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023年報及賬目

目錄

1	若干界定用語
1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1	中英文本
2	財務摘要
3	董事會報告
10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19	財務回顧
25	風險
77	董事責任聲明
78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

83	綜合收益表
84	綜合全面收益表
85	綜合資產負債表
86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9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99	2 營業利潤
102	3 保險業務
108	4 僱員報酬及福利
111	5 稅項
112	6 股息
113	7 交易用途資產
113	8 衍生工具
116	9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16	10 客戶貸款
117	11 金融投資
117	12 已質押資產、已轉讓資產及已收取抵押品
118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9	1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22	15 商譽及無形資產
122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3	17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24	18 客戶賬項
124	19 交易用途負債
124	20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24	21 已發行債務證券
125	22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125	23 後償負債
126	24 股本
126	25 其他股權工具
126	26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129	27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
130	28 或有負債、合約承諾及擔保
130	29 其他承諾
130	30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32	31 按類分析
133	32 關連人士交易
136	33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142	34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143	35 利率基準改革
143	36 結構公司
145	37 本行資產負債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
147	38 採用HKFRS 17之影響
150	39 業務出售及收購
151	40 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
151	41 最終控股公司
151	42 結算日後事項
151	43 財務報表之通過
152	補充資料

若干界定用語

本文件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2023年報及賬目》。文中提及的「滙豐」、「集團」或「滙豐集團」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本文件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簡稱為「香港」。「百萬港元」及「十億港元」分別指百萬及十億（數以千計之百萬）港元。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本《2023年報及賬目》包含若干對於本集團財政狀況、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項、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包括策略重點；金融投資及資本目標；以及本集團實現本文所述的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承諾及抱負的能力。

前瞻性陳述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而是包括描述本集團信念及期望的陳述。某些字詞例如「預料」、「期望」、「擬」、「計劃」、「相信」、「尋求」、「估計」、「潛在」及「合理可能」，以及這些字詞的其他組合及類似措辭，均顯示相關文字為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乃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故不應對其過份倚賴。前瞻性陳述中所作表述僅以截至作出有關陳述當日的情況為準。本集團並無承諾會修訂或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作出有關前瞻性陳述當日之後發生或存在之事件或情況。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因素在內的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

請參閱第152至153頁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數據、衡量指標及前瞻性陳述之額外提示聲明。

中英文本

《2023年報及賬目》備有中譯本，如有需要可向下列部門索取：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32樓企業傳訊部（亞太區）。本年報之中英文本亦載於本行之網站 www.hsbc.com.hk。

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財務摘要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¹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249,679	200,803
除稅前利潤	121,443	96,687
股東應佔利潤	90,747	76,401
於年底		
股東權益總額	812,726	807,552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872,586	864,380
資本總額 ²	631,701	607,312
客戶賬項	6,261,051	6,113,709
資產總值	10,500,393	10,197,843
各項比率	%	%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	11.3	9.9
有形股東權益回報 ³	13.5	11.7
除稅後平均資產總值回報	0.9	0.8
成本效益比率	44.1	53.1
淨利息收益率	1.81	1.54
貸存比率	56.8	60.4
資本比率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5.8	15.3
一級資本	17.5	16.9
總資本	19.7	18.8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財務摘要」、「財務回顧」、「風險」及「財務報表」等節所載比較數字已經重列。有關採用HKFRS 17的詳情，請參閱第89至99頁的附註1「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及第147至150頁的附註38「採用HKFRS 17之影響」。

2 資本乃按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根據《銀行業條例》第97C(1)條頒布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得出。

3 本集團的有形股東權益回報作為集團有形股東權益回報架構的一部分並根據IFRS財務資料計算。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於1865年在香港及上海成立，是滙豐集團（世界最大的銀行及金融服務機構之一）的始創成員，也是香港最大的本地註冊銀行及三大發鈔銀行之一。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是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後者是滙豐集團的控股公司。滙豐集團的國際網絡橫跨歐洲、亞洲、中東及北非、北美洲及拉丁美洲。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及總管理處：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網址：www.hsbc.com.hk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亞太區提供全面的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亞洲策略

亞洲區擁有強大而可持續的經濟增長、貿易和財富創造的紮實基礎。滙豐的亞洲策略立足於158年的區內經驗。我們的策略將繼續讓我們能夠把握最大機遇，創造更大的股東價值。我們的抱負是成為亞洲領先的國際財富管理、企業和機構銀行。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可以將香港的業務領先優勢進一步擴展到中國內地、印度和東南亞等其他主要增長市場。我們投資於員工和科技，志在發展亞洲財富管理業務，同時加強作為亞洲企業和商業客戶的領先國際銀行的獨特地位。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利用滙豐的環球網絡連繫各亞洲市場及國際市場，透過可持續發展的融資方案支持企業過渡至低碳經濟，並運用科技持續精簡架構提升營運效益，提高客戶體驗。

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載於第83至151頁。

後償負債、股本及其他股權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後償負債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32。本行股本及其他股權工具之詳情，載於附註24及25。

股息

就2023年派發的各次股息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董事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的董事簡介如下：

王冬勝 GBS, JP

非執行主席 (自2021年6月起)

彼亦擔任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的顧問，以及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彼持有印第安納大學文學士學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理學碩士學位、香港恒生大學榮譽法學博士學位及嶺南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學博士學位。

彼於2021年6月作為滙豐僱員退休前，曾擔任本行的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副主席。彼亦是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艾爾敦 GBS, CBE, JP

非執行副主席 (自2021年6月起)

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為英國特許銀行家公會及香港銀行學會的資深會士。

彼於2005年作為滙豐僱員退休前，曾擔任本行的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席。彼亦曾經出任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長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2011至2021年間擔任中東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主席。彼於2016年至2022年底期間擔任八達通控股有限公司、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及八達通卡客戶款項有限公司的非執行主席兼董事。

廖宜建

聯席行政總裁 (自2021年6月起)

彼亦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行政委員會的成員，同時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持有倫敦大學文學士學位，主修日語及經濟。

彼過去曾擔任集團多個高級職位，包括亞太區環球銀行業務主管以及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銘哲

聯席行政總裁 (自2021年6月起)

彼亦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行政委員會的成員及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持有孟買大學Sydenham College of Commerce & Economics商學士學位及印度管理學院艾哈邁達巴德分校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彼過去曾擔任集團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滙豐印度行政總裁及亞太區金融機構團隊的區域主管。

Paul Jeremy BROUGH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3年6月起)

彼亦為國浩集團有限公司及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諾丁漢特倫特大學商業研究(榮譽)文學士學位，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彼曾於2013年至2023年2月期間擔任哈比卜銀行蘇黎世(香港)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分部近30年，在2012年退休前為地區高級合夥人。

鄭維新 GBS, JP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3年5月起)

彼亦為永泰地產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逸蘭酒店及公寓管理有限公司主席。彼持有紐約州伊薩卡康奈爾大學政治及經濟學文學士學位、牛津大學法學學士及文學碩士學位。彼擁有英格蘭及威爾斯以及香港律師資格。

彼曾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非執行董事、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市區重建局及香港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前任主席。

鄭志雯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0年11月起)

彼亦為瑰麗酒店集團首席行政總裁。彼為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董事。彼持有哈佛大學文學士學位，主修應用數學。

蔡耀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10月起)

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高級證書，並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

彼於2016年12月至2022年12月期間擔任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副總裁，負責銀行監理，其後於2010年1月退休。此前，彼自2005年6月至2007年8月擔任香港金管局副總裁，負責貨幣政策及儲備管理，1993至2005年間歷任香港金管局多個高級職位，包括銀行監理部助理總裁、行政總監及銀行政策處處長。

Andrea Lisa DELLA MATTEA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2年3月起)

彼亦為Microsoft Operations Pte Ltd亞太區總裁。彼持有澳洲北昆士蘭詹姆斯庫克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及榮譽工程學博士學位。

彼曾於2007至2017年間擔任Insight Enterprises, Inc亞太區董事總經理等高級領導職務，並於1996至2006年間擔任Software Spectrum Inc高級領導職務。

郭珮瑛

非執行董事 (自2023年11月起)

彼亦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風險管理及合規總監及集團行政委員會的成員，並擔任abrdn pl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印度旁遮普大學金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商學士(榮譽)學位，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彼曾擔任Centrica pl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3年4月加入滙豐，歷任集團審核部主管和批發市場及信貸風險管理主管職務。彼曾擔任德意志銀行、蘇格蘭皇家銀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Lloyds TSB及花旗集團高級領導職務。

Rajnish KUMAR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1年8月起)

彼亦為Resilient Innovations Pvt. Ltd.非執行主席；Mastercard India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非執行董事兼主席；Larsen and Toubro Limited及Brookprop Management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獨立董事；Hero MotoCorp Limited及Ambuja Cements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Lighthouse Communities Foundation董事；以及印度管理發展學院理事會(Board of Governors of Management Development Institute)主席。彼亦擔任EQT AB的高級顧問及Think & Learn Private Limited的顧問。彼持有印度密拉特大學物理學理學碩士學位及XLRI Jamshedpur工商管理深造證書。彼為印度銀行家學會(Indian Institute of Bankers)的專業會士。彼為印度國家銀行前任主席，直至2020年10月退任。

郭孔丞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0年8月起)

彼亦為Kerry Group Limited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擁有蒙納士大學經濟學士學位。彼曾擔任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嘉里建設主席；及豐益國際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利蘊蓮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3年10月起)

彼亦為希慎興業有限公司執行主席。彼亦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長及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美國馬薩諸塞州北安普頓Smith College藝術史專業文學士(榮譽)學位。彼亦為英國Gray's Inn榮譽會員和英格蘭及威爾斯執業大律師。

彼於2015至2022年間擔任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龍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2年8月起)

彼亦為BAI Capital Fund I, L.P.的創始及管理合夥人，以及Bertelsmann SE & Co. KGaA的集團管理委員會成員。彼為Tapestry Inc.、深圳樂信控股有限公司、蔚來集團及檸檬影視傳媒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彼持有美國斯坦福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及中國電子科技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韋智理 BBS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6年9月起)

彼亦為傳德蔭基金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投資委員會成員。彼持有倫敦大學體系成員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文學士(榮譽)學位，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彼曾擔任HSBC Investment Bank Asia Limited(前稱獲多利有限公司)主席(自1996年起)及行政總裁(自1992年起)，直至2000年退休。其後，彼擔任本行及集團於香港的顧問。彼於2013至2015年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6年9月再次加入董事會。

年內，鄭維新及Paul Jeremy Brough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自2023年5月19日及6月20日生效；而郭珮瑛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1月23日生效。李澤鉅退任董事一職，自2023年5月9日(即通過本行股東書面決議案以代替舉行2023年股東周年大會之日)生效。除上述人員外，全體董事於年內均在任。

2023年1月1日至本報告刊發之日的本行附屬業務(於財務報表綜合計算)董事名單，將載於本行網站：www.hsbc.com.hk/legal/regulatory-disclosures/。

秘書

邵德勳為公司秘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行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應就彼等或彼等當中任何人士作為任何該等職位或職務之獲委任人士因涉及本行或聯營公司之任何疏忽、違責、失職或違反信託責任而向本行或本行聯營公司以外人士承擔的任何責任從本行之資產中獲得彌償。此外，本行的最終控股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一直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責任保險，為集團內的董事及高級職員(包括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提供合適的保障。

董事之交易、安排或合約利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本年度並無與本行業務關係重大且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之交易、安排或合約，由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本行控股公司旗下附屬公司簽訂或存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為使僱員利益與股東利益更趨一致，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及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本行的執行董事有資格獲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授予該公司普通股的有條件獎勵。

本行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有資格根據年度表現評分紀錄載列的表現衡量指標(財務及非財務)結果獲發周年獎勵。周年獎勵通常以現金及/或股份形式發放，並一般附帶60%的遞延率(若周年獎勵為50萬英鎊以下，則為40%)。周年獎勵的遞延期根據審慎監管局薪酬規則的規定予以釐定，即高級管理人員(擔任審慎監管局及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指定高級管理層職能的人員)為七年，風險管理人員為五年，而其他承受重大風險人員為四年。自2017年1月起，凡授予承受重大風險人員的股份獎勵，其禁售期至少為一年，而非此前的六個月。但對於浮動酬勞獎勵至少遞延五年並且不被視為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個人，其禁售期可維持在六個月。

為鼓勵僱員的可持續長期服務及確保股東利益，包括本行聯席行政總裁在內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高級管理層有資格獲得長期股份獎勵。已授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的該等獎勵，須符合三年前瞻性表現衡量指標要求，實際授出期為七年，在實際授出後設有一年禁售期，離職無法縮短禁售期。因此，滙豐長期獎勵的加權平均持有期為六年，較富時指數上市公司通常實施的五年持有期長。當有關人士根據我們的政策正常離職，獲授的任何長期獎勵將繼續於為期最長八年的期間內發放，唯其表現須達到既定條件。有關該計劃營運之詳情，請參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年報及賬目》。

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發放的所有未實際授出遞延獎勵須受扣減條款限制，即未實際授出的遞延獎勵可被取消及減少。向已識別員工及承受重大風險人員發放的所有已支付或已實際授出浮動酬勞獎勵，於授出日期後七年期間將受撤回條款限制。就高級管理人員而言，於七年期間結束時，倘正進行內部或監管調查，該期間可延長至十年。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須遵守有關集團最低持股量的規定。相關人士須自2014年或獲委任時（以較遲者為準）起計五年內達致建議的持股水平。滙豐根據審慎監管局規則，就集團、部門及當地承受重大風險人員（包括執行董事）實行一項反對沖政策；該等人員每年須透過本行的全球個人戶口交易系統證實彼等並無就所持滙豐股份訂立任何個人對沖策略（作為全球個人戶口交易認證的一部分）。

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是一項僱員購股計劃，自2013年起向香港僱員提供，並已延伸至滙豐集團其他國家/地區的僱員。僱員每購買三股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投資股份」），即可獲授予有條件獎勵，以收取一股股份（「配贈股份」）。僱員須持續受僱於滙豐，並保留投資股份直至有關計劃年度開始起計第三周年為止，方可獲發配贈股份。滙豐控股儲蓄優先認股計劃（英國）為全體僱員股份計劃，據此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認股權以購入滙豐控股普通股。僱員可於三年或五年期間內按月供款（不超過界定上限），而股份於有關計劃年度開始起計第三周年或第五周年後六個月內可予行使。行使價較最接近邀請日期前的市值折讓20%。

年內，羅銘哲及廖宜建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的條款獲取或獲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2023年11月23日，郭珮瑛獲委任為本行董事會成員，並於年內以HSBC Group Management Services Ltd僱員的身份獲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

除此等安排外，年內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透過購入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捐款

年內，本集團的捐款合共3.18億港元（2022年：4.39億港元）。

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規定

董事會認為，《2023年報及賬目》及《2023年銀行業披露報表》完全遵守《銀行業條例》第60A條下之《銀行業（披露）規則》以及《金融機構（處置機制）條例》（「處置機制條例」）第19(1)條下之《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 - 銀行界）規則》（「吸收虧損能力規則」）。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審計。在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會提呈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本行核數師的決議案。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作為認可機構，本行須符合並遵守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1「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之規定（「監管政策手冊CG-1」），惟本行提名委員會成員並非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本行的提名委員會現時由相同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所組成。

本行作為滙豐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按照集團的附屬公司問責架構營運，包括肩負監察所有附屬公司實施架構的責任。附屬公司問責架構已於2023年更新，載列高層次的原則，以促進有效的管治及改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溝通及聯繫。

董事會

董事會以主席為首，在審慎有效的監控架構內為本行提供企業領導，該架構使董事會可評估及管理風險。董事會共同負責為本行爭取長期績效，並為股東提供可持續之價值。董事會為本集團制訂策略及承受風險水平，並審批管理層為達致該等策略目標而建議的資本及營運計劃。

董事

本行設有單一董事會，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行使權力，由董事會集體行事。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非執行主席、非執行副主席、兩位由聯席行政總裁兼任的執行董事，並有一位非執行董事以及十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會參與本行之日常業務管理，彼等以局外人的觀點及建設性態度質詢和協助制訂策略建議，審視管理層在實踐既定目標方面的表現，以及監察本行風險狀況和業績表現的匯報工作。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多個行業的豐富經驗，包括領導架構龐大而複雜的跨國企業的經驗。董事會確定有十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作出此決定時，董事會同意不存在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判斷的任何關係或情況，而即使出現看來可能有此影響的任何關係或情況，董事會亦認為屬於無關重要者。

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

主席和聯席行政總裁各有不同職責，分別由一名資深的非執行董事及兩名滙豐集團全職僱員擔任。領導董事會的職責與經營本行業務之行政責任有明確區別。

主席領導董事會提升本行整體效益，尤其是策略的制訂，以及監察聯席行政總裁與管理層執行及推展董事會批准的策略及計劃。主席的職責包括在董事會上促進開放和共融的文化，以利進行公開和重要的討論與質詢，領導董事會制訂適當的「上行下效」計劃，並監督本行的企業文化。此外，主席亦領導對董事會、其下設委員會和個別董事的表現進行年度評估。其職責亦涉及維持與主要相關群體的對外關係以及向董事會傳達其觀點。

聯席行政總裁個別及共同負責確保董事會所訂策略和政策得以實施，並掌管本行的日常運作。聯席行政總裁為行政委員會聯席主席。亞太區環球業務及環球部門主管以及國家／地區行政總裁，均向聯席行政總裁匯報。就《銀行業條例》第74條而言，廖宜建（聯席行政總裁）為行政總裁，而羅銘哲（聯席行政總裁）、紀睿明（亞太區營運總監）、何銘添（亞太區風險管理總監）及劉明文（亞太區及東部市場財務總監）為候補行政總裁。

主席和聯席行政總裁的角色簡介已於2021年5月經董事會批准。

副主席

副主席的職責是於董事會主席缺席時名義上暫代主席一職及輔助主席履行職責。副主席亦在需要時作為其他非執行董事的中間人，帶領非執行董事評估主席的年度表現，並確保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的職責有明確區分。其職責亦涉及維持與主要相關群體的對外關係以及向董事會傳達其觀點。

副主席的角色簡介已於2021年4月經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下設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由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各個委員會。該等委員會包括行政委員會、監察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主席委員會。行政委員會聯席主席及董事會下設各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主席均須就相關委員會程序向隨後的董事會會議報告。

董事會轄下亦設有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會議。行政委員會獲授權批准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會議成員資格以及職權範圍的任何變更。

董事會及各董事會下設委員會均設有職權範圍，訂明其責任及管治程序。各董事會下設委員會的主要職能載於以下段落。

行政委員會

行政委員會負責根據董事會不時釐定的政策和方向，就涉及本集團管理、營運及日常運作的事宜行使董事會的所有權力、權限及酌情權，並有權轉授權力。委員會已備存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項目列表。

委員會的聯席主席為本行聯席行政總裁廖宜建及羅銘哲。現任成員包括：Hitendra Dave（印度行政總裁）；Philip Fellowes（亞太區辦公室主任）；Darren Furnarello（亞太區合規總監）；Matthew Ginsburg（資本融資及投資銀行部門全球聯席主管）；紀睿明（亞太區營運總監）；何銘添（亞太區風險管理總監）；欣格雷（滙豐環球保險及合作關係行政總裁）；劉明文（亞太區及東部市場財務總監）；林慧虹（香港區行政總裁）；馬智萍（亞太區環球銀行業務主管）；Amanda Murphy（南亞及東南亞工商金融主管）；施素珊（亞太區區域法律顧問）；Antony Shaw（澳洲行政總裁）；Omar Siddiq（馬來西亞行政總裁）；鄧博文（亞太區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主管）；陶煒誠（亞太區人力資源區域主管）；王雲峰（中國行長兼行政總裁）；黃繼瑜（新加坡行政總裁）及張凱（南亞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主管）。邵德勳（公司秘書）為委員會秘書。列席者包括：羅潔儀（環球審核部亞太區主管）；李慧玲（企業傳訊部亞太區區域主管）及Fred Xue（亞太區高級助理區域公司秘書）。委員會於2023年召開十次會議。在委員會會議之間，委員會聯席主席與成員定期舉行例行會議，以討論緊急或重要事項並支持有效的溝通。

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

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由財務總監擔任主席，是一個顧問委員會，負責提供建議及意見，以支持財務總監在對流動資金及資金、資本及主要資產負債風險（例如利率風險、非交易銀行賬項匯兌風險及股權風險）制定的承受風險水平、監管及其他限制的約束下，對本行資產、負債及資本進行有效管理的個人問責。委員會亦負責檢討本行的復元和解決計劃活動，及監督及上報財資可持續性相關事項，以促進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

委員會成員包括劉明文（亞太區及東部市場財務總監）、廖宜建及羅銘哲（聯席行政總裁）、何銘添（亞太區風險管理總監）、亞太區區域司庫、流動資金管理部亞太區區域主管、資本管理部亞太區區域主管、資本市場財資部亞太區主管、銀行賬內利率風險管理部亞太區區域主管、交易及財資風險管理部亞太區區域主管及本行其他高級行政人員，其中大部分均為行政委員會成員。委員會於2023年召開十次會議。

風險管理會議

風險管理會議由風險管理總監擔任主席，是一個正式的管治論壇，支持風險管理總監監察企業風險的個人問責，並就管理整個企業層面的所有風險，包括本行內部的主要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向風險管理總監提供建議及意見。風險管理會議成員包括何銘添（亞太區風險管理總監）、廖宜建及羅銘哲（聯席行政總裁）、環球審核部亞太區主

管、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批發信貸及市場風險管理部亞太區主管及本行其他高級行政人員，其中大部分均為行政委員會成員。風險管理會議於2023年召開六次會議。

監察委員會

監察委員會具有監督財務報告及內部財務監控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的非執行責任。現任委員會成員為韋智理（委員會主席）、Paul Brough、蔡耀君、艾爾敦、Rajnish Kumar及利蘊蓮。除艾爾敦為非執行董事外，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於2023年召開四次會議。

監察委員會監察綜合財務報表、銀行業披露報表及財務表現相關披露之完整性、內部審核部門及外部審計程序的成效，以及內部財務監控制度的成效。委員會既檢討財務部門資源及經驗的充足程度以及繼任規劃，亦檢討本行的會計政策並審議相關變動。委員會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監察及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委員會檢討附屬公司監察委員會向其提請關注的事項，並審閱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的會議紀錄。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具有監督影響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相關事宜（包括風險管治及內部監控制度（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除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的非執行責任。現任委員會成員為蔡耀君（委員會主席）、Paul Brough、鄭維新、鄭志雲、艾爾敦、Rajnish Kumar、利蘊蓮、龍宇及韋智理。除艾爾敦為非執行董事外，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於2023年召開四次會議。

本行所有業務或多或少均涉及識別、評估、監控及管理一種或多種風險。董事會按照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建議，規定及鼓勵以穩健的風險管理文化作為本行對風險取態的基礎。本行的風險管治建基於滙豐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該架構制訂了清晰的風險責任政策，訂明所有員工在其指定職責範圍內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的責任。通過由高級管理層就風險制訂清晰連貫的員工溝通機制、管治架構、強制學習及薪酬政策，個人問責精神得以加強，使本集團整體得以孕育出有紀律和建設性的風險管治文化。

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監察風險環境、本集團面對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以及所籌劃和採取的風險緩減措施，從而監督本集團維持及發展穩健的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就其是否適用於本行情況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此外，委員會亦會至少每年檢討本地風險管理政策，並批准或建議任何變更以供董事會批准。

委員會每年兩次審閱對本集團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所作之任何修訂，並提出更改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委員會按照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檢討管理層的風險評估，並審視管理層所建議的風險緩減措施。委員會監察本集團業務內部各風險類別的風險狀況，亦監察本行各項風險管理及

內部監控措施（財務報告除外）的成效。風險管理會議亦會就持續監察、評估和管理風險環境及風險管理架構成效事宜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各次會議上提呈定期報告。委員會檢討附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向其提請關注的事項，並審閱風險管理會議的會議紀錄。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負責主理董事會的委任程序，以及物色和審批或提名董事及特定高管人選供董事會審批。董事及特定高管的委任須經香港金管局批准。委員會考慮各項計劃，確保董事會的職位有序交接，使董事會成員的才能、知識及經驗取得適當的平衡，並每年檢討每位董事的時間投入及任何潛在利益衝突。此外，委員會亦審視本行若干附屬公司董事會的繼任計劃，並審議及通過特定附屬公司董事的委任。

現任委員會成員為郭孔丞（委員會主席）、王冬勝（董事會主席）、艾爾敦（董事會副主席）及韋智理。郭孔丞及韋智理是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王冬勝及艾爾敦是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於2023年召開五次會議。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經過嚴格的遴選程序，該程序在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下，在適當時候由外聘的人事顧問根據議定的要求進行。在建議委任一名董事加入董事會之前，委員會會評估董事會的構成，包括才能、知識及經驗的適當平衡，以及多元化及所需的職責及能力。在確定合適的董事人選時，委員會會考慮其背景、知識及經驗，力求引入多元觀點，並會考慮需投入的時間及任何潛在的利益衝突。

主席委員會

主席委員會根據董事會不時授予的權限或根據本身職權範圍內明確載列的權限代表董事會行事。委員會按其決定的頻密程度及時間舉行會議，並可實行由董事會全體成員先前協定的策略決定，在獲董事會全體成員事先審議的情況下批准指定事宜，並按其職權範圍就緊急事務採取例外行動。

現任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董事會副主席、聯席行政總裁，以及監察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席。委員會於2023年召開兩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集團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行所採納並適用於集團全體僱員的集團薪酬策略制訂原則、參數及管治架構。本行薪酬委員會負責對影響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薪酬相關事項進行監督，尤其是監督集團薪酬策略的執行和運作，並確保薪酬架構符合當地法律、規則或規例；符合本行的承受風險水平、業務策略、文化和價值觀以及長遠利益；並適當吸引、挽留和激勵員工，以支持本行的成功。現任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利蘊蓮（委員會主席）、郭孔丞、鄭維新及鄭志雲。

委員會於2023年召開六次會議。

以下為委員會於2023年的主要活動概要：

委員會主要活動詳情

高級管理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審閱及批准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勞建議審核及批准本行聯席行政總裁及行政委員會成員的表現評分紀錄
全體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審批2022/2023業績計算年度的酬勞檢討事宜檢討薪酬架構的成效省覽重大事件的最新發展，以及監管及企業管治事宜的最新資料檢討及批准2023年承受重大風險人員的識別方法及結果省覽有關獎賞和福利變更的最新發展及批准，以應對監管更新和提升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員工價值主張審批2023年呈交的薪酬相關監管報告

* 高級管理層包括本行聯席行政總裁、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行政委員會成員、各候補行政總裁以及於香港金管局註冊的經理。

薪酬策略

我們的表現及酬勞架構乃基於集團的薪酬策略及原則。我們對其進行定期檢討，並已於2023年更新為更廣泛的僱員主張以反映我們的宗旨和價值觀。

經更新的原則及配套承諾闡明僱員的工作體驗，並提供清晰架構，以開創朝氣蓬勃的企業文化，吸納精英盡展所長。有關原則如下：

- 我們將負責任地作出獎勵，包括固定酬勞和核心福利提供的保障、得享具競爭力的薪酬總額的機會，並適時體現更符合共容和可持續福利主張的公平酬勞。
- 我們將肯定員工的建樹，透過重表現的文化和慣例，包括讚揚和表彰、憑表現定酬勞，以及參與全體僱員股份計劃的機會。
- 我們將支持員工成長，在酬勞以外求進取，重視未來技能和發展、身心、社交健康和財務穩健，以及工作實務的靈活彈性。

我們旨在利用該架構為員工提供卓越的體驗——在不斷變化的員工期望下，加強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勞動力市場中吸引、挽留和激勵所需人才的能力。

2023年期間，我們開展了大量設計工作，以檢討我們的表現方針和酬勞結構，藉此簡化流程、提高透明度，並營造注重成長、學習和激勵員工取得出色表現的環境。其將於2024年開始實施。

除表現及酬勞外，我們亦按照獎勵策略原則並根據我們完善的福利和福祉計劃（包括彈性工作以及更具有包容性和可持續性的福利），不斷開展工作推動改進超越酬勞的價值主張。

本行薪酬策略的詳情載於滙豐控股有限公司《2023年報及賬目》內。作為《銀行業條例》界定之認可機構，本行須按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該指引」）規定，以獨立於管理層的方式至少每年一次評估其現有薪酬制度及政策是否符合該指引的原則。本行對外委託德勤會計師事務所進行2022年年度檢討，而薪酬委員會已於2023年4月審批結果。是次檢討確認集團所採用的本行薪酬策略符合該指引所載原則。

復元和處置計劃

本集團須符合多個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復元和處置要求。香港《銀行業條例》及《金融機構（處置機制）條例》載列復元和處置計劃的規定。

復元

本集團設有復元計劃，旨在概述在出現嚴重壓力時可實施的可信管理行動，使資本和業務重回穩定和可持續的狀態。本行通常每年向香港金管局提交復元計劃，並向已實施本地要求的其他主管監管機構提交本地復元計劃。本行會不斷重新評估復元計劃，以滿足監管及內部意見，包括開展定期壓力測試及「火警演習」測試。

處置

處置一般指在一間金融機構及/或其母公司或集團旗下其他公司被其監管機構視為瀕臨倒閉、或可能會倒閉及按理不太可能透過採取復元行動使該機構復元時行使法定權力。

鑑於滙豐集團的企業架構由一組受本地規管的營運銀行組成，經其監管機構確認，滙豐集團的首選處置策略為多點介入自救策略。這使滙豐能夠靈活透過以下方式處置：(i)滙豐控股內部紓困，使滙豐集團的營運銀行附屬公司（根據需要）在執行重組行動時進行資本重組，而滙豐集團仍保持完整；或(ii)根據當地處置機構法定處置權的應用，在當地附屬公司層面處置。

本集團是滙豐集團解決能力評估架構的一部分，滙豐集團同時繼續努力與香港金管局及其他主要亞洲監管機構進行雙邊合作，以解決任何已確定的損害本集團解決能力的問題，確保正在發展的解決能力符合當地要求及監管預期。考慮到逐步生效的各項處置標準，本集團已建立增強銀行解決能力的所需能力。

於2019年7月，英倫銀行和審慎監管局公布關於解決能力評估架構的最新政策，要求公司負責證明其本身的解決能力。滙豐集團（包括本集團）必須於2022年1月1日能夠達到以下解決能力結果：(i)具備足夠的處置資源；(ii)能通過處置及重組繼續經營業務；及(iii)能夠協調其處置並與相關群體有效溝通。解決能力評估架構要求滙豐就滙豐集團的解決能力評估編製一份報告，並且必須每兩年向英倫銀行提交報告。滙豐集團於2021年10月向英倫銀行提交首份報告，並於2023年10月提交第二份報告。2024年6月，滙豐將第二次公開披露其解決能力，當中概述其第二次解決能力評估架構自我評估的關鍵結果。滙豐將繼續與英倫銀行及審慎監管局定期接觸，為第二個解決能力評估架構週期的公開披露做準備。滙豐繼續與英倫銀行、審慎監管局、香港金管局和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全球監管機構開展合作，以確保滿足當前和未來的復元和處置規定。

業務回顧

由於本行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故獲豁免遵守第622章《公司條例》第388(3)條有關編製業務回顧的規定。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冬勝

2024年2月21日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未經審核)

集團繼續致力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納入集團各個層面，並將可持續發展元素融入集團的運作方式中。

氣候報告方針

載列於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的資料，連同載列於《2023年報及賬目》的其他有關氣候事宜的詳情，提供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主要氣候資料和數據。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數據乃就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而編製。如有需要，數據表旁載有對計量技術及計算方法的解釋。

本集團已考慮其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於2021年12月發布有關氣候風險管理的《監管政策手冊》（「SPM」）GS-1須承擔的「不遵守就解釋」責任。本集團於本《年報及賬目》作出的披露與於2017年7月發布之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建議及建議披露資料及其於2021年10月發布之更新指引一致，唯第14至18頁所述的若干事宜除外。詳情載於本節及第66至69頁的風險回顧章節。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資料披露的標示：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了解匯豐的氣候報告

按所需的速度和規模將全球暖化升溫幅度限制於攝氏1.5度內，需要全面的經濟轉型，而高質素氣候相關數據的可得性、具透明度的報告準則和貫徹一致的方法對於推動實現該轉型至關重要。本集團深明現有的數據、系統、控制及流程需予提升，以推動有效變革，但本集團亦認識到，需要將此與早期提供具透明度的氣候披露之間維持平衡。

本集團明白，要實踐氣候抱負，便需要就機遇、挑戰、相關風險及所取得的進度開誠布公。本集團的報告需要不斷因應市場發展而變化，且本集團將盡力解決挑戰，並在不同市場之間提高一致性。準則制訂機構和監管機構在實現標準化方面將發揮重要作用。集團已重點指出組織和整個行業目前在氣候報告方面面臨的一些局限性和挑戰。有關詳情請參閱集團《年報及賬目》。

此外，不論是氣候相關主題專業人員，或提升關鍵員工群體的能力以支持客戶過渡至淨零排放方面，相關需求均日益增加。本集團亦需要新的數據來源，而其中部分數據可能難以利用傳統方法驗證。鑑於這一行業挑戰，以及外部數據來源和結構的多樣性，數據整合將變得更加複雜。

本集團繼續投資於氣候資源及技術，開發業務管理程序以納入氣候影響。本集團致力發展其數據和分析能力，並確保有適當的流程、系統、控制和管治，以支持本集團的過渡。

2024年，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其披露方針，並在適當時作出改進。

如何管理氣候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董事會對氣候管治承擔整體責任，包括批准氣候策略及就制訂方針、執行過程、風險管理及相關匯報的行政管理進行監督。董事會於2023年舉行的五次會議上討論了本集團的策略相關發展情況。此外，作為集團持續發展的一部分，董事會成員亦接受有關集團業務達成淨零碳排放抱負、集團融資排放及減碳解決方案的培訓。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及大部分行政委員會成員的2023年周年獎勵評分紀錄包括與實現各

項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掛鈎的成果，例如客戶滿意度、僱員情緒、本集團業務的減碳及可持續發展融資措施。管理層在2023年全年與董事會就關鍵氣候議題進行溝通，如氣候策略、客戶過渡參與和氣候風險管理等。

鑑於氣候議題範圍廣泛，管治事宜乃透過專門管治架構、定期會議及委員會綜合管理，視適當情況而定，其包括董事會轄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監察委員會、行政委員會、風險管理會議，以及由行政成員組成的委員會，包括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環境風險監督論壇及披露及監控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檢討本集團操守架構的成效，確保為客戶提供公平的結果，維護金融市場有序透明運作。風險管理委員會亦監督財務及非財務風險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此外，行政委員會檢討可持續發展融資的年度財務計劃，並每季度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紀錄表，其中包括可持續發展融資及內部營運排放等關鍵指標。

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乃本集團設立的管治論壇，目的是支持實現集團的氣候抱負。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擔任主席，負責監察本集團對集團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的貢獻。這涉及監察集團在亞太區實現氣候抱負及承諾的情況，包括透過可持續發展融資支持客戶及顧客，及與地區組織及政府合作。本集團環境風險監督論壇為風險管理會議的一個小組委員會，旨在監察與本集團環境風險管理方針有關的所有風險活動。披露及監控委員會負責支持本集團履行其於與外部披露義務相關的適用法律和法規下的責任。

過渡至淨零碳排放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集團的目標是於2050年之前達成淨零碳排放，並致力使其組合中的融資排放逐步減少至與攝氏1.5度升溫幅度相一致的水平。《巴黎協定》以將全球氣溫升幅限制於比工業化前水平高攝氏2度以內（最理想為攝氏1.5度）為目標。

集團歷史使然，我們的資產負債表側重於對排放最關鍵、因此其過渡亦對全球適時實現淨零碳排放至關重要的行業及地區。這將是一個複雜的轉變過程，其中不同市場及行業處於不同的起步點，過渡速度亦不相同。然而，這亦為集團提供了與客戶合作的機會，在幫助他們應對排放和融資挑戰中發揮作用。集團完成過渡的能力取決於實體經濟的減碳工作能否按所需步伐推進。這意味著集團的客戶以及集團服務的行業和市場，需要在政府政策和法規有力支持以及投資規模顯著擴大之下，實現有效的過渡。因此，參與和協作是集團關鍵的應對方式。

範圍1、2及3排放說明

本集團依循《溫室氣體議定書》環球架構計量及管理溫室氣體排放，當中識別三大範圍的排放。範圍1指本集團產生的直接排放。範圍2指因使用電力及能源經營業務而產生的間接排放。範圍3指為客戶提供服務而在上游或下游活動產生的間接排放。本集團的上游活動包括商務出差以及供應鏈（包括交通運輸、分銷及廢棄物）的排放。本集團的下游活動包括與投資及融資項目相關的排放。

根據議定書，範圍3排放細分為15個類別。本集團提供與上游活動商務出差（類別6）有關的排放匯報數據。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詳情載於第12頁。

過渡方針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组

集團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

集團於2024年1月發表首個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其中概述了集團實現淨零碳排放的方針以及為達致目標而採取的行動。該計劃闡述了集團如何利用本身的優勢協助實現更廣泛的減碳影響、如何致力將淨零碳排放融入組織的關鍵領域，以及旨在用於指導實施方針的原則。

集團的淨零碳排放優勢

集團的目標是重整資本配置，以便未來數十年可達致淨零碳排放。集團相信，最好的方法是在三個關鍵領域推動變革，發揮集團的組織優勢：推動行業過渡；促進新經濟發展；以及降低貿易及供應鏈碳排放。

集團的實施計劃

集團正致力將淨零碳排放融入整個組織。其中包括將淨零碳排放融入：透過客戶參與及提供融資解決方案支援客戶的方式；組織營運的方式；包括風險管理、政策、管治及本身運作；以及配合系統性變革的外部合作方式。這亦意味著首先關注排放及過渡風險最高的行業及客戶，並隨著時間不斷發展和擴大集團的工作範圍。

集團的淨零碳排放原則

在實施淨零碳排放方針時，集團遵循一系列與其核心價值觀一致的原則：以科學為本、具透明度及問責；融入自然；以及公正和包容。有關詳情請參閱集團《2024年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網址為：www.hsbc.com/who-we-are/our-climate-strategy/our-net-zero-transition-plan。

支援我們的客戶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组

集團認識到，其在幫助環球經濟過渡至淨零碳排放方面肩負重要責任。

集團的業務遍布全球，與需要作出重大轉變的各行各業均有連繫。集團已準備就緒，可幫助推動行業過渡和推動新經濟發展，從而實現淨零碳排放。

集團的抱負是在2030年前提供並促成7,500億至1萬億美元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2023年，本集團繼續透過產品、服務及夥伴關係支援客戶，助力推動實體經濟減排：

- 將對支持中國大灣區不同規模企業過渡至低碳排放的可持續發展融資計劃的資金支援增至90億美元。成功獲得貸款的申請人可享受一系列附加服務，包括培訓、獲補貼的第三方評估和來自具有可持續發展融資專業知識的團隊協助。
- 在印度推出電動車貸款。
- 集團繼續支持金融加速可持續發展轉型基礎架構(FAST-Infra)倡議。集團在One Planet Lab的支持下與國際金融公司、經合組織、世界銀行全球基礎設施基金及氣候政策倡議組織合作，協助構想該倡議。該倡議於2023年邀請全球各地的試點光伏和風能項目申請臨時「FAST-Infra」標籤。

- 標籤申請人包括由Pentagreen Capital提交的一個太陽能光伏項目，Pentagreen Capital為集團與新加坡政府擁有的全球投資公司淡馬錫合作成立的可持續基礎設施債務融資合夥公司。項目發起人為在菲律賓專門發展及營運可再生能源的Citicore Renewable Energy Corporation的附屬機構Citicore Solar Energy Corporation。

本集團繼續在印尼和越南積極參與「公正能源過渡夥伴關係」(「JETP」)，旨在積極促進資金調動以加速能源過渡。

2023年，集團在《環境金融》的債券獎項中榮獲三項大獎，亦第六次榮獲《歐洲貨幣》雜誌亞洲最佳可持續發展融資銀行。滙豐亦因其在可持續性和代幣化公共部門債券方面的創新獲得「最佳公共部門客戶銀行」全球獎。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進展載於下表，詳細定義載於集團的《2023年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數據錄》(請參閱www.hsbc.com/who-we-are/esg-and-responsible-business/esg-reporting-centre)。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抱負的持續進展，乃視乎市場對於集團的《2023年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數據錄》所載產品與服務的需求。

可持續金融指標、類別和最佳慣例缺乏全球一致性。隨著標準逐步發展，以及不同司法管轄區的相關監管指引出台，集團的方法、披露和目標可能需要隨之發展。這可能導致年度報告及重述之間的差異。

本集團繼續與不同市場的準則制訂機構合作，以支持制訂透明和一致的類別，從而以最佳方式激勵科學減碳，尤其是在具有高過渡風險的行業。隨著行業標準進一步發展，本集團日後將設法符合該等標準，並提高不同類型的環保和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類別的透明度。

可持續發展融資概要¹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已提供的資產負債表相關交易	168,464	126,845
資本市場 / 顧問 (已促成)	55,048	45,301
環境、社會及管治和可持續發展投資 (新資金淨流量) ²	(250)	—
貢獻總額	223,262	172,146

- 1 列表已根據集團的《2023年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數據錄》編製，當中包括環保、社會及可持續發展活動。所提供及促成的金額包括：已提供資產負債表相關交易的協定限額、已促成資本市場 / 顧問活動的份額比例以及管理資產內可持續發展投資的新資金流量淨額。
- 2 2023年，集團首次將新資金流量淨額納入報告中。2023年的淨總額為流出。

與客戶通力合作

集團成為淨零碳排放銀行的抱負包括於2050年或之前將融資項目的碳排放達至淨零。集團為石油及天然氣和電力及公用設施這兩個排放密集型行業制訂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排放量及促成項目排放目標。集團並繼續就水泥、鐵、鋼和鋁、航空、汽車等行業列報相關的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排放量和目標，並於2023年新增動力煤開採行業的融資項目排放量。融資項目排放量可將集團向客戶提供的融資聯繫到實

體經濟活動，並提供相關溫室氣體排放的指標。有關集團融資項目排放方針（包括方法和除外情況）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集團的《融資項目排放及動力煤風險承擔方法(Financed Emissions and Thermal Coal Exposures Methodology)》。2023年，集團繼續努力設計和實施差異化方針，以了解和評估企業客戶的過渡計劃和風險。這些評估有助本集團識別機遇、管理氣候風險，並確定與各企業客戶開展策略合作的領域。本集團目前正處於向企業客戶推行相關流程的早期階段。為完成這些評估，本集團已收集客戶的過渡計劃資料並完成一項評估。前述評估完成後，可用於支援與集團融資項目排放組合管理和調整相關的業務決策以及集團氣候風險管理工作。2023年，集團已就滙豐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政策範圍內的大部分客戶完成了評估。集團亦已對石油及天然氣和電力及公用設施的融資項目排放佔比最大的客戶完成評估。

將淨零碳排放融入營運模式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自身業務的淨零碳排放

集團矢志成為淨零碳排放銀行，而該抱負中的一環是於2030年之前，令集團業務及供應鏈達致淨零碳排放。

集團的減碳策略涵蓋三個元素：減排、取代及消除。集團計劃首先專注於減少消耗以達致減少碳排放，然後以符合《巴黎協定》的低碳替代選項取代剩餘的排放量。集團計劃根據現行監管規定，於較後階段購入高質素的碳補償，以消除未能減少或取代的排放量。

於2020年10月，集團宣布於2030年或之前將耗電較2019年基準水平減少一半的抱負。集團繼續透過完善集團房地產組合的運用，同時策略性縮減辦公室空間以實現目標。集團正採用各種新科技和新興產品，以使辦公空間更加節能。

集團的抱負亦包括在2030年前整體營運100%使用可再生電力。為實現這一點，集團繼續物色機會於其所在各個市場採購綠色電力，唯目前的一大挑戰是，由於監管規定，本集團於主要市場尋求訂立能源採購協議或綠色收費的機會有限。有關集團採購可再生電力的詳情，請參閱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集》。

出差

集團的抱負是在2030年前實現將出差排放量減至疫前水平一半。與2022年相比，商務旅行以及使用滙豐自有 / 租賃汽車產生的排放量有所增加，原因是與疫情相關的旅遊限制放寬，導致員工重新開始出差。集團通過內部排放量報告及檢討、內部碳預算，以及在預訂時引入排放量資料的功能，密切管理出差活動的逐步恢復。隨著集團上下採用混合工作模式，虛擬工作常規的實踐減少了員工出差與同事和客戶會面的需要。

本集團根據《溫室氣體議定書》報告排放量，當中載有涉及範圍2的以市場為基礎的排放量計算方法。本集團報告樓宇和僱員出差使用能源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基於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二氧化碳是適用於我們營運的主要溫室氣體類別。雖然甲烷及氧化亞氮的排放量並不重大，本集團現時的報告中亦納入兩者的排放數據，使相關資料更為完整。本集團的營運環境數據為期12個月，直至每年的9月30日。

2023年，本集團於地區中17個市場收集能源使用及就自身營運用途出差的數據，該等市場佔其全職僱員約98%。

溫室氣體排放量（二氧化碳當量噸）^{1,2}

	2023年	2022年
範圍1－直接	1,204	915
範圍2－間接	103,272	104,162
範圍3－間接（上游活動－出差）	31,990	11,120
總計	136,466	116,197
每位等同全職僱員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二氧化碳當量噸）	2.29	2.16

- 由於數據收集存在困難，本集團擁有營運控制權但市場份額較小的部分國家及地區的營運數據未必獲納入。
- CO₂e指二氧化碳當量。

供應商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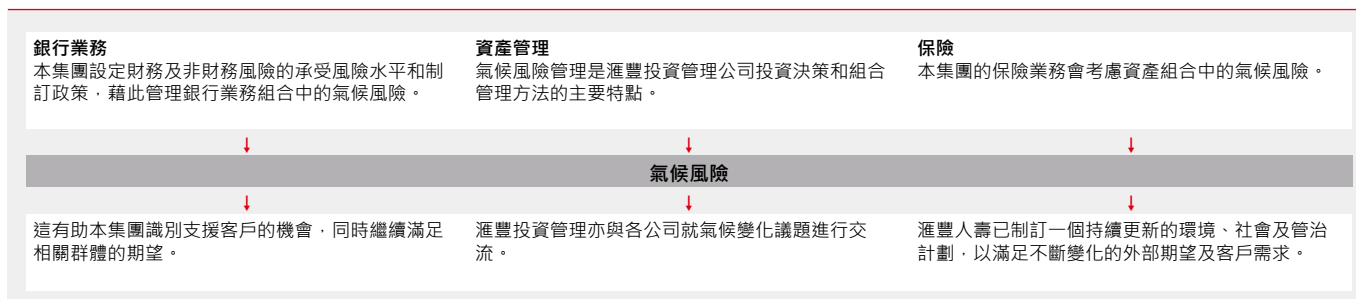
集團的供應鏈對於實現其淨零碳排放目標至關重要，而集團正在與供應商合作，共同往目標邁進。自2020年起，集團已鼓勵其最大型的供應商作出自身碳承諾，並透過碳披露項目（「CDP」）供應鏈計劃披露其排放量。集團將繼續透過CDP與供應鏈合作，並與供應商直接討論如何進一步支援集團過渡至淨零碳排放。

管理氣候風險及境況分析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氣候風險涉及氣候變化及過渡至淨零經濟可能產生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本集團根據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架構管理各業務部門的氣候風險，並已將氣候考慮因素納入集團的傳統風險類別。本集團面臨的重大氣候風險涉及其銀行組合內的批發及零售客戶融資活動，且本集團在

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資產擁有權方面亦面臨氣候風險。

下表載列本集團在三個最重要的角色中對相關群體的義務。有關本集團應對氣候風險的方法詳情，請參閱第30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第66頁的「氣候風險」。



銀行業務

本集團的銀行業務已作充分準備，透過融資服務支持客戶管理其本身的氣候風險。就批發客戶而言，本集團利用過渡參與問卷了解客戶的氣候策略及風險。集團已制訂一系列政策為氣候風險管理提供指引。本集團繼續完善氣候風險承受水平及指標，以助管理批發及零售組合中的氣候風險。本集團亦設立及運用氣候境況分析，從而深入了解批發及零售銀行業務組合的過渡及實體風險之長遠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第13頁。

資產管理

集團認識到，氣候風險可能在短期、中期和長期以過渡及實體風險的方式呈現。氣候相關風險的影響會視乎資產類別、行業、商業模式和地理等特徵而有所不同。於適用和相關的情況下，滙豐投資管理將碳排放強度及碳排放管理管等氣候相關指標納入投資決策以及其氣候相關活動的見解中。

滙豐投資管理繼續將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分析納入其提供的主動管理型產品，以助確保在制訂投資決策時考慮到相關公司所面臨的氣候風險，並評估可能影響投資表現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機遇。

滙豐投資管理亦根據全球盡職管理計劃所列優先事項清單與被投資公司展開合作，並在該等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包括就氣候變化議題進行投票。滙豐投資管理亦與「氣候行動100+」和「自然行動100」等協作參與倡議合作。

保險

2023年，集團保險業務更新了其可持續發展程序，以配合集團最新的逐步退出能源及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集團的保險業務亦提供了環境、社會及管治產品宣傳指南以及保險範例和培訓。

氣候境況分析得出的見解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引言

境況分析透過評估本集團在一系列氣候境況下的潛在風險以支持其策略落實。這有助本集團認識氣候變化、規劃未來及滿足不斷變化的監管規定。

在氣候境況分析中，本集團同時考慮實體及過渡風險。本集團分析該等氣候風險如何影響組織內的主要風險類型，包括信貸和交易市場風險、非財務風險以及退休金風險。

我們的氣候境況

2023年，集團加強內部氣候境況分析，專注於就關鍵行業及地區提供更詳細的見解，以支持核心決策流程並滿足監管規定。

集團透過採用外界公開提供的氣候境況作為參考，設立內部境況分析，包括央行與監管機構綠色金融網絡(Network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和國際能源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所提供的氣候境況。集團使用該等外部境況作為模板，並納入集團獨有氣候風險以及不同行業和地區的組織及客戶面對的風險及弱點，從而加以應用。

集團的境況包括：

- 淨零碳排放境況。此境況與《巴黎協定》一致，並假設有秩序而重大的氣候行動將全球暖化限制在2100年不超過工業化前水平攝氏1.5度；
- 當前承諾境況。此境況假設氣候行動限於當前政府的政策，包括已經實施的行動，導致2100年全球氣溫上升攝氏2.4度。此緩慢過渡境況有助集團確定其在非淨零碳排放的營運環境中為實現淨零碳排放抱負需要採取的行動；
- 延遲過渡風險境況。此境況假設氣候行動延至2030年，延誤的過渡混亂無序但足夠嚴格及迅速，將2100年前全球氣溫升幅限制在攝氏2度以下。此境況允許集團對嚴重但可能發生的過渡風險進行壓力測試；
- 下行實體風險境況。此境況假設氣候行動限於當前實施的政府政策，導致出現極端的全球暖化現象，2100年的全球氣溫升幅超過攝氏4度。此境況使集團能夠評估與氣候變化相關的實體風險；及
- 短期境況。此境況假設到2027年前的五年期間，推動無序淨零碳排放過渡的政策急劇增加，且極端氣候事件亦急劇增加。此境況重點關注集團在亞洲的業務。

短期境況

此境況旨在滿足香港金管局的監管規定，使本集團能夠探索向淨零碳排放的無序過渡和同時發生極端急性事件的綜合影響。

透過境況分析，本集團能夠了解短期內同時面臨高實體和過渡風險的壓力境況可能對本集團各行業的客戶產生何種即時影響。

除香港金管局規定的短期境況分析外，本集團亦於2023年進行了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監管機構氣候壓力測試。

我們的方法

有關模型包含一系列將對客戶產生影響的特定氣候指標，包括預期產量、收入、成本和資本支出。有關結果將用於計算本集團的風險加權資產和預期信貸損失預測。本集團的房地產組合模型側重於實體風險因素，包括在評估組合的整體信貸風險影響時的物業位置、災害因素和保險覆蓋範圍。本集團各行業專家會對有關結果進行檢討，並按照其管治程序，於適用情況下根據其專家判斷對結果進行專門調整。

儘管存在行業範圍的限制，尤其是在資料可得性方面，但本集團的模型旨在提供能夠支援本集團評估其氣候復元力水平的結果。

氣候變化如何影響我們的組合

在本集團批發貸款組合中，較高排放行業的客戶持續面臨最大的氣候相關損失風險。然而，由於全球監管變化步伐不一，所承受的過渡風險水平受到地理位置的影響。總體而言，繼2022年披露之後，本集團的商用物業和零售按揭組合對氣候風險的復元力仍然較強。這在香港亦很明顯，其不僅會受熱帶氣旋侵襲，在較小程度上也受沿海洪水影

響，存在重大的實體風險，但由於嚴格的建築標準及水浸暴雨防禦措施，該等狀況對預期信貸損失的影響仍然較低。

氣候境況分析結果的利用

在集團邁向淨零碳排放的過渡中，氣候境況分析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有助集團識別及了解氣候相關風險的影響和潛在機會。

境況分析結果亦用於支持集團的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這是一項對集團所需持有資本的內部評估，以應對在當前和預測基礎上識別出的風險（包括氣候風險）。

就財務規劃而言，內部氣候境況分析的結果用於評估集團財務規劃中是否需要納入額外的特定短期氣候預期信貸損失。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索引表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下表載列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的11項建議並概述補充資料可在何處找到。

倘本集團未納入與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所有建議和推薦披露一致的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則相應地列出不披露的原因及所採取的步驟。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及完善有關氣候事宜的報告及披露，以履行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單元GS-1所規定的責任。

在考慮予以評估和公開報告的內容方面，鑑於本集團在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單元GS-1下的義務，本集團進行評估以確定納入《年報及賬目》的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資料的適當詳細程度。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水平、其氣候相關策略的範圍和目標、過渡挑戰，及業務的性質、規模和複雜性。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管治		
a) 說明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監督		
程序、頻密程度及培訓	董事會就氣候管治承擔整體責任，包括批准氣候策略及就制訂方針、執行過程、風險管理及相關匯報的行政管理進行監督。董事會於2023年舉行的五次會議上討論了本集團的策略相關發展情況。 作為其持續發展的一部分，董事會成員亦接受有關集團業務淨零碳排放抱負、集團的融資排放及減碳解決方案的培訓。	第10頁
小組委員會問責、程序及頻密程度	鑑於氣候議題範圍廣泛，管治事宜乃透過專門管治架構、定期會議及委員會綜合管理，視適當情況而定，其包括董事會轄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監察委員會、行政委員會、風險管理會議，以及由行政成員組成的委員會，包括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環境風險監督論壇及披露及監控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檢討本集團操守架構的成效，確保為客戶提供公平的結果，維護金融市場有序透明運作。風險管理委員會亦監督財務及非財務風險相關事宜，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行政委員會檢討可持續發展融資的年度財務計劃，並每季度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紀錄表，其中包括可持續發展融資及內部營運排放等關鍵指標。	第10頁
董事會及其相關董事會下設委員會考慮氣候的例子	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及大部分行政委員會成員的2023年周年獎勵評分紀錄包括與實現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掛鈎的成果，例如客戶滿意度、僱員情緒、本集團業務的減碳及可持續發展融資措施。	第10頁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索引表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續)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b) 說明管理層在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職責		
誰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	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擔任主席，負責監察本集團對集團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的貢獻。這涉及監察集團在亞太區實現氣候抱負及承諾的情況，包括透過可持續發展融資支持客戶及顧客，及與地區組織及政府合作。 本集團環境風險監督論壇為風險管理會議的一個小組委員會，旨在監察與本集團環境風險管理方針有關的所有風險活動。	第10頁
管理層如何向董事會報告	管理層在2023年全年與董事會就關鍵氣候議題進行溝通，如氣候策略、客戶過渡參與和氣候風險管理等。	第10頁
用於通知管理層的程序	行政委員會檢討可持續發展融資的年度財務計劃，並每季度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紀錄表，其中包括可持續發展融資及內部營運排放等關鍵指標。	第10頁
策略		
a) 說明機構已識別的短期、中期和長期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		
用於釐定重大風險及機遇的程序	境況分析透過評估本集團在一系列氣候境況下的潛在風險以支持其策略落實。這有助本集團認識氣候變化、規劃未來及滿足不斷變化的監管規定。 在氣候境況分析中，本集團同時考慮實體及過渡風險。本集團分析該等氣候風險如何影響組織內的主要風險類型，包括信貸和交易市場風險、非財務風險以及退休金風險。 2023年，集團繼續努力設計和實施差異化方針，以了解和評估企業客戶的過渡計劃和風險。這些評估有助本集團識別機遇、管理氣候風險，並確定與各企業客戶開展策略合作的領域。 本集團的客戶經理透過過渡及實體風險問卷與主要批發客戶進行溝通，且近期推出了經更新的問卷（過渡參與問卷）。該問卷用於收集資料並評估批發客戶的業務模式符合淨零碳排放的情況，以及他們面臨的實體和過渡風險。 集團的零售信貸風險管理政策要求各按揭市場就其氣候風險管理程序（包括災害和數據來源）進行年度檢討，以確保其仍然適合使用。2023年，集團就市場達致或超越既定限額的實體風險引入了全球「軟觸發」監控及檢討流程，確保有關市場積極考慮其資產負債表對災害事件的風險承擔。 本集團參與集團內部氣候境況分析。2023年，集團對澳洲、香港和中國內地的零售按揭組合進行了詳細的氣候風險評估。	第13頁 第11頁 第68頁
相關短期、中期及長期時限	集團旨在透過於2030年前提供及促成7,500億至1萬億美元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協助客戶過渡到淨零碳排放及可持續未來。 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時限定義均與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看齊：集團將短期定義為2025年底前；中期為2026至2035年；而長期為2036至2050年。 本集團參與集團的整體內部氣候境況分析，該分析可用作風險評估工具，就集團批發及零售銀行業務組合以及集團自身業務的過渡及實體風險之短期及長期影響提供見解。有關詳情請參閱集團《年報和賬目》。	第11頁 第67頁
已識別的過渡或實體氣候相關議題	對於過渡風險，集團已制訂多項指標，以監測其批發企業貸款組合對六個高過渡風險行業的風險承擔。 在本集團的按揭組合中，我們識別出可能面臨較高實體風險的物業或地區，並進行在地分析，以及透過季度指標管理潛在風險。此外，本集團已為地區中四個主要市場（即澳洲、香港、中國內地和新加坡）設定了風險水平指標。 2023年，集團繼續努力設計和實施差異化方針，以了解和評估企業客戶的過渡計劃和風險。	第68頁 第11頁
按行業及 / 或地區分析風險及機遇	零售按揭組合方面，本集團已為地區中四個主要市場（即澳洲、香港、中國內地和新加坡）設定了風險水平指標。 集團旨在透過於2030年前提供及促成7,500億至1萬億美元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協助客戶過渡到淨零碳排放及可持續未來。有關集團可持續發展融資進展的詳細分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集》。 本集團目前未有充分披露按行業 / 地區劃分的過渡及實體風險之定量影響。本集團正致力開發合適的系統、數據及流程，以期在未來提供相關披露。	第68頁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索引表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續)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碳相關資產的信貸風險承擔集中度 (銀行補充指引)	本集團已就過渡風險制訂多項指標，以監測其批發企業貸款組合對六個高過渡風險行業的風險承擔。該等行業包括汽車、化工、建築及建造材料、金屬及採礦、石油及天然氣，以及電力及公用事業。本集團對批發貸款組合中六個高過渡風險行業的風險承擔進行內部報告，並將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完善披露。 在集團層面，作為其2023年內部氣候境況分析的一部分，集團對澳洲、香港和中國內地的零售按揭組合進行了詳細的氣候風險評估。有關洪水風險的詳情，請參閱集團《年報和賬目》。	第68頁
貸款及其他金融中介業務活動的氣候相關風險 (銀行補充指引)	本集團的重大氣候風險承擔與銀行業務組合內的批發及零售客戶融資活動有關，且本集團在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資產擁有權方面亦面臨氣候風險。	第13頁
b) 說明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對機構的業務、策略及財務規劃的影響		
對策略、業務及財務規劃的影響	集團於2024年1月發布首個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其中概述了集團實現淨零碳排放的方針以及為達致目標而採取的行動。該計劃闡述了集團如何利用本身的優勢協助實現更廣泛的減碳影響，如何致力將淨零碳排放融入組織的關鍵領域，以及旨在用於指導實施方針的原則。有關詳情請參閱集團的《2024年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 在本集團的批發貸款組合中，較高排放行業的客戶持續面臨最大的氣候相關損失風險。 集團並無全面披露氣候相關機遇對財務規劃及表現的影響 (包括收入、成本及資產負債表、量化境況分析、所有行業及地區的氣候風險承擔細節或實體風險衡量指標)。這是由於雖然此等領域已有嶄新的工作進行中，但過渡期間仍出現與數據限制相關的困難。隨著集團取得更多可靠的數據和實施更多科技解決方案，預期該等數據上的限制將在中期內得到解決。 本集團現時並無全面披露氣候相關議題對財務規劃的影響，特別是氣候相關議題對本集團財務表現 (例如收入與支出) 和財務狀況 (例如資產與負債) 或獲得資本的影響，而此等情況均由於缺乏計算相關財務影響的數據和系統。2023年，本集團已在其財務規劃程序中納入可持續發展融資和融資排放的若干範疇，並將隨著更多數據可用而作進一步改善。	第11頁 第14頁
對產品及服務的影響	集團的目標是於2030年前提供及促成7,500億至1萬億美元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協助客戶過渡至淨零碳排放及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第11頁
對供應鏈及 / 或價值鏈的影響	自2020年起，集團鼓勵其最大型的供應商作出自身碳承諾，並透過碳披露項目 (「CDP」) 供應鏈計劃披露其排放量。集團將繼續透過CDP與供應鏈合作，並與供應商直接討論如何進一步支援集團過渡至淨零碳排放。 集團的目標是重整資本配置，以便未來數十年可達致淨零碳排放。集團相信，最好的方法是在三個關鍵領域推動變革，發揮集團的組織優勢：推動行業過渡；促進新經濟發展；以及降低貿易及供應鏈碳排放。	第12頁 第11頁
對業務營運的影響	對於可能影響組織營運及復元力風險應對能力的實體及過渡氣候風險，企業風險管理部門負責監督相關風險的識別及評估工作。 集團的減碳策略涵蓋三個元素：減排、取代及消除。集團計劃首先專注於減少消耗以達致減少碳排放，然後以符合《巴黎協定》的低碳替代選項取代剩餘的排放量。集團計劃根據現行監管規定，於較後階段購入高質素的碳補償，以消除未能減少或取代的排放量。	第69頁 第12頁
對調整及緩減措施的影響	於2020年10月，集團宣布於2030年或之前將耗電較2019年基準水平減少一半的抱負。集團繼續透過完善集團房地產組合的運用，同時策略性縮減辦公室空間以實現目標。集團正採用各種新科技和新興產品，以使辦公空間更加節能。	第12頁
對研發投資的影響	2023年全年，集團定期發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和可持續發展相關的市場見解和最新資訊，如 #WhyESGMatters、了解環境、社會及管治(Learning about ESG)和可持續發展洞悉，以幫助客戶更好地了解其投資的影響。	
對收購及出售業務的影響	集團已更新其併購程序，其中將潛在氣候和可持續發展相關目標、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氣候策略，以及該等策略如何與滙豐有關關聯列入考慮之列。	
對獲得資本的影響	集團考慮了氣候相關議題對我們業務、策略和財務規劃的影響。集團獲得資本的能力可能因氣候行動方面的作為或不作為所構成的聲譽問題而受到影響。如果集團被視為在業務活動中誤導相關群體，或集團未能實現所制訂的淨零碳排放目標，集團便可能面臨聲譽損害，從而影響其收入能力，並可能影響集團進入資本市場的能力。隨著有更多可得數據，此方面的披露會進一步完善。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索引表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續)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低碳經濟過渡計劃	集團於2024年1月發表首個淨零碳排放過渡計劃，其中概述了集團實現淨零碳排放的方針以及為達致目標而採取的行動。	第11頁
c) 說明機構策略的復元力，當中考慮到不同的氣候相關境況，包括攝氏2度或以下的境況		
將氣候融入境況分析	2023年，集團完善了其內部氣候境況分析，專注於就關鍵行業及地區提供更詳細的見解，以支持核心決策流程並滿足監管規定。	第13頁
影響表現的主要因素以及如何考慮有關因素	在氣候境況分析中，本集團同時考慮實體及過渡風險。本集團分析該等氣候風險如何影響組織內的主要風險類型，包括信貸和交易市場風險、非財務風險以及退休金風險。	第13頁
所用境況以及其如何納入政府政策	集團透過採用外界公開提供的氣候境況作為參考，設立內部境況分析，包括央行與監管機構綠色金融網絡 (Network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和國際能源署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所提供的氣候境況。集團使用該等外部境況作為模板，並納入集團獨有氣候風險以及不同行業和地區的組織及客戶面對的風險及弱點，從而加以應用。	第13頁
我們的策略可如何改變和調整	在集團邁向淨零碳排放的過渡中，氣候境況分析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有助集團識別及了解氣候相關風險的影響和潛在機會。	第14頁
風險管理		
a) 說明機構識別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序		
程序	集團的氣候風險方針旨在有效管理可能影響集團營運、財務業績、穩定性和聲譽的重大氣候風險。境況分析結果亦用於支持集團的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這是一項對集團所需持有資本的內部評估，以應對在當前和預測基礎上識別出的風險 (包括氣候風險)。就財務規劃而言，內部氣候境況分析的結果用於評估集團財務規劃中是否需要納入額外的特定短期氣候預期信貸損失。	第66頁 第14頁
整合至政策及流程	集團正將氣候風險納入其組織當中眾多範疇的政策、程序及監控，而隨著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日趨成熟，集團將繼續更新有關政策、程序及監控。	第67頁
在傳統銀行業風險類別中考慮與氣候相關的風險 (銀行補充指引)	本集團提供有關如何將氣候風險管理納入主要風險類型的進一步詳情，有關類型包括批發信貸風險、零售信貸風險、財資風險、交易風險、聲譽風險、監管合規風險、復元力風險及模型風險。	第68頁
b) 說明機構管理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序		
程序及我們如何作出決定	本集團透過採用重要性為本的方針，按影響力的多少確定各行業、組合及交易對手的優先次序，提升各業務的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會議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聽取有關氣候風險狀況及氣候風險項目進展的最新資訊。	第66頁 第67頁
c) 說明如何將識別、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序整合至機構的整體風險管理架構中		
我們如何調整和整合方針	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方針符合集團整體的風險管理架構及三道防線模型。	第66頁
我們如何計及實體與部門之間的相互連繫	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方針符合集團整體的風險管理架構及三道防線模型 (當中載列本集團如何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	第66頁
指標及目標		
a) 披露機構用於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指標，須與機構的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一致		
用於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對貸款組合影響的指標	過渡風險方面，本集團已設立計量指標，監控六個高過渡風險行業的批發企業貸款組合風險。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聽取有關氣候風險狀況及氣候風險項目進展的最新資訊。	第68頁 第67頁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索引表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續)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用於評估機遇進展的指標	<p>集團利用多項指標追蹤其淨零碳排放進度，並就特定計量制訂方法。就集團的其他抱負而言，本集團亦在多個範疇作出貢獻，例如土地使用、廢物管理、能源消耗及採用可再生電力的百分比。有關集團抱負的詳情，請參閱集團《年報及賬目》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集》。</p> <p>集團致力在2030年前提供及促成7,500億至1萬億美元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幫助客戶過渡至淨零碳排放及可持續發展的未來。</p> <p>本集團現時未有全面披露符合氣候相關機遇的收入或資產的佔比、資本部署或其他業務活動，包括產品和服務的收入，以及與業務或策略規劃的時間範圍一致的前瞻性指標。在可持續發展融資收入及資產方面，集團正披露若干資料。隨著數據和系統的限制得到解決，本集團預期與氣候相關的指標將會進一步納入財務規劃和預測之中。</p> <p>本集團現時並無全面披露氣候相關議題對財務規劃的影響，特別是相關議題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例如收入與支出）和財務狀況（例如資產負債）或獲得資本的影響，而此等情況均由於缺乏計算相關財務影響的數據和系統。2023年，本集團已在其財務規劃程序中納入可持續發展融資和融資排放的若干範疇，並將隨著更多數據可用而作進一步改善。</p>	第11頁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獎勵	<p>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及大部分行政委員會成員的2023年周年獎勵評分紀錄包括與實現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掛鈎的成果，例如客戶滿意度、僱員情緒、本集團自身業務營運的減碳及可持續發展融資措施。</p>	第10頁
內部碳價	<p>由於過渡期間的挑戰（例如數據挑戰），集團現時未有披露內部碳價。但集團已將碳價視作氣候境況分析的輸入資料。本集團預期將於中期進一步加強披露。</p>	
用於評估氣候風險對貸款及金融中介業務的影響的指標（銀行補充指引）	<p>本集團並無充分披露就評估氣候相關實體（短期和長期）及過渡（政策及法例、科技、市場、聲譽）風險對零售貸款、批發貸款及其他金融中介業務活動（特別是按行業、地區、信貸質素、平均期限劃分的信貸風險承擔、持有股權及債務、或交易用途持有倉）的影響所用的指標。這是由於數據和系統限制所致，而本集團正致力加以解決。</p>	
b) 披露範圍1、範圍2及（如適用）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及相關風險		
集團業務	<p>本集團報告其建築物及僱員出差的能源消耗所產生的範圍1、2以及部分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在集團層面，本集團披露範圍3供應鏈排放。</p>	第12頁
貸款及金融中介業務的溫室氣體排放（銀行補充指引）	<p>融資排放方面，集團已就若干行業披露資產負債表內融資排放量。集團亦有公布石油及天然氣和電力及公用設施行業的促進排放量。有關融資排放及相關風險的未來披露，取決於集團客戶是否公開披露其碳排放及相關風險。集團深明氣候披露開誠布公的重要性，同時亦承認現有資料集與報告程序需要顯著改進。</p> <p>集團融資排放的披露方針可於以下網站查閱：www.hsbc.com/who-we-are/esg-and-responsible-business/esg-reporting-centre。</p>	
c) 說明機構用於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目標，以及對比該等目標的表現		
設定目標的詳情，是否屬於絕對值或以強度為基礎	<p>集團的抱負是於2050年或之前使融資排放達致淨零，並已就若干行業的資產負債表內（或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融資排放及促成排放訂立2030年中期目標。</p> <p>集團致力在2030年前提供及促成7,500億至1萬億美元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幫助客戶過渡至淨零碳排放及可持續發展的未來。</p> <p>集團的抱負是成為淨零碳排放的銀行，當中包括於2030年或之前使營運及供應鏈實現淨零碳排放。</p> <p>由於數據和系統限制等過渡挑戰（本集團正在解決中），本集團現時並無披露用於衡量和管理實體及過渡風險、資本部署及氣候相關機遇的目標。</p> <p>由於開發適當的系統和流程等過渡挑戰，本集團現時並無披露內部碳定價目標，但已將碳價視作氣候境況分析的輸入資料。本集團預計當有更多數據可用時，於中期進一步加強披露。</p> <p>經考慮其業務性質後，本集團認為用水量就業務而言並非重大的目標，因此本集團沒有於本年度的披露中列入相關目標。</p>	<p>第11頁</p> <p>第12頁</p>

財務回顧

自2023年1月1日起的呈列變動

(未經審核)

HKFRS 17「保單」

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採用HKFRS 17「保單」。按照該準則要求，本集團已追溯應用有關規定，將過往按HKFRS 4「保單」公布的比較數字自2022年1月1日過渡日期起予以重列。根據HKFRS 17，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資產不會提前確認。相反，計量保單未決賠款時會計及履約現金流及代表未賺取利潤的合約服務收益。本集團過往採用HKFRS 4會計法提前確認利潤，而HKFRS 17則以遞延及有系統的方式，於保單期限內提供服務時在收入中確認利潤。此合約服務收益亦包括原先於產生時計入支出的應佔成本，該等成本如今會在計量保單未決賠款時計入，並於保單期限內確認。

為配合HKFRS 17的實施，本集團已運用選擇權，將過往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資產（合共4,290.16億港元）及過往持作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合共63.66億港元），重新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重新指定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資產令資產淨值增加380.72億港元，原因是過渡時的新公允值計量結果高於過往的已攤銷成本面值。

過渡安排的影響是本集團2022年全年列賬基準收入減少48.89億港元，2022年全年列賬基準除稅前利潤減少9.24億港元。由於過渡安排，本集團於2022年1月1日的各類股東權益總額減少754億港元至8,481億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1「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和附註38「採用HKFRS 17之影響」。

2023年業績

(未經審核)

於2023年，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除稅前利潤1,214.43億港元，增加247.56億港元，增幅為26%。

按可呈報類別列示之綜合收益表¹

(經審核)

	財富管理 及個人銀行 ²	工商金融 ^{2,3}	環球銀行 ³	資本市場 及證券服務	企業中心 ⁴	其他 (環球銀行 及資本市場 其他業務) ⁵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淨利息收益 / (支出)	79,737	60,964	24,299	6,411	(42,064)	1,433	130,780
費用收益 / (支出) 淨額	19,426	10,664	5,038	2,652	270	(7)	38,04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54,190	4,604	164	23,888	40,432	376	123,654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1,978)	(1,102)	—	—	—	(711)	(3,791)
保險財務支出	(48,798)	—	—	—	—	—	(48,798)
保險服務業績	6,589	—	—	—	(31)	—	6,558
其他營業收益 / (支出)	526	107	467	1,693	1,366	(926)	3,233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 / (支出) 淨額	109,692	75,237	29,968	34,644	(27)	165	249,679
— 其中：外來	60,744	80,293	40,051	66,318	(19,895)	22,168	249,679
項目之間	48,948	(5,056)	(10,083)	(31,674)	19,868	(22,003)	—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2,113)	(9,378)	(1,360)	(26)	2	32	(12,843)
營業收益 / (支出) 淨額	107,579	65,859	28,608	34,618	(25)	197	236,836
營業支出	(50,664)	(22,205)	(10,825)	(15,653)	(8,382)	(2,264)	(109,993)
營業利潤 / (虧損)	56,915	43,654	17,783	18,965	(8,407)	(2,067)	126,84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390	—	—	—	18,165	—	18,55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	—	—	—	(23,955)	—	(23,955)
除稅前利潤 / (虧損)	57,305	43,654	17,783	18,965	(14,197)	(2,067)	121,443
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數據							
客戶貸款 (淨額)	1,567,893	1,154,648	791,061	37,366	1,178	4,930	3,557,076
客戶賬項	3,618,894	1,685,876	740,881	209,511	30	5,859	6,261,051

財務回顧

按可呈報類別列示之綜合收益表¹ (續)

	財富管理 及個人銀行 ²	工商金融 ^{2,3}	環球銀行 ³	資本市場 及證券服務	企業中心 ⁴	其他 (環球銀行 及資本市場 其他業務) ⁵	總計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淨利息收益 / (支出)	55,686	41,723	18,703	4,370	(12,617)	2,013	109,878
費用收益 / (支出) 淨額	19,506	10,081	5,086	3,701	247	(56)	38,56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支出)	(91,905)	3,918	(110)	22,372	11,079	345	(54,301)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29)	64	—	—	—	17	52
保險財務收益	97,167	—	—	—	20	—	97,187
保險服務業績	4,977	—	—	—	—	—	4,977
其他營業收益 / (支出)	2,649	155	369	1,208	315	(251)	4,445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 / (支出) 淨額	88,051	55,941	24,048	31,651	(956)	2,068	200,803
– 其中：外來	72,095	58,981	26,413	40,870	(8,896)	11,340	200,803
項目之間	15,956	(3,040)	(2,365)	(9,219)	7,940	(9,272)	—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1,337)	(11,947)	(3,070)	22	1	(39)	(16,370)
營業收益 / (支出) 淨額	86,714	43,994	20,978	31,673	(955)	2,029	184,433
營業支出	(48,978)	(20,711)	(10,513)	(13,897)	(9,607)	(2,832)	(106,538)
營業利潤 / (虧損)	37,736	23,283	10,465	17,776	(10,562)	(803)	77,895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40	—	—	—	18,652	—	18,79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	—	—	—	—	—	—
除稅前利潤 / (虧損)	37,876	23,283	10,465	17,776	8,090	(803)	96,687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數據							
客戶貸款 (淨額)	1,526,965	1,231,590	880,581	40,563	1,403	13,966	3,695,068
客戶賬項	3,443,694	1,665,463	805,600	195,775	11	3,166	6,113,709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2 由2023年1月1日起，各香港制訂保險產品實體經由工商金融業務分銷之HKFRS 17範疇下所有款項，均於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項下呈報。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3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為呈報目的已將澳洲及印尼的環球銀行客戶組合由環球銀行業務轉至工商金融業務。比較數字未經重列。

4 包括項目之間的撇銷。

5 主要包括由環球銀行與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共同管理的其他業務活動。

財務回顧

(未經審核)

本財務回顧內的評述乃就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進行比較。本集團已於2023年1月1日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已重列。

業績評述

(未經審核)

本集團的列賬基準除稅前利潤為1,214.43億港元，增加247.56億港元，增幅為26%。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增加488.76億港元，增幅為24%，主要由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增長及淨利息收益增長帶動。業績包括一項涉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的239.55億港元減值，與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相關。

淨利息收益增加209.02億港元，增幅為19%。若不計及不利的匯兌影響，淨利息收益增加223.32億港元，增幅為21%，乃由淨利息收益率改善27個基點及附息資產平均值上升所帶動。香港方面，淨利息收益率取得改善，乃因市場利率上調，令客戶存款息差擴闊及再投資收益率上升。馬來西亞、印度及新加坡的淨利息收益亦告增加，反映利率上調的利好影響。

費用收益淨額減少5.22億港元，減幅為1%。若不計及不利的匯兌影響，費用收益淨額減少8,600萬港元，主要來自香港，原因是廣泛市場股票交投縮減令證券經紀收益下降，以及管理資金所得收益下跌。然而，單位信託基金收益因客戶活動復甦而增加，加上香港的卡服務收

益淨額隨著零售銷售復甦而上升，大致抵銷了有關減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增加1,779.55億港元，增幅為3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收益增加1,438.73億港元，增幅為152%，主要來自香港和新加坡，反映用作支持保單及投資合約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錄得公允價值增益。與相關保險未決賠款有關的抵銷性影響於「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列報。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增加331.59億港元，增幅為80%，來自香港的增幅尤其顯著，原因是利率上調帶動衍生工具交易利潤增加，以及匯兌變動利好。新加坡亦錄得來自國庫票據及債務證券的交易利潤增長。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減少38.43億港元，是因在香港出售國庫債券錄得虧損，當中有36.95億港元乃轉撥自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儲備。

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 減少1,459.85億港元，減幅為150%，反映與投保人分享用作支持保單的相關資產所賺取的投資收益。

保險服務業績增長15.81億港元，增幅為32%，反映合約服務收益之撥入增加13.63億港元，原因是年內新承保業務增加帶動合約服務收益的期末結餘上升、精算假設更新，以及利率對合約服務收益存續期的影響。此外，條件繁苛合約產生之虧損減少，亦為增幅帶來支持。

其他營業收益減少12.12億港元，減幅為27%，當中包括更新預計估值產生的虧損20.43億港元，而部分減幅被香港再保險合約產生的增益所抵銷。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減少35.27億港元，減幅為22%。相關減額集中於工商金融業務及環球銀行業務，主要反映在香港入賬的中國內地商用物業組合的相關準備有所減少。

營業支出總額上升34.55億港元，升幅為3%。若不計及有利的匯兌影響，營業支出增加45.3億港元，增幅為4%，主要反映我們為支持業務

增長而繼續投資於科技與人才。相關增額因第三方相關支出下降而被部分抵銷。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下降2.37億港元，降幅為1%。若不計及不利的匯兌影響，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增加7.26億港元，增幅為4%，主要來自交通銀行的列賬基準利潤增長。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為239.55億港元（2022年：零），與交通銀行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14「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按國家 / 地區列示之分析

(未經審核)

按國家 / 地區列示之除稅前利潤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¹ 百萬港元
香港	78,765	42,349
中國內地 ²	1,800	25,392
印度	9,003	7,186
新加坡	8,474	5,854
澳洲	4,431	3,503
馬來西亞	3,560	2,898
台灣	2,788	1,572
印尼	1,626	1,303
其他	10,996	6,630
總計	121,443	96,687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2 2023年結餘包括本集團於交通銀行之投資的減值240億港元（2022年：零）。

淨利息收益

(未經審核)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¹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130,780	109,878
附息資產平均值	7,220,536	7,123,129
	%	%
淨息差	1.64	1.47
無成本資金淨額之貢益	0.17	0.07
淨利息收益率	1.81	1.54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淨利息收益增加209.02億港元，增幅為19%。若不計及不利的匯兌影響，淨利息收益增加223.32億港元，增幅為21%，乃由淨利息收益率改善27個基點及附息資產平均值上升所帶動。香港方面，淨利息收益率取得改善，乃因市場利率上調，令客戶存款息差擴闊及再投資收益率上升。馬來西亞、印度及新加坡的淨利息收益亦告增加，反映利率上調的利好影響。

附息資產平均值上升970億港元，升幅為1%，乃由香港的金融投資增長所帶動。新加坡及澳洲的附息資產平均值亦告上升，唯幅度低於香港。

淨利息收益率上升27個基點，區內各地均錄得升幅，原因是市場利率高於上年。因此，本行香港業務的淨利息收益率上升13個基點至1.22%，而恒生銀行的淨利息收益率則上升55個基點至2.3%。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

(未經審核)

下表按收益表項目列示本集團制訂保險產品業務之業績。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之業績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² 百萬港元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¹		
淨利息收益	545	727
費用收益 / (支出) 淨額	171	93
其他收益	6,715	6,930
保險服務業績	6,870	5,157
- 合約服務收益之撥入	6,831	5,507
- 風險調整之撥入	180	197
- 經驗變量及其他	9	370
- 條件繁苛合約產生之增益 / (虧損)	(150)	(917)
投資回報淨額 (不包括淨利息收益)	(473)	394
- 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	(48,802)	97,187
- 其他投資收益 / (支出)	48,329	(96,793)
其他營業收益	318	1,379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7,431	7,750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19	(42)
營業收益淨額	7,450	7,708
營業支出總額	(3,828)	(3,971)
營業利潤	3,622	3,737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392	139
保險業務之除稅前利潤	4,014	3,876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以年率計之新造業務保費	27,512	15,420

1 表中所列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業績並未撇銷牽涉本集團非保險業務的公司間交易。

2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保險業務之除稅前利潤比2022年增加1.38億港元，增幅為4%，主要受保險服務業績增長17.13億港元所帶動，反映合約服務收益之撥入增加13.24億港元，原因是年內新承保業務增加帶動合約服務收益的期末結餘上升、精算假設更新，以及利率對合約服務收益存續期的影響。此外，條件繁苛合約產生之虧損減少，亦為增幅帶來支持。

投資回報淨額 (不包括淨利息收益) 比2022年減少8.67億港元。這反映中國內地因2023年利率相比2022年下調而錄得虧損6.67億港元，以及香港及新加坡各自因減低再保險風險協約之影響而產生損益對銷。

其他營業收益減少10.61億港元，減幅為77%，當中包括更新預計估值產生的虧損20.43億港元，而部分減幅被香港再保險合約產生的增益所抵銷。

以年率計之新造業務保費乃用於評估有關業務產生的新保費。其計算方法為100%的年化首年定期保費以及10%的整付保費 (於分出再保險前)。以年率計之新造業務保費於2023年增加120.92億港元，增幅為78%，主要是由於香港新業務銷售表現強勁，以及產品組合由整付保費產品轉向多次繳費產品。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未經審核)

我們持有交通銀行19.03%的股權。自2004年投資入股以來，我們見證了交通銀行業務迅速發展直到最近入選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

從會計角度來說，在資產負債表中來自交通銀行聯營的賬面價值，代表我們持有相應股權的交通銀行的淨資產。由於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 (按股價計算的市值) 的差異，我們每季度都會進行包括計算使用價值的減值測試。我們過往已經披露，近幾年，使用價值計算只是略高過賬面價值，在一些假設上出現的可能及合理的變動可能導致減值損失。

近期宏觀經濟、政策以及行業等因素的變化，導致使用價值的合理可能區間擴大。本集團執行了投資賬面價值的減值測試，由於使用價值

計算確定的可回收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於2023年12月31日確認減值損失240億港元。我們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納了過往的經驗，同時，參考市場觀點來估算未來現金流、相應的折現率以及與資本相關的假設。

該減值損失並不會對本集團的資本、資本充足率以及分派能力有重大影響。由於本集團利用本身持有的監管規定資本抵消了因減值而減少的資本，故不會對本集團的資本及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14「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與2022年12月31日比較的資產負債表評述

(未經審核)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載於綜合財務報表。

客戶貸款總額減少1,390億港元，減幅為3.7%。若不計及90億港元的不利貨幣換算影響，客戶貸款總額減少1,300億港元，原因是企業和商業貸款減少1,590億港元（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唯部分已被澳洲及印度的增幅所抵銷。住宅按揭賬目數額增加460億港元，主要來自香港及澳洲。

2023年底，已減值貸款總額佔貸款總額的百分比為1.75%（2022年：1.69%）。2023年，預期信貸損失變動佔客戶貸款總額平均值的百分比為0.36%（2022年：0.4%），反映中國內地商用物業組合的相關準備有所減少。

客戶存款增加1,470億港元至62,610億港元，增幅為2.4%。若不計及80億港元的不利貨幣換算影響，客戶貸款增加1,550億港元。年底的貸存比率為56.8%（2022年：60.4%）。

2023年12月31日之股東權益為8,130億港元，增加50億港元，主要反映扣除股息派付後的本年度利潤，以及指定為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之金融工具的有利變動，唯多種外幣兌港元貶值導致外匯儲備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

按貨幣列示之貸款及存款

百萬港元	於下列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港元	美元	其他
客戶貸款	1,663,563	605,656	1,287,857
客戶賬項	2,376,789	1,869,813	2,014,449
	2022年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港元	美元	其他
客戶貸款	1,722,906	707,295	1,264,867
客戶賬項	2,422,893	1,805,737	1,885,079

按業務及主要國家列示之資料

(未經審核)

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¹ 百萬港元
收入 ²	109,692	88,051
– 其中：香港	84,522	64,430
中國內地	4,337	4,299
新加坡	7,166	7,137
印度	1,774	1,557
除稅前利潤	57,305	37,876
– 其中：香港	53,033	34,531
新加坡	1,826	1,703
印度	18	235
客戶貸款	1,567,893	1,526,965
– 其中：香港	1,085,238	1,038,982
中國內地	64,109	79,219
客戶賬項	3,618,894	3,443,694
– 其中：香港	2,838,115	2,759,814
中國內地	137,756	119,189

工商金融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¹ 百萬港元
收入 ²	75,237	55,941
– 其中：香港	43,564	31,099
中國內地	6,312	6,666
新加坡	5,034	3,439
印度	4,288	3,589
澳洲	3,598	2,100
馬來西亞	1,867	1,481
除稅前利潤	43,654	23,283
– 其中：香港	23,242	10,182
中國內地	2,650	2,368
新加坡	3,411	2,002
印度	3,120	2,373
客戶貸款	1,154,648	1,231,590
– 其中：香港	614,145	716,869
中國內地	152,514	174,244
客戶賬項	1,685,876	1,665,463
– 其中：香港	1,049,481	1,069,637
中國內地	148,363	157,256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2 收入（定義為「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乃按分行、附屬公司、聯營或合資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計入有關國家／地區。

風險

我們的風險管理方針

(未經審核)

承受風險水平

我們深明建立堅定文化之重要性，這指塑造風險意識、風險承擔及風險管理相關行為的共同取態、信念、價值觀及標準。集團全體員工均肩負風險管理責任，董事會則對此負最終責任。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界定我們願意承擔的風險水平和類型，同時為財務規劃流程提供依據，並指引我們作出戰略決策。

下列原則規範了本集團的整體承受風險水平，並且確立了管理業務及風險的方式。

財務狀況

- 我們力求維持良好的資本狀況，具有穩健的監管及內部資本比率。
- 我們對各營運公司個別進行流動資金及資金管理。

營運模式

- 我們矢志取得與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及強健的風險管理能力相應的回報。
- 我們矢志為股東帶來可持續及多元化的盈利及穩定的回報。

業務經營方式

- 我們絕不接受蓄意或在知情下損害客戶的利益或違反監管規定的條文或精神。
- 我們絕不接受任何員工或任何本集團業務作出不當的市場行為。
- 我們致力管理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構成影響的氣候風險，並且實現淨零碳排放的抱負。
- 我們審視並在適當情況下減低業務活動及決策可能產生的聲譽風險。
- 我們監督承受風險水平的非財務風險承擔，包括有關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不足或失效，或影響客戶或可能導致股東回報不理想、備受譴責或聲譽受損的事件之風險承擔。

企業全面應用

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概括考慮財務及非財務風險。我們將財務風險界定為因業務活動導致財務虧損的風險。我們主動承擔這類風險，從而盡量提升股東價值及利潤。非財務風險為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失效或外圍事件而對我們實現策略或目標所產生的風險。

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以定量及定質的詞彙表述，並應用於環球業務層面及重要銀行實體。我們於定期檢討過程中，持續修正承受風險水平並擴大其範圍。

董事會定期評估及審批本集團承受風險水平，以確保有關水平仍然適宜。本集團審議、制訂及加強承受風險水平時會考慮以下各項：

- 與集團策略、宗旨、價值觀及客戶需要銜接；
- 本集團其他風險報告強調的趨勢；
- 就正在發展的風險形勢與風險管理人員的溝通；
- 資本、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的穩健情況；

- 適用法律及規例的遵守情況；
- 適用的監控環境對緩解風險的有效性，並以風險監控評估的風險評級為依據；
- 可用系統的風險管理功能、能力及復元力；及
- 目前具備所需風險管理能力的員工數目。

我們透過獲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推薦並經董事會批准的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正式表明承受風險水平。設定承受風險水平有助確保我們就集團的策略協定適當的風險水平。由此，承受風險水平為財務規劃流程提供指引，幫助高級管理層將資本分配到各項業務活動、服務及產品。

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應用於制訂業務部門策略、策略及業務規劃以及薪酬。在集團層面，集團會比對承受風險水平聲明及主要風險指標評估表現，向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匯報，以支持就違反風險承受水平及任何相關緩減措施進行有針對性的觀察及討論。該報告有助我們迅速識別並減輕風險，並藉以制訂風險調整薪酬，推動堅定的風險管理文化。

大多數環球業務及重要銀行實體須各自制訂承受風險水平聲明，並對其進行監察，以助確保其與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聲明保持一致。各承受風險水平聲明及業務活動均依循定質原則及 / 或定量指標指引，並以為之基礎。

風險管理

我們深知，風險管理的主要作用乃幫助保障我們的客戶、業務、同事、股東及所服務的社區，同時確保我們能夠支持我們策略的落實及推動可持續增長。我們的風險管理工作乃建基於第27頁所述的「三道防線」模型。

落實集團業務策略仍然是關鍵重點。實施改革措施後，我們主動管理執行風險。我們亦將定期進行風險評估，當中包括比對策略作出評估，以助確保能夠挽留主要人員，保證業務繼續有效運作。

在整個機構和所有風險類別層面上，我們旨在採用建基於本集團文化和價值觀的全面風險管理方針，這概述於集團風險管理架構內，當中包括我們在管理重大金融和非金融風險過程中所採用的重要原則及慣例。

該架構促進持續監察、提高風險意識及達致完善的經營及策略決策以及上報過程，亦協助就識別、評估、管理和報告我們在業務過程中承受及產生的風險採取貫徹一致的方法，並且具備清晰的問責範圍。我們透過與以下範疇相關的活動，積極檢討並改進風險管理架構及風險管理方針：員工及能力；管治；報告及管理資訊；信貸風險管理模型；以及數據。

匯豐的風險管理架構

以下圖表及說明概述風險管理架構的主要範疇，包括管治、架構、風險管理工具及我們的文化，在相輔相成之下，其有助使僱員行為與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貫徹一致。

風險管理架構的主要部分

滙豐價值觀及風險管理文化		
風險管治	非執行風險管治	董事會審批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計劃及表現目標，務求「上行下效」，並獲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供意見。
	執行風險管治	執行風險管治架構負責管理整個集團的所有風險，包括管理本集團內部風險的主要政策及架構。
角色和責任	「三道防線」模型	我們以「三道防線」模型界定風險管理角色和責任，並由獨立運作的風險管理與合規部幫助確保風險/回報決策取得應有的平衡。
流程及工具	承受風險水平	本集團設有識別、評估、監察、管理及報告風險的流程，以助確保將風險維持於承受風險水平以內。
	集團整體風險管理工具	
	主動風險管理： 識別/評估、監察、管理及報告	
內部監控	政策及程序	相關政策及程序界定集團管理風險所需的最低監控要求。
	監控活動	營運及復元力風險管理界定管理營運風險及內部監控的最低標準及程序。
	系統及基礎設施	本集團設有相關系統及程序幫助識別、掌握及交換資料，以支援風險管理工作。

風險管治

董事會肩負有效管理風險及審批我們承受風險水平的最終責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就風險相關事宜向其提供意見。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集團風險管理架構和內部控制系統（由集團監察委員會監督的內部財務監控除外）的有效性，並監督集團在行為、公平性及預防金融犯罪方面的方法。透過對管理層在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上提交的報告進行審查及獨立質疑，委員會對風險環境監察、評估及管理以及對風險管理框架的有效性進行監督。

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對持續監察、評估和管理風險環境及風險管理架構成效負有執行責任，並由風險管理會議成員提供支援。

本集團合規總監亦負責管理監管合規風險及金融犯罪風險。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透過風險管理會議執行整體企業風險監察責任。

日常風險管理責任由對決策負有個人問責義務的高級管理人員履行。所有僱員均在風險管理過程中履行各自的職責。該等職責採用「三道防線」模型界定，當中計及下文「我們的責任」所載述的本集團業務及職能架構。

我們採用明確的執行風險管治架構，協助確保風險管理工作受到適當監督並設有妥善的問責制度，以便向風險管理會議匯報和上報事項。該架構於下表概述。

風險管理的管治架構

權力架構	成員	職責包括：
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	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 本集團法律事務總監 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 本集團財務總監 本集團合規總監 本集團審核部主管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所有其他本集團行政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援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行使董事會授予的風險管理權限。 監督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架構的落實工作。 對風險環境展開前瞻性評估，分析潛在風險帶來的影響，並採取適當的行動。 監察所有類別的風險及確定適當的減輕風險措施。 促進本集團上下支持風險管理及操守工作的文化。
環球業務/資本市場 風險管理會議	環球業務/資本市場風險管理及合規總監/資本市場風險管理總監 環球業務/資本市場行政總裁 環球業務/資本市場財務總監 各環球部門的環球業務/資本市場主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援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行使董事會授予的風險管理權限。 對風險環境展開前瞻性評估，分析潛在風險帶來的影響，並採取適當的行動。 落實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架構。 監察所有類別的風險及確定適當的減輕風險措施。 促進集團上下支持風險管理與監控的文化。

負責監督風險相關事宜的董事會下設委員會詳情載於第6頁。

我們的責任

所有員工均有責任識別及管理其職責範圍內的風險。該等職能採用「三道防線」模型界定，當中顧及下文所述的集團業務及職能架構。

「三道防線」

為創建穩妥有效的風險管理監控環境，我們採用以業務活動為基礎的「三道防線」模型，以清晰界定風險管理及監控環境的管理問責制度及責任。

該模型透過闡明責任、鼓勵協作及促使風險及監控活動之有效統籌，奠定我們風險管理方針的基礎。

「三道防線」概述如下：

- 第一道防線為風險責任人，負責按照承受風險水平識別、記錄、呈報及管理風險，並確保設有合適的監控及評估機制來減輕該等風險。
- 第二道防線就有效風險管理對第一道防線提出質詢，並就風險提供意見及作出指導。
- 第三道防線為環球審核部，負責就集團風險管理方針和流程的設計及運作成效提供獨立保證。

風險管理與合規部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分支部門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總監領導，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其責任包括制訂及監察風險狀況，以及識別和管理前瞻性風險。本集團風險管理分支部門由涵蓋所有業務風險的分支部門組成，是構成第二道防線的一部分，並獨立於包括銷售及交易部門在內的環球業務，以便對風險/回報決策提出質詢和作出適當監督，以及適當地平衡有關決策。

最大限度減低財務及非財務風險是全體員工的責任。他們須管理所負責業務及營運活動的風險。在各市場及環球業務中，我們透過不同的專業風險管理人員及風險管理總監共同問責制，對風險維持充分監管。

我們已繼續加強監控環境及非財務風險管理方針，詳情載列於風險管理架構內。非財務風險管理著重於管治要求及承受風險水平，並提供最重大非財務風險及相關監控措施的概覽，當中納入的風險管理制度有助對非財務風險實現主動管理。我們繼續專注於簡化非財務風險的管理方針，同時實施更有效的監督，並改進對端非財務風險的識別和管理程序。以上工作由本集團企業風險管理主管領導的企業風險分支部門負責監督。

壓力測試及復元規劃

我們的壓力測試計劃會嚴格檢測我們面對外界衝擊的復元力，從而評估我們的資本和流動資金實力，其構成風險管理及資本和流動資金規劃的一部分。我們既按監管機構的要求進行壓力測試，亦進行本身的內部壓力測試，藉此了解所有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量化有關風險的影響，以及制訂可行的緩減措施。壓力測試的結果讓管理層得以有效了解嚴重不利事件對本集團造成的影響，並提高監管機構對本集團財務穩定性的信心。

內部壓力測試

內部資本評估採用一系列壓力境況來評估管理層經已識別的風險，包括潛在的不利宏觀經濟、地緣政治、氣候及營運風險事件以及本集團的其他特定潛在事件。

對壓力境況的甄選乃基於已識別的首要及新出現風險以及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壓力測試分析有助管理層了解本集團所面對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管理層應用有關資料決定是否能夠或應否透過管理措施減輕風險，或在風險實際出現時透過資本及流動資金吸收風險，並據此作出關於合適資本及流動資金水平及分配的決定。

除了測試本行策略（也稱為「企業計劃」）外，我們亦於2023年完成集團範圍的內部壓力測試，以測試我們的策略與假設，並為此提供依據。壓力境況研究了利率震盪和嚴重衰退的潛在影響。在此境況下，由於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導致全球供應鏈嚴重擾亂以及能源價格飆升，通脹將再次加劇。

除集團整體壓力測試境況外，滙豐各主要附屬公司亦定期對所屬地區的宏觀經濟及事件觸發之境況進行分析。該等附屬公司亦根據要求參與其所營運司法管轄區的監管壓力測試計劃，如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澳洲審慎監管局以及香港金管局要求的測試。環球部門及業務亦進行專門設計的壓力測試，以為其對潛在境況下的風險所作之評估提供指引。

我們每年亦在集團及（如有需要）附屬公司層面進行反向壓力測試，以了解哪些潛在極端狀況會使我們的業務模式無法運作。反向壓力測試識別出我們可能面臨的潛在壓力及風險，並有助制訂預警系統、管理措施及應變計劃以減輕風險。

本集團壓力測試計劃由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壓力測試結果會向風險管理會議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如適用）。

復元及解決計劃

復元及解決計劃是維護本集團財務穩定性的重要架構。本集團的復元計劃與壓力測試並用，有助我們了解不利業務或經濟狀況可能帶來的影響以及識別適當的風險緩減措施。

銀行同業拆息過渡

銀行同業拆息過去廣泛用以為不同類型金融交易設定利率，並用於估值、風險計量及表現基準。

英鎊、瑞士法郎、歐元、日圓及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基準，以及歐元隔夜利率平均指數和其他地區本地同業利率，在監管公告及行業行動之後已停止發布。為支持參考英鎊及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基準的剩餘合約，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要求ICE Benchmark Administration Limited在2024年3月31日及之前發布使用替代「合成」方法釐定的三個月英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設置，以及在2024年9月30日及之前發布一個月、三個月和六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設置。我們繼續協助客戶根據上述日期就基於「合成」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基準的有限數量未平倉合約進行過渡。

此類合約大約還有70份，主要是銀團貸款合約，其中工商金融或環球銀行的客戶已要求提供額外時間來進行再融資或重組，且預計在2024年9月30日之前實現過渡。此外，還有少量債務證券和零售按揭在其國

定利率期間結束後，繼續採用已終止的銀行同業拆息。滙豐將繼續致力以合適的方法為此類合約補救及 / 或緩減與終止銀行同業拆息相關的風險（如適用）。滙豐希望能夠在相關計算日期（可能發生在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終止之後）之前補救及 / 或緩減此類風險。參照不再公布之基準且本集團承擔合約責任的所有其他合約，已在與客戶及投資者商討後過渡。

我們亦有風險項目參照計劃在將來日期終止的區域利率。我們以適合所涉及風險與對手方類型的方式，實施相關風險項目的過渡。

我們繼續跟進剩餘合約向替代利率基準的過渡時，我們的監管合規、行為及法律風險已大幅減低。我們將在所有合約實現完全過渡前繼續保持警覺。

2023年主要發展

我們積極管理與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不明朗因素相關的風險，以及本節所述的其他主要風險。

此外，我們亦加強了以下範疇的風險管理工作：

- 我們實施兩項經修訂的承受風險水平架構，以更好地管理和強化對信貸集中風險的控制，其涉及到國家及單一客戶組合所產生的集中風險。
- 我們強化流程、框架與報告能力，以加強對重大第三方的監控及監督，幫助維持營運復元力，同時遵守新實施及不斷轉變的監管規定。
- 我們繼續推行全面的監管報告計劃，從而完善我們的環球流程、提高一致性，以及強化對監管報告的控制。
- 我們透過氣候風險計劃繼續將氣候考慮因素納入集團各個層面，包括更新風險政策以及完成年度氣候風險重要性評估。我們亦開發風險指標以監控與管理風險項目，並進一步優化內部氣候境況分析。
- 我們利用行業領先技術與先進的新市場分析能力，來提高我們識別可疑活動並預防金融犯罪的能力。
- 我們繼續發展並優化電子通訊政策與標準，幫助確保我們就最重大的問題採取行動。
- 我們在集團全面推行監管水平偵測能力以及優化監管規劃工具後，推出監管管理系統。
- 由於央行加息以及對主要經濟體通脹軌跡的重新評估將令利率預期出現波動，我們將繼續提高淨利息收益的穩定性。

首要及新浮現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運用首要及新浮現風險的流程，對在中長期可能威脅我們執行策略或營運的事件提供前瞻性意見。

我們積極評估內部及外部風險環境，並對集團所有地區及環球業務所識別的主題進行檢討，以發現可能須在全球加強管理的風險。我們在有需要時更新集團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

滙豐現有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如下：

外部因素引致

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風險

中美兩國關係依然錯綜複雜，美國、英國、歐盟及其他國家至今已對中國人士及企業實施多項制裁和貿易限制，且各國紛紛制定與中國進行策略性競爭的方針。儘管制裁和貿易限制難以預測，但中國與美國和其他國家之間外交緊張局勢的加劇可能會導致進一步制裁與貿易限制，從而對本集團、其客戶和集團運營所在市場造成負面影響。例如，美國及其他政府就中國人權狀況、科技和其他問題實施進一步制裁與貿易限制的風險存在，這可能導致本集團及其客戶的經營環境更為複雜。

中國則公布多項制裁及貿易限制，以針對或授權針對外國個別人士或企業。這些措施以及執法措施針對的是某些西方諮詢和數據情報公司、國防公司以及與實施外國對華制裁相關的公職人員。

俄烏戰爭繼續在兩國邊界之外產生深遠的地緣政治和經濟影響。以色列-哈馬斯戰爭的規模、持續時間和勢態是否升級亦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積極監測這些戰爭的影響。此外，最近對紅海航運的襲擊以及由此產生的反制措施擾亂供應鏈。

本集團繼續應對不斷變化的經濟制裁和貿易限制。具體而言，英國、美國、歐盟及其他國家已對俄羅斯實施重大制裁和貿易限制，涉及若干俄羅斯政府官員、政界和商界人士、俄羅斯石油進口、能源產品、金融機構以及其他俄羅斯主要公司和制裁逃避網絡，同時亦實施了更普遍適用的投資及進出口禁令和限制。此外，美國當局擁有重要且廣泛的酌情權，可對從事某些涉及俄羅斯軍工基地之交易或服務的非美國銀行實施二級制裁。為應對相關制裁、貿易限制及資產外逃，俄羅斯已採取若干反制措施，包括徵用外國資產。

本集團營運所在市場的進一步制裁、反制和貿易限制，或會引發監管、聲譽及市場風險，進而令本集團、客戶及市場受到不利影響。

2023年，全球能源價格自2022年的高位下跌，引致大多數主要經濟體持續通縮。全球大宗商品市場受到俄烏戰事與以色列-哈馬斯戰事等地緣政治風險上升的影響。儘管中國和歐洲經濟乏力令需求增長受抑，這些衝突加重了對供應中斷的擔憂。截至2024年1月，中東地緣政治動盪並未導致能源價格持續上漲，以色列-哈馬斯戰事亦未擾亂能源供應；同時，包括美國在內的石油輸出國組織(OPEC)以外生產商於2023年第四季度增產。

因離岸融資環境不佳，加上買家需求依然疲弱，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市場仍未回暖，並且未見實質或持續的復甦跡象。市場數據繼續反映，投資活動減少，房屋銷售慘淡，置業氣氛低迷。預計中國政府在2024年將繼續加大財政和貨幣支持的力度，以提振增長，促進貸款活動，包括支持發展商及刺激房屋需求的具體措施，但復甦緩慢且曠日持久的風險仍然很大。業內公司的業務和財務表現一直疲弱，2024年再融資風險可能持續存在。國有企業的整体表現持續優於私營企業，在銷售業績、市場佔有率和融資途徑等方面均好於市場平均水平。該行業的挑戰可能會對我們的客戶構成進一步的壓力。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並採取行動，積極管理我們的投資組合風險。

有見環球通脹下降，自2023年第三季起，已發展市場央行相繼暫停收緊貨幣政策。目前，大多數主要經濟體的通脹均呈回落趨勢，預計2024年全年利率將下調，但仍會大幅高於近年來的水平。2024年將迎來史上規模最大的選舉年，超過76個國家、全球半數以上的人口都將參與投票。選舉過後，一些市場將維持政策連貫性，另一些市場則可能發生重大政策變動。

因政府努力應付各種支出需求，許多經濟體的預算赤字仍然高企。此外，債券收益率高企將加重許多交易對手的利息支付負擔。在環球宏觀經濟政策不明朗的情況下，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我們的風險狀況。

通脹、息口高企及經濟增長放緩，均會對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預期信貸損失」）產生影響。在家庭實際可支配收入壓力和企業成本的雙重夾擊下，我們客戶的償債能力或會受到影響。

在我們的HKFRS 9「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計算中，核心境況的可能性權重最高，當中假設2024年全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將低於趨勢。預計通脹率仍將高於央行目標水平，但會持續回落。利率亦將下調，但仍顯著高於近年水平。然而，預測仍存在不確定性，多變的經濟狀況和關鍵風險的發生都可能降低核心境況預測的準確性。尤其是，近年來的預測對大宗商品價格變化、供應鏈狀況變化、貨幣政策調整和通脹預期較為敏感。此外，經濟驅動因素與歷史損失經驗之間的關係並不確定，如果我們認為模型未能反映相關重大潛在風險，則需要調整模型推算得出的預期信貸損失。

儘管存在上述種種風險，我們主要市場的預測穩定性和減低的預測差距，確保了有關減值的核心境況在我們各主要市場具有相同的發生機率。

有關我們核心及其他境況的詳情，請參閱第42頁「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不確定性及敏感度分析」。

監管標準和合規制度的差異反映了全球在貿易、科技和意識形態方面的緊張關係，為跨國企業帶來長期策略挑戰。

隨著地緣政治局勢演變，跨國企業符合一個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或監管責任時，可能被視為支持該司法管轄區而非另一個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或政策目標，從而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合規、聲譽及政治風險。我們在多個司法管轄區與監管機構就法律及監管責任對業務和客戶的影響保持對話。

儘管本集團的政策是遵守營運所在各司法管轄區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以及集團合規責任的潛在含糊不清之處，均將繼續對本集團構成挑戰及風險，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前景、策略和聲譽以及客戶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多個市場擴大資料私隱、國家安全和網絡安全相關法律，可能對集團內部資料共享構成潛在挑戰。有關發展或會加重金融機構在跨境轉移個人資料方面的合規負擔，進而可能影響我們在各市場管控金融犯罪風險的能力。

緩減措施

- 我們密切關注主要市場和行業的地緣政局及經濟發展，並在適用情況下進行境況分析。這有助我們在必要時管理我們的組合，包括加強監察、修正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及 / 或降低限額及風險承擔。
- 我們對特別關注的組合進行壓力測試，以確定在各種境況下對損失的敏感度，管理層將在必要時採取行動，重新平衡風險承擔及管理承受風險水平。
- 我們定期檢討主要組合，以確保了解及協助個別客戶或組合的風險，並確保我們有適當能力管理所提供的融資水平，以應對任何經濟衰退。
- 我們繼續透過運用、檢驗、審核及加強現有控制措施來管理制裁及貿易限制。
- 我們在必要時已採取措施，在被視為恐怖襲擊及軍事衝突風險高的地區加強實體保安。
- 我們繼續密切監控並採取相應行動，主動管理我們的商用物業組合以應對風險。

科技及網絡安全風險

我們與其他機構一同在科技種類繁多且複雜的形勢下營運，因此需要保持復元力，以支援客戶、本集團及環球金融市場。舉例而言，倘員工未有適當理解、維護或開發科技，風險便會發生。我們還在全球網絡威脅日益嚴峻的環境下營運，有關威脅包括潛在的未經授權登入客戶賬戶、對我們系統及第三方供應商系統的攻擊，這就要求我們持續投資於業務及科技控制措施以作防範。

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投入資源改革軟件解決方案的開發、交付及維護方法以改善系統復元力，並最大限度減低對客戶的影響，同時繼續將安全性納入軟體開發生命週期，並改善測試程序及工具。
- 我們繼續提升諸多資訊科技系統，簡化服務流程，並更換陳舊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應用程式。
- 我們的網絡情報及威脅分析團隊持續評估最常見網絡攻擊類型的威脅級別及其潛在後果。我們繼續加強監控措施，以減低出現先進惡意程式、洩漏數據、第三方風險及安全漏洞的可能性及影響。
- 我們繼續增強網絡保安能力，包括雲端安全、身份及登錄管理、指標及數據分析，以及供應商安全審查。
- 在執行董事層面（涵蓋各環球業務、部門和市場）及非執行董事層面，我們定期匯報和檢討網絡風險及管控成效，以協助確保能適當關注和管理風險和其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投入資源減低新興技術的潛在威脅，例如運用人工智能。
- 集團在全球參與多個行業組織和工作組，針對網絡犯罪集團採用的手法開展協作，並攜手合作，防範、偵測和預防全球金融機構受到的網絡攻擊。

- 一如其他金融機構，我們曾多次經歷網絡安全攻擊。我們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制定網絡安全架構，並依循該架構應對網絡攻擊。迄今為止，有關攻擊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金融犯罪風險

金融機構仍須就偵測及防範金融犯罪的能力接受大量監管審查。2023年，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級及持續的宏觀經濟因素加劇了金融犯罪風險。相關挑戰包括管理互有抵觸的法律以及法例及監管制度的方針，以及實施日益複雜難測的制裁和貿易限制。

在通脹持續上升及生活成本壓力不斷增加的情況下，我們在管理內外部詐騙以及保護弱勢客戶方面所面臨的監管期望與日俱增。此外，生成式人工智能的普及和日臻成熟會帶來金融犯罪風險。雖然此項技術有望協助偵測金融犯罪，卻也存在犯罪分子利用它實施詐騙（尤其是騙局）的重大風險。

金融服務數碼化繼續影響付款體系，新進入的市場參與者及支付機制不斷增長，但並非全部都受到與銀行同等程度的監察或規管。數碼資產和貨幣繼續快速發展，而監管及執法機構亦正加強監察與此類資產相關的金融犯罪。

隨著集團、客戶及供應商過渡至淨零碳排放，人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與金融犯罪一併出現的預期不斷增加，關注焦點在於潛在的「漂綠」問題、人權問題及環境犯罪。此外，對於金融犯罪已較為普遍的國家/地區，氣候變化本身可能會加劇與當地弱勢移民人口相關的風險。

各地實行資料私隱規定，亦令我們繼續面對更大的挑戰，這可能對我們在各市場管理金融犯罪風險的能力造成影響。

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通過運用及加強集團現有控制措施來管理制裁及貿易限制。
- 我們繼續提加強詐騙監控，並投入資源構建利用高級分析及人工智能打擊金融犯罪的能力，同時監察科技發展並與第三方合作。
- 我們正在審視付款體系迅速轉變所帶來的影響，以及與數碼資產及貨幣直接及間接相關的風險，以確保維持適當的金融犯罪監控。
- 我們定期檢討現有政策和監控架構，從而確保審視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發展，並最大程度緩減相關風險。
- 我們與監管機構、政策制定者及相關國際團體合作，透過國際標準、指引及法例應對資料私隱方面的挑戰。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我們面臨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有關的財務及非財務風險。我們目前關注的範疇包括氣候風險、自然界相關風險及人權風險。該等風險可直接及間接透過業務活動及關係影響我們。有關我們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詳情，請參閱第10頁。

我們的氣候風險評估涵蓋三個不同的時間段，分別是：短期（當前至2025年）；中期（2026至2035年）；及長期（2036至2050年）。

如果我們客戶的商業模式無法符合淨零碳排放經濟，或因極端氣候而導致營運中斷或資產惡化，我們可能蒙受信貸損失。

如果我們未能在交易賬項資產中準確反映與氣候風險相關的風險，我們可能會面臨交易損失。

由於氣候事件愈趨頻密及嚴重，加上天氣狀況不斷變遷，我們自身的業務或會受到實體風險影響，進而可能影響我們進行日常營運的能力。

如果我們未能在實現集團淨零碳排放抱負方面取得充分進展，未能達成不斷變化的氣候風險管理監管期望和要求，或者我們有意或無意就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事項向相關群體作出不準確、含糊、具誤導性或未經證實的聲明，我們面對的聲譽、法律及監管風險將會升高。

我們面臨氣候披露相關的金融報告風險，因為採用的任何數據、方法和標準，長遠均可能根據市場慣例、法規或氣候科學發展而演變。我們同時面臨資料、系統、流程和控制問題導致報告錯誤的風險。任何相關變化均可能導致我們對內部架構及匯報數據進行修訂，並可能意味著匯報的數字未必可作對賬或按年比較。我們將來可能須要重新評估邁向氣候相關目標的進展，此舉可能導致聲譽、法律及監管方面的風險。

我們亦可能面臨模型風險，原因是氣候變化及數據與方法限制的不明影響有礙產生可靠而準確的模型推算結果。

如果相關群體認為我們未充分管控氣候風險，我們可能會面臨與氣候相關的直接訴訟風險；如果我們的客戶自身捲入訴訟，進而發生客戶資產重估，我們可能會面臨間接風險。

我們還可能面臨超出氣候變化範疇的自然界相關風險。當自然資源的供應（如供水、空氣質素及土壤質素等）受到人類活動/行為的威脅時，便會產生該等風險。自然界相關風險可從多方面體現，包括對本集團及客戶兩者造成的宏觀經濟、市場、信貸、聲譽、法律及監管風險等。

與人權及尤其現代奴役相關的監管及披露規定正在增加。各界期望企業清晰披露採取的措施，說明如何識別並應對其業務活動及關係所產生的負面人權影響風險。

緩減措施

- 專責的環境風險監督論壇負責監察與環境風險管理有關的風險活動，包括氣候變化的過渡及實體風險。有關本集團氣候管治架構的詳情，請參閱第10頁。
- 本集團的氣候風險計劃繼續推動發展我們在四大支柱（管治及承受風險水平、風險管理、壓力測試及境況分析與披露）方面的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我們繼續加強應對「漂綠」風險的方法及緩減措施。
- 2024年1月，集團更新了能源政策，內容涵蓋廣泛的能源系統，包括上游石油和天然氣、油氣發電、燃煤、氫能、可再生能源和水力發電、核能、生物質和廢棄物能源。同時，我們更新了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承諾不再為新冶金煤礦的特定目的提供新融資或顧問服務。
- 2023年，我們視相應情況為本集團各部門同事提供有關人權的實用指導及培訓，涵蓋基本人權概念和國際準則，我們應對人權風險的公開承諾與基本原則。

- 我們擴大財務報告風險的範疇，明確納入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報告的準確性和完整性的監督。2023年，我們更新了承受風險水平聲明，當中提述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披露。我們亦更新風險類別和控制庫，新增應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報告中錯誤陳述風險的規定。為此，集團已制定指導架構，就管控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報告披露的實施情況提供指引，其中包括流程及資料治理、風險評估等內容。
- 我們繼續就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積極與客戶、投資者和監管機構溝通。集團亦參與氣候金融風險論壇、《赤道原則》、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和CDP（前稱破披露項目）等倡議，以推動氣候風險管理最佳慣例。

有關我們氣候風險管理方針的詳情，請參閱第66頁「氣候風險」。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的詳情，請參閱第30頁「金融犯罪風險環境」。

我們的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披露載於第10頁。

數碼化及科技發展風險

科技的發展及監管規定的轉變推動新的參與者進入行業，尤其在支付方面。有見及此，本集團繼續變革，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提升效率，並調整我們的產品，藉此吸引及留住客戶。因此，我們可能需要加大業務投資來調整或開發產品及服務，以回應客戶不斷轉變的需要。我們亦需要確保新的數碼服務不會削弱我們的復元力或更廣泛的風險管理能力。

生成式人工智能、大語言模型、區塊鏈、量子運算等新科技為滙豐帶來了商機，同時亦潛藏風險。與運用所有科技一樣，我們旨在最大限度地發揮其潛力，同時確保有穩健、到位的管控環境來管理內在風險，例如對加密演算法的影響。

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監察此項新浮現風險及科技發展以及客戶行為轉變，從而了解相關變化如何可能影響業務。
- 我們評估新科技，以助制訂適當監控措施，保持復元力。
- 我們密切監察及評估金融犯罪風險，以及對支付的透明度及架構所造成的影響。

內部因素引致

可能影響增長的僱員技能、處理能力及環境因素相關風險

我們在各個市場的環球業務及部門均須面對與僱員處理能力挑戰相關的風險，包括在主要勞動力市場挽留、培養及吸引優秀員工，以及遵守就業法律法規方面的挑戰。未能管理相關風險可能影響我們實現策略目標，或者令我們面臨監管制裁或法律申索。

緩減措施

- 我們推動建設多元共融的工作團隊，並就員工健康及福祉提供支援。我們繼續通過積極舉行活動，營造我們表達意見的文化。
- 我們監察招聘流程及員工流失程度，各業務及部門均已制訂計劃，確保有效預測人手，滿足業務需求。

- 我們監察因組織結構調整而可能產生的人員風險，以協助確保我們謹慎地處理裁員問題，並為受影響的員工提供支援。我們鼓勵員工主管以多作體諒的心態和方式專注挽留各級人才，同時確保員工充分理解滙豐的整體工作宗旨。

- 「未來技能」課程有助提供員工技能，使員工和本集團在未來取得成功。

- 我們制定關鍵管理職務的繼任計劃，並由本集團行政委員會進行監督。

接受第三方服務產生的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使用第三方提供的一系列產品及服務。我們必須確保集團設有適當的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常規，規管第三方及其供應鏈的甄選、管治及監督，尤其關乎影響營運復元力的重要事務。與第三方相關風險之管理有任何缺失，均可能妨礙我們支持客戶與符合監管機構期望的能力。

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監督第三方供應商採取監控措施的成效，必要時要求第三方提供監控報告。
- 我們繼續採用與外部第三方安排相同的監控標準，加強對集團內部安排的有效管理。
- 針對非財務風險範疇的所有第三方風險，我們加強這些風險的監督管理方式並強化相應的流程、框架和報告能力，以提高風險可見度，並令各環球業務、部門和市場能夠對重要第三方進行更穩健的管理。
- 我們正在實施監管機構制定的新法規所要求的變更。

模型風險

當依靠模型作出業務決策時，模型風險便會產生。我們在金融及非金融環境以及不同業務應用中均會使用模型，例如客戶選擇、產品定價、金融犯罪交易監察、信譽可靠度評估和財務報告。評估模型的表現為一項持續的工作。隨著市場環境變化，模型可能需要重新制訂。全球通脹及利率顯著上升，影響了信貸及市場風險模型的可靠性及準確性。

我們繼續優先考慮重新制訂與交易對手信貸相關的內部評級基準和內部模型方法的模型，作為內部評級基準修復和巴塞爾協定3計劃的一部分，重點是提高數據作為模型輸入資料的質素。其中一些模型已獲批准，另有多個模型正在向英國審慎監管局（「審慎監管局」）、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及其他主要監管機構尋求批准和意見。若干內部模型方法 / 內部模型方式的模型已獲批准使用，亦已接獲有關若干內部評級基準模型的意見。隨著滙豐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承擔成為集團策略的關鍵部分，氣候風險模型會是本集團的焦點。我們亦聚焦人工智能與機器學習，這兩個領域的科技發展，正在推動建模技術的重大變革。

模型風險仍是主要重點範疇，因為多個司法管轄區正在實施地方監管檢查，審慎監管局頒布的新模型風險指引(SS1/23)也將於2024年生效，預期其他監管機構（包括香港金管局）將會進一步制訂相關政策。

緩減措施

- 我們透過模型風險管理分支部門，繼續加強對預期信貸損失模型表現的監察、檢討及質詢，作為釐定損失水平方面更廣泛的季度程序一環。模型風險管理團隊旨在對該等模型於未來的任何重新制訂提供有效的審查及質詢。
- 集團、業務和部門層面的模型風險管治論壇繼續對模型風險實施監督。
- 全公司上下正在對公司的模型環境進行全面檢討，以確保模型的部署符合環球業務策略。
- 模型風險管理團隊與業務緊密合作，確保尚在開發的內部評級基準 / 內部模型方法 / 內部模型方式的模型達致風險管理、訂價及資本管理的需求。環球審核部就模型的風險管理架構提供保證。
- 模型風險管治團隊執行額外的保證工作，擔當第二道防線的角色。該團隊測試模型使用者實施的監控措施是否符合模型風險政策，以及模型風險的標準是否充足。
- 使用人工智能或生成式人工智能的模型乃經過驗證和監察，協助確保由演算法釐定的風險得到充分的監督及審查。滙豐正在開發管理架構控制該等先進科技產生的一系列風險，該架構可確認有關風險的多領域性質。

數據風險

我們應用多個系統及越來越多的數據支援客戶。若數據出錯、無法取得、被濫用或未受保障，便會產生風險。一如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我們須履行適用於數據的外部監管責任及遵守相關法律，例如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239號指引《有效的風險數據匯總及風險報告原則》及《一般資料保護規例》。

緩減措施

- 我們透過全球數據管理架構，監察支援客戶及內部程序的數據質素、可得性及安全度，並致力及時解決已識別的數據問題。
- 我們不斷改進數據政策及監控架構（包括可信賴來源、數據流及數據質素），以加強數據風險的端對端管理。
- 集團已建立環球數據管理公用設施，並繼續簡化及統一集團的數據管理活動。
- 我們力求透過集團數據私隱架構保障客戶數據安全，有關架構確立了慣例、設計原則及指引，確保我們奉行集團的數據私隱法律和法規。
- 我們繼續投放資源於雲端科技、數據視像化、機器學習和人工智能技術，促使我們的資料和分析基礎設施更現代化。
- 我們繼續就數據風險及數據管理教育員工，並推出針對如何適當保護及管理數據的定期全球強制培訓。

執行改革的風險

客戶需求的變化之快前所未有，尤其在科技發展及全球向低碳經濟過渡的大背景之下。由此引發的策略及監管改革，規模龐大、複雜且節奏快，令安全有效執行相關改革的風險上升。

緩減措施

- 執行改革風險是風險類別和控制庫的一部分，我們按照與其他重大風險相同的方式界定、檢測、管理、報告及監督相關風險。
- 透過集團改革架構，在集團各層級實施策略及組織計劃的同事，可就他們在實現價值和成果方面所扮演的角色達成一致共識。
- 集團改革優先次序及監察委員會監督所有策略改革組合及計劃的優先次序、策略調整和執行風險的管理。

重大銀行業務風險

(未經審核)

與銀行業務及制訂保險產品業務有關之重大風險類別於下表闡述：

風險闡述 – 銀行業務

風險	源自	計量、監察及管理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因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產生之財務虧損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源自直接貸款、貿易融資及租賃業務，亦會來自擔保及衍生工具等若干其他產品。	信貸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照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還款時可能造成的損失金額計量；– 採用各種內部風險管理措施予以監察，並不得超出指定授權架構內的人士所批准的限額；及– 通過健全的風險監控架構及為各地區市場、組合或行業設定限制和承受風險水平加以管理，而有關架構概述了清晰而一致的政策、原則及指引。
財資風險 財資風險是指資本、流動資金或資金資源不足以履行財務責任及滿足監管要求的風險，包括結構性和交易匯兌風險承擔和市場利率變動對集團盈利或資本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以及退休金及保險風險。	財資風險源自相關資源及風險狀況改變，有關改變是由於客戶行為、管理決策或外圍環境所致。	財資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承受風險水平和更細化的限制來衡量，設定該等限制旨在提供風險增加的預警、相關監管指標的最低比率，以及監察影響財務資源的主要風險驅動因素的指標；– 根據承受風險水平，採用基於策略目標的業務計劃以及壓力和境況測試予以監察及預測；及– 通過監控各種資源連同風險狀況、策略目標及現金流予以管理。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如利率、匯率、資產價格、波幅、相關性及信貸息差等市場參數變化導致對交易活動產生不利財務影響的風險。	市場風險源自兩個方面：交易用途組合及非交易用途組合。 非交易用途組合市場風險於第58頁的財資風險一節討論。 來自保險業務的市場風險承擔於第73頁論述。	市場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敏感度、估計虧損風險及壓力測試計量，詳盡反映一系列市場變動及境況的潛在損益以及於指定期間的尾端風險；– 運用估計虧損風險、壓力測試及其他計量方法監察；及– 使用董事會就本集團及各環球業務批准的風險限額管理。
氣候風險 氣候風險涉及因氣候變化和向淨零碳排放經濟過渡而可能產生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	氣候風險可由以下各項引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天氣事件頻密及嚴重程度增加引起的實體風險；– 向低碳經濟過渡過程中產生的過渡風險；– 因抱負及 / 或計劃不妥、執行不力或無法適應外部環境的變化，而未能實現集團的淨零碳排放承諾或符合外界的淨零碳排放的期望，導致產生淨零調整風險；及– 由於有意或無意向相關群體提出有關可持續發展的不準確、含糊、誤導性或無實據的聲明所引致的漂綠風險。	氣候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採用風險指標和壓力測試計量；– 依照承受風險水平聲明予以監察；及– 透過以下方式進行管理：依循承受風險水平限額；特定政策；改進流程，開發工具，並構建督導組合的能力，從而為集團的淨零碳排放目標作出貢獻。

風險闡述 – 銀行業務 (續)

風險	源自	計量、監察及管理風險
復元力風險 復元力風險是源自執行、交付或實體保安或安全事件的持續及重大營運中斷，導致無法為客戶、聯屬機構及交易對手提供關鍵服務的風險。	復元力風險源自程序、人事、系統失效或不足或外圍事件。	復元能力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採用一系列設有界定最大可接受衝擊容忍範圍的衡量標準進行計量，並與協定的承受風險水平比較； – 透過監督企業程序、風險、監控措施及策略改革計劃予以監察；及 – 透過持續監察及主題式檢討予以管理。
監管合規風險 監管合規風險是與違反我們對客戶及其他交易對手承擔的職責、不當市場行為（包括未經授權交易）及違反相關金融服務監管標準相關的風險。	監管合規風險源自於我們未能遵從相關法律、守則、規則及規例，可體現於不利市場表現或對客戶的不良影響，從而招致罰款、罰則及對集團業務的聲譽損害。	監管合規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考承受風險水平、已識別的衡量標準、對事件的評估、監管當局的回應以及我們監管合規團隊的判斷和評估予以計量； – 按照第一道防線的風險及監控評估、第二道防線部門監察及監控保證活動的成果，以及內外審核及監管機構視察的結果予以監察；及 – 透過設立及傳達適當的政策及程序、對僱員進行相關培訓及在對活動的監察中確保僱員遵守政策及程序予以管理。如有需要，我們會積極進行風險監控及 / 或修正工作。
金融犯罪風險 金融犯罪風險是滙豐產品及服務被用作從事犯罪活動的風險。這包括欺詐、賄賂及貪污、逃稅、違反制裁及出口管制、洗錢、資助恐怖活動及武器擴散。	金融犯罪風險源自日常銀行業務，牽涉到客戶、第三方及僱員。	金融犯罪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考承受風險水平、已識別的衡量標準、對事件的評估、監管當局的回應以及我們金融犯罪風險團隊的判斷和評估予以計量； – 按照第一道防線的風險及監控評估、第二道防線部門監察及監控保證活動的成果，以及內外審核及監管機構視察的結果予以監察；及 – 透過設立及傳達適當的政策及程序、對僱員進行相關培訓及在對活動的監察中確保僱員遵守政策及程序予以管理。如有需要，我們會積極進行風險監控及 / 或修正工作。
模型風險 模型風險是指因模型誤差或不當使用模型推算結果進行業務決策，從而造成不利後果的潛在風險。	每當我們須依賴模型作出業務決策時，模型風險便會出現，此風險可體現於財務及非財務兩方面。	模型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參考模型表現追蹤及詳細技術檢討結果進行計量，而主要衡量標準包括模型檢討狀況及結果； – 按照模型風險承受水平聲明、來自模型風險管理小組完成的獨立驗證的意見、內外審核的意見及監管檢討予以監察；及 – 透過設立及傳達適當的政策、程序及指引、對僱員進行相關應用培訓及在對僱員應用的監督中確保運作成效予以管理。

我們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受到銀行業務以外的額外監管。本集團旗下各保險公司採用各種方法及程序來管理其所涉風險，並於本集團層面監控。我們的保險業務亦面對許多與銀行業務相同的風險，而本

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已涵蓋該等風險。然而，保險業務存在下文所載的特定內在風險。

風險闡述 –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

風險	源自	計量、監察及管理風險
財務風險 對保險公司而言，財務風險包括無法將保單未決賠款與適當的投資配對的風險，以及無法根據某些保單與保單持有人分享預期財務業績的風險。	對財務風險的承擔源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影響金融資產公允值或該等資產日後現金流的市場風險；– 信貸風險；及– 公司未能向投保人支付到期款項的流動資金風險。	財務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就信貸風險而言，按經濟資本及交易對手未能還款時可能造成的損失金額計量；(ii)就市場風險而言，按經濟資本、內部衡量標準及主要金融變數的波動計量；及(iii)就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按內部衡量標準計量，當中包括壓力下之營運現金流預測；– 透過獲批准限額及獲授權限的架構予以監察；及– 通過健全的風險監控架構予以管理，而有關架構制訂了清晰而一致的政策、原則及指引，包括對產品設計、資產負債配對及紅利率的應用。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指經過一段時間後所承保保單的成本（包括賠償及利益支出）可能超過所收保費加投資收益總額之風險。	賠償及利益支出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死亡率及發病率、保單失效率及退保率。	保險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壽險未決賠款及分配至承保風險的經濟資本計量；– 透過獲批准限額及獲授權限的架構予以監察；及– 通過健全的風險監控架構予以管理，而有關架構制訂了清晰而一致的政策、原則及指引，包括對產品設計、承保、再保險及賠償處理程序的應用。

信貸風險

概覽

(經審核)

信貸風險指因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產生的財務虧損風險。信貸風險主要源自直接貸款、貿易融資及租賃業務，但亦會來自擔保及信貸衍生工具等其他產品。

信貸風險管理

2023年主要發展

(未經審核)

我們的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於2023年概無任何重大變動。我們繼續在信貸風險管理分支部門應用HKFRS 9「金融工具」的規定。我們為批發貸款組合引入新政策，藉以管理國家/地區風險及後償債務的評估。實施相關政策並未對批發貸款組合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積極管理與宏觀經濟不確定因素有關的風險，包括利率、通脹、財政及貨幣政策、廣泛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和衝突。

管治及架構

(未經審核)

我們已制訂信貸風險管理及HKFRS 9相關程序，並繼續評估主要市場的經濟發展對特定客戶、客戶群或組合的影響。倘信貸狀況有所變化，我們會採取緩減措施，包括修改承受風險水平或限額及期限（如適用）。此外，我們根據個別客戶要求、客戶關係狀況、地方監管規定、市場慣例及我們於當地的市場地位，繼續對信貸額度的條款進行評估。

信貸風險管理分支部門

(經審核)

董事會授予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信貸批核權限，以及轉授該等權限的權力。環球風險管理與合規部旗下的信貸風險管理分支部門負責信貸風險管理的主要政策及程序，包括制訂本集團信貸政策及風險評級架構，就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承受水平提供指引、獨立審核及客觀評估信貸風險，並監察各組合的表現及管理。

信貸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為：

- 秉持堅定的負責任貸款文化，以及穩健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監控架構；
- 與各業務部門合作，根據實際及假設境況界定、執行和持續重新評估承受風險水平；及
- 確保信貸風險、相關成本及減低風險措施經獨立而專業的審核。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HKFRS 9「金融工具」程序

(未經審核)

HKFRS 9程序由三個主要領域組成：建模與數據、執行及管治。

建模及數據

(未經審核)

我們已為多個地區制訂HKFRS 9建模與數據程序，而有關程序須接受內部模型風險管治，包括重大模型開發的獨立審查。

集團設有集中程序，用於生成公正且獨立的全球經濟境況。該等境況須經集團專責小組及區域團隊的審查和質詢。每個季度，我們會對有關境況和機率權重進行檢討及審查，以確保其與經濟形勢以及當前經濟和財務風險相吻合，然後再由前瞻性經濟指導環球業務減值委員會的高級管理層進行最終審查及批核。

執行

(未經審核)

我們通過集中減值機制，運用來自各類客戶、財務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數據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此等數據須經過多項驗證檢查及改良程序。在可能情況下，該等檢查及程序均以全球一致的方式集中處理。

管治

(未經審核)

為審查及批核減值結果，我們已在主要營運地點及本集團設立管理審查會議。管理審查會議均有信貸風險管理及財務部門的代表參與。主要營運地點及本集團減值委員會的集團批核結果隨後會上報環球業務減值委員會，以取得集團對於期內預期信貸損失的最終批准。

本集團減值委員會的當然成員包括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信貸總監、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的風險管理總監，以及本集團財務總監。

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對風險管理報告（其中可能包括在每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上提交的減值結果）以及不時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的其他減值結果報告進行審查並提出獨立質疑，以評估本行的風險狀況以及如何監控、監察和紓緩本行業務所產生的風險。

風險集中情況

(經審核)

若某些交易對手或風險項目具備相若的經濟特點，或該等交易對手從事類似業務，或在同一地區或行業經營，以致其履行合約責任的整體能力，受同樣的經濟、政治或其他狀況變動所影響，即出現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我們運用多項監控及措施，減低組合內在行業、國家/地區及環球業務方面出現風險過度集中的情況。有關監控和措施包括組合及交易對手上限、審批及檢討監控措施以及壓力測試。

信貸質素級別

(未經審核)

	主權債務證券 及票據	其他債務證券 及票據	批發貸款及衍生工具		零售貸款	
	外界信貸評級	外界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巴塞爾協定下 12個月違責 或然率(%)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概率加權 違責或然率(%)
質素級別 ^{1,2}						
穩健	BBB級及以上	A-級及以上	CRR 1至CRR 2級	0 – 0.169	1及2級	0.000 – 0.500
良好	BBB-至BB級	BBB+至BBB-級	CRR 3級	0.170 – 0.740	3級	0.501 – 1.500
滿意	BB-至B級及 無評級	BB+至B級及 無評級	CRR 4至CRR 5級	0.741 – 4.914	4及5級	1.501 – 20.000
低於標準	B-至C級	B-至C級	CRR 6至CRR 8級	4.915 – 99.999	6級	20.001 – 99.999
信貸已減值	違責	違責	CRR 9至CRR 10級	100	7級	100

1 客戶風險評級（「CRR」）。

2 12個月時間點概率加權違責或然率（「PD」）。

質素級別定義

「穩健」：有充裕能力遵守財務承諾、違責或然率極微或甚低及/或預期虧損水平偏低的風險項目。

「良好」：需要較密切監察、有良好能力遵守財務承諾、違約風險低的風險項目。

「滿意」：需要較密切監察，有平均至一般遵守財務承諾的能力、違約風險中等的風險項目。

「低於標準」：需要不同程度的特別注意及違約風險較令人關注的風險項目。

「信貸已減值」：已按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i)所述方式進行評估的風險項目。

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

(經審核)

我們的風險評級系統方便本集團進行所採納的巴塞爾協定架構下之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以支持我們計算信貸的監管規定最低資本水平。在五類信貸質素下，各自有一系列適用於批發及零售客戶的精細內部信貸評級，以及外界機構給予債務證券的外界評級。

就債務證券及若干其他金融工具而言，外界評級已根據相關客戶風險評級（「CRR」）與外界信貸評級配對的基準調整，使之與該五類信貸質素相符。

批發貸款

(未經審核)

客戶風險評級下的10個等級是概括自更精細的23級債務人違責或然率（「PD」）分級制。集團會視乎風險項目所用巴塞爾協定計算法之精密程度，運用10級或23級分級制度對所有企業客戶進行評級。

客戶風險評級的每一個組別都會參考外部評級的長期違責率，與外部評級的某個級別對應（以發行人加權過往違責率的平均值表示）。內部及外界評級的配對屬指標性質，經過一段時間後可能有所不同。

零售貸款

(未經審核)

零售貸款的信貸質素乃按12個月時間點概率加權的違責或然率釐定。

暫緩償還貸款

(經審核)

暫緩還款措施包括對正在或將會難以履行財務承諾的債務人作出的寬限。

若本集團對借款人履行合約到期還款的能力有重大疑慮而修訂貸款的合約還款條款，該筆貸款將繼續被分類為「暫緩償還貸款」。我們對暫緩償還貸款的定義涵蓋與不還款有關的寬免，例如契諾豁免。

有關撤銷確認重議條件貸款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2(i)。

暫緩償還貸款的信貸質素

(未經審核)

就批發貸款而言，若與還款相關的暫緩還款措施導致財務責任減少或存在其他減值跡象，則該筆貸款將被分類為信貸已減值（如尚未如此分類）。若客戶有一項貸款被識別為與還款相關的暫緩償還貸款，其所有信貸（包括尚未作出修訂的貸款）均被視為信貸已減值。對於零售貸款，若獲授予與還款相關的重大相關寬限，則該筆貸款將分類為信貸已減值。另外，除非是結合其他信貸減值指標，否則與還款無關的暫緩還款措施不一定會導致貸款被分類為信貸已減值。此等貸款會被分類為批發及零售貸款履約暫緩償還貸款。

批發及零售貸款暫緩償還貸款被分類為信貸已減值，直至有充分證據表明日後現金流無法償還的風險已大幅減輕（觀察至少一年時間），且並無出現其他減值跡象為止。任何尚未被視為信貸已減值的暫緩償還貸款，將自信貸減值不再適用之日起至少兩年維持暫緩償還貸款類別。就批發及零售貸款而言，對已分類為暫緩償還貸款的貸款授予任何暫緩還款措施會導致客戶被分類為信貸已減值。

暫緩償還貸款及確認預期信貸損失

(經審核)

暫緩償還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評估反映此類貸款的虧損率往往較高，因而處於第二及第三級。需要進一步作分類的無抵押零售貸款，其較高虧損率則更為明顯。就批發貸款而言，暫緩償還貸款一般會進行個

別評估。信貸風險評級乃減值評估的內在要素。個別減值評估會考慮暫緩償還貸款所包含日後無法還款的較高風險。

減值評估

(經審核)

有關貸款及金融投資減值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2(i)。

貸款撤銷

(經審核)

有關貸款撤銷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2(i)。

根據HKFRS 9準則，當無合理期望從金融資產收回進一步現金流量時，則應予以撤銷。

此原則並無禁止地方政策中界定的提前撤銷，此做法旨在確保收款過程中的客戶管理成效。

包括信用卡的無抵押個人信貸一般會於逾期150至210日內撤銷。標準撤銷期限直至賬項違約拖欠達180日的月份結束時為止。但在特殊情況下，為公平待客、履行對客戶的義務及符合監管期望，撤銷期限可進一步延長。

就有抵押信貸而言，於收回抵押品、收取償付款項或釐定將無法收回抵押品時，則須予以撤銷。資產負債表所列相關資產若連續出現拖欠違責超過60個月，均須重新評估收回的可能性。

在撤銷後，有抵押及無抵押資產可繼續收回。

逾期180日但尚未撤銷的無抵押風險及「違責」已達60個月或更長時間但尚未撤銷的有抵押風險，均須透過適當的管治論壇予以額外監督。

信貸風險概要

下文的披露資料呈列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金融工具之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以及預期信貸損失的相關準備。

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金融工具概要

(經審核)

	2023年		2022年 ⁵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¹ 百萬港元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¹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3,595,929	(38,853)	3,734,987	(39,919)
同業貸款	563,852	(51)	515,890	(43)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309,109	(393)	2,303,654	(262)
-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988	(1)	232,748	(8)
-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2,049	—	28,557	—
-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28,304	—	341,354	—
-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831,186	—	927,976	—
- 金融投資	618,995	(57)	509,811	(46)
-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²	275,587	(335)	263,208	(208)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31,071	—	129,341	—
資產負債表內賬面總值總計	6,599,961	(39,297)	6,683,872	(40,224)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978,328	(841)	1,892,401	(864)
財務擔保	46,325	(54)	35,646	(63)
資產負債表外名義總額³	2,024,653	(895)	1,928,047	(927)
	8,624,614	(40,192)	8,611,919	(41,151)

	公允值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⁴	1,404,323	(93)	1,232,817	(329)

1 預期信貸損失總額確認為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但若預期信貸損失總額超過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則預期信貸損失確認為準備。

2 僅包括受HKFRS 9減值規定約束的金融工具。第85頁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的「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一項，包括金融和非金融資產。

3 指約定金額被悉數取用而客戶又拖欠還款時涉及之最大風險額。

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繼續按公允值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準備列作備忘項目。預期信貸損失的變動於綜合收益表內「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項下確認。

5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下表載列按級別及行業劃分的本集團信貸風險概覽，以及相關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於各級別入賬的金融資產具有以下特點：

- 第一級：此類金融資產未減值，且信貸風險無大幅增加，當中已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第二級：此類金融資產在首次確認入賬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中已確認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
- 第三級：此類金融資產具有客觀減值證據，因此被視為違責或信貸已減值，當中已確認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按大幅折扣購入或承辦的金融資產，視為反映已產生的信貸損失，當中已確認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

按級別分布列示的信貸風險 (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以及按行業列示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之概要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¹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第一級 百萬元 港元	第二級 百萬元 港元	第三級 百萬元 港元	購入或 承辦信 貸已減 值之金 融資產 百萬元 港元	總計 百萬元 港元	第一級 百萬元 港元	第二級 百萬元 港元	第三級 百萬元 港元	購入或 承辦信 貸已減 值之金 融資產 百萬元 港元	總計 百萬元 港元	第一級 %	第二級 %	第三級 %	購入或 承辦信 貸已減 值之金 融資產 %	總計 %
客戶貸款	3,180,483	352,477	62,679	290	3,595,929	(2,681)	(8,575)	(27,433)	(164)	(38,853)	0.1	2.4	43.8	56.6	1.1
- 個人	1,495,142	60,473	7,406	—	1,563,021	(1,285)	(3,142)	(1,265)	—	(5,692)	0.1	5.2	17.1	—	0.4
- 企業 ²	1,405,747	280,699	54,613	290	1,741,349	(1,187)	(5,396)	(25,839)	(164)	(32,586)	0.1	1.9	47.3	56.6	1.9
- 金融機構 ³	279,594	11,305	660	—	291,559	(209)	(37)	(329)	—	(575)	0.1	0.3	49.8	—	0.2
同業貸款	563,647	205	—	—	563,852	(50)	(1)	—	—	(51)	0.0	0.5	—	—	0.0
其他金融資產	2,296,216	12,497	396	—	2,309,109	(277)	(11)	(105)	—	(393)	0.0	0.1	26.5	—	0.0
貸款及其他 信貸相關承諾	1,929,040	47,175	2,113	—	1,978,328	(455)	(285)	(101)	—	(841)	0.0	0.6	4.8	—	0.0
- 個人	1,416,939	19,362	1,742	—	1,438,043	(25)	(1)	—	—	(26)	0.0	0.0	—	—	0.0
- 企業 ²	381,803	25,661	371	—	407,835	(399)	(273)	(101)	—	(773)	0.1	1.1	27.2	—	0.2
- 金融機構 ³	130,298	2,152	—	—	132,450	(31)	(11)	—	—	(42)	0.0	0.5	—	—	0.0
財務擔保	42,828	3,244	253	—	46,325	(20)	(10)	(24)	—	(54)	0.0	0.3	9.5	—	0.1
- 個人	4,654	6	—	—	4,660	—	—	—	—	—	—	—	—	—	—
- 企業 ²	33,169	3,131	253	—	36,553	(19)	(10)	(24)	—	(53)	0.1	0.3	9.5	—	0.1
- 金融機構 ³	5,005	107	—	—	5,112	(1)	—	—	—	(1)	—	—	—	—	0.02
於2023年 12月31日	8,012,214	415,598	65,441	290	8,493,543	(3,483)	(8,882)	(27,663)	(164)	(40,192)	0.0	2.1	42.3	56.6	0.5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1 指約定金額被悉數取用而客戶又拖欠還款時涉及之最大風險額。

2 包括企業及商業貸款。

3 包括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除非已在較早階段識別，否則所有金融資產均會於逾期30日時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並從第一級轉撥至第二級。下文按逾期少於30日及多於30日分析第二級金融資產的賬齡，因此，所列示的乃屬於因賬齡（逾期30日）及因在較早階段已識別（逾期少於30日）而被歸類為第二級的金融資產。

客戶貸款的第二級逾期日數分析

(經審核)

	賬面總值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第二級 百萬元 港元	其中： 未逾期 百萬元 港元	其中： 逾期 1至 29日 ^{1,2} 百萬元 港元	其中： 逾期 30日及 以上 ^{1,2} 百萬元 港元	第二級 百萬元 港元	其中： 未逾期 百萬元 港元	其中： 逾期 29日 ^{1,2} 百萬元 港元	其中： 逾期 30日及 以上 ^{1,2} 百萬元 港元	第二級 %	其中： 未逾期 %	其中： 逾期 1至 29日 %	其中： 逾期 30日及 以上 %
於2023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352,477	341,171	7,436	3,870	(8,575)	(7,844)	(299)	(432)	2.4	2.3	4.0	11.2
- 個人	60,473	50,725	6,289	3,459	(3,142)	(2,507)	(220)	(415)	5.2	4.9	3.5	12.0
- 企業及商業	280,699	279,144	1,146	409	(5,396)	(5,300)	(79)	(17)	1.9	1.9	6.9	4.2
-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1,305	11,302	1	2	(37)	(37)	—	—	0.3	0.3	—	—

1 逾期日數（「DPD」）。

2 上表所列各逾期日數的金額乃按合約基準計算，並已計入已提供的任何客戶經因暫停還款安排。

風險

按級別分布列示的信貸風險 (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以及按行業列示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之概要 (續)⁴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¹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	%	%	%
客戶貸款	3,209,940	461,665	62,760	622	3,734,987	(2,727)	(11,186)	(25,815)	(191)	(39,919)	0.1	2.4	41.1	30.5	1.1
- 個人	1,447,851	67,809	8,705	—	1,524,365	(1,076)	(2,822)	(1,456)	—	(5,354)	0.1	4.2	16.7	—	0.4
- 企業 ²	1,484,030	369,973	53,141	620	1,907,764	(1,390)	(8,039)	(24,351)	(189)	(33,969)	0.1	2.2	45.8	30.5	1.8
- 金融機構 ³	278,059	23,883	914	2	302,858	(261)	(325)	(8)	(2)	(596)	0.1	1.4	0.9	100.0	0.2
同業貸款	514,442	1,448	—	—	515,890	(38)	(5)	—	—	(43)	0.0	0.3	—	—	0.0
其他金融資產	2,288,775	14,414	464	1	2,303,654	(163)	(40)	(59)	—	(262)	0.0	0.3	12.7	—	0.0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821,355	65,288	5,758	—	1,892,401	(427)	(397)	(40)	—	(864)	0.0	0.6	0.7	—	0.0
- 個人	1,321,908	22,721	4,940	—	1,349,569	(18)	(1)	—	—	(19)	0.0	0.0	—	—	0.0
- 企業 ²	383,717	39,191	818	—	423,726	(394)	(389)	(40)	—	(823)	0.1	1.0	4.8	—	0.2
- 金融機構 ³	115,730	3,376	—	—	119,106	(15)	(7)	—	—	(22)	0.0	0.2	—	—	0.0
財務擔保	30,738	4,840	68	—	35,646	(18)	(17)	(28)	—	(63)	0.1	0.4	41.2	—	0.2
- 個人	4,176	6	1	—	4,183	—	—	—	—	—	—	—	—	—	—
- 企業 ²	24,093	4,483	67	—	28,643	(18)	(17)	(28)	—	(63)	0.1	0.4	41.2	—	0.2
- 金融機構 ³	2,469	351	—	—	2,820	—	—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7,865,250	547,655	69,050	623	8,482,578	(3,373)	(11,645)	(25,942)	(191)	(41,151)	0.0	2.1	37.6	30.4	0.5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1 指約定期額被悉數取用而客戶又拖欠還款時涉及之最大風險額。

2 包括企業及商業貸款。

3 包括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4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客戶貸款的第二級逾期日數分析 (續)³

(經審核)

	賬面總值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第二級	其中：未逾期	其中：逾期1至29日 ^{1,2}	其中：逾期30日及以上 ^{1,2}	第二級	其中：未逾期	其中：逾期1至29日 ^{1,2}	其中：逾期30日及以上 ^{1,2}	第二級	其中：未逾期	其中：逾期1至29日	其中：逾期30日及以上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461,665	449,786	8,806	3,073	(11,186)	(10,635)	(196)	(355)	2.4	2.4	2.2	11.6
- 個人	67,809	58,005	7,192	2,612	(2,822)	(2,304)	(170)	(348)	4.2	4.0	2.4	13.3
- 企業及商業	369,973	368,023	1,491	459	(8,039)	(8,006)	(26)	(7)	2.2	2.2	1.7	1.5
-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23,883	23,758	123	2	(325)	(325)	—	—	1.4	1.4	—	—

1 逾期日數 (「DPD」)。

2 上表所列各逾期日數的金額乃按合約基準計算，並已計入已提供的任何客戶經困難暫停還款安排。

3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信貸風險項目

(經審核)

最大信貸風險

本節載列資產負債項目相關最大信貸風險以及貸款和其他信貸相關承諾的資料。

「最大信貸風險」表

下表呈列並未計及任何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除非該等強化信貸條件符合會計對銷規定)的最大信貸風險。列表不包括賬面值最能代表信貸風險淨額的金融工具,以及無須承擔信貸風險的股權證券。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扣除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至於授出的財務擔保及其他擔保之最大信貸風險,則是對方要求履行擔保時,我們須支付的最高金額。至於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最大信貸風險一般是信貸承諾所涉的全數金額。

其他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我們設有安排以降低最大信貸風險,當中包括借款人特定資產(例如住宅物業)的抵押品押記、非資產負債表內並以金融工具形式持有的抵押品以及證券短倉。另外,持作相連保險/投資合約一部分的金融

資產,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

可減輕信貸風險的抵押品於第54至57頁「抵押品」一節中披露。

未計及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之最大信貸風險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¹ 百萬港元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987	232,740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2,049	28,55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28,304	341,354
交易用途資產	565,660	435,358
衍生工具	409,253	502,877
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84,593	466,312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831,186	927,976
同業貸款	563,801	515,847
客戶貸款	3,557,076	3,695,068
金融投資	2,023,263	1,742,582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58,592	140,487
其他資產	275,917	260,616
資產負債表內信貸風險總額	9,452,681	9,289,774
資產負債表外總額	3,845,103	3,587,491
財務擔保及其他類似合約	434,030	396,491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風險	3,411,073	3,191,000
於12月31日	13,297,784	12,877,265

信貸風險總額於2023年大致維持不變,貸款仍為最大成分。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金融工具信貸轉差

有關識別、處理及計量第一級、第二級、第三級(信貸減值)及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工具的現行政策及慣例,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i)內概述。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不確定性及敏感度分析

(經審核)

確認及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涉及重大判斷及估算。我們根據經濟預測制訂多種經濟境況，將有關假設應用於信貸風險模型以估算未來信貸損失，並將所得結果予以概率加權，從而客觀地釐定預期信貸損失的估值。

管理層在選擇經濟境況及其權重之前，已評估當前的經濟環境、檢討最新的經濟預測以及討論主要風險。

所構建的境況反映最新的地緣政治風險及宏觀經濟發展，包括以色列-哈馬斯戰爭和隨後的紅海緊張局勢、當前的通脹及貨幣政策預期。

當模型推算的預期信貸損失不能完全反映已識別風險及相關不確定性或需反映重大的最新突發事件時，管理層會根據其判斷作出調整。

於2023年12月31日，管理層判斷調整較2022年12月31日整體有所減少。

方法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四種境況以反映最新的經濟預期，並闡明管理層對風險範疇及潛在結果的觀點。各境況就最新的經濟預測及估計每季度更新。

上行境況、核心境況及下行境況等三個境況均來自外部一致預測、市場數據及對整個經濟結果範圍的分布估計。下行2境況作為第四個境況，代表管理層對嚴重下行風險的觀點。

核心境況被認為是「最有可能」的境況，通常設最大的概率比重，乃使用一致預測（即外部預測專家小組的平均值）設立。

外圍境況代表分布的尾端，發生的可能性較小。一致上行及下行境況乃參照選定市場的分布而設立，該等分布反映預測專家對整個經濟結果範圍的觀點。在該等境況的較後年度，預測則恢復至長期趨勢的一致預期，並參照宏觀經濟變數值過往觀察所得的季度變化，恢復至趨勢預期。

下行2境況作為第四個境況，在設計上代表管理層對嚴重下行風險的觀點。此乃基於全球一致、由論述發展而成的境況，探索相比一致境況反映的狀況更為極端的經濟結果。在此境況下，變數設計上不會恢復至長期趨勢預期，反而可能會探索其他平衡狀態，在該等狀態下，經濟活動會永久偏離過往趨勢。

一致下行及一致上行境況各按10%概率構建。下行2境況按5%概率構建。核心境況按餘下75%概率設定。大部分情況下，該比重方案被視為適用於對預期信貸損失進行客觀估計。然而，當經濟前景及預測被釐定為格外不明朗及風險加劇時，管理層可偏離此建基於概率的境況比重方針。

於2023年12月31日，由於關鍵不確定性及風險指標與其歷史平均值保持一致，集團採用了境況加權的標準方法。即使在以色列—哈馬斯戰爭升級之際，對核心境況的經濟預測仍保持穩定，一致預測專家小組內部的偏差亦保持在較低水平。風險（包括在中東爆發更大範圍戰爭的經濟後果）反映在下行境況中。

用於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的設定境況與滙豐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一致。

經濟境況描述

本節所列經濟假設是滙豐參考外部預測及估計而制訂，特別用於計算預期信貸損失。

有關預測仍受到不確定性及變動的影響。所構建的外圍境況反映可能改變經濟軌跡的風險，並旨在涵蓋多個關鍵宏觀財務風險具體化的潛在狀況。

在集團主要市場，核心境況預測於2023年第四季度大致保持穩定。貨幣政策是主要的例外情況，降息預期有所提前。市場仍然預期，2024年市場增長將低於趨勢，而通脹水平依然高於央行設定目標。

於2023年底，經濟前景面臨的風險包括一系列重大地緣政治問題。在下行境況中，該等風險具體化的經濟後果體現在大宗商品及商品價格上漲、通脹重新加速、進一步加息以及全球經濟衰退。

《2023年報及賬目》中用於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的境況詳述如下。

一致核心境況

滙豐的核心境況反映集團預期多個主要市場處於低增長及高利率環境，而該等市場於2024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將低於前一年。

在中國內地及香港，預計2024年的增長較2023年亦將略有放緩。疫情後經濟重啟帶來的經濟提振已經消退，預計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及貿易量低迷將會減緩經濟活動。在中國內地，預計房地產行業投資的持續下行將進一步抑制經濟，而在香港，利率上升將推動房地產估值進一步下跌。儘管存在這些不利因素，但隨著中國內地當局加大對經濟的財政及貨幣支持力度，預計經濟將避免出現更嚴重下滑。預計2024年中國將實行財政擴張，同時進一步放寬信貸。

核心境況中，全球本地生產總值預計將於2024年增長2.2%，於五年預測期內，全球本地生產總值的平均增長率預計將為2.6%，低於疫情前五年的平均增長率2.9%。

我們核心境況的主要特點為：

- 我們主要市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預計將於2024年有所放緩，隨後於2025年溫和復甦。經濟增長放緩的關鍵驅動因素是高利率抑制消費及投資。貿易額下降亦是亞洲經濟增長放緩的主要原因。
- 在大多數市場，儘管按歷史標準衡量，失業率仍處於低位，但隨著經濟活動放緩，失業率預計將溫和上升。
- 隨著大宗商品價格下降、供應中斷減輕以及工資增長放緩，預計通脹將持續下降。在中國內地，消費疲軟及供應過剩已導致通脹大幅下降，但預計通縮不會持續。
- 房地產市場的疲弱狀況預計將持續至2024年及2025年，高利率打壓香港房價，而信心低迷抑制了中國內地的需求。
- 在我們的多個主要市場，預計商業地產行業亦將繼續面臨挑戰。尤其是寫字樓需求的結構性變化，壓低了估值。
- 布倫特原油價格於預測期內的平均價格預計約為每桶75美元。

核心境況根據11月底的預測得出，其後不斷予以檢討，直至2023年12月底。根據滙豐銀行的境況框架，所有主要市場的核心境況的概率比重為75%。

下表描述一致核心境況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

2024年至2028年核心境況 (於2023年第四季度)

	香港 %	中國內地 %
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 (年均率)		
2024年	2.6	4.5
2025年	2.7	4.4
2026年	2.6	4.3
2027年	2.6	3.8
2028年	2.6	3.9
五年平均 ¹	2.6	4.2
失業率		
2024年	3.0	5.2
2025年	3.0	5.1
2026年	3.2	5.1
2027年	3.2	5.1
2028年	3.2	5.1
五年平均 ¹	3.1	5.1
房屋價格升幅 (年均率)		
2024年	(6.6)	(0.6)
2025年	(0.7)	1.1
2026年	2.6	2.6
2027年	2.8	4.0
2028年	3.0	4.5
五年平均 ¹	0.2	2.3
通脹率 (年均增長率)		
2024年	2.1	1.8
2025年	2.1	2.0
2026年	2.2	2.1
2027年	2.4	2.0
2028年	2.4	2.0
五年平均 ¹	2.2	2.0
央行政策利率 (年平均，%)		
2024年	5.4	4.1
2025年	4.4	4.2
2026年	4.1	4.4
2027年	4.1	4.6
2028年	4.1	4.8
五年平均 ¹	4.4	4.4

¹ 五年平均值乃於2024年第一季度至2028年第四季度的預計20個季度期間計算得出。

一致上行境況

與核心境況相比，一致上行境況的經濟活動於短期較強，其後則逐步恢復至長期趨勢的預期水平。一致上行境況納入的通脹率跌幅亦較核心境況快。

該境況與多個關鍵上行風險主題一致，其中包括通脹率加速下降，令央行能夠更快地調低利率；財政狀況寬鬆；及隨著以色列—哈馬斯及俄羅斯—烏克蘭戰爭接近尾聲以及中美關係改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緩和。

下表描述一致上行境況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

2024年至2028年一致上行境況 (於2023年第四季度)

	香港 %	中國內地 %
本地生產總值水平 (%·開始至峰值)¹	21.8 (2028年 第4季)	30.4 (2028年 第4季)
失業率 (%·最小值)²	2.4 (2024年 第3季)	4.8 (2025年 第4季)
房價指數 (%·開始至峰值)¹	17.9 (2028年 第4季)	19.7 (2028年 第4季)
通脹率 (按年%變動·最小值)³	0.3 (2024年 第4季)	0.6 (2024年 第3季)
央行政策利率 (%·最小值)²	4.1 (2027年 第1季)	4.0 (2024年 第2季)

¹ 於20個季度預測期間，累計變動達到該系列最高水平。

² 該境況中最低的預計失業率或政策利率。

³ 該境況中最低的預計通脹率按年百分比變動。

下行境況

下行境況探索多種主要經濟及財務風險加劇和出現時的情況。其中包括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級，擾亂關鍵大宗商品及商品市場，導致通脹及利率上升，並造成全球經濟衰退。

由於地緣政治環境依然動盪複雜，風險包括：

- 中東地區衝突範圍更廣、時間更長，以致打擊信心、推高全球能源成本、減少貿易和投資；
- 俄羅斯—烏克蘭戰爭可能升級，並擴大到烏克蘭境外，進一步擾亂能源、化肥及食品供應；及
- 中美之間的持續分歧可能會影響經濟信心、全球商品貿易及關鍵技術的供應鏈。

通脹高企及高利率仍是主要風險。如果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級，能源及食品價格可能上漲，令家庭預算及企業成本受壓。

通脹高企和勞工短缺問題引發工資與物價互相推高的惡性循環，工資及服務價格可能持續面臨上調壓力，從而加重成本壓力，以及導致家庭實際收入和企業利潤減少，繼而增加相關風險，包括各地央行加大應對政策的力度、利率進一步攀升、違約率顯著上升及最終經濟陷入嚴重衰退。

一致下行境況

相比核心境況，一致下行境況的經濟活動較弱。此境況中，本地生產總值下降、失業率上升、資產價格下跌。於此境況下，由於供應鏈約束加劇，能源價格上漲，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級，從而導致通脹上升。另外，在消費需求疲軟的影響開始佔主導地位，以及大宗商品價格及通脹再次下降之前，利率暫時高於核心境況。

下表描述一致下行境況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

2024年至2028年一致下行境況 (於2023年第四季度)

	香港 %	中國內地 %
本地生產總值水平 (% · 開始至谷底) ¹	(1.6) (2025年 第3季)	(1.5) (2024年 第1季)
失業率 (% · 最大值) ²	4.7 (2025年 第4季)	6.9 (2025年 第4季)
房價指數 (% · 開始至谷底) ¹	(9.6) (2024年 第4季)	(7.1) (2025年 第3季)
通脹率 (按年%變動 · 最大值) ³	3.8 (2024年 第3季)	3.5 (2024年 第4季)
央行政策利率 (% · 最大值) ²	6.0 (2024年 第1季)	4.1 (2024年 第3季)

- 1 於20個季度預測期間，累計變動達到該系列最低水平。
- 2 該境況中最高的預計失業率或政策利率。
- 3 該境況中最高的預計通脹率按年百分比變動。

下行2境況

下行2境況顯示全球經濟陷入嚴重衰退，並反映管理層對經濟分布範圍尾端的觀點。當中涵蓋多種風險同時出現時的情況，包括全球地緣政治危機的進一步升級，從而導致商品和能源市場出現嚴重的供應中斷。於此境況下，隨著通脹飆升及央行進一步收緊貨幣政策，信心將跌落谷底。不過，這一衝擊預計不會持久，因為經濟衰退將導致大宗商品價格大幅調整，而全球價格通脹將回落。

下表描述下行2境況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

2024年至2028年下行2境況 (於2023年第四季度)

	香港 %	中國內地 %
本地生產總值水平 (% · 開始至谷底) ¹	(8.2) (2025年 第1季)	(6.4) (2025年 第1季)
失業率 (% · 最大值) ²	6.4 (2024年 第4季)	7.0 (2025年 第4季)
房價指數 (% · 開始至谷底) ¹	(32.8) (2026年 第3季)	(25.5) (2025年 第4季)
通脹率 (按年%變動 · 最大值) ³	4.1 (2024年 第3季)	4.1 (2024年 第4季)
央行政策利率 (% · 最大值) ²	6.4 (2024年 第1季)	4.8 (2024年 第3季)

- 1 於20個季度預測期間，累計變動達到該系列最低水平。
- 2 該境況中最高的預計失業率或政策利率。
- 3 該境況中最高的預計通脹率按年百分比變動。

境況權重

於審視經濟環境、風險水平和不確定性時，管理層考慮了全球和個別國家/地區的特定因素。

有關2023年第四季度核心境況預測的不確定性的關鍵考慮因素集中於：

- 以色列-哈馬斯戰爭升級並影響經濟預期的風險；
- 加息對家庭財務及企業的滯後影響，以及近期貨幣政策預期變化對經濟增長和就業的影響；及
- 我們的主要市場 (即香港和中國內地) 的房地產前景。

儘管該等風險因素仍然重大，但經管理層評估，該等風險已按標準權重充分反映在境況中。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中東地緣政治風險升級，但經濟預測保持穩定，一致預測的差異或穩定，或下降。於2023年第四季度，金融市場波動性指標亦保持在低位。

因此，管理層設定與標準境況框架一致的境況概率，其中在我們的主要市場，管理層就核心境況設定75%的概率權重。一致上行境況設為

10%的權重，而一致下行境況設為10%的權重。下行2境況設為5%的權重。

支持該決定的因素，包括留意到中國內地近期的政策公告表明，政府將於2024年顯著加大財政及貨幣刺激措施。這表明政府將加大對經濟不利因素的支持力度，從而減少當前預測的不確定性。

下表描述每種境況設定的概率。

境況權重 (%)

	標準權重	香港	中國內地
2023年第四季			
上行	10.0	10.0	10.0
核心	75.0	75.0	75.0
下行	10.0	10.0	10.0
下行2	5.0	5.0	5.0

於2023年12月31日，所有市場的一致上行及核心境況的權重合計為85%。

關鍵估算及判斷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HKFRS 9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涉及重要判斷、假設及估算。其中包括：

- 鑑於經濟狀況瞬息萬變，以及每種境況下的相關預測存在內在不確定性，選擇適用於各經濟境況的權重；
- 鑑於銀行及更廣泛的經濟體面臨的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風險不斷變化，選擇應考慮的境況；及
- 評估該等境況對預期信貸損失的經濟影響，特別是行業和投資組合特定風險，以及所有境況下的違約及收回經驗的不確定性。

預期信貸損失計算如何反映經濟境況

我們使用模型來反映關於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經濟境況。如上所述，在2023年的狀況下，單憑依據歷史資料的模型計算假設和聯繫無法得出適切資料，因此管理層仍須就模型結果作出判斷調整。

為將遠期經濟指引應用於批發及零售業務信貸風險預期信貸損失的計算，我們已制訂一套全球統一方法。下文描述該等標準方法，以及所作出的管理層判斷調整 (包括反映2023年情況的調整)。

對於批發貸款組合，我們採用總體方法估算違責或然率及違責損失率的期限架構。對於違責或然率，我們會考慮遠期經濟指引與國家/地區特定行業違責率的相關性。對於違責損失率的計算，我們會考慮遠期經濟指引與特定國家/地區及行業抵押品價值及變現率的相關性。我們會估算各金融工具於整個期限架構的違責或然率及違責損失率。

對於已減值貸款，預期信貸損失估算乃根據針對個別公司狀況的內部前瞻性境況的現金流折現計算得出 (請參閱第96頁)。採用或然率加權結果，根據借款人的重要性和狀況，考慮的境況數量將會改變。在與評估案例相關的情況下，將遠期經濟指引納入該等境況。違責損失率驅動的替代數字和建模估算用於某些不太重要的案例。

對於零售貸款組合，該等模型主要依據過往觀察以及違責率和抵押品價值的相關性。對於違責損失率的計算，經濟境況的影響利用違責率和宏觀經濟變量之間的歷史關係，就各組合以模型計算，並採用經濟

反應模型或包含內部、外部和宏觀經濟變量的模型，計入HKFRS 9的預期信貸損失估計中。在與相關資產尚餘期限相等的期間內，宏觀經濟境況對違責或然率的影響以模型計算。對於違責損失率，按揭組合受到的影響以模型計算，方法是運用全國房屋價格指數預測及與已更新的預測抵押價值的對應預期違責損失率，預測資產尚餘期限內的未來貸款估值比率。下文概述管理層判斷調整。

管理層判斷調整

就HKFRS 9而言，管理層判斷調整一般指如果管理層認為預期信貸損失結果未能充分反映報告日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損失，則在客戶、組別或組合層面對模型推算的預期信貸損失進行的短期增加或減少。該等調整可能與模型中未反映的風險或不確定性及/或任何具有重大不確定性的最新突發事件有關，並受制於管理層審視及質詢。

當中包括完善模型所使用的數據和推算結果，並基於管理層判斷和定量分析，就難以用模型計算的影響對預期信貸損失作出調整。

當釐定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集團會考慮管理層就結欠及預期信貸損失所作判斷調整的影響，並在適當情況下將其分配至某級別。此舉符合內部調整架構。

管理層判斷調整會根據HKFRS 9的管治程序進行檢討，詳情載於第35頁的「信貸風險管理」一節。審視及質詢集中於調整的理據及多寡，若屬重大調整，則會交由第二道防線進一步審視。就部分管理層判斷調整而言，內部架構制訂了在何種情況下這些調整不再需要，因而被視為管治程序的一部分。在此內部管治程序下，管理層判斷調整得以定期檢討，並在可行時酌情透過重新校準和設計模型，減少對此類調整的依賴。

影響管理層判斷調整的因素隨著經濟環境及新浮現風險不斷演變。

除管理層判斷調整外，集團亦作出「其他調整」，以解決流程限制及數據/模型缺陷。

「管理層判斷調整」及「其他調整」構成對模型推算的預期信貸損失所作調整的總價值。

於2023年12月31日，管理層判斷調整較2022年12月31日減少17億港元。對於批發貸款組合，此乃由於模型推算的結果更好地反映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風險。就零售貸款而言，由於經濟境況對無擔保組合違約的潛在延遲影響，其他信貸判斷有所增加。

下表載列就估算2023年12月31日的境況加權列賬基準預期信貸損失所作的管理層判斷調整。

於2023年12月31日對預期信貸損失所作的管理層判斷調整¹

	零售 十億港元	批發 ² 十億港元	總計 十億港元
模型推算的預期信貸損失(A) ³	4.9	7.7	12.6
銀行、主權、政府實體及低風險交易對手方	—	—	—
企業貸款調整	—	0.3	0.3
通脹相關調整	—	—	—
其他信貸判斷	0.8	—	0.8
管理層判斷調整總額(B) ⁴	0.8	0.3	1.1
其他調整(C) ⁵	—	(0.1)	(0.1)
最終預期信貸損失(A + B + C) ⁶	5.7	7.9	13.6

於2022年12月31日對預期信貸損失所作的管理層判斷調整¹

	零售 十億港元	批發 ² 十億港元	總計 十億港元
模型推算的預期信貸損失(A) ³	5.3	8.1	13.4
銀行、主權、政府實體及低風險交易對手方	—	0.2	0.2
企業貸款調整	—	2.1	2.1
通脹相關調整	—	—	—
其他信貸判斷	0.5	—	0.5
管理層判斷調整總額(B) ⁴	0.5	2.3	2.8
其他調整(C) ⁵	0.1	1.0	1.1
最終預期信貸損失(A + B + C) ⁶	5.9	11.4	17.3

- 1 表內所列管理層判斷調整反映預期信貸損失增加或(減少)。
- 2 批發組合對應履約組合(第一級及第二級)的調整。
- 3 (A)指應用任何調整前的或然率加權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4 (B)指在管理層認為預期信貸損失準備未能充分反映任何指定組合於報告日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損失時所應用的調整。該等調整可能與模型中未反映的風險或不確定性及/或任何後期突發事件有關。
- 5 (C)指為解決流程限制及數據/模型缺陷而對預期信貸損失準備作出的調整。
- 6 於我們的內部信貸風險管治中呈列(請參閱第36頁)。

2023年12月31日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中，批發貸款組合預期信貸損失減少20億港元，零售貸款組合預期信貸損失增加3億港元。

2023年12月31日，在批發方面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下，預期信貸損失增加3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增加23億港元)。

2023年12月31日，在企業方面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下，預期信貸損失增加3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增加21億港元)，主要是由於管理層判斷須反映特定行業和地區的不確定性加劇，包括對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風險的調整。與2022年12月31日相比，對預期信貸損失的調整有所減少，原因是通過下調對當日現有風險的具體化，以及優化反映宏觀經濟境況及模型推算的結果中新出現的風險。

2023年12月31日，在零售方面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下，預期信貸損失增加8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增加5億港元)。與2022年12月31日相比，預期信貸損失調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其他信貸判斷的管理層判斷調整增加(詳見下文)。

— 在有關其他信貸判斷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下，預期信貸損失增加7.4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5億港元)。此等調整主要與個別國家/地區未來宏觀經濟狀況的風險相關。

— 在有關通脹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下，預期信貸損失增加0.4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0.5億港元)。當通脹及利率上升導致模型推算結果未能完全計及可負擔性風險時，集團會以此等調整作處理。

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經濟境況敏感度分析

作為預期信貸損失管治程序的其中一環，管理層會透過對上述各境況逐一設定100%權重，重新計算所選組合在上述各境況的預期信貸損失，藉此審視預期信貸損失結果對各種經濟預測的敏感度。判定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及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結果時，已計及有關權重。就上行及下行境況計算的預期信貸損失，不應作為可能的預期信貸損失結果上限和下限。在不同經濟境況下未來可能發生的違責所產生的影響，乃透過重新計量貸款於結算日的預期信貸損失得出。

當設定100%權重時，反映尾端風險境況的估計數字存在特別高的不確定性。

就批發信貸風險承擔而言，敏感度分析不包括牽涉違責（第三級）債務人的預期信貸損失及金融工具。相對於未來經濟境況，第三級預期信貸損失的測量對債務人特定的信貸因素較為敏感。因此，在對違責債務人的預期信貸損失進行個人評估時，宏觀經濟因素的影響未必是關鍵的考慮因素。儘管對違責債務人的貸款佔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的大部分，但其只佔整體批發貸款風險的小部分。就預期信貸損失敏感的信貸因素而言，由於其範圍和特殊性，故不可能就所有違責債務人運用一致的風險組合進行有意義的替代敏感度分析。

就零售按揭貸款而言，敏感度分析包括涉及違責債務人的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原因是有抵押按揭組合（包括各級貸款）的零售預期信貸損失對宏觀經濟變數敏感。

批發及零售敏感度

批發及零售敏感度量表呈列100%加權結果。該等結果不包括保險業務持有的組合及小型組合，因此不能與其他信貸風險列表中的個人及批發貸款直接進行比較。在批發及零售分析中，下行2境況的比較期間結果亦不可與本期直接進行比較，因為兩者於期末反映的風險與一致境況相對不同。

批發及零售敏感度分析包括在適用情況下各境況的管理層判斷調整。

就零售及批發貸款組合而言，每種境況下的金融工具的賬面總值均相同。因此，對於具有類似風險概況及產品特性的風險，敏感度影響主要是宏觀經濟假設變化的結果。

批發分析

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¹

	香港	中國內地
於2023年12月31日涉及重大計量不確定性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²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	4,758	2,018
一致境況之預期信貸損失		
核心境況	4,422	1,697
上行境況	3,378	1,106
下行境況	6,304	3,237
替代（下行2）境況之預期信貸損失	10,881	7,384

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¹

	香港	中國內地
於2022年12月31日涉及重大計量不確定性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²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	7,211	2,302
一致境況		
核心境況	6,386	1,887
上行境況	4,616	1,123
下行境況	10,252	3,235
替代境況	16,852	9,572

1 不包括與違責債務人相關的預期信貸損失及金融工具，因為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對債務人特定信貸因素的敏感度，相對高於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

2 包括涉及重大計量不確定性的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

與2022年12月31日相比，香港及中國內地的下行2境況的預期信貸損失影響較低，主要是由於若干高風險的違約具體化以及相關下行不確定性減少。

零售分析

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¹

	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	核心境況	上行境況	下行境況	替代（下行2）境況之預期信貸損失
客戶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²					
香港	3,115	2,658	2,370	4,079	8,973

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¹

	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	核心境況	上行境況	下行境況	替代（下行2）境況之預期信貸損失
客戶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²					
香港	2,702	2,406	1,985	4,037	6,014

1 預期信貸損失敏感度不包括運用較簡單模型方法的組合。

2 損失敏感度僅包括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資產負債表內金融工具。

於2023年12月31日，受零售貸款組合的相對規模驅動，香港的預期信貸損失敏感度最高。

同業及客戶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變動之對賬

(未經審核)

以下披露資料按級別列示本集團同業及客戶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之對賬。

變動按季計算，因此全面反映季度之間的級別變動。倘變動按年初至今基準計算，則僅可反映金融工具於期初和期末的持倉。

金融工具之轉撥反映級別間轉移對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相關預期信貸損失準備所造成的影響。

級別間轉移產生之預期信貸損失重新計量淨額，代表此等轉移 (例如

由12個月 (第一級) 轉至期限內 (第二級) 預期信貸損失計量基準) 所導致的升幅或跌幅。重新計量淨額不包括正在轉移級別的金融工具之相關客戶風險評級 / 違責或然率變動。該項變動連同其他信貸質素變動於「風險參數變動 - 信貸質素」一項中反映。

「新增及其他貸款 / 還款淨額」的變動，代表集團貸款組合數量變動的影響，並包括「承辦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撤銷確認資產 (包括終期還款)」和「風險參數變動 - 其他貸款 / 還款」。

同業及客戶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變動之對賬

(經審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賬面 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賬面 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賬面 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賬面 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賬面 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5,574,139	(3,212)	533,242	(11,605)	68,585	(25,881)	623	(191)	6,176,589	(40,889)
金融工具之轉撥：	(64,485)	(1,974)	38,388	6,944	26,097	(4,970)	—	—	—	—
– 自第一級轉至第二級	(422,711)	888	422,711	(888)	—	—	—	—	—	—
– 自第二級轉至第一級	361,014	(2,808)	(361,014)	2,808	—	—	—	—	—	—
– 轉撥至第三級	(4,009)	85	(24,460)	5,289	28,469	(5,374)	—	—	—	—
– 轉撥自第三級	1,221	(139)	1,151	(265)	(2,372)	404	—	—	—	—
級別間轉移產生之預期信貸 損失重新計量淨額	—	1,147	—	(1,175)	—	(218)	—	—	—	(246)
新增及其他貸款 / 還款淨額	213,347	(222)	(166,049)	2,286	(15,378)	3,604	(332)	15	31,588	5,683
風險參數變動 - 信貸質素	—	1,143	—	(5,451)	—	(14,174)	—	208	—	(18,274)
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所用模型 之變動	—	(121)	—	109	—	43	—	—	—	31
資產撇銷	—	—	—	—	(13,856)	13,856	(2)	2	(13,858)	13,858
導致撤銷確認之信貸相關 修訂	—	—	—	—	—	—	—	—	—	—
匯兌	(4,522)	21	(2,366)	12	(341)	173	—	—	(7,229)	206
其他	(5,800)	10	(116)	9	(57)	10	—	(197)	(5,973)	(168)
於2023年12月31日	5,712,679	(3,208)	403,099	(8,871)	65,050	(27,557)	289	(163)	6,181,117	(39,799)
年內收益表之預期信貸損失 提撥										(12,806)
收回										864
未導致撤銷確認之合約現金 流量之修訂損失										(6)
其他										(1,118)
年內收益表之預期信貸損失 提撥總額										(13,066)

風險

同業及客戶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變動之對賬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提撥 百萬港元
如上	6,181,117	(39,799)	(13,066)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309,109	(393)	(44)
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承擔	3,317	—	—
就HKFRS 9而言不予考慮之履約及其他擔保	不適用	不適用	(106)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31,071	—	—
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之金融工具概要 / 綜合收益表概要	8,624,614	(40,192)	(13,21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404,323	(93)	373
年內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總額 / 收益表預期信貸損失提撥總額	不適用	(40,285)	(12,843)

同業及客戶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變動之對賬 (續)¹

(經審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 之金融資產		總計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5,575,693	(2,857)	528,888	(9,721)	41,640	(19,689)	1,558	(334)	6,147,779
金融工具之轉撥：	(246,161)	(1,866)	203,391	7,011	42,770	(5,145)	—	—	—	—
– 自第一級轉至第二級	(724,574)	1,067	724,574	(1,067)	—	—	—	—	—	—
– 自第二級轉至第一級	483,362	(2,721)	(483,362)	2,721	—	—	—	—	—	—
– 轉撥至第三級	(7,041)	10	(39,496)	5,589	46,537	(5,599)	—	—	—	—
– 轉撥自第三級	2,092	(222)	1,675	(232)	(3,767)	454	—	—	—	—
級別間轉移產生之預期信貸 損失重新計量淨額	—	1,353	—	(1,601)	—	(373)	—	—	—	(621)
新增及其他貸款 / 還款淨額	371,013	(907)	(176,230)	1,341	(7,372)	1,981	(858)	2	186,553	2,417
風險參數變動 – 信貸質素	—	1,074	—	(8,831)	—	(10,412)	—	214	—	(17,955)
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所用模型 之變動	—	(31)	—	11	—	(12)	—	—	—	(32)
資產撇銷	—	—	—	—	(7,191)	7,191	(78)	78	(7,269)	7,269
導致撇銷確認之信貸相關 修訂	—	—	—	—	(241)	60	—	—	(241)	60
匯兌	(126,629)	32	(22,807)	180	(1,024)	526	1	(1)	(150,459)	737
其他	223	(10)	—	5	3	(8)	—	(150)	226	(163)
於2022年12月31日	5,574,139	(3,212)	533,242	(11,605)	68,585	(25,881)	623	(191)	6,176,589	(40,889)
年內收益表之預期信貸損失 提撥										(16,191)
收回										879
其他										(563)
年內收益表之預期信貸損失 提撥總額										(15,875)

	於2022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提撥 百萬港元
如上	6,176,589	(40,889)	(15,875)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303,654	(262)	(83)
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承擔	2,335	—	—
就HKFRS 9而言不予考慮之履約及其他擔保	不適用	不適用	(81)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29,341	—	—
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之金融工具概要 / 綜合收益表概要	8,611,919	(41,151)	(16,03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232,817	(329)	(332)
年內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總額 / 收益表預期信貸損失提撥總額	不適用	(41,480)	(16,371)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信貸質素

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

(經審核)

我們對須承擔信貸風險的所有金融工具進行信貸質素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是於某一時間點對金融工具違責或然率的評估，而第一及第二級則根據組合大部分項目的信貸質素相對首次確認入賬時轉差的程度而釐定。因此，對於並非信貸已減值的金融工具，儘管信貸質素級別較低的金融工具在第二級所佔的比例往往較高，但信貸質素評估

結果與第一及第二級之間並無直接關係。

下述的五類信貸質素各自包括一系列涵蓋批發及個人貸款業務的精細內部信貸評級，以及外界機構對債務證券所作的外界評級。詳情請參閱第36頁的列表。

於2023年12月31日按信貸質素列示的金融工具分布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淨額
	穩健	良好	滿意	低於標準	信貸已減值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HKFRS 9範圍內減值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之客戶貸款	2,074,847	688,167	698,123	71,823	62,969	3,595,929	(38,853)	3,557,076
– 個人	1,336,990	128,108	85,097	5,420	7,406	1,563,021	(5,692)	1,557,329
– 企業及商業	571,741	499,109	549,653	65,943	54,903	1,741,349	(32,586)	1,708,763
–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66,116	60,950	63,373	460	660	291,559	(575)	290,984
同業貸款	553,184	7,768	758	2,142	—	563,852	(51)	563,801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27,259	5,607	122	—	—	232,988	(1)	232,98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2,049	—	—	—	—	22,049	—	22,049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28,304	—	—	—	—	328,304	—	328,304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478,404	138,719	214,004	59	—	831,186	—	831,186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之金融投資	586,404	29,796	2,792	3	—	618,995	(57)	618,938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69,103	65,365	39,610	1,113	396	275,587	(335)	275,25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¹	1,317,382	69,918	26,535	462	39	1,414,336	(93)	1,414,243
HKFRS 9範圍外減值								
交易用途資產	464,264	69,240	30,605	529	1,022	565,660	—	565,660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385,170	79,763	14,346	39	49	479,367	—	479,367
衍生工具	247,409	38,615	9,865	358	—	296,247	—	296,247
資產負債表內賬面總值總計	6,853,779	1,192,958	1,036,760	76,528	64,475	9,224,500	(39,390)	9,185,110
佔信貸質素總額百分比	74%	13%	11%	1%	1%	100%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2,059,689	793,540	525,376	29,092	3,295	3,410,992	(841)	3,410,151
財務擔保及類似合約	186,629	142,828	72,758	3,339	883	406,437	(405)	406,032
資產負債表外名義金額總額	2,246,318	936,368	598,134	32,431	4,178	3,817,429	(1,246)	3,816,183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¹ 本項披露中，賬面總值指未就任何虧損準備作調整之金融資產已攤銷成本。上表所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不包括公允值損益，因此其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所示數額一致。

風險

於2022年12月31日按信貸質素列示的金融工具分布 (續)²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²					總計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良好 百萬港元	滿意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信貸已減值 百萬港元			
HKFRS 9範圍內減值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之客戶貸款	2,092,001	767,388	734,536	77,680	63,382	3,734,987	(39,919)	3,695,068
– 個人	1,290,516	143,934	75,910	5,300	8,705	1,524,365	(5,354)	1,519,011
– 企業及商業	640,240	539,936	602,436	71,391	53,761	1,907,764	(33,969)	1,873,795
–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61,245	83,518	56,190	989	916	302,858	(596)	302,262
同業貸款	502,021	9,013	1,368	3,488	—	515,890	(43)	515,847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26,479	6,047	222	—	—	232,748	(8)	232,740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	—	—	—	28,557	—	28,55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	—	—	—	341,354	—	341,354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03,956	132,390	291,608	—	22	927,976	—	927,976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之金融投資	482,378	24,123	3,308	2	—	509,811	(46)	509,765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68,757	59,634	33,578	796	443	263,208	(208)	263,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¹	1,188,399	51,597	15,281	1,030	39	1,256,346	(329)	1,256,017
HKFRS 9範圍外減值								
交易用途資產	335,477	65,188	32,910	788	999	435,362	—	435,362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 金融資產	367,285	82,980	11,461	26	3	461,755	—	461,755
衍生工具	270,028	52,467	11,351	823	5	334,674	—	334,674
資產負債表內賬面總值總計	6,506,692	1,250,827	1,135,623	84,633	64,893	9,042,668	(40,553)	9,002,115
佔信貸質素總額百分比	72%	14%	12%	1%	1%	100%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924,469	744,111	484,054	29,892	7,934	3,190,460	(864)	3,189,596
財務擔保及類似合約	171,761	133,701	62,022	5,459	553	373,496	(293)	373,203
資產負債表外名義金額總額	2,096,230	877,812	546,076	35,351	8,487	3,563,956	(1,157)	3,562,799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 1 本項披露中，賬面總值指未就任何虧損準備作調整之金融資產已攤銷成本。上表所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不包括公允價值損益，因此其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所示數額一致。
- 2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按信貸質素及級別分配列示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金融工具分布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淨額
	穩健 百萬港元	良好 百萬港元	滿意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信貸已 減值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同業貸款	553,184	7,768	758	2,142	—	563,852	(51)	563,801
– 第一級	553,088	7,737	758	2,064	—	563,647	(50)	563,597
– 第二級	96	31	—	78	—	205	(1)	204
– 第三級	—	—	—	—	—	—	—	—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2,074,847	688,167	698,123	71,823	62,969	3,595,929	(38,853)	3,557,076
– 第一級	2,051,644	624,138	498,644	6,057	—	3,180,483	(2,681)	3,177,802
– 第二級	23,203	64,029	199,479	65,766	—	352,477	(8,575)	343,902
– 第三級	—	—	—	—	62,679	62,679	(27,433)	35,246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290	290	(164)	126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1,811,523	239,487	256,528	1,175	396	2,309,109	(393)	2,308,716
– 第一級	1,810,577	233,634	251,694	311	—	2,296,216	(277)	2,295,939
– 第二級	946	5,853	4,834	864	—	12,497	(11)	12,486
– 第三級	—	—	—	—	396	396	(105)	291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498,322	320,777	150,205	6,911	2,113	1,978,328	(841)	1,977,487
– 第一級	1,495,419	303,188	126,282	4,151	—	1,929,040	(455)	1,928,585
– 第二級	2,903	17,589	23,923	2,760	—	47,175	(285)	46,890
– 第三級	—	—	—	—	2,113	2,113	(101)	2,012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財務擔保	23,190	12,723	9,532	627	253	46,325	(54)	46,271
– 第一級	23,132	11,992	7,493	211	—	42,828	(20)	42,808
– 第二級	58	731	2,039	416	—	3,244	(10)	3,234
– 第三級	—	—	—	—	253	253	(24)	229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5,961,066	1,268,922	1,115,146	82,678	65,731	8,493,543	(40,192)	8,453,35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¹								
– 第一級	1,317,382	69,918	26,535	—	—	1,413,835	(66)	1,413,769
– 第二級	—	—	—	462	—	462	(16)	446
– 第三級	—	—	—	—	39	39	(11)	28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317,382	69,918	26,535	462	39	1,414,336	(93)	1,414,243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1 本項披露中，賬面總值指未就任何虧損準備作調整之金融資產已攤銷成本。上表所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不包括公允值損益，因此其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所示數額一致。

按信貸質素及級別分配列示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金融工具分布 (續)²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²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淨額
	穩健	良好	滿意	低於標準	信貸已 減值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同業貸款	502,021	9,013	1,368	3,488	—	515,890	(43)	515,847
– 第一級	501,130	8,731	1,338	3,243	—	514,442	(38)	514,404
– 第二級	891	282	30	245	—	1,448	(5)	1,443
– 第三級	—	—	—	—	—	—	—	—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2,092,001	767,388	734,536	77,680	63,382	3,734,987	(39,919)	3,695,068
– 第一級	2,061,021	650,576	487,558	10,785	—	3,209,940	(2,727)	3,207,213
– 第二級	30,980	116,812	246,978	66,895	—	461,665	(11,186)	450,479
– 第三級	—	—	—	—	62,760	62,760	(25,815)	36,945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622	622	(191)	431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1,751,481	222,194	328,716	798	465	2,303,654	(262)	2,303,392
– 第一級	1,749,522	216,767	322,244	242	—	2,288,775	(163)	2,288,612
– 第二級	1,959	5,427	6,472	556	—	14,414	(40)	14,374
– 第三級	—	—	—	—	464	464	(59)	405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1	1	—	1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421,125	312,185	142,824	10,509	5,758	1,892,401	(864)	1,891,537
– 第一級	1,414,708	284,689	116,144	5,814	—	1,821,355	(427)	1,820,928
– 第二級	6,417	27,496	26,680	4,695	—	65,288	(397)	64,891
– 第三級	—	—	—	—	5,758	5,758	(40)	5,718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財務擔保	14,274	11,643	8,649	1,012	68	35,646	(63)	35,583
– 第一級	13,938	9,994	6,627	179	—	30,738	(18)	30,720
– 第二級	336	1,649	2,022	833	—	4,840	(17)	4,823
– 第三級	—	—	—	—	68	68	(28)	40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5,780,902	1,322,423	1,216,093	93,487	69,673	8,482,578	(41,151)	8,441,42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¹								
– 第一級	1,188,399	51,597	15,281	—	—	1,255,277	(60)	1,255,217
– 第二級	—	—	—	1,030	—	1,030	(269)	761
– 第三級	—	—	—	—	39	39	—	39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1,188,399	51,597	15,281	1,030	39	1,256,346	(329)	1,256,017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1 本項披露中，賬面總值指未就任何虧損準備作調整之金融資產已攤銷成本。上表所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不包括公允值損益，因此其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所示數額一致。

2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中國內地商用物業

下表呈列本集團就歸類為商用物業行業且最終母公司總部設於中國內地之借款人所涉的風險承擔，以及在中國內地資產負債表入賬的所有

商用物業風險承擔。於2023年12月31日的風險承擔總額乃按國家/地區及信貸質素（包括各級別預期信貸損失準備）劃分。

於中國內地商用物業的風險承擔

（經審核）

	於2023年12月31日			
	香港 百萬港元	中國內地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 ¹	47,133	38,410	3,518	89,061
已發出擔保及其他 ²	1,993	518	86	2,597
於中國內地商用物業的風險承擔總額	49,126	38,928	3,604	91,658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中國內地商用物業風險承擔分布				
- 穩健	6,100	13,458	57	19,615
- 良好	4,719	7,445	3,283	15,447
- 滿意	5,308	13,313	84	18,705
- 低於標準	10,142	2,557	180	12,879
- 信貸已減值	22,857	2,155	—	25,012
	49,126	38,928	3,604	91,658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穩健	—	(27)	—	(27)
- 良好	(2)	(39)	(8)	(49)
- 滿意	(21)	(212)	—	(233)
- 低於標準	(518)	(682)	(45)	(1,245)
- 信貸已減值	(13,484)	(977)	—	(14,461)
	(14,025)	(1,937)	(53)	(16,015)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第一級	(4)	(77)	(8)	(89)
第二級	(537)	(883)	(45)	(1,465)
第三級	(13,484)	(977)	—	(14,461)
	(14,025)	(1,937)	(53)	(16,015)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28.5	5.0	1.5	17.5

	於2022年12月31日			
	香港 百萬港元	中國內地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 ¹	71,148	44,843	3,570	119,561
已發出擔保及其他 ²	1,957	5,884	268	8,109
於中國內地商用物業的風險承擔總額	73,105	50,727	3,838	127,670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中國內地商用物業風險承擔分布				
- 穩健	11,105	16,510	638	28,253
- 良好	5,431	8,475	2,543	16,449
- 滿意	9,896	17,521	168	27,585
- 低於標準	22,509	6,072	349	28,930
- 信貸已減值	24,164	2,149	140	26,453
	73,105	50,727	3,838	127,670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穩健	—	(39)	—	(39)
- 良好	(2)	(60)	(5)	(67)
- 滿意	(153)	(637)	(3)	(793)
- 低於標準	(3,570)	(326)	(14)	(3,910)
- 信貸已減值	(9,884)	(816)	0	(10,700)
	(13,609)	(1,878)	(22)	(15,509)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第一級	(6)	(69)	(4)	(79)
第二級	(3,719)	(993)	(18)	(4,730)
第三級	(9,884)	(816)	—	(10,700)
	(13,609)	(1,878)	(22)	(15,509)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18.6	3.7	0.6	12.1

1 金額為賬面總值。

2 金額為擔保及其他或有負債的名義金額。

（未經審核）

商用物業融資指專注於房地產的商用發展及投資的貸款，涵蓋商用、住宅及工業資產。表內所載的風險承擔與主營該等業務的公司相關。

貸款一般集中於一線及二線城市。表中亦包括向企業或金融機構提供的融資，以購買支持業務整體營運的物業或為此而提供的融資。該等風險承擔不屬於我們對商用物業貸款（如本報告其他部分所適用）的

常規界定範疇內，但在此呈列以更全面展示滙豐於內地的物業風險承擔。

上表顯示，風險承擔總額有59% (540億港元) 的信貸質素評級達「滿意」或以上，較2022年12月31日 (57%·720億港元) 略高。風險承擔總額中的「信貸已減值」部分增至27% (250億港元) (2022年12月31日：21%·260億港元)，反映中國商用物業市場持續受壓，當中物業市場基本因素和業內借款人融資狀況疲弱。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主要涉及無抵押風險承擔。有抵押風險承擔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極少，反映所持抵押的性質和價值。

香港入賬的信貸額度仍是中國內地商用物業風險承擔中的最大部分。然而，由於各項去風險化措施、還款及撇銷，風險承擔總額自2022年12月31日以來已減少240億港元，降至490億港元。該組合所涉風險仍然較高，有33% (2022年12月31日：36%) 入賬風險承擔的信貸質素評級達「滿意」或以上，評級為「信貸已減值」者則有47% (2022年12月31日：33%)。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香港入賬的中國內地商用物業風險承擔撥了預期信貸損失準備140億港元 (2022年12月31日：140億港元)。預期信貸損失覆蓋增至29% (2022年12月31日：19%)，反映年內信貸質素進一步惡化。

香港組合中約半數未減值風險承擔，是對國有企業和實力相對雄厚的私營企業的貸款，而該部分組合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相對較低，亦反映這一點。

在市場氣氛和境內住宅需求依然低迷之下，市況可能持續黯淡，復甦過程亦會較漫長，而此市場的企業再融資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猶存。私營企業和國有企業之間的表現分歧將會持續，其中國有企業的銷售表現將優於市場水平，並受惠於市場份額提升和更優的融資途徑。

由於向中國內地以外入賬的跨國公司貸款，本集團另有對中國內地商用物業的額外風險承擔。此等風險承擔並未納入上表。

信貸減值貸款

(經審核)

滙豐釐定金融工具是否信貸已減值及屬於第三級時，會考慮相關客觀證據，主要包括是否存在以下情況：

- 本金或利息的合約還款逾期超過90日；
- 有其他跡象顯示借款人不太可能還款，例如已就有關借款人財務狀況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向借款人授予還款優惠；及
- 貸款因其他原因被視為違責。倘未能於較早階段識別不能還款的情況，相關貸款將於逾期90日時列作違責，即使監管規定容許逾期180日始視為違責。因此，信貸已減值與違責的定義已盡可能一致，以使第三級貸款代表所有被視為已違責或其他信貸已減值的貸款。

抵押品及其他強化信貸條件

(經審核)

雖然抵押品可以是降低信貸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本集團的慣例是根據客戶以現金流資源履行責任的能力提供貸款，而非主要倚賴所提供抵押品的價值及其他強化信貸風險條件。我們根據客戶的信譽以及產品類別，或會向客戶提供信貸額度而無須取得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就其他貸款而言，我們會要求客戶押記抵押品，並於作出信貸決定和訂價時考慮有關抵押品。倘客戶未能還款，本行或會運用抵押品作為還款的來源。

視乎抵押品的形式，其可對我們降低信貸風險方面產生重大財務影響。倘有充足抵押品，則不會確認預期信貸損失。反向回購協議以及貸款估值比率極低的若干客戶貸款即屬此情況。

就減低信貸風險措施而言，有關工具可以包括借款人特定資產 (例如房地產或金融工具) 的押記。其他減低信貸風險工具包括證券短倉以及持作保險 / 投資掛鈎合約一部分而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的金融資產。

此外，風險亦可透過運用其他抵押品類別及強化信貸條件項目進行管理，例如第二押記、其他留置權及無支持的擔保。擔保一般由企業及出口信用機構提供。企業通常會因與母公司 / 附屬公司關係而提供擔保，並跨越多個信貸級別。出口信用機構的擔保一般屬投資級別。

我們進行組合管理時，會策略性採用若干減低信貸風險工具。雖然由環球銀行及企業銀行業務管理的組合會產生單一客戶集中風險，但只有環球銀行業務的風險因其規模而須採用組合層面的減低信貸風險工具。我們會積極監察並管理環球銀行業務的風險上限及運用、到期概況及風險質素。此項程序是為更大、更複雜且地區分布更廣泛的客戶組別設定承受風險水平的重要一環。雖然風險管理的主要形式仍然是承辦貸款時透過借貸決策過程來進行，但環球銀行業務亦會透過出售貸款及信貸違責掉期對沖，來管理風險集中情況及降低風險。有關交易由專責的環球銀行業務組合管理團隊負責。團隊會根據協定信貸參數，按市場風險上限及在健全管治架構下進行對沖活動。在適用情況下，我們會直接與中央結算交易對手訂立信貸違責掉期，否則集團會將信貸違責掉期保障提供方的風險承擔，分散至主要為具穩健信貸評級的同業交易對手。

信貸違責掉期作為減低風險工具於組合層面持有，並無計入預期信貸損失的計算中，亦未於下文呈列。

貸款抵押品

(經審核)

下表計量的抵押品包括房地產固定第一押記，以及現金及有價金融工具的押記。表內所示價值指在公開市場中的預期市值。抵押品並無就任何預期收回成本作調整。有價證券按公允值計量。

下表並未計量無支持的擔保和客戶業務資產的浮動押記等其他類別抵押品。雖然該等減低風險工具有一定價值，通常在客戶無力償債時給予貸款人一定的權利，但其可獲賦予的價值難以釐定，故為披露目的而言並未訂定任何價值。

貸款估值比率乃透過將貸款與個別並獨立支持各項信貸的抵押品直接掛鈎進行計算。倘多項貸款由相同抵押品資產抵押，不論是特定押記或 (普遍而言) 屬全部款項押記形式，抵押品價值將按比例分配至受抵押品保障的貸款。

信貸已減值貸款的抵押品價值不能與已確認的減值準備直接比較。貸款估值比率以未經調整的公開市值為基準。

減值準備則按不同基準計算，且經考慮其他現金流以及就變現抵押品所需成本而對抵押品價值作調整。

個人貸款

(未經審核)

下表量化列示了我們就特定資產所持固定押記的價值，條件是過往我們曾經亦有權因借款人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強制以抵押品清償債務，同時該等抵押品均為現金或可於既定市場出售變現。

抵押品估值並不計及因取得及出售抵押品而作出的任何調整，特別是顯示為無抵押或只有部分抵押的貸款亦可透過其他形式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而受惠。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之住宅按揭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

(經審核)

	2023年		2022年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第一級				
全數抵押	1,182,015	0.0	1,147,024	0.0
貸款估值比率：				
– 低於70%	909,167	0.0	918,527	0.0
– 71%至90%	175,712	0.0	147,785	0.0
– 91%至100%	97,136	0.0	80,712	0.0
部分抵押(A)：	70,126	0.0	50,317	0.0
– A的抵押品價值	66,696		48,009	
總計	1,252,141	0.0	1,197,341	0.0
第二級				
全數抵押	25,573	0.3	33,972	0.2
貸款估值比率：				
– 低於70%	17,326	0.2	24,401	0.1
– 71%至90%	7,438	0.5	8,730	0.4
– 91%至100%	809	0.6	841	0.5
部分抵押(B)：	703	1.3	425	0.7
– B的抵押品價值	660		401	
總計	26,276	0.3	34,397	0.2
第三級				
全數抵押	4,555	4.0	5,696	4.3
貸款估值比率：				
– 低於70%	3,477	3.5	3,935	3.6
– 71%至90%	942	5.1	1,270	5.6
– 91%至100%	136	11.0	491	6.3
部分抵押(C)：	105	21.9	113	40.7
– C的抵押品價值	93		95	
總計	4,660	4.4	5,809	5.0
於12月31日	1,283,077	0.0	1,237,547	0.0

風險

其他個人貸款

(未經審核)

其他個人貸款主要包括個人貸款、透支及信用卡，一般均無抵押，唯私人銀行客戶貸款一般均有抵押。

商用物業貸款

(未經審核)

商用物業抵押品的價值根據外部與內部估值及實地視察而釐定。就商用物業而言，若貸款超出監管規定上限，按照集團政策，我們須至少每三年或在有需要時更頻繁地對估值進行獨立評估。香港的市場慣例一般是以擔保作抵押或無抵押的方式貸款予主要的地產公司。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之商用物業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¹

(經審核)

	2023年		2022年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第一級				
無抵押	217,922	0.0	239,954	0.0
全數抵押	206,940	0.1	262,850	0.1
部分抵押(A)：	33,909	0.1	13,898	0.1
– A的抵押品價值	21,536		7,292	
總計	458,771	0.0	516,702	0.1
第二級				
無抵押	27,679	4.8	50,935	7.7
全數抵押	81,164	2.8	85,421	1.9
部分抵押(B)：	7,487	1.4	7,941	2.0
– B的抵押品價值	5,558		4,692	
總計	116,330	3.2	144,297	4.0
第三級				
無抵押	17,904	77.7	16,725	57.2
全數抵押	10,034	8.7	8,724	11.1
部分抵押(C)：	508	21.1	982	36.2
– C的抵押品價值	355		697	
總計	28,446	52.4	26,431	41.2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無抵押	—	—	—	—
全數抵押	—	—	—	—
部分抵押(D)：	117	—	145	—
– D的抵押品價值	65		65	
總計	117	—	145	—
於12月31日	603,664	3.1	687,575	2.5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其他企業、商業及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未經審核)

其他企業、商業及金融機構(非銀行)貸款於下表獨立分析。其他企業及商業貸款融資活動方面，抵押品的價值與償還本金的履約能力並無密切關係。

倘若債務人的整體信貸表現惡化，相關抵押品的價值一般會重新釐

定；如果證明還款需要依賴第二資金來源，我們須評估有關資金來源可能具備的履約能力。

因此，下表僅呈列CRR評級8至10級的客戶所涉貸款價值，因該等貸款一般在較近期曾進行估值。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其他企業、商業及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包括貸款承諾)¹

(經審核)

	2023年		2022年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第一級				
無抵押	2,260,409	0.1	2,155,095	0.1
全數抵押	348,895	0.1	371,035	0.1
部分抵押(A)：	260,554	0.0	246,654	0.1
– A的抵押品價值	96,226		97,058	
總計	2,869,858	0.1	2,772,784	0.1
第二級				
無抵押	297,925	0.3	314,107	0.5
全數抵押	83,629	1.3	128,648	1.0
部分抵押(B)：	39,338	0.4	55,804	0.6
– B的抵押品價值	15,892		22,737	
總計	420,892	0.5	498,559	0.6
第三級				
無抵押	12,895	65.1	14,373	68.2
全數抵押	7,736	8.8	5,689	7.2
部分抵押(C)：	7,675	33.7	8,956	37.0
– C的抵押品價值	3,618		4,480	
總計	28,306	41.2	29,018	46.6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無抵押	—	—	138	1.4
全數抵押	173	94.8	183	92.9
部分抵押(D)：	—	—	156	12.2
– D的抵押品價值	—		125	
總計	173	94.8	477	40.0
於12月31日	3,319,229	0.5	3,300,838	0.6

¹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其他信貸風險

(未經審核)

除上文所述有抵押貸款外，我們為降低金融資產信貸風險採用其他強化信貸條件及方法，並概列如下：

- 就政府、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證券而言，覆蓋有關資產的政府擔保可為其提供額外的強化信貸條件。
- 由銀行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包含資產抵押證券及近似工具，其由相關金融資產組合支持。與資產抵押證券相關的信貸風險，則透過購入信貸違責掉期保障而降低。
- 本集團在信貸風險方面的最大承擔包括：已批出的財務擔保及類似合約，以及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倘出現須履行擔保責任的情況或貸款承諾被取用但隨後拖欠還款，我們或會視乎安排的條款採用額外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衍生工具

(未經審核)

我們參與令我們承擔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交易。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是指交易對手未能妥為結算交易而違約所產生的財務損失風險，主要來自場外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並將計入交易及非交易賬項內。交易的價值會因利率、匯率或資產價格等市場因素而變動。

呈報衍生工具持倉公允值時，會考慮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對手風險。公允值的調整稱為信貸估值調整（「CVA」）。

財資風險

概覽

(未經審核)

財資風險是指資本、流動資金或資金資源不足以履行財務責任及滿足監管要求的風險，包括結構性或交易匯兌風險承擔和市場利率變動對盈利或資本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以及退休金及保險風險。

財資風險源自客戶行為、管理層決策或外圍環境帶動的相關資源及風險狀況的變化。

方針及政策

我們的財資風險管理目標是維持適當水平的資本、流動資金、資金、匯兌及市場風險，以配合業務策略，同時符合監管機構及壓力測試相關的規定。

財資管理方針建基於我們的策略和組織要求，並考慮到監管、經濟和商業環境。我們的目標是維持雄厚的資本和流動資金基礎，以抵禦旗下各項業務的內在風險，並根據我們的策略進行投資，於任何時候均符合綜合計算及本地監管規定的水平。

風險管理架構是我們政策的支柱。此風險管理架構納入多項計量標準，作用與內部及為監管目的而進行的風險評估一致。該等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營運風險、退休金風險、結構性及交易匯兌風險及銀行賬項利率風險。

財資風險管理

2023年主要發展

(未經審核)

- 2023年，我們已完成在亞太區業務據點建立第二道防線能力，對涉及資本風險、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銀行賬項利率風險的財資活動進行獨立監督。
- 亞太區業務據點已完成落實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業務模式。與往年相比，我們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組合現已構成流動資產緩衝的更大部分，並作為結構性利率風險的對沖。我們因此能夠更靈活地管理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組合，優化市場變動產生的回報，同時保護集團資本與未來盈利。
- 美國和瑞士於2023年第一季度接連發生備受關注的銀行倒閉事件之後，包括壓力測試和限額設定在內的現有風險管理措施得到了驗證。此外，作為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周期的一部分，集團檢討了流動資金監察和計量指標假設，以確保其持續涵蓋已發現及新浮現的風險。
- 繼續加強對資本波動的推動因素和潛在敏感度的分析和了解，確保我們在承受風險水平和限額設定過程中主動考慮此類因素和敏感度。
- 由於央行加息以及重新對主要經濟體通脹軌跡進行評估，令利率預期出現波動，我們將繼續提高淨利息收益的穩定性。

管治及架構

(未經審核)

董事會負責審批資本風險、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以及銀行賬項利率風險的相關政策及風險承受水平。風險管理委員會向其提供支援及意見。

環球財資部分部門持續管理資本、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以及結構性匯兌風險，並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供支援，亦接受財資風險管理分支部門及風險管理會議監督。

環球財資部分部門亦管理銀行賬項利率風險，維持轉移訂價架構，並向地區及本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供有關本集團及業務所在地的整體銀行賬項利率風險承擔資料。銀行賬項利率風險持倉可在經風險管理會議批准的市場風險限額內，轉交由環球財資分支部門管理。

退休金風險透過各地管治論壇網絡管理。地區退休金風險管理會議監督滙豐在亞太區資助的所有退休金計劃，並由交易及財資風險管理地區主管擔任主席。

財資風險管理部分部門對環球財資業務的風險管理活動是否適當，進行獨立檢討、提出疑問及保證。審核部就風險管理是否有效提供獨立保證。

資本風險

概覽

(經審核)

我們管理資本的方法，是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監管、經濟及商業環境，按集團的策略及組織架構所需而制訂。

我們的宗旨是維持雄厚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旗下各項業務的內在風險，按照集團的策略投資，並且於任何時候均符合監管規定的資本水平。為達成此目標，我們的政策是持有多種不同形式的資本，並根據主要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程序，與該等附屬公司就所有籌集資本安排達成協議。

架構

(經審核)

資本管理架構是集團資本管理政策的支柱。此架構制定了釐定主要資本（普通股權一級資本、一級資本、資本總額、吸收虧損能力以及槓桿比率）的承受風險水平的方法，讓我們能以一致的方式管理本身的資本。監管規定資本及經濟資本是管理及監控資本的兩個主要計量指標。

資本計量指標：

- 監管規定資本是我們遵照監管機構所訂規則而須持有的資本；及
- 經濟資本為內部計算的資本規定，用以支持我們面對風險所需的資本，並構成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的核心部分。

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旨在評估本集團的資本狀況，概括顯示由我們的業務模式、策略、風險狀況、表現及計劃、壓力測試結果所導致的監管及內部資本來源和規定。我們對資本充足程度的評估是透過對各項風險的評估進行。該等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營運風險、退休金風險、保險風險、結構性匯兌風險及銀行賬項利率風險。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亦包括氣候風險，且我們將繼續制訂氣候風險的管理方法。

本集團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為釐定資本風險承受水平和目標比率提供指引，並有助監管機構評估和釐定資本要求。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根據環球指引制訂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同時考慮其本地監管制度以釐定自身的風險承受水平和比率。

我們的資本管理程序在經董事會批准的年度資本計劃內清楚說明。制訂該計劃的目標，是維持恰當的資本額，並在不同資本成分之間保持最佳組合。我們根據計劃監控並管理資本及風險加權資產，並向相關管治委員會報告資本預測。各附屬公司按集團核准的年度資本計劃管理本身的資本，以支持業務發展計劃及符合各地監管規定。根據資本管理目標，附屬公司產生的資本若超出計劃所需水平，超出的數額通常以股息方式歸還本行。

本行是各附屬公司主要的資本提供者，該等投資的資金大多數來自本行本身的資本發行所得款項及保留利潤。本行透過資本管理程序，力求在本身資本組合成分與對各附屬公司投資之間，保持審慎平衡。

主要類別的資本已納入以下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數額內：股本、其他股權工具、保留盈利、其他儲備及後償負債。

監管資本規定

(經審核)

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根據綜合及單獨綜合基準監管本集團，因而可取得本集團整體及單獨綜合基準之資本充足程度資料，並基於整體及單獨綜合基準為本集團釐定資本規定。經營銀行業務之個別附屬公司及分行由業務所在地之銀行業監管機構直接監管，該等機構會釐定有關附屬公司及分行之資本充足規定，並監察遵行情況。在大部分司法管轄區，並非經營銀行業務的金融附屬公司亦受當地監管機構監管，並須遵守有關資本規定。

本集團採用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計算大部分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方面，本集團採用透視計算法和授權基準計算法計算風險加權金額。證券化風險承擔方面，本集團採用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或證券化標準計算法釐定銀行賬項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標準（交易對手信貸風險）計算法及內部模式（交易對手信貸風險）計算法計算衍生工具違責風險承擔，以及採用全面計算法計算證券融資交易違責風險承擔。市場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利率、外匯（包括黃金）及股權風險承擔中各種風險類別之一般市場風險。此外，本集團亦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利率及股權風險承擔中特定風險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其他市場風險持倉及交易賬項證券化風險承擔，並採用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

年內，按綜合及單獨綜合基準計，本集團均符合香港金管局的所有資本規定。

巴塞爾協定3

(未經審核)

巴塞爾協定3資本規則規定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最低為4.5%，總資本比率則為8%。於2023年12月31日適用於本集團的緩衝資本規定包括防護緩衝資本規定（「CCB」）、逆周期緩衝資本規定（「CCyB」）以及本地系統性重要銀行（「D-SIB」）較高吸收虧損能力（「HLA」）資本規定。防護緩衝資本規定為2.5%，設立目的是確保銀行於受壓期以外建立資本。逆周期緩衝資本規定是按個別國家/地區基準設定，並於信貸過度增長時期建立資本以抵禦未來的損失。香港的逆周期緩衝資本規定及本地系統性重要銀行清單由香港金管局定期審查，並分別於2023年11月3日及2023年12月29日最新公布。在最新公布中，香港金管局將香港的逆周期緩衝資本規定維持於1%，並確認本集團繼續獲評定為本地系統性重要銀行，適用2.5%的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資本規定。

本集團按《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 - 銀行界）規則》（「吸收虧損能力規則」）界定為重大的附屬公司，須遵照吸收虧損能力規定將內部吸收虧損能力風險加權比率以及內部吸收虧損能力槓桿比率維持在指定最低水平或以上。

槓桿比率

(未經審核)

巴塞爾協定3引入並非以風險為基準的簡單槓桿比率，作為風險基準資本規定的補充計量指標，目的是限制銀行業過度借貸，從而提供額外保障，以防禦模型風險及計量誤差。此比率乃按量計算，計算方法是以一級資本除以風險承擔總額（包括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於下列日期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	%
槓桿比率	5.8	5.9
資本及槓桿比率風險數值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一級資本	562,454	545,572
風險數值總額	9,672,960	9,301,363

2023年12月31日之槓桿比率較2022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乃主要由於風險數值上升，但被一級資本增加所部分抵銷。

有關本集團槓桿狀況的詳情，可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hk 監管披露一欄內的2023年12月31日《銀行業披露報表》查閱。

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程度

(未經審核)

下表所列資本比率、風險加權資產及資本基礎，已載於《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C(1)條規定向香港金管局呈交依照綜合基準編製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內。

符合財務會計準則的綜合基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該等基準與符合監管規定的綜合基準並不相同。有關監管規定綜合基準的詳情及本集團會計基準及監管規定資產負債表之全面對賬，可於《2023年銀行業披露報表》查閱。未納入本集團監管規定綜合計算範圍內之附屬公司，主要為證券及保險公司，而本集團投入此等公司之資本，均從監管規定資本中扣減，唯不超過特定限額。

本行及其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均維持監管規定儲備，以符合為審慎監管目的而訂立之《銀行業條例》相關條文及本地監管規定。

於2023年12月31日，是項監管儲備規定使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額減少190.45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64.13億港元）。

滙豐密切監察並考慮日後的監管規定變化，持續評估監管發展對資本規定的影響。這方面包括香港金管局計劃於2025年1月1日開始實施的巴塞爾協定3改革方案。我們將繼續監察實施進展。基於香港金管局的最終規則結果，我們預見初步實施時會對集團資本比率產生正面影響。巴塞爾協定3改革方案下的標準化風險加權資產的推算結果下限自初始實施起設有五年過渡期。推算結果下限產生的任何影響將於過渡期接近尾聲時出現。

資本比率

(未經審核)

	於下列日期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	%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比率	15.8	15.3
一級資本比率	17.5	16.9
總資本比率	19.7	18.8

按風險類別分析的風險加權資產

(未經審核)

	於下列日期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信貸風險	2,536,239	2,589,633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136,866	133,290
市場風險	158,707	160,533
營運風險	380,575	337,004
主權集中風險	—	1,708
總計	3,212,387	3,222,168

按可呈報類別分析的風險加權資產

(未經審核)

	於下列日期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	624,746	640,626
工商金融	1,222,999	1,209,888
環球銀行	569,199	562,404
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	339,307	410,401
企業中心	342,277	338,254
其他（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其他業務）	113,859	60,595
總計	3,212,387	3,222,168

資本基礎

(未經審核)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巴塞爾協定3計算之資本基礎組合成分。

資本基礎

(未經審核)

	於下列日期	
	202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		
股東權益	733,940	727,880
– 按資產負債表之股東權益	812,726	807,552
– 重估儲備資本化發行	(1,454)	(1,454)
– 其他股權工具	(52,465)	(52,386)
– 未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	(24,867)	(25,832)
非控股股東權益	28,330	30,106
– 按資產負債表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59,860	56,828
– 未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2,437)	(2,250)
– 不可計入CET1之非控股股東權益餘額	(29,093)	(24,472)
CET1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253,666)	(266,424)
– 估值調整	(2,291)	(2,376)
– 商譽及無形資產	(33,949)	(32,064)
– 遞延稅項資產減除遞延稅項負債之淨額	(3,754)	(3,688)
– 現金流對沖儲備	(2,018)	233
– 按公允值估值之負債所產生的本身信貸風險變動	2,264	(3,494)
– 界定福利退休基金資產	(50)	(27)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吸收虧損能力(「LAC」)投資	(127,173)	(140,987)
– 物業重估儲備 ¹	(67,650)	(67,608)
– 監管規定儲備	(19,045)	(16,413)
CET1資本總額	508,604	491,562
額外一級(「AT1」)資本		
未按監管規定扣減之AT1資本總額	53,850	54,019
– 永久後償貸款	52,465	52,386
– 可計入AT1資本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1,385	1,633
AT1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	(9)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LAC投資	—	(9)
AT1資本總額	53,850	54,010
一級資本總額	562,454	545,572
二級資本		
未按監管規定扣減之二級資本總額	72,391	68,118
– 有期後償債務	26,060	19,505
– 物業重估儲備 ¹	31,097	31,078
–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之減值準備及監管規定儲備	14,260	16,008
– 可計入二級資本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974	1,527
二級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3,144)	(6,378)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LAC投資	(3,144)	(6,378)
二級資本總額	69,247	61,740
資本總額	631,701	607,312

¹ 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增值(現列為保留盈利之一部分)及根據香港金管局頒布之《銀行業(資本)規則》所作調整。

由於本集團利用本身持有的監管規定資本抵消了因減值而減少的資本，故交通銀行的減值損失不會對本集團的資本總額和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普通股權一級資本、額外一級資本、二級資本及監管規定扣減項目之詳細分類，可於《2023年銀行業披露報表》查閱。

非交易賬項匯兌風險

結構性匯兌風險

(未經審核)

結構性匯兌風險源自海外業務的資產淨額或資本投資，以及任何相關對沖項目。海外業務界定為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安排或分行，其活動以公司報告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一家公司的功能報告貨幣通常是其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

結構性匯兌風險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我們以港元為綜合財務報表之列賬貨幣。因此，港元與基礎海外業務各種非港元功能貨幣之間的任何匯兌差額，均會對我們的綜合資產負債表造成影響。

滙豐管理結構性匯兌風險之主要目的，是盡可能保障滙豐之綜合資本比率、經營銀行業務的個別附屬公司及須遵守最低監管規定資本要求的海外分行之資本比率大致免受匯率變動影響。

我們只在具資本效益的情況下對沖結構性匯兌風險，並設有批准限額。對沖持倉會受定期監察及重新調整，以管理與本集團外幣投資相關的風險加權資產或下行風險。

下表列示之本集團結構性外幣風險淨額，均高於結構性外幣風險淨額總計的10%：

	百萬當地貨幣	百萬港元等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	232,642	255,961
美元	11,176	87,314
於2022年12月31日 ¹		
人民幣	240,745	272,269
美元	10,891	84,902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交易匯兌風險

(未經審核)

交易匯兌風險來自銀行賬項中以經營實體報告貨幣以外的貨幣產生利潤及虧損或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的交易。透過損益產生的交易匯兌風險會定期轉移至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並在限額內予以管理，但因時差或其他原因產生的有限剩餘匯兌風險除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產生的交易匯兌風險由環球財資部按協定的限額架構管理。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概覽

(經審核)

流動資金風險指實體不具備充足的資源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或只能按過高成本取得有關資源的風險。該風險有機會導致違反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或內部流動資金計量指標等監管或內部計量指標。資金風險指實體不具備充足、穩定及多元化的資金來源或融資架構無效的風險。該風險有機會導致違反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等監管或內部計量指標。

本集團設有全面的政策、計量標準及監控措施，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和資金風險。本集團於營運公司層面管理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確保能夠在有關司法管轄區履行到期責任，而在一般情況下無需依賴本集團其他業務支持。

營運公司須於任何時間符合內部及適用的監管規定。該等規定經由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評估，以確保營運公司具備穩健的策略、程序及系統，以識別、衡量、管理及監察適當時期（包括同日）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為釐定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的承受水平提供指引，亦就能否有效管理各主要實體的流動資金及資金的能力進行評估。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計量指標由各地設定及管理，但須在環球層面接受審閱及查詢，確保集團政策及監控措施的方針及應用均貫徹一致。

架構

(未經審核)

環球財資分支部門負責在各地營運公司層面實施政策及監控措施。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的組成元素有賴於穩健的管治架構，當中兩項主要組成元素包括：

- 在集團及公司層面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
- 年度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為釐定風險承受水平提供指引。

各營運公司均須以適當的頻率進行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監督遵循流動資金及資金規定的情況並定期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會議及行政委員會匯報。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程序包括以下各個環節：

- 維持遵守營運公司的相關監管規定；
- 預測不同壓力境況下的現金流，並考慮必要的相關流動資產水平；
- 按照內部及監管機構的規定，監察流動資金及資金比率；
- 以足夠的備用信貸額度維持多元化的資金來源；
- 管理有期資金的集中及分布情況；
- 管理或有流動資金承諾風險，使之維持於既定上限以內；
- 維持各項債務融資計劃；
- 監察存戶的集中程度，防止過份依賴個別大額存戶，並確保整體資金組合情況令人滿意；及
- 維持流動資金及資金應變計劃。此等計劃可及早辨識緊縮情況之預警指標，並且說明緊縮時應採取之行動，同時亦將業務所承受的長遠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

(經審核)

資金及流動資金計劃構成董事會所批准的財務資源計劃的一部分。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內部流動資金計量指標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乃董事會層面的承受風險水平指標。我們透過一套較廣泛的指標妥善管理資金及流動資金狀況：

- 最低流動資金覆蓋比率規定；
- 最低穩定資金淨額比率規定或其他合適衡量標準；
- 內部流動資金計量指標規定；
- 法律實體的存戶集中限額；
- 有期資金到期日集中累計限額；
- 按貨幣計算監察最低規定的流動資金指標；
- 同日內流動資金；
- 採用流動資金轉移訂價；及
- 前瞻性資金評估。

資金來源

(未經審核)

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是客戶往來賬項及客戶即期或短期通知儲蓄存款及定期存款。我們發行有抵押及無抵押批發證券以補充客戶存款及改變負債的貨幣組合、期限狀況或所在地。

貨幣錯配

(未經審核)

集團政策要求所有營運公司管理重要貨幣的貨幣錯配風險。設定期限時須確保在假設外匯掉期市場受壓的情況下，能應付資金流出。

其他抵押品責任

(未經審核)

根據衍生工具合約(屬符合國際掉期業務及衍生投資工具協會規定的信貸支持附件合約)下我們現有的抵押品責任條款，倘信貸評級被下調一級及兩級，我們需要額外提供的抵押品並不重大。

2023年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未經審核)

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第11(1)條，本集團須以綜合基準計算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並須維持不低於100%之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本集團於此期間的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	%
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168.9	157.8

3個月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季度之157.8%上升11.1個百分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季度之168.9%，主要原因是客戶存款增加。

計入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內的大部分高質素流動資產為《銀行業(流動性)規則》所界定的第一級資產，其中大部分是政府債務證券。

本集團於此期間的高質素流動資產總加權數額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加權 數額(平均值)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第一級資產	1,789,314	1,744,471
2A級資產	87,633	80,348
2B級資產	61,953	61,184
總計	1,938,900	1,886,003

本集團於此期間的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	%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156.0	152.3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季度之152.3%上升3.7個百分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季度之156.0%。

本集團穩定資金淨額比率所包含的相互依存資產及負債是所持有負債證明書及已發行法定貨幣。

銀行賬項利率風險

(未經審核)

評估及承受風險水平

銀行賬項內利率風險指因市場利率變動對盈利或資本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該風險來自非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尤其是非為交易用途而持有或用作對沖交易用途持倉的貸款、存款和金融工具。利率風險在其相關的經濟風險能對沖時則轉移至環球財資分支部門。對沖一般透過利率衍生工具或定息政府債券執行。凡屬環球財資分支部門無法經濟對沖的利率風險均不會轉移，並將保留在產生相關風險的環球業務部門。

環球財資分支部門採用多項指標監控銀行賬項利率風險，包括：

- 淨利息收益敏感度；及
- 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敏感度；及
-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用途證券的估計虧損風險；及
-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用途證券的基點現值。

淨利息收益敏感度

我們管理非交易賬項利率風險時，監察預計淨利息收益在不同利率境況(即模擬模型)下的敏感度(假設所有其他經濟變數維持不變)屬重要的一環。此項監察工作於公司層面進行，並由各公司計算不同利率境況下的一年及五年淨利息收益敏感度。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金管局的報告方法，我們的淨利息收益的12個月敏感度對香港金管局「平行向上」情景為114億港元的不利影響，對香港金管局「平行向下」情景為116億港元的有利影響。淨利息收益敏感度的數字顯示，在靜態的資產負債規模及結構下，預計孳息曲線的備考變動所帶來的影響。若結餘規模或重新訂價被視為對利率敏感，則屬例外，例如提早償還按揭之時。上述敏感度的計算並未計及環球財資分支部門或產生風險的業務為減輕利率變動的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淨利息收益敏感度的計算假設所有期限的利率在「上移」境況下均以相同幅度變動。於「下移」境況下的敏感度計算中，對受震盪後的市場利率不設下限。然而，在適用情況下，特定客戶產品的利率下限仍會予以確認。

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敏感度

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指在受控縮減境況下，可分派予股東權益持有人的未來銀行賬項現金流現值。這等於股東權益的當前賬面價值，加上在此境況下未來淨利息收益的現值。股東權益經濟價值可用於評估為應對銀行賬項利率風險所需的經濟資本。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敏感度是指股東權益經濟價值在預先指定的利率震盪下所出現的預期變動(假設所有其他經濟變數維持不變)。營運公司須監察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敏感度所佔資本來源的百分比。

有關滙豐銀行賬項利率風險的風險管理詳情，載於《於2023年12月31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

退休金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的環球退休金策略是在當地法例許可且被視為具競爭力的情況下，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轉為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在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中，滙豐須作出明確的供款額，但最終退休金福利水平一般會視乎僱員所作投資選擇產生的投資回報而出現差異。雖然滙豐就界定供款計劃面對的市場風險較低，但本集團仍須承擔營運及聲譽風險。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設有明確的退休金福利水平。因此，滙豐須作出的供款水平會因多項風險而變動，包括：

- 投資回報低於預估計劃福利所需的水平；
- 當前經濟環境導致公司倒閉，因而觸發資產（股權及債務）價值撇減；
- 利率預期變化，導致計劃負債的價值上升；及
- 計劃成員的壽命較預期長（即長壽風險）。

退休金風險採用經濟資本模型評估，當中已考慮上述因素可能出現的變化。我們採用兩百年一遇壓力測試評估該等變化對退休金資產及退休金負債的影響，亦會運用境況分析及其他壓力測試協助管理退休金風險，包括審視消除風險的機遇。負責資助界定福利計劃的本集團旗下公司在諮詢計劃受信人（如適用）後，會按照精算師的意見作出定期供款，為此等計劃的相關福利提供資金。該等供款在一般情況下可確保計劃資金足以應付活躍成員日後服務的應計福利支出。但是，計劃資產若被視為不足以應付現有退休金負債，則需要增加供款。供款率一般每年或每三年修訂一次，視乎不同計劃而定。

界定福利計劃將供款投資於各類投資項目，以限制資產無法應付計劃負債的風險。預期投資回報的任何變動亦可能改變日後所需供款。為達成該等長期目標，本集團已設置界定福利計劃在各個資產類別之間的整體分配目標。此外，每個獲准投資的資產類別均設有個別基準，例如股市指數。分配目標均會定期檢討，一般每三至五年檢討一次；若所屬地區的法律規定或因應情況所需，則檢討可能更為頻密。檢討過程一般涉及審視資產及負債。

市場風險

概覽

(未經審核)

市場風險是如利率、匯率、資產價格、波幅、相關性及信貸息差等市場參數變化導致對交易活動產生不利財務影響的風險。

市場風險管理

2023年主要發展

(未經審核)

我們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於2023年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管治及架構

(未經審核)

下圖概述主要業務範疇的交易賬項市場風險，以及用以監察及限制風險的市場風險管理措施。

交易賬項風險	
風險類型	- 外匯及大宗商品
	- 利率
	- 信貸息差
	- 股權
環球業務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
風險計量指標	估計虧損風險 敏感度 壓力測試

滙豐的風險管理政策及計量方法的目標，在於管理及監控市場風險，以取得最理想的風險回報，同時使本集團的市場風險狀況與既定的承受風險水平相符。

本集團的董事會負責批核市場風險限額，從而進行管理及監控。有關限額會分配予各業務部門，以及本集團旗下各法律實體。本集團有獨立的市場風險管理及監控分支部門，負責計量市場風險，並按限額每日監察及匯報。每家營運公司須評估其業務中的市場風險，並將風險轉移至其業務所在地之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或資本市場財資業務部門以便管理，或撥入由當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的獨立賬目內加以管理。交易風險管理分支部門負責就每個業務所在地獲批的准予交易工具的交易狀況和新產品的批核程序完成後的變動進行監控。該部門並限制較複雜衍生工具產品的交易，僅允許具備適當產品專業知識及監控系統的辦事處執行。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監察及限制市場風險

(經審核)

我們的目標是管理及監控市場風險，同時使相關市場風險狀況與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相符。

我們運用多種工具監察及限制市場風險，包括敏感度分析、估計虧損風險及壓力測試。

敏感度分析

(未經審核)

敏感度分析計量個別市場因素（包括利率、匯率及股價）變動對特定工具或組合的影響。我們計算敏感度以監察各個風險類別的市場風險狀況。我們因應市場流通性、客戶需求和資本限制等因素為各交易業務組設定精細敏感度限額。

估計虧損風險

(經審核)

估計虧損風險是一種估算方法，用以衡量於指定期間和既定可信程度下，市場利率和價格的變動引致風險持倉產生的潛在虧損。估計虧損風險已經納入為市場風險管理策略之一，而所有交易用途持倉不論如何運用，均須計算估計虧損風險。倘我們並未明確計算估計虧損風險，則會使用下文「壓力測試」一節內概述的其他工具。

我們主要基於具有以下特點的歷史模擬方法構建模型：

- 參考匯率、大宗商品價格、利率、股價及相關波幅計算的過往市場利率及價格；
- 參考過往兩年的數據計算的潛在市場變動；及

- 按99%的可信程度及使用一日持倉期計算。

該等模型亦會計入期權特性對有關風險帶來的影響。估計虧損風險模型的性質意味著，即使持倉不變，觀察所得的市場波幅增加，將導致估計虧損風險增加。

估計虧損風險模型的局限

(經審核)

雖然估計虧損風險是衡量風險的一項重要指標，但運用時應留意其局限。例如：

- 採用過往數據作為估計未來市場變動的準則，未必可以顧及所有可能出現的市場情況，特別是一些性質極端的情況。由於模型以過去500個營業日作標定，因此不能就市況轉變作出即時調整。
- 使用一日持倉期對交易賬項進行風險管理，乃假設此短時期可對沖或套現所有持倉。
- 當採用99%的可信程度時，定義上即表示不會考慮在此可信程度以外或會出現的虧損。
- 估計虧損風險是以營業時間結束時的未平倉風險作計算基準，因此不一定反映同日內的各種風險。

估計虧損風險以外風險管理架構

(未經審核)

估計虧損風險以外風險(「RNIV」)的架構掌握及運用估計虧損風險模型未能充分涵蓋的重大市場風險。

相關風險因素會定期進行檢討，並直接計入估計虧損風險模型(如可能)，或運用以估計虧損風險為基準的RNIV計算法或RNIV架構下的壓力測試法予以量化。以估計虧損風險為基準的RNIV以過往境況計算，而壓力下類別的估計虧損風險以外風險則以壓力境況估計，其嚴重程度會與資本充足規定標定一致。以估計虧損風險為基準的RNIV計算法之結果，會納入整體估計虧損風險的計算，但不包括在監管回溯測試應用的估計虧損風險計量。壓力下類別的RNIV包括一項或有交易衍生工具資本要求數值，用以掌握該等交易的風險。

壓力測試

(未經審核)

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中的重要程序。倘若出現較為極端但有可能發生的事件或一系列金融變數出現變動時，壓力測試可評估組合價值所受的潛在影響。在這些境況下，虧損或會遠高於估計虧損風險模型所預測者。壓力測試和反向壓力測試使高級管理層能洞悉估計虧損風險以外的「尾端風險」。

壓力測試會於法律實體、地區及整體集團層面執行。集團會在各地區貫徹應用一系列境況。市場風險壓力測試包括過往及假設事件。市場風險反向壓力測試的作用是藉查找各種導致集團組合出現嚴重虧損的境況，識別相關組合的弱點。該等境況可能局限於某一地方或具備某些特質，可作為由上而下的系統性壓力測試的補充。

本集團對潛在壓力虧損之承受風險水平按參照限額釐定及監察。

交易用途組合

(經審核)

交易用途組合包含持作客戶服務及莊家活動用途的持倉，擬作短期轉售及/或對沖由有關持倉產生的風險。

回溯測試

(經審核)

我們進行回溯測試，將估計虧損風險計量指標與實際及假設的損益比較，藉以定期驗證估計虧損風險模型的準確度。假設的損益不包括非以模型計算之項目，如同日交易費用、佣金及收入等。假設損益反映在某一交易日結束至下一交易日結束時持倉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可以實現的損益。

假設虧損回溯測試例外情況的數字，連同其他指標的數字，會用於評估模型表現，以及考慮是否需要對估計虧損風險模型加強內部監察。我們會在集團實體架構的預定層面進行估計虧損風險回溯測試。

2023年的市場風險

(未經審核)

2023年，全球金融市場的主要推動因素是通脹前景、利率預期和衰退風險，3月銀行業面臨的困境以及10月中東日益緊張的地緣政治局勢。主要央行仍維持限制性貨幣政策，過去一年，債券市場劇烈波動。由於通脹壓力減弱，導致市場預期2024年關鍵利率將下調，美國國債收益率繼於2023年第二和第三季度大幅上升後，在第四季度回落。利率前景及科技行業企業盈利具抗跌力和樂觀情緒，亦是推動全球股市表現的主要因素。發達市場股市波動性小，大幅上揚，而新興市場股市表現則更為平淡。外匯市場方面，美元兌其他主要貨幣的匯率有所波動，大致與聯儲局政策和債券收益率預期一致。信貸市場的投資者情緒依然堅挺。由於市場對2023年第一季度銀行業危機蔓延的擔憂減弱，加之2023年經濟仍具抗跌力，高收益和投資級信貸息差普遍收窄。

2023年，我們繼續審慎管理市場風險。我們繼續開展核心市場莊家活動以支持我們的客戶，敏感度風險和估計虧損風險仍在承受範圍內。我們使用一套補充風險衡量和限制措施(包括壓力測試及境況分析)來管理市場風險。

交易用途組合

(經審核)

交易用途組合之估計虧損風險

交易賬項估計虧損風險主要來自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與2022年12月31日的水平比較，於2023年12月31日之交易賬項估計虧損風險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面臨利率風險和股權風險的估計虧損風險增加，部分被外匯風險和信貸息差風險的估計虧損風險降低所抵銷。

風險

年內交易賬項估計虧損風險載於下表。

交易賬項估計虧損風險，99%1日¹

(經審核)

	外匯及 大宗商品 百萬港元	利率 百萬港元	股權 百萬港元	信貸息差 百萬港元	組合分散 ² 百萬港元	總計 ³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年末	70	206	70	15	(114)	247
平均	67	223	110	24		266
最高	118	311	201	36		444
於2022年12月31日						
年末	95	195	48	18	(154)	202
平均	55	172	55	24		208
最高	99	272	98	42		357

1 交易用途組合包括因進行市場莊家活動而持有及代客保管的持倉。

2 組合分散指所持組合包含不同風險類別時產生的分散市場風險效應。此數額反映將多種不同類別風險(例如利率、股權及匯兌風險)納入一個組合內時，非系統性市場風險減低的情況。其計算方法為將個別風險類別的估計虧損風險總和與合計估計虧損風險總額相減所得的差額。負數代表組合分散的效益。由於不同風險類別的最高及最低數額會在不同日期出現，因此就該等計量指標計算組合分散效益並無意義。

3 由於風險分散的影響，估計虧損風險總額並非各類風險的估計虧損風險相加之總和。

氣候風險 (未經審核)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概覽

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方針與金融穩定理事會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概述的框架一致。該框架指出了氣候風險的兩項主要推動因素：

- 實體風險，因日益頻繁及加劇的極端天氣狀況，如颶風和洪水(短期風險)，或氣候模式或海平面上升而產生；及
- 過渡風險，於向淨零經濟過渡的過程中產生，包括政府政策和立法、科技、市場需求的變動以及相關群體的期望變化、作為或不作為對聲譽造成的影響。

除了上述的氣候風險主要驅動因素外，集團還確定了以下最有可能以聲譽、監管合規和訴訟風險形式出現的與氣候風險相關的主題事項：

- 淨零調整風險，由於欠缺目標及/或計劃、執行欠佳或無法適應外部環境的變化，滙豐未能實現淨零承諾，或未能達到外界的淨零期望而產生的風險。
- 漂綠風險，因蓄意或無意對本集團相關群體就可持續發展能力作出不準確、不清晰、誤導或無事實根據的聲明而產生。

方針

本集團明白氣候變化的實體影響以及淨零經濟過渡會對公司、投資者和金融系統造成重大財務風險。本集團可能會因與客戶之間的關係而直接或間接地受到氣候風險的財務或非財務影響。

集團的氣候風險方針旨在有效管理可能影響集團營運、財務業績、穩定性和聲譽的重大氣候風險，並顧及集團監管機構期望的變化。本集團根據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架構，將氣候考慮因素及淨零調整風險及漂綠風險等主題事項納入集團的傳統風險類別。

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方針配合集團整體的風險管理架構及三道防線模型(當中載列本集團如何識別、評估並管理風險)。有關三道防線架構的詳情，請參閱第27頁。

集團旨在定期檢討其方針，以擴大覆蓋範圍並納入成熟的數據、氣候分析能力、框架和工具，及對新出現的行業最佳實務及氣候風險規管措施作出回應。

上述包括更新方針以反映氣候變化相關風險在真實世界的持續變化方式，及完善集團在策略性計劃交易及業務決策時考慮氣候風險因素的過程。

本集團透過採用一種基於重要性的方法，確定具有最大影響力的各部門、組合及交易對手的優先次序，來發展其各項業務的氣候風險管理能力。

本集團在提高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方面持續取得進展，並認識到此為一個長期迭代過程。

下表載列按照集團氣候風險管理方針考量的氣候風險因素概要。主要風險因素指與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一致的風險因素，該工作組制訂架構協助上市公司及其他組織披露有關氣候之風險及機遇的資料。

氣候風險 – 主要風險因素		詳情	潛在影響	期限
實體	短期	氣候事件增多並加劇導致業務營運中斷	– 房地產價值下跌或擱淺資產	
	長期	氣候模式的較長期變化 (例如天氣持續高溫、海平面上升、季風變化或持續熱浪)。	– 家庭收入及財富減少 – 法律及合規費用增加	
過渡	政策及法例	產品和服務的授權、監管及/或低碳替代選項的政策支持。因氣候影響而遭受損失和損害的各方提出訴訟。	– 公眾加強監察 – 盈利能力削弱	短期 中期
	科技	現有產品被排放較少的產品取代。	– 資產表現轉弱	長期
	終端需求 (市場)	個人及企業消費者的需求轉變。		
	聲譽	因應相關群體對採取或沒有採取氣候相關行動的觀感有變而加強監察。		

2023年，集團更新了氣候風險重大性評估，以了解氣候風險對滙豐風險分類法的影響。有關評估針對12個月期間，以及短期、中期及長期。集團將短期界定為直至2025年的期間，中期界定為2026年至2035年，長期界定為2036年至2050年。評估每年更新一次，其結果可能會隨著集團對氣候風險及其對滙豐影響的轉變而改變 (詳情請參閱集團的《年報及賬目》)。除此類評估外，本集團亦在新浮現風險報告和境況分析中考慮氣候風險，其中考慮了較長期的潛在影響 (詳情請參閱第28頁「首要及新浮現風險」及第13頁「氣候境況分析得出的見解」)。

氣候風險管理

2023年主要發展

本集團透過氣候風險計劃繼續支持建立氣候風險管理能力。下文概述2023年的重大發展：

- 集團已更新氣候風險管理方針，以納入淨零調整風險，並為如何管理氣候風險相關的非財務風險類別提供指引。
- 本集團為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氣候相關培訓，並贊助獲提名員工取得氣候風險相關專業認證。
- 本集團擴大了香港以外地區的氣候風險計量指標，以評估實體風險對本集團於澳洲、中國內地及新加坡的零售按揭組合的影響。

雖然本集團在加強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方面已取得進展，但是仍有待開展進一步工作，包括需要制定其他計量指標和工具，以衡量本集團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及在決策過程納入有關工具。

管治及架構

董事會整體負責本集團的氣候策略，監察行政管理人員在方針制訂、實施及相關匯報的情況。

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負責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包括負責監管、風險管理、壓力測試及境況分析。本集團的環境風險監察論壇負責監督與環境風險管理相關的一切風險活動，包括氣候變化的過渡及實體風險。

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聽取有關氣候風險狀況及氣候風險項目進展的最新資訊。

承受風險水平

本集團的氣候承受風險水平構成集團承受風險水平聲明的一部分，對有效及可持續地交付本集團氣候策略的業務活動提供支持。

本集團的氣候承受風險水平聲明以承受風險水平指標及各容忍閾值為基礎，並經本集團董事會批准及監督。本集團亦界定了其他主要風險管理資訊計量指標，並匯報承受風險水平聲明及主要風險管理資訊計量指標，以便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監督。

政策、程序及監控

本集團正將氣候風險納入集團眾多範疇的政策、程序及監控，而隨著本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日趨成熟，集團將繼續更新有關政策、程序及監控。有關本集團如何管理其環球業務的氣候風險的詳情，請參閱第13頁。

納入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方針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如何將氣候風險管理納入主要風險類別的詳情。有關內部境況分析的詳情，請參閱第13頁「氣候境況分析得出的見解」。

風險類型	詳情
批發信貸風險	<p>本集團已設立計量指標，以監察批發企業貸款組合內六個高過渡風險行業的風險。</p> <p>本集團的客戶經理透過過渡和實體風險問卷與主要批發客戶溝通，並在近期推出了一份經更新的問卷（即過渡互動問卷）。該問卷用於收集資料並評估批發客戶業務模式與淨零經濟的配合度以及批發客戶面對的實體和過渡風險。本集團利用問卷回覆得出主要批發客戶的氣候風險評分。</p> <p>集團的信貸政策規定客戶經理須就新資金信貸申請及年度信貸審核中的氣候風險因素作評註。有關政策亦規定，如氣候被視為會對12個月內的信貸風險造成重大影響，但若原本的信貸風險評級未能發現該風險，則以人手進行的信貸風險評級為準。</p> <p>2023年，本集團架構的重大發展包括擴大問卷調查範圍，以涵蓋新的國家、地區和行業。</p> <p>將氣候風險進一步納入信貸風險管理面對的主要挑戰涉及是否有充足的實體風險數據，以評估本集團批發客戶所受之影響。</p>
零售信貸風險	<p>集團已實施若干政策和工具，以管理集團所有零售按揭市場的氣候風險。</p> <p>本集團已在當地確定並評估按揭組合內實體風險可能加劇的物業或區域，並透過季度計量指標管理潛在風險。此外，本集團已在區內四個主要市場（即澳洲、香港、中國內地及新加坡）設立承受風險水平計量指標。</p> <p>根據集團的零售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各按揭市場須對其氣候風險管理程序（包括災害及數據來源）進行年度檢討，以確保有關程序依然適用。2023年，集團針對市場達致或超越設定閾值推出環球實體風險「軟性觸發」監控及檢討程序，該程序確保各市場主動考慮其資產負債表面對的災害事件風險。</p>
財資風險	<p>從資本的角度看來，氣候風險已被視為2023年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的一部分，且本集團正持續制定氣候風險管理方針。作為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的一部分，集團已進行了初步分析，以在主要流動資金風險驅動因素中確定潛在氣候風險。</p> <p>集團已更新財資風險政策，以確保在評估適用的財資風險時考慮氣候風險的影響。集團透過氣候相關的管治論壇（包括財資風險管理氣候風險監督論壇以及集團財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定期討論可能影響環球財資部門的氣候相關議題。</p> <p>集團將財資組合納入內部氣候境況分析和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氣候風險壓力測試的範疇內，並對相關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用途證券持倉所受的潛在影響進行估算。</p> <p>退休金風險</p> <p>集團開展年度工作，以監察最大的退休金計劃所面對的氣候風險。集團亦更新了其退休金政策，以明確反映氣候考慮因素。</p> <p>保險風險</p> <p>集團已制定識別和管理氣候風險的計劃，並會持續更新該計劃。2023年，集團更新了可持續發展程序，以配合集團逐步退出能源及動力煤融資業務的最新政策。</p>
交易風險	<p>2023年，集團落實了計量指標和閾值，以監察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中不同資產類別所涉的高實體和過渡風險行業。計量指標採用風險分類法，將國家/地區和行業分為高度、中度、低度風險，為此集團設定了有關風險的相應閾值。此外，集團還確定了在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高氣候敏感度風險總額中所佔比例最大的主要業務線，並編製了報告，以監察風險趨勢和領域。</p> <p>集團已開發若干工具，以便從不同維度（如風險因素、業務線、服務台等）更好地了解不同氣候境況下的主要損益驅動因素。交易風險經理可利用這類報告，監察和了解氣候敏感度風險在不同境況下所受到的影響。壓力測試結果已在專門的審查和質詢會議上提交高級管理層，以便其了解並監督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組合和相關業務線所受到的影響。</p>

風險類型	詳情
聲譽風險	<p>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風險政策及指標的支持下，透過更全面的聲譽風險框架管理氣候風險對聲譽之影響。</p> <p>集團可持續發展風險政策訂明對若干行業融資活動的承受水平。集團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及其能源政策均旨在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同時支持公平過渡。</p> <p>本集團環球及地區可持續發展風險經理網絡為客戶經理提供本地政策指引，監督政策合規情況並支持執行集團批發銀行業務活動。</p>
監管合規風險	<p>集團政策訂下管理對客戶承擔監管職責的違規風險所需的標準，包括與氣候風險有關的標準，以確保為客戶帶來公平結果。為確保履行此等責任，集團需要不斷檢討和改進政策。集團亦專注不斷發展和改進監察能力，確保與監管合規風險的廣泛要點保持一致。</p> <p>監管合規部尤其注重紓緩產品生命周期中固有的氣候風險。為此，集團改進了多項流程，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保監管合規部對涉及氣候、可持續發展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新產品推廣材料進行風險監督與審核； – 制定集團的產品推廣監控措施，確保產品推廣材料中的氣候聲明有理有據；及 – 釐清並改進產品推廣框架、程序及相關指引，確保產品相關推廣材料符合內外部標準，並受到嚴謹的管治。 <p>合規監管部維持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風險工作小組的運作，以追蹤並監察氣候風險如何納入並融入部門業務活動的管理之中，同時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風險議程的監管及立法變動。亞太地區專責工作小組繼續負責為監管合規部在該地區協調實施氣候風險管理方面的改良措施。監管合規部亦繼續是集團和集團環境風險監察論壇的活躍成員。</p>
復元力風險	<p>企業風險管理部門負責監察識別及評估可能影響機構營運及復元能力的實體及過渡氣候風險。</p> <p>集團已制定相關指標，評估實體風險如何影響其重要物業。2023年，集團亦已就本身營運制定能源及差旅承受風險水平指標，以確立及監察集團實現淨零碳排放目標的進展。</p> <p>復元力風險政策需要不斷改進，以適應不斷變化的氣候風險。集團檢討與其營運相關的新發展情況，以確保有效偵測氣候風險因素。</p>
模型風險	<p>集團模型風險部發布新的氣候風險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模型類別標準，訂明識別、衡量及管理氣候相關模型風險的最低監控要求。</p> <p>本集團利用對建模決策與推算結果的定性及定量評估，完成對若干氣候情景分析模型的獨立模型驗證。</p>

挑戰

儘管本集團持續制定氣候風險框架，但仍存在的挑戰包括：

- 氣候相關報告所需的內部及外部數據來源及數據結構五花八門，帶來數據準確性和可靠性風險；
- 客戶資產及供應鏈的數據限制以及方法差異，令集團準確評估實體風險的能力受礙；
- 客戶排放量及過渡計劃的全行業數據缺口以及方法差異，令準確評估過渡風險的能力受到限制；及
- 在集團層面管理淨零調整風險，並在亞洲採取措施提供支援，但該等風險管理因已知及未知因素受到限制，包括數據準確性及可靠性有限、多種方法的合併，以及需要開發新工具為決策提供更好的意見。

復元力風險

(未經審核)

概覽

復元力風險是指業務因執行、交付、實體安全或保安事件而出現的持續及重大的中斷，從而導致無法向客戶、聯屬機構及交易對手提供重要服務的風險。復元力風險源自程序、人事、系統或外部事件的失效或缺失。

復元力風險管理

2023年主要發展

年內，我們實施多項措施，以緊貼地緣政局、監管及科技轉變，並加強復元力風險的管理：

- 我們著重修訂風險類別和控制庫，以及更新風險和管制措施評估，從而加深對風險管理和控制環境的認識。
- 我們繼續監察受俄烏戰事、以色列—哈馬斯戰爭及其他地緣政治事件影響的市場，以了解可能對我們的員工及業務造成的任何影響。
- 我們已加強對所有非財務風險中第三方風險的監察及管理方式，並提升涉及環球業務、部門及地區的流程、框架及匯報能力。
- 我們提供分析，以及容易存取的風險及控制資訊與衡量指標，使管理層能於決策和設定承受水平時，專注非財務風險。
- 我們進一步加強非財務風險方面的管治及高層領導，並就數據風險及變革執行完善覆蓋範圍及風險盡職監督。

我們優先進行有關重大風險和策略性增長中領域的工作，並根據相關需要調整我們的地點策略。

管治及架構

企業風險管理的目標營運模式為各項復元力風險提供全球一致的觀點，加強風險管理方面的監督，同時作為非財務風險簡化架構的一部分有效運作。

我們從七個細分風險類型審視復元力風險：第三方風險；科技及網絡安全風險；交易處理風險；業務中斷及事故風險；數據風險；變革執行風險；以及貸款可得性、安全及保安風險。有關復元力風險的承受風險水平及主要上報事宜，向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會議匯報。該會議由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擔任主席，在上報管道中向集團非財務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該委員會由集團風險管理與合規總監擔任主席。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營運復元力乃指我們預測、預防、適應、應對營運中斷、從中復元及學習的同時，盡量減少影響客戶、企業及市場的能力。就釐定復元力而言，我們會評估能否在協定的衝擊容忍範圍內繼續提供重要的商業服務。維持復元力有賴日常監察以及定期和持續的鑑證（例如深入檢討及監控測試），風險監管人員或會因應此等工作向業務部門提出質詢，另亦會就正式管治每季提出風險監管意見書。我們同意，我們無法防止所有業務中斷的情況，但我們必須優先投入資源，不斷完善重要商業服務的應對及復元策略，以符合監管預期。

監管合規風險

(未經審核)

概覽

監管合規風險乃指與違反我們對客戶和其他交易對手須承擔的責任、不當市場行為（包括未經授權交易）及違反相關金融服務監管規定準則有關之風險。監管合規風險源自未能遵守相關法律、守則、規則及法規，並可能呈現於惡劣的市場或客戶結果，招致罰款及罰則，以及導致我們的業務聲譽受損。

監管合規風險管理

2023年主要發展

我們已完成有關納入經修訂目標主導操守方針的專門計劃。集團於2023年繼續將適用規例與風險及監控匹配的工作，並會採用新工具支持集團全面檢視新的監管規定責任，同時支持全面優化監管規定匯報工作。氣候風險已納入監管合規政策及程序，產品管治架構及監控措施亦已加強，以確保能有效考慮氣候事宜，尤其是漂綠風險。

管治及架構

合規部現已重組及合併成為綜合風險及合規部。我們就此部門任命集團監管合規主管，其直接向集團風險管理與合規總監匯報。本集團的合規總監亦是本集團的監管合規主管。監管合規及防範金融犯罪團隊與相關群體攜手努力，實現良好的操守成果，並與集團風險管理及合規部緊密合作，就集團上下的合規風險管理議程提供支援。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環球監管合規部負責制訂環球政策、標準及風險承受水平，指導集團管理監管合規風險，亦會制訂所需架構，提供程序及工具支援，以防範監管合規風險。集團有能力在必要時向環球市場、地區及各業務團隊進行監察、檢討及提出質詢，協助他們識別、評估及減輕監管合規風險，並定期檢討集團監管合規風險政策。環球政策及程序規定員工須辨識任何實際或潛在監管違規行為，並向上級報告。在適當情況下，相關事件及問題將上報至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合規總監及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是本集團風險管理與合規執行委員會的聯席主席，而本集團合規總監亦為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成員，並列席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

金融犯罪風險

(未經審核)

概覽

金融犯罪風險是指滙豐的產品及服務被用於犯罪活動的風險。當中包括欺詐、賄賂與貪污、逃稅、違反制裁及出口管制、洗錢、以及恐怖分子融資及資助武器擴散。金融犯罪風險來自涉及客戶、第三方及僱員的日常銀行業務。

金融犯罪風險管理

2023年主要發展

我們定期檢討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當中包括繼續考慮制裁合規及出口管制風險複雜而多變的性質。我們繼續應對各項金融制裁及貿易限制，包括限制規避制裁的方法。

我們繼續推進多項重要的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措施，當中包括：

- 我們運用以情報為主導的動態風險評估交易監察功能，監察香港與新加坡的客戶賬戶，提高了偵測金融犯罪風險的成效。該功能將於2024年繼續在亞洲其他主要市場實施。
- 我們成功對交易篩查能力作出必要調整，以配合ISO 20022要求項下支付系統格式的環球變化。
- 我們因應快速發展且錯綜複雜的環球支付環境作出改進，並完善我們的數碼資產及貨幣策略。

管治及架構

雖然我們一直檢討管理金融犯罪風險管治架構的成效，但防範金融犯罪部門的架構於2023年大致維持不變。本集團防範金融犯罪主管向集團防範金融犯罪部主管報告，同時繼續向本集團合規總監負責，而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維持監督金融犯罪事宜。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我們絕不容忍在知情下與被視為從事犯罪活動的人士或實體進行業務。我們要求滙豐的每一名成員為維持有效系統及監控措施出一分力，以防範及偵測金融犯罪。若我們認為已識別可疑犯罪活動或監控架構的漏洞，我們將採取適當的措施減輕風險。

滙豐管理金融犯罪風險，以保護客戶、股東、員工、業務所在社區及保障各方均依賴的金融體系穩健為己任。滙豐業務所屬行業受嚴格規管，法例及規例明文規定上述政策目標。

集團致力遵守所有業務經營市場的法例及規例，並在全球範圍內應用一貫嚴格的金融犯罪準則。

我們繼續評估端對端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並投放資源提升營運控制能力和科技解決方案，從而阻止和偵測犯罪活動。我們已精簡架構，並將先前各自獨立的金融犯罪政策整合為單一的全球金融犯罪政策，以提高一致性並就金融犯罪風險提供更全面的評估。我們進一步透過科技配置豐富我們的金融犯罪風險類別和控制庫，以及提升監察能力。我們亦已開發更多特設衡量指標，並繼續致力完善我們的管治和報告工作。

我們致力於與金融業界和公營部門合作管理金融犯罪風險，並參與世界各地多個公私營機構合作及資訊共享計劃。2023年，滙豐繼續著重透過多項措施改善全球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架構整體成效，尤其是就法例及監管改革活動提出意見，包括協助撰寫諮詢文件回應書，就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架構可如何更有效地偵測和阻嚇犯罪活動提出建議。滙豐與Wolfsberg Group及國際金融協會合作，為全球準則制訂機構金融行動特別工作組提供協助。此外，我們參與多場與加強公私營機構合作、付款透明度、資產追回、以及應對林業犯罪、野生動物交易及人口販賣有關的公共活動。

模型風險

(未經審核)

概覽

模型風險是指因模型誤差或不當使用模型推算結果作業務決策用途，從而造成不利後果的可能性。

在金融及非金融環境下依靠模型作出業務決策，均會產生模型風險。

2023年主要發展

2023年，因應監管機構對模型的要求有所變化，我們繼續完善模型風險管理程序。

年內實施的措施包括：

- 我們已收到監管機構對我們所提交若干模型的反饋，包括信貸風險的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模型、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內部模型方法及市場風險的內部模型方式。涉及內部模型方法和內部模型方式的獲批准模型已實施。我們已開始實施一項工作計劃，處理審慎監管局及香港金管局就批發及零售信貸的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模型提出的反饋意見。
- 我們已修改估計虧損風險模型，以應對各大市場中央銀行為抑制通脹壓力而進行的利率調整。
- 新冠病毒疫情的影響令調整及全盤管理措施的應用增加，從而產生監控架構漏洞，而我們亦實行相關調整以應對該等漏洞；隨著環球經濟趨於穩定，我們對模型推算結果進行調整及全盤管理的依賴性大幅降低。
- 對我們的保險業務而言，模型在HKFRS 17的實施中扮演重要角色。針對相關財務報告風險的模型開發持續取得進展。同時，我們繼續監察及管理與財務及資本報告有關的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後果。
- 審慎監管局發布監管聲明(SS1/23)，為整個行業如何管理模型風險制訂指導原則。該等原則訂明穩健模型風險管理框架在有效管理模型風險方面所需的核心準則。各個業務及部門（包括內部審計）的代表已啟動工作計劃，為我們的模型風險管理框架進行升級，以滿足模型風險管理方面的進一步要求。
- 隨著更多氣候風險、人工智能及機器學習模型被納入業務流程，我們已加強有關框架及監控措施。為緊貼科技變革步伐，管理適用模型風險，我們亦密切關注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發展。

- 我們繼續定期檢討模型清單的完整性與準確性，提高對區內的模型狀況及模型限制的認識。
- 我們在區內舉辦模型風險進修課程，加強模型風險方面的業務負責及管理，以及鞏固模型風險職責負責人與模型開發領域之間的聯繫。

管治

本集團模型風險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使用的模型，並專注於模型於各地的運行與相關要求。委員會由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擔任主席，而業務部門的區域主管以及風險、財務與合規部門的高級行政人員均會出席有關會議。獲得授權的小組論壇在本集團模型風險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運作，負責監督基於相關模型類別的模型風險管理工作。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我們就不同的商業應用運用一系列的模型方法，包括迴歸、模擬、抽樣、機器學習及判斷評分卡。該等活動包括客戶選擇、產品訂價、金融犯罪交易監控、信用程度評估以及財務報告。

我們定期檢討模型風險管理的政策和流程，並規定第一道防線須根據模型風險管理部提供的模型風險監控措施，落實全面有效的監控。

模型風險管理部亦利用風險圖譜、承受風險水平計量指標以及定期重要更新，定期向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轄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模型風險的狀況。

我們定期檢討區域模型監督架構及其他程序的成效，以確保授權、覆蓋範圍以及匯報途徑清晰，且業務及職能部門對模型風險有適當了解並予以負責。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

概覽

(未經審核)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特別是利率及股權風險)、信貸風險及承保風險。該等風險對保險業務的財務業績及資本狀況造成直接影響。本集團其他業務承受顯著的流動資金風險，但保險業務的流動資金風險較小。

滙豐的保險業務

(未經審核)

我們透過多種途徑出售保險產品，包括分行、保險銷售團隊、直接服務途徑及第三方分銷商。大部分銷售以綜合銀行保險業務模式進行，主要向已與我們建立銀行業務關係的客戶提供保險產品，但經其他來源(如獨立財務顧問、合作代理及數碼平台)進行的銷售比重正在增加。

就我們制訂的保險產品而言，主要銷售額來自儲蓄、萬用壽險以及保障合約。

我們根據我們根據營運規模及承受風險水平的評估，選擇由滙豐旗下的附屬公司制訂相關保險產品。制訂保險產品讓我們保留與簽發保單相關的風險及回報，從而將部分承保利潤及投資收益保留在本集團之內。

我們在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擁有制訂人壽保險產品的業務，並在印度的一間制訂壽險產品的聯營公司中持有權益。

若我們在某營運地點沒有足以支持有效制訂保險產品的承受風險水平或營運規模，便會委聘少數員領導地位的外界保險公司為客戶提供保險產品。有關安排一般與我們的獨家策略合作夥伴共同訂立，而本集團則賺取佣金、費用及利潤分成。

保險產品主要由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及工商金融業務通過分行及直接渠道進行銷售。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管理

2023年主要發展

(未經審核)

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遵守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此外，保單的風險管理設有特定政策及常規，該等政策及常規於2023年並無重大變化。年內，利率、股市及匯率持續錄得市場波動，主要是受地緣政治因素及通脹憂慮加劇所影響。2023年主要風險管理重點之一是實施新會計準則HKFRS 17「保單」。鑑於會計準則對保險會計的根本性變動及新準則的複雜性，此變動對本集團造成額外財務報告和模型風險，我們已透過HKFRS 17實施項目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其他關注範疇為已收購保險業務AXA Insurance Pte Limited(「AXA Singapore」)的持續整合，以及支持HKFRS 17落實的監控措施。

管治及架構

(未經審核)

保險風險乃按既定承受風險水平管理，該既定承受風險水平與本集團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架構(包括「三道防線」模型)相符。環球保險風險管理會議負責監督本集團保險業務的風險及監控架構。

保險風險管理團隊負責監察保險業務內的風險。本行的風險管理分支部門在各自之專業領域為保險風險管理團隊提供支援。

壓力及境況測試

(未經審核)

壓力測試構成保險業務風險管理架構的重要部分。我們參與業務所在地及集團整體的監管規定壓力測試，以及內部制訂的壓力及境況測試，包括集團內部壓力測試。本集團的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及實體就監管要求進行的自我風險及償債能力評估(所有重大實體均須編製)會考慮該等壓力測試的結果及減輕該等風險的管理行動計劃的充足性。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市場風險

(經審核)

我們所有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均設有市場風險權限，列明該等附屬公司獲准投資的投資工具及可承擔的最高市場風險水平。該等附屬公司會視乎已訂合約性質，運用(其中包括)下列部分或全部方法管理市場風險：

- 就附有參與條款的產品而言，我們可透過調整紅利率來管理投保人負債。效果是大部分市場風險由投保人承擔；
- 倘資產組合在結構方面用以支持預計負債現金流，我們會採用資產與負債配對的方法。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方針把資產質素、多元化程度、現金流配對、流動資金、波幅及投資回報目標列入考慮之列。我們會使用各種模型評估一系列未來境況對金融資產和相關負債價值的影響，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則會應用該等評估結果釐定所持資產的最佳結構，以支持負債；
- 我們使用衍生工具，以免受到不利的市場變動影響；及
- 我們設計新產品以減輕市場風險，例如改變投保人與股東所佔投資回報的比例。

信貸風險

(經審核)

我們旗下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亦設有信貸風險權限及限額，為該等附屬公司設定營運限制，當中考慮的因素包括投資組合的信貸風險承擔、質素及表現。我們對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信譽可靠度的評估，主要依據國際認可的信貸評級及其他公開資料。

集團會運用信貸息差敏感度及違責或然率，對投資信貸風險承擔進行壓力測試。

我們使用多種工具管理和監察信貸風險，包括載有當前存在信貸問題投資預警名單的信貸報告，當中主要涉及日後有減值風險的投資或交易對手高度集中的投資組合。我們定期評估及監控對信貸息差風險的敏感度。

資本及流動資金風險

(經審核)

我們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資本風險，乃透過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根據其支持所承擔風險的財務能力予以評估。資本充足程度則根據本集團的經濟資本基礎和相關當地保險監管基礎予以評估。

設定承受風險水平緩衝的目的，是確保業務能維持償付能力，既能應付運作如常之時的波幅，亦能應對極端但有可能出現的壓力事件。

我們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方法，包括進行現金流配對及保持充足的現金來源、於具深度和流通性高的市場投資信貸質素良好的投資工具、監察投資集中情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施加限制，以及設立或有借貸承諾額度及壓力測試，以了解大規模保單失效對流動資金的影響。

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亦於每季填寫流動資金風險報告，並每年審視所承擔的流動資金風險。

承保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主要採用下列框架及流程管理及減輕承保風險：

- 推出新產品或改動產品的正式審批流程；
- 產品定價及盈利能力框架，規定初步及持續評估對新保單所收取保費是否足以支持新保單相關風險；
- 客戶承保框架；
- 再保險，即將風險轉予第三方再保險公司，藉以將風險限制於風險承受水平內，降低波動，並提高資本效率；及
- 集團各公司的財務報告委員會監督HKFRS 17報告所依據的方法及假設。

2023年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

計量

(未經審核)

下表按合約類別列示資產及負債的組成。88% (2022年：89%) 之資產及負債均來自香港。

風險

按合約類別列示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⁵
(經審核)

	附有直接 參與條款之 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 參與條款之 投資合約 ²	其他壽險 ³	其他合約 ⁴	股東資產 及負債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675,860	26,482	34,021	40,415	776,778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649,932	25,348	21,426	580	697,286
- 衍生工具	1,099	76	3	—	1,178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8,388	523	8,996	37,106	55,013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	—	36	—	36
- 其他金融資產 ⁵	16,441	535	3,560	2,729	23,265
保險合約資產	98	798	—	—	896
再保險合約資產	—	36,633	—	—	36,633
其他資產及投資物業	14,258	524	275	11,487	26,544
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690,216	64,437	34,296	51,902	840,851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投資合約負債	—	—	29,885	—	29,885
保單未決賠款	700,691	25,505	—	—	726,196
再保險合約負債	—	6,079	—	—	6,079
遞延稅項	—	9	—	—	9
其他負債	—	—	—	31,306	31,306
負債總額	700,691	31,593	29,885	31,306	793,475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	47,376	47,376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700,691	31,593	29,885	78,682	840,851
於2022年12月31日⁶					
金融資產	608,004	30,170	40,806	39,717	718,697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588,743	26,714	28,076	1,569	645,102
- 衍生工具	1,189	75	162	12	1,438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4,736	1,395	9,487	36,125	51,743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	—	—	—	—
- 其他金融資產 ⁵	13,336	1,986	3,081	2,011	20,414
保險合約資產	35	301	—	—	336
再保險合約資產	—	33,274	—	—	33,274
其他資產及投資物業	12,214	326	244	11,079	23,863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⁶	620,253	64,071	41,050	50,796	776,170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投資合約負債	—	—	33,031	—	33,031
保單未決賠款	626,424	24,982	—	—	651,406
再保險合約負債	—	5,518	—	—	5,518
遞延稅項	179	—	—	17	196
其他負債	—	—	—	40,877	40,877
負債總額	626,603	30,500	33,031	40,894	731,028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	45,142	45,14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⁶	626,603	30,500	33,031	86,036	776,170

1 所列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資產負債表並未撇銷牽涉滙豐非保險業務的公司間交易。

2 大部分「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和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按「可變費用計算法」計量模型計量。

3 「其他壽險」按一般計量模型計量，主要包括保障保險合約以及再保險合約。再保險合約主要是為附有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和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提供分散風險效益。

4 「其他合約」包括滙豐並無承擔重大保險風險的投資合約。

5 「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同業貸款、現金以及與其他非保險法律實體的公司之間相互往還的款項。

6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主要風險類型

市場風險

(經審核)

描述及風險

市場風險指影響資本或利潤之市場因素變動的風險。市場因素包括利率、股權及增長資產、信貸息差，以及匯率。

我們的風險承擔視乎簽發合約的類別而有所不同。集團最主要的壽險產品為附有參與條款的合約。該等產品一般會就投保人的投資金額給

予某種形式的資本保證或保證回報，同時若基金整體表現允許，則會附加酌情紅利。該等基金主要投資於固定利率資產，一部分會分配至其他資產類別，以便為客戶提高潛在回報。

附有參與條款的產品令本集團承受資產回報變動的風險，從而將影響我們應佔的投資表現。

單位相連合約的市場風險基本上由投保人承擔，但由於賺取的費用與相連資產的市場價值相關，因此一般仍剩有一定的市場風險。

敏感度

(未經審核)

下表載列年內選定利率、信貸息差、股價、增長資產及匯率境況之合理可能變動，對我們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合約服務收益、除稅後利潤及權益產生的影響。該等敏感度乃根據現行HKFRS編製，基於每次改變一項假設，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計算，而實際上該等變量可能相互有所關聯。

合約服務收益、除稅後利潤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與各項風險因素之間

並非呈直線關係，部分原因來自可能已實施的擔保及對沖策略之成本所產生的影響。因此，所披露的測試結果不應用以推算不同壓力水平的敏感度。基於相同的理由，壓力的影響在上移和下移時未必對等。相關的敏感度於呈列時並未計及可能減輕市況變動影響的管理措施。

計算敏感度資料及重要市場風險因素所用的方法於2022年至2023年期間維持不變。2022年，由於合約服務收益水平較低，部分投資組合在利率和信貸息差敏感度上移100個基點的境況下產生了條件繁苛合約，從而在該等境況下產生收益表損失及股東權益減少。這種情況在2023年並不普遍，因為市場條件改變及保單失效率假設變化導致基礎合約服務收益更高。

本集團旗下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對市場風險因素的敏感度¹

(經審核)

	2023年			2022年 ²		
	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 百萬港元	對合約服務利益的影響 百萬港元	對各類股東權益總額的影響 百萬港元	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 百萬港元	對合約服務利益的影響 百萬港元	對各類股東權益總額的影響 百萬港元
孳息曲線平行上移100個基點	453	(779)	453	(1,702)	(912)	(1,702)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459	(779)	459	(1,734)	(912)	(1,734)
- 金融工具	(6)	—	(6)	32	—	32
孳息曲線平行下移100個基點	(964)	(2,413)	(964)	(243)	586	(243)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908)	(2,413)	(908)	(171)	586	(171)
- 金融工具	(56)	—	(56)	(72)	—	(72)
信貸息差上移100個基點	(48)	(6,564)	(48)	(2,497)	(6,295)	(2,497)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48)	(6,564)	(48)	(2,497)	(6,295)	(2,497)
- 金融工具	—	—	—	—	—	—
信貸息差下移100個基點	772	5,931	772	880	8,294	880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772	5,931	772	880	8,294	880
- 金融工具	—	—	—	—	—	—
增長資產增加10% ³	289	2,762	289	284	2,389	284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272	2,762	272	258	2,389	258
- 金融工具	17	—	17	26	—	26
增長資產減少10% ³	(338)	(3,325)	(338)	(360)	(3,629)	(359)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317)	(3,325)	(317)	(331)	(3,629)	(330)
- 金融工具	(21)	—	(21)	(29)	—	(29)
美元匯率兌本地功能貨幣的匯率升值10%	905	3,045	905	741	2,124	741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211	3,045	211	157	2,124	157
- 金融工具	694	—	694	584	—	584
美元匯率兌本地功能貨幣的匯率貶值10%	(905)	(3,045)	(905)	(741)	(2,124)	(741)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211)	(3,045)	(211)	(157)	(2,124)	(157)
- 金融工具	(694)	—	(694)	(584)	—	(584)

1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呈列之敏感度包括敏感度壓力對持作支持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的相關資產的影響；「金融工具」呈列之敏感度包括敏感度壓力對其他金融工具（以股東資產為主）的影響。

2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3 「增長資產」主要包括股權證券及投資物業。增長資產公允值的變動對滙豐旗下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構成市場風險。

信貸風險

(經審核)

描述及風險

信貸風險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產生之財務虧損風險。制訂保險產品的公司主要有兩大信貸風險來源：

- 為了替投保人及股東賺取回報而投資保費後，與信貸息差波動及債務證券交易對手違責有關的風險；及
- 轉移保險風險後，再保險交易對手違責及就已提出的索償不予賠償的風險。

該等項目於結算日的未支付金額載於第74頁的列表。

再保人應佔之保單未決賠款的信貸質素獲評估為「穩健」或「良好」（定義見第36頁），100%的風險承擔並非逾期或已減值（2022年：100%）。

支持單位相連負債的資產所涉的信貸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因此，我們的風險主要涉及非相連保單未決賠款及投資合約負債以及股東權益。保險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載於第49頁的列表。與信貸息差波動有關的風險很大程度上可以透過持有債務證券至到期，及與投保人分佔某程度的信貸息差影響予以減輕。

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經審核)

描述及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某項保險業務儘管有償債能力，但不具備充足的財務

即期應付的保單未決賠款金額按產品組別載列如下：

即期應付金額

(經審核)

	2023年		2022年 ¹	
	即期應付金額	相關合約賬面值	即期應付金額	相關合約賬面值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和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654,981	700,691	587,973	626,424
其他壽險	20,021	25,505	20,239	24,982
於12月31日	675,002	726,196	608,212	651,406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承保風險

描述及風險

(未經審核)

承保風險指由於保險承保參數（非經濟假設）經歷不利情況（在時間或金額上）而出現損失的風險。該等參數包括死亡率、發病率、壽命、失效率及支出率。由於利率上升導致客戶融資成本增加，保費融資產品的失效率風險在過去一年有所上升。

我們面對的主要風險是保單成本（包括賠償及利益支出）在一段時間後可能超過所收保費加投資收益的總額。

第74頁的列表按合約類別分析我們的壽險承保風險承擔。

承保風險狀況和相關風險承擔仍與2022年12月31日觀察所得大致相若。

敏感度

(經審核)

下表載列我們所有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合約服務利益、利潤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對非經濟假設各種合理可預見變化的敏感度。

該等敏感度乃根據現行HKFRS會計準則編製，有關會計準則在採用

本集團旗下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對承保風險因素的敏感度

(經審核)

	對合約服務利益的影響（總額） ¹	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總額） ¹	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淨額） ²	對各類股東權益的影響（總額） ¹	對各類股東權益的影響（淨額） ²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上升10%	(2,361)	(259)	(138)	(259)	(138)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下降10%	2,677	111	163	111	163
保單失效率上升10%	(1,753)	(156)	(100)	(156)	(100)
保單失效率下降10%	1,929	98	119	98	119
支出率上升10%	(237)	(25)	(26)	(25)	(26)
支出率下降10%	242	36	37	36	37
於2022年12月31日 ³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上升10%	(2,059)	(125)	(124)	(125)	(124)
死亡率及/或發病率下降10%	2,170	108	104	108	104
保單失效率上升10%	(1,160)	(123)	(119)	(123)	(119)
保單失效率下降10%	1,181	127	112	127	112
支出率上升10%	(169)	(24)	(28)	(24)	(28)
支出率下降10%	178	21	17	21	17

1 敏感度影響「總額」是在計及持作降低風險的再保險合約影響之前得出。

2 敏感度影響「淨額」是在計及持作降低風險的再保險合約影響之後得出。

3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資源履行到期責任，或只能按過高成本取得有關資源的風險。對於附有參與條款的產品，流動性風險可與保單持有人分擔。

保險合約負債的尚餘期限載於第107頁的附註3。

2023年1月1日起生效的HKFRS 17「保單」後有所變動。有關採用HKFRS 17的詳情載於第89至99頁及第147至150頁。

死亡率及發病率風險一般與壽險保單有關。死亡率或發病率上升對利潤的影響，視乎承保的業務類別而定。

對保單失效率的敏感度取決於承保的合約類別。保單失效率上升一般對合約服務利益（並因此對預期未來利潤）造成負面影響，原因是失效率保單日後不再產生收益。然而，由於存在退保費用，故部分保單失效率會對利潤有正面影響。

支出率風險是保單管理的已分配成本改變所帶來的風險。若增加的開支未能轉嫁予投保人，支出率上升會對利潤構成負面影響。一般而言，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的相關風險高於香港，原因是相關實體可分攤成本的資產組合規模較小。

承保風險因素變動的影響主要被合約服務利益吸收，除非合約條件繁苛，在此情況下，其影響直接計入利潤。合約服務利益變動的影響會在相關保險合約期限內撥入利潤。

董事責任聲明

本聲明應與第78至82頁之核數師報告所載之核數師責任聲明一併閱讀。本聲明旨在向股東清楚說明董事與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分別承擔之責任。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的董事有責任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編製本行的《年報及賬目》，當中載有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必須為每一個財政年度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行之資產負債表。

董事有責任確保已保存足可反映及說明本集團交易之充分賬目紀錄，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可以反映真實而中肯的狀況。

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編製反映真實而中肯狀況的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已選擇按相同基準編製本行之資產負債表。

於本報告日期，各董事（其姓名及職能載於本《年報及賬目》第3至9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確認盡其所知：

-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HKFRS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已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財務狀況及損益；及
- 財務回顧及風險與資本報告所載述之管理層報告，已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業務表現及狀況中肯地進行檢討，並同時說明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冬勝

2024年2月21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之股東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貴銀行」)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列載於第83至15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¹，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d)所述若干規定披露已於《2023年報及賬目》其他部分呈列，而非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該等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互相參照並列明為經審核。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於聯營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 之投資的減值評估
- 保單未決賠款

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關鍵審計事項的性質

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就客戶貸款錄得389億港元預期信貸損失準備。非信貸已減值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需利用貴集團過往在違約和損失、借款人信用、客戶或組合類別劃分和經濟狀況之間相關性的經驗，使用應用於模型的複雜信貸風險算法釐定。

過程中亦需釐定假設，當中涉及估算的不確定性。我們針對非信貸已減值客戶貸款而用於預期信貸損失的假設包括牽涉較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以及其變動對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影響最大的假設。具體而言，有關假設包括不同的經濟境況及其出現的可能性，以及客戶風險評級的若干假設。同樣地，外界經濟師提出共識經濟的預測數據亦存有內在不確定性。

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行業、地緣政治局勢以及現時其他宏觀經濟狀況影響了釐定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所涉及的內在不確定性。因此，管理層繼續對非信貸已減值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作出判斷調整。

上述的現時狀況繼續產生與中國內地無抵押離岸商業房地產行業相關的重大信貸已減值企業貸款。本報告有關最重大影響的假設為該等用以估算有關貸款之可收回性的假設。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釐定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相關的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和數據所實施的監控措施進行測試。有關測試包括以下各項相關的監控措施：

- 模型的制訂、驗證及監察；
 - 對經濟境況的批核；
 - 就經濟境況所設定的或然率權重的批核；
 - 客戶風險評級的設定；
 - 對管理層判斷調整的批核；及
 - 審閱用以估算信貸已減值批發貸款的可收回性的輸入數據和假設。
- 我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對預期信貸損失估算方法的合規情況進行了實質性審計程序。我們邀請了具備預期信貸損失建模經驗的專業人士，評估方法及相關模型是否適當。
- 我們進一步執行以下措施，就重大假設及數據進行評估：
- 我們對重大假設是否適當提出質詢，並獲得了相關核實憑證；
 - 我們邀請了我們的經濟專家，評估若干經濟境況之嚴重程度及可能性是否合理；
 - 我們就批發貸款所設定的客戶風險評級進行樣本測試；及
 - 我們對用以釐定預期信貸損失的關鍵數據進行樣本測試。

我們已對管理層判斷調整及信貸已減值批發貸款的樣本是否適當提出質詢，並評估已釐定的預期信貸損失。

我們亦進一步考慮了在選擇重大假設及釐定管理層判斷調整及信貸已減值批發貸款時所作的判斷，是否可能存在管理層偏見。

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之披露是否充足進行評估。

與監察委員會討論的事項

我們就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及相關披露是否適當與監察委員會進行了討論，並考慮了現時宏觀經濟狀況的影響。這包括多個經濟境況及發生的可能性、管理層為得出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所作的判斷調整，以及日後收回若干重大信貸已減值批發貸款的可能性。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提述

「風險」之「信貸風險」一節，與綜合財務報表（僅確定為經審核的資料）互相參照，第35至58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i)：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第94至96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e)：營業利潤 —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第101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客戶貸款，第116至117頁

於聯營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之投資的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的性質

於2023年12月31日，貴銀行於交通銀行之投資公允值（按股價計算）低於賬面價值。這是一項潛在的減值指標。管理層已採用使用價值模型進行減值測試，輔以敏感度分析。按此基準，貴集團對交通銀行的投資價值減值240億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貴銀行於交通銀行之投資賬面價值為1,662億港元。

使用價值模型方法的應用取決於多項假設，包括本質上屬長期及短期的假設。該等假設受估算的不確定局限，並結合管理層判斷、分析員預測、市場數據或其他相關資料而得出。

我們審計所專注的假設涉及較高程度的管理層判斷和主觀成分，而其變動對使用價值的影響最大。具體而言，這重大假設包括折現率、營業收益增長率、客戶貸款增長率、長期利潤及資產增長率、成本收益比率、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長期實際稅率、資本規定—資本充足比率、資本規定—一級資本充足比率及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與監察委員會討論的事項

我們就有關方法、其應用及重大假設是否適當與監察委員會進行了討論。我們亦討論了涉及交通銀行的披露，包括為說明估算的不確定性而使用的敏感度分析。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提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a)：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綜合計算及相關政策，第91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第119至122頁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釐定使用價值的重大假設、方法及其應用相關的監控措施進行測試，並評估了有關方法及其應用是否適當。就重大假設而言，我們已執行以下各項措施：

- 對重大假設是否適當及其相互關係（如相關）提出質詢；
 - 對支持重大假設的數據取得相關核實憑證，包括過往經驗、外部市場資訊、第三方來源，包括分析師報告、交通銀行管理層提供的資料，及過往公開的交通銀行財務資料；
 - 在我們的估值專家協助下，就折現率假設釐定合理範圍，並與管理層使用的折現率作比較；及
 - 在選擇重大假設時所作的判斷是否可能存在管理層偏見。
- 我們曾列席旁聽管理層與交通銀行管理層為識別影響與釐定使用價值重大假設有關的事實及狀況而召開的會議。

我們取得貴銀行的聲明，表示所採用的假設與貴銀行當時獲得的資料一致。

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交通銀行之披露是否充足進行評估。

保單未決賠款

關鍵審計事項的性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貴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單」載列實體簽發的保單、持有的再保險合約以及其簽發並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投資合約於入賬時應遵循的規定。</p> <p>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錄得保單未決賠款7,308億港元。</p> <p>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釐定保單未決賠款是以履約現金流和合約服務收益的總和來衡量，需要作出判斷和詮釋。這包括選擇會計政策，以及於模型中採用複雜的方法。選擇採用適當的方法需要重大的專業判斷，亦需要釐定涉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假設。</p>	<p>我們對釐定保單未決賠款相關的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和數據的若干監控措施進行了測試。有關測試包括以下各項相關的監控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計政策的釐定和批核；– 自保單持有人管理系統對賬至精算估值模型的保單數據的對賬；– 設定假設；及– 審閱及釐定已採用的方法，以及其於模型的應用。 <p>在我們的精算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實施了以下的多項實質性審計程序，以評估會計政策、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數據及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規定評估了對會計政策的遵守情況；– 我們評估了所用方法及其於模型的應用是否適當；– 我們對選擇重大假設所作的判斷是否適當及其相互關係（如相關）提出質詢。我們對該等重大假設作出評估，並取得相關核實憑證。我們亦進一步考慮了在選擇重大假設時所作的判斷是否可能存在管理層偏見；– 我們實施多項實質性審計程序，對所用的關鍵數據進行樣本測試，以確保此等數據是相關和可靠的；及– 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相關披露是否充足進行評估。
與監察委員會討論的事項	
<p>我們就會計政策、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及相關披露是否適當與監察委員會進行了討論，並就與保單未決賠款會計有關的控制環境交流了意見。</p>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提述	
<p>「風險」之「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一節，與綜合財務報表（僅確定為經審核的資料）互相參照，第72至76頁</p> <p>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a)：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編製基準 —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9至90頁</p> <p>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j)：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保單，第97至98頁</p> <p>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保險業務，第102至107頁</p> <p>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採用HKFRS 17之影響，第147至150頁</p>	

其他信息

貴銀行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2023年報及賬目》、《2023年12月31日之銀行業披露報表》，以及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2月21日期間貴銀行附屬業務董事名單，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其他信息，包括《2023年報及賬目》內「若干界定用語」、「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中英文本」、「財務摘要」、「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財務回顧」、「風險」、「董事責任聲明」及「補充資料」章節內的資料。其他餘下資料，包括《2023年12月31日之銀行業披露報表》，以及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2月21日期間貴銀行附屬業務董事名單預期於該日期後取得。其他信息不包括該等文件內呈列的特定信息，該等特定信息被識別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並因此涵蓋在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中。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該等將包括在年報內餘下的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監察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監察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銀行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監察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監察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監察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監察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Lars Christian Jordy Nielsen。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4年2月21日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經重列) ¹
淨利息收益	2a	130,780	109,878
– 利息收益		295,212	163,124
– 利息支出		(164,432)	(53,246)
費用收益淨額	2b	38,043	38,565
– 費用收益		51,025	50,053
– 費用支出		(12,982)	(11,488)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c	74,435	41,27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 (包括相關衍生工具) 淨收益 / (支出)	2c	48,959	(94,914)
指定已發行債務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2c	8	(703)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2c	252	40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3,791)	52
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		(48,798)	97,187
保險服務業績	3	6,558	4,977
– 保險收入		13,007	10,723
– 保險服務支出		(6,449)	(5,746)
其他營業收益	2d	3,233	4,445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249,679	200,803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2e	(12,843)	(16,370)
營業收益淨額		236,836	184,433
僱員報酬及福利	4	(38,547)	(38,322)
– 一般及行政開支	2f	(54,538)	(53,09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	2g	(9,724)	(9,096)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		(7,184)	(6,023)
營業支出總額		(109,993)	(106,538)
營業利潤		126,843	77,895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4	18,555	18,79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14	(23,955)	—
除稅前利潤		121,443	96,687
稅項支出	5	(23,916)	(15,996)
本年度利潤		97,527	80,691
應佔：			
–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87,191	73,662
– 其他權益持有人		3,556	2,739
– 非控股股東權益		6,780	4,290
本年度利潤		97,527	80,691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經重列) ¹
本年度利潤	97,527	80,691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符合特定條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7,953	(13,705)
– 公允值增益 / (虧損)	6,256	(17,121)
– 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值 (增益) / 虧損	3,799	(124)
– 於收益表確認之預期信貸 (收回) / 損失	(372)	331
– 所得稅	(1,730)	3,209
現金流對沖	3,605	(1,965)
– 公允值增益	7,581	5,851
– 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公允值增益	(3,282)	(8,228)
– 所得稅	(694)	412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736	(1,964)
匯兌差額	(9,043)	(32,040)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物業重估	4,496	3,863
– 公允值增益	5,330	4,683
– 所得稅	(834)	(820)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899)	865
– 公允值增益 / (虧損)	(895)	868
– 所得稅	(4)	(3)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公允值變動	(5,410)	4,588
– 未扣除所得稅	(6,457)	5,461
– 所得稅	1,047	(873)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21	185
– 未扣除所得稅	26	232
– 所得稅	(5)	(4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1,459	(40,17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8,986	40,518
應佔：		
–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88,289	34,497
– 其他權益持有人	3,556	2,739
– 非控股股東權益	7,141	3,28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8,986	40,518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重列) ¹	2022年 1月1日 百萬港元 (經重列) ¹
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987	232,740	276,85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2,049	28,557	21,63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28,304	341,354	332,044
交易用途資產	7	941,250	699,805	777,450
衍生工具	8	409,253	502,877	365,167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9	707,573	653,030	675,853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831,186	927,976	803,775
同業貸款		563,801	515,847	427,811
客戶貸款	10	3,557,076	3,695,068	3,830,956
金融投資	11	2,029,212	1,749,707	1,630,612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2	158,592	140,485	112,621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4	170,206	185,898	188,485
商譽及無形資產	15	38,923	36,863	31,4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	129,675	130,926	129,827
遞延稅項資產	5	9,315	7,582	7,444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7	370,991	349,128	266,466
資產總值		10,500,393	10,197,843	9,878,416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28,304	341,354	332,04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7,536	33,073	25,701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21,984	351,093	255,374
同業存放		182,146	198,908	280,310
客戶賬項	18	6,261,051	6,113,709	6,177,182
交易用途負債	19	103,050	142,453	92,723
衍生工具	8	450,216	551,729	355,791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20	170,728	167,743	138,965
已發行債務證券	21	87,745	100,909	67,364
退休福利負債	4	1,362	1,655	1,89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2	465,476	398,261	356,277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22	258,113	246,614	227,245
保單未決賠款	3	730,829	654,922	690,991
本期稅項負債		15,344	6,009	2,385
遞延稅項負債	5	23,923	21,912	22,043
後償負債	23	—	3,119	4,053
負債總額		9,627,807	9,333,463	9,030,338
股東權益				
股本	24	180,181	180,181	172,335
其他股權工具	25	52,465	52,386	44,615
其他儲備		117,214	108,837	151,510
保留盈利		462,866	466,148	422,462
股東權益總額		812,726	807,552	790,922
非控股股東權益		59,860	56,828	57,156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872,586	864,380	848,078
負債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10,500,393	10,197,843	9,878,416

1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我們已重列2022年的比較數字及過渡至HKFRS 17對於2022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儲備								股東 權益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股本 ¹	其他 股權工具	保留盈利	物業 重估儲備	按公允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金融 資產儲備	現金流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 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180,181	52,386	466,148	65,148	(11,186)	(1,487)	(38,470)	94,832	807,552	56,828	864,380
本年度利潤	—	—	90,747	—	—	—	—	—	90,747	6,780	97,527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	—	(5,415)	4,186	7,840	3,342	(8,698)	(157)	1,098	361	1,459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之債務工具	—	—	—	—	7,784	—	—	—	7,784	169	7,953
-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	—	—	(689)	—	—	—	(689)	(210)	(899)
- 現金流對沖	—	—	—	—	—	3,334	—	—	3,334	271	3,605
-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首 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 值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 公允值變動	—	—	(5,413)	—	—	—	—	—	(5,413)	3	(5,410)
- 物業重估	—	—	—	4,186	—	—	—	—	4,186	310	4,496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	—	(7)	—	—	—	—	—	(7)	28	21
-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其 他全面收益 / (支出)	—	—	5	—	888	—	—	(157)	736	—	736
- 匯兌差額	—	—	—	—	(143)	8	(8,698)	—	(8,833)	(210)	(9,043)
本年度全面收益 / (支出) 總額	—	—	85,332	4,186	7,840	3,342	(8,698)	(157)	91,845	7,141	98,986
其他已發行股權工具 ²	—	7,850	—	—	—	—	—	—	7,850	—	7,850
其他已贖回股權工具 ³	—	(7,771)	(406)	—	—	—	—	—	(8,177)	—	(8,177)
派予股東之股息 ⁵	—	—	(86,356)	—	—	—	—	—	(86,356)	(3,843)	(90,199)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安排之 變動	—	—	(99)	—	—	—	—	(208)	(307)	12	(295)
轉撥及其他變動 ⁶	—	—	(1,753)	(4,055)	800	(4)	(731)	6,062	319	(278)	41
於2023年12月31日	180,181	52,465	462,866	65,279	(2,546)	1,851	(47,899)	100,529	812,726	59,860	872,586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經重列⁷)

	其他儲備										
	股本 ¹ 百萬港元	其他 股權工具 百萬港元	保留盈利 百萬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百萬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金融 資產儲備 百萬港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百萬港元	匯兌儲備 百萬港元	其他 ⁴ 百萬港元	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百萬港元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172,335	44,615	488,055	64,990	3,869	153	(7,130)	89,922	856,809	66,702	923,511
過渡至HKFRS 17之影響 ⁸	—	—	(65,593)	—	(294)	—	—	—	(65,887)	(9,546)	(75,433)
於2022年1月1日	172,335	44,615	422,462	64,990	3,575	153	(7,130)	89,922	790,922	57,156	848,078
本年度利潤	—	—	76,401	—	—	—	—	—	76,401	4,290	80,691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	—	4,772	3,646	(14,804)	(1,639)	(31,340)	200	(39,165)	(1,008)	(40,173)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	—	—	(13,394)	—	—	—	(13,394)	(311)	(13,705)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	—	—	745	—	—	—	745	120	865
- 現金流對沖	—	—	—	—	—	(1,639)	—	—	(1,639)	(326)	(1,965)
-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	—	—	4,590	—	—	—	—	—	4,590	(2)	4,588
- 物業重估	—	—	—	3,646	—	—	—	—	3,646	217	3,863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	—	191	—	—	—	—	—	191	(6)	185
-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	(9)	—	(2,155)	—	—	200	(1,964)	—	(1,964)
- 匯兌差額	—	—	—	—	—	—	(31,340)	—	(31,340)	(700)	(32,040)
本年度全面收益 / (支出) 總額	—	—	81,173	3,646	(14,804)	(1,639)	(31,340)	200	37,236	3,282	40,518
已發行股份 ¹	7,846	—	—	—	—	—	—	—	7,846	—	7,846
其他已發行股權工具 ²	—	7,771	—	—	—	—	—	—	7,771	—	7,771
派付予股東之股息 ⁵	—	—	(34,821)	—	—	—	—	—	(34,821)	(2,845)	(37,666)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安排之變動	—	—	135	—	—	—	—	(137)	(2)	13	11
轉撥及其他變動 ⁶	—	—	(2,801)	(3,488)	43	(1)	—	4,847	(1,400)	(778)	(2,178)
於2022年12月31日	180,181	52,386	466,148	65,148	(11,186)	(1,487)	(38,470)	94,832	807,552	56,828	864,380

- 1 普通股股本包括往年以支付可供分派利潤方式贖回或購回的優先股。於2022年，共有31.384億股新發行普通股，每股發行價為2.5港元。
- 2 2023年，本行發行金額為10億美元的額外一級資本工具，並無發行成本。2022年，本行發行金額為10億美元的額外一級資本工具，涉及1,000萬美元發行成本。
- 3 2023年，本行按公允價值(10.41)億美元贖回額外一級資本工具。
- 4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儲備、自同系附屬公司轉移業務所產生的購買溢價、關乎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轉撥物業的物業重估儲備，及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儲備。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儲備是用以記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股份獎勵及認股權所涉及的相關金額。
- 5 包括根據HKFRS分類為股東權益的永久後償貸款之已付分派。
- 6 此等變動包括聯營公司因應地方監管規定由「保留盈利」轉撥至「其他儲備」，以及就重估物業折舊由「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的項目。
- 7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已採用HKFRS 17「保單」，並以其取代HKFRS 4「保單」。比較數字已相應重列。
- 8 於2022年12月31日，HKFRS 17對先前報告的各類股東權益總額的影響為(768.83)億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經重列) ¹
除稅前利潤	121,443	96,687
非現金項目調整：		
折舊及攤銷	16,908	15,119
投資活動虧損淨額	4,247	12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8,555)	(18,79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	23,955	—
出售業務及聯營公司所得利潤	(4)	(4)
收購附屬公司之增益	—	(665)
未減收回額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之預期信貸損失變動	13,707	17,249
準備	369	592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976	837
計入除稅前利潤之其他非現金項目	(26,335)	(2,366)
撇銷匯兌差額	(3,505)	45,97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交易用途證券及衍生工具淨額之變動	(288,737)	185,309
同業及客戶貸款之變動	76,084	76,805
反向回購協議 (非交易用途) 之變動	55,259	(166,542)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51,239)	50,565
其他資產之變動	(77,121)	(70,588)
同業存放及客戶賬項之變動	130,580	(144,875)
回購協議 (非交易用途) 之變動	170,891	95,719
已發行債務證券之變動	(13,164)	33,545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2,985	26,028
其他負債之變動	149,791	3,669
已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	5,878	6,003
已支付之界定福利計劃供款	(628)	(345)
已付稅款	(15,725)	(11,463)
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78,060	238,580
購入金融投資	(3,563,846)	(3,278,568)
出售金融投資及金融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3,270,020	3,140,253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2,176)	(2,80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所得款項	36	73
出售客戶貸款組合所得款項	967	1,449
投資於無形資產之淨額	(9,641)	(11,771)
出售業務及聯營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4,869	—
購入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	(4,166)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99,771)	(155,532)
發行普通股股本及其他股權工具	7,850	15,617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159)	(1,548)
贖回其他股權工具	(8,177)	—
已發行之後償借貸資本 ²	66,521	81,014
已償還之後償借貸資本 ²	(74,277)	(22,367)
已付予母公司股東及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90,199)	(37,666)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98,441)	35,05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增額 / (減額)	(120,152)	118,098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21,695	1,055,08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匯兌差額	(4,905)	(51,487)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³	996,638	1,121,69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		
–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987	232,740
–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2,049	28,557
– 1個月或以下之同業貸款	355,725	368,946
– 結算賬項及現金抵押品淨額	55,053	58,473
– 1個月或以下之同業反向回購協議	223,563	286,100
– 3個月以下之國庫票據、其他票據及存款證	134,797	179,952
– 減：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7,536)	(33,073)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³	996,638	1,121,695

已收取利息為2,941.11億港元 (2022年：1,808.79億港元)，已支付利息為1,572.80億港元 (2022年：508.73億港元)，而已收取股息為82.61億港元 (2022年：69.71億港元)。

- 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HKFRS 17之實施。此外，投資和營業活動中若干債務工具於比較年度的數字亦已自願重列，以更好地與滙豐集團旗下其他公司保持一致。此重列對各業績報告期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變動淨額並無影響。
- 年內後償借貸資本 (包括向集團旗下公司發行的後償借貸資本) 之變動包括上列發行額及還款額，以及來自2023年匯兌虧損2.16億港元 (2022年：匯兌虧損19.91億港元) 和2023年對沖後公允值增益98.99億港元 (2022年：虧損255.79億港元) 的非現金項目變動。該等款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項下呈列。
-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可動用之金額為1,505.37億港元 (2022年：1,612.52億港元)，是包括匯兌及其他限制等一系列限制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1.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適用於編製財務報表的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的準則

HKFRS 17「保單」

本集團於2023年1月1日採用HKFRS 17「保單」的規定進行追溯應用。比較數字由2022年1月1日(即過渡日)起予以重列。其中包括主要財務報表、附註2(a至g)「營業利潤」、附註3「保險業務」、附註4「僱員報酬及福利」、附註5「稅項」、附註8「衍生工具」、附註9「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附註10「客戶貸款」、附註11「金融投資」、附註13「於附屬公司之投資」、附註15「商譽及無形資產」、附註16「物業、機器及設備」、附註17「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附註22「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附註26「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附註27「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附註30「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附註31「按類分析」、附註32(a)「關連人士交易」、附註33「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和附註34「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呈列的比較數據。有關過渡令本集團的各類股東權益總額減少754.33億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8「採用HKFRS 17之影響」。

採用HKFRS 17後，基於HKFRS 4計入的數額已撤銷確認。當中包括涉及預先確認有效保單未來利潤的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資產。保單未決賠款已根據HKFRS 17按保單組別予以重新計量。當中涵蓋履約現金流(包括未來現金流(例如保費及就索賠、福利及支出的派付)現值之最佳估計，並就非財務風險作出風險調整)以及合約服務收益。合約服務收益乃指在預計保障期內提供服務的同時，予以撥入並有系統地確認為保險業務收入的未賺取利潤。

此外，本集團已運用準則下的選項，將若干主要按已攤銷成本計量、持作支持保單未決賠款之合資格金融資產，重新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比較數字由過渡日起予以重列。

HKFRS 4與HKFRS 17的主要差異載於下表：

	HKFRS 4	HKFRS 17
資產負債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非相連壽險保單的保單未決賠款按當地精算原則計算。單位相連壽險保單的負債最少相當於退保或轉讓價值，並參考相關基金或指數的價值。分組的規定遵循當地法規處理。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的無形資產予以確認，代表提前確認與有效保單相關的后日利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保單未決賠款因應保單組別按現值計量，並包含履約現金流及合約服務收益。履約現金流包含對日後現金流現值的最佳估算，連同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風險調整。合約服務收益為未賺取利潤。
利潤產生 / 確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新造業務價值於首日入賬列作收入，視作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增額。大多數假設變動的影響即時於收益表中確認。實際現金流與預期現金流之間的差異於產生期間予以確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合約服務收益於保單組別預計保障期提供服務時循序漸進地在收入中確認(即並無首日利潤)。保單運用「一般計量模型」(「GMM」)計量，但對於符合資格標準後附有直接參與條款的保單，則運用「可變費用計算法」(「VFA」)模型計量。根據VFA模型，集團的投資經驗及假設變動份額被合約服務收益吸收，並隨時間撥回至損益賬。就按GMM計量的保單而言，集團的投資波幅份額在產生時計入損益賬。條件繁苛合約產生之虧損即時於收益表中確認。
投資回報假設 (折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按照所持資產的長期投資回報假設計算，因此其中包括預期日後賺取的投資邊際利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按照與市場一致的方法，預期未來投資差額不會計入投資回報假設。相反，折現率則包括反映相關保單未決賠款性質的非流動資金溢價。
支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獲取保單及於保單期內維持保單的支出總額在計算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時一併計入。支出於產生時在營業支出及費用支出中確認，就有關支出作出的準備同時從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撥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屬於直接可歸屬成本的預測保單有效期支出列入保單未決賠款並於保險服務業績中確認。非可歸屬成本於營業支出中列賬。

過渡

就保單追溯應用HKFRS 17時，除非屬不切實可行，否則本集團已使用全面追溯計算法。倘全面追溯計算法屬不切實可行，例如當缺乏足夠和可靠的數據，實體可選擇使用以下會計政策：經修訂追溯計算法或公允值計算法。本集團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就最早由2018年起的新造業務應用全面追溯計算法，並就全面追溯計算法並不切實可行的保單應用公允值計算法。

根據公允值計算法，過渡時的保險未決賠款按照HKFRS 13「公允值計量」的適用規定進行估值。其中需要考慮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有序交易時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退出價格）。合約服務收益按市場參與者承擔保單相關未到期風險所要求金額（包括所需利潤）與使用HKFRS 17原則所釐定履約現金流的差額計算。

釐定公允值時，本集團已考慮市場參與者因承擔保險未決賠款而要求的估計邊際利潤，其中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需要持有的資本水平，亦已考慮折現率，且計入因應本集團資產與相關負債之間「匹配」水平而安排的非流動資金溢價準備。設定有關假設時已顧及在每個當地司法管轄區營運的假定市場參與者應考慮的假設。

HKAS 12 (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模型規例」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對香港會計準則（「HKAS」）12「國際稅務改革 — 第二支柱規則範本」之修訂，即時生效。於2023年6月20日，本集團最終母公司所在的司法管轄區英國通過實質性立法，引入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簡稱「經合組織」）的第二支柱全球最低稅率規則及英國合資格本地最低補足稅，於2024年1月1日起生效。香港合資格本地最低補足稅預計將於2025年1月1日起生效。有關本集團第二支柱所得稅的資料，載於附註5。

並無其他新準則或準則之修訂對此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b) 會計處理法之未來發展

HKFRS的細微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若干自2024年1月1日及2025年1月1日起生效之對HKFRS的細微修訂。本集團正繼續評估缺乏可兌換性（HKAS 21之修訂）的影響。本集團預期採納其餘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甚微。

(c) 外幣

列入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項目，均使用該公司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列賬。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記錄。以外幣計值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唯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使用初次進行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各項匯兌差額會視乎相關項目之損益於何處確認而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收益表。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功能貨幣並非港元的海外業務之資產、負債及業績按於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彼等的業績則按業績報告期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會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先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收益表內。

(d) 呈列資料

根據HKFRS規定披露的若干資料已載於《年報及賬目》內標示為「（經審核）」的部分，詳情如下：

- 按可呈報類別列示的綜合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數據載於第19頁的「財務回顧」一節，標示為「經審核」。
- 銀行及保險業務之風險性質及程度的披露資料載於第35至66頁以及第72至76頁的「風險」部分，標示為「經審核」。
- 資本的披露資料載於第58至59頁的「財資風險」部分，標示為「經審核」。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本集團會披露資料，讓持份者了解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有關變動。「風險」部分提供的資料，已超出會計準則、法定和監管規定所訂定的最低要求。此外，本集團會評估相關監管機構及制訂標準機關不定期頒布的良好實務建議，亦會評估該等指引是否適用及相關，並會在適當情況下提升披露水平。

(e)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編製財務資料須使用有關日後情況之估算及判斷。鑑於確認及計量項目時，涉及內在不確定因素和高度主觀成分（見下文附註1.2之「關鍵估算及判斷」），下個財政年度的結果可能有別於管理層所作估算時依據的狀況。這可導致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所作之估算及判斷大幅偏差。管理層選取的本集團會計政策（包括關鍵估算及判斷），反映政策適用項目的重要性及所涉判斷及估計的高度不確定性。

管理層已審議氣候相關風險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影響。儘管氣候變化的影響構成不確定因素，唯於2023年12月31日，管理層認為就中短期而言，實體、過渡及其他氣候相關風險不會重大影響關鍵判斷及估算。具體而言，管理層已審議氣候相關風險對計算使用價值所涉判斷及估算可能造成的已知及可觀察影響。

(f) 持續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因各董事信納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業務。作出此評估時，各董事已考慮有關目前及日後情況的廣泛資料，包括對日後盈利能力、現金流、資本規定及資本來源的預測。

這些考慮包括了反映下列宏觀經濟環境產生不確定性的壓力境況：供應鏈中斷、經濟活動放緩以及持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亦計及其他主要和新出現的風險（包括氣候變化），以及對盈利能力、資本和流動資金的相关影響。

1.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綜合計算及相關政策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某家公司受投票權規管，而本集團於該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必要的投票權，足以使公司的管治組織通過決議，本集團便會將該公司綜合入賬。於所有其他情況下，控制權的評估更為複雜，並需要判斷其他因素，包括回報變動帶來的風險、對相關活動可行使的權力，以及是否以代理人或主事人身分持有權力。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金額按公允值或非控股股東權益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相應比例計量。每項業務合併均會就此選取計量方法。

本行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後列賬。

商譽

於減值測試中，商譽會分配至各個創現單位，並於內部管理所監察的最低層級進行測試。減值測試最少每年一次或在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方法是比較創現單位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距。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倘若本集團於所投資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但此等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安排，則分類為聯營公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及儲備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計量基準為截至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或就刊發財務報表日期至12月31日期間發生的任何重大交易或事件作出調整的金額。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就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進行評估，並在有跡象顯示投資可能出現減值時測試有否減值，方法是比較相關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收購聯營公司之權益所產生的商譽並無就減值另行測試，但作為投資的賬面值一部分進行評估。在有跡象顯示早前已確認之減值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時，將對其作出評估以進行撥回。任何撥回（可能僅用於確定之前減損損失的估算發生變化而產生）在不使賬面值增至高於之前未確認減損損失時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關鍵估算及判斷

最重大的關鍵估算涉及評估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之投資的減值，當中涉及估算使用價值。

判斷

估算

- 使用價值計算法採用的折現現金流預測數值，是基於管理層對根據HKAS 36編製的普通股股東可獲未來盈利之最佳估計而作出。
- 估算交通銀行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以及使用價值計算對不同假設的敏感度，載於附註14。

(b) 收益及支出

營業收益

利息收益及支出

除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之利息收益及支出均採用實質利率法在收益表的「利息收益」及「利息支出」項內確認。然而，本集團為融資而發行並為減少會計錯配而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及與該等債務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所產生之利息則另行計入利息支出。

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的利息，乃應用實質利率，按已攤銷成本金額（即資產賬面總值減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確認。

非利息收益及支出

本集團隨著時間提供服務（如戶口服務及卡費），或於某個時間點進行特定交易（如經紀服務及進出口服務），從而產生費用收益。除若干基金管理及表現費外，所有其他費用均按固定價格產生。基金管理及表現費視乎客戶投資組合規模及本集團作為基金經理之表現而異，可變費用在所有不確定性消除後確認。費用收益通常來自付款條款不包括重大融資元素之短期合約。

本集團在大多數客戶合約中擔任主事人，唯經紀服務除外。就經紀交易而言，如本集團在交易中擔任代理，將於扣除該安排中應付其他參與方的費用後確認經紀服務收益。

當本集團完成提供服務予客戶時，會按照交易所訂之安排確認從中賺取的費用。倘合約要求長期服務，則收益於協議期內有系統地確認。

倘本集團提供包含多項非分明履約責任之服務方案，例如戶口服務方案牽涉的履約責任，當中協定的服務會被視為單一履約責任。倘服務方案包括分明的履約責任，則相應交易價格會按估計單獨售價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

股息收益於確立收取股息之權利時確認。如為上市股權證券，有關日期指除息日，如為非上市股權證券，則一般指股東批准股息的日期。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支出) 包括如下各項：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由交易收益淨額組成，包括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和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所有損益，連同相關利息收益、支出及股息，不包括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其亦包括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所有損益。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收益 / (支出)」：包括公允值變化產生的所有損益，以及有關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益、支出及股息；及與上述項目一併管理、可從其他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中予以單獨識別的衍生工具之相關收益 / 支出。
- 「指定債務工具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若能減少會計錯配，就債務工具支付的利息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利息現金流會呈列為利息支出。
-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包括未能通過完全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測試之工具的利息，見下文(d)。

保險服務業績以及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 之會計政策於附註1.2(j)披露。

(c) 金融工具估值

首次列賬之所有金融工具均按公允值確認。公允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將收取或就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首次確認入賬之金融工具公允值一般為其交易價格，即已付出或收取之代價的公允值。然而，倘金融工具之交易價格與公允值之間存在差異，而該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根據活躍市場之報價或根據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則本集團於訂約時會將差額確認為交易損益（「首日損益」）。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首日損益會全數遞延，並於交易有效期內在收益表確認，直至交易到期、平倉、估值數據變為可觀察或本集團訂立相關對銷交易為止。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一般按個別基準計量。然而，本集團在按市場或信貸風險淨額管理一整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情況下，會按淨額基準計量金融工具組合的公允值，並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分別呈列相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唯符合HKFRS對銷準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外。

關鍵估算及判斷

大部分估值方法只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該等數據假設為已包括氣候相關風險等多種因素的潛在影響。然而，若干金融工具在分類方面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包含一項或多項重大而不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因此計量這些工具的公允值時牽涉較大程度的主觀判斷。

判斷	估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倘管理層認為該工具訂約時利潤的大部分或逾5%的估值是依據不可觀察的數據計算，則該工具將完全歸類為按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估值。- 在此情況下，「不可觀察」指僅得少量甚至沒有當前市場數據可用以釐定可能出現的公平交易價格，但一般而言並非毫無數據可用作釐定公允值的依據（例如可採用一致訂價的數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本集團第三級金融工具，以及在應用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確定其公允值時的估值敏感度，詳情載於附註33。

(d)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工具

為收取約定現金流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包含在特定日期產生完全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的合約條款的金融資產，按已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包括大多數同業及客戶貸款及若干債務證券。此外，大多數金融負債按已攤銷成本計量。本集團對按常規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工具使用交易日會計法入賬。該等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入賬時之賬面值包括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可能會承諾於特定期間內按固定合約條款批核貸款。倘若因貸款承諾而產生之貸款預期於承造後不久出售，則貸款承諾將入賬列作衍生工具。倘本集團擬持有該項貸款，則貸款承諾納入下述減值計算中。

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回購及類似協議

出售之債務證券如附有按預訂價格回購之承諾（「回購」），會保留於資產負債表內，並將收取的代價列作負債入賬。根據轉售承諾而購入之證券（「反向回購」）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而最初支付的代價將會列作資產入賬。非交易用途回購及反向回購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出售與回購價格之間的差額或購入與轉售價格之間的差額會列作利息處理，並於協議有效期內在淨利息收益確認。

經濟效益上等同反向回購或回購協議的合約（例如與相同交易對手的總回報掉期合約一併訂立的債務證券出售或購買），均同樣按反向回購或回購協議的方式入賬，並連同反向回購或回購協議呈列。

(e)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透過收取約定現金流及出售而實現的業務模式所管理之金融資產，及包含在特定日期產生完全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的合約條款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該等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務證券，於本集團訂立合約安排以購買該等金融資產之交易日確認，且一般於出售或贖回時撤銷確認。該等資產其後會按公允值重新計量，當中的變動（不包括與減值、利息收益以及匯兌損益相關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直至資產出售為止。出售後，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的累計損益均會於收益表內確認為「金融工具減除虧損後增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納入下述減值計算中，減值於收益表內確認。

(f) 按公允值計量且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之股權證券

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之股權證券是指本集團並非為產生資本回報而持有的促進業務工具和其他類似投資。該等投資所得股息於收益表內確認。撤銷確認該等股權證券之損益不會轉撥至收益表。在其他情況下，股權證券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

(g)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

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準則的金融工具（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工具）均會歸入此類別，並會於訂立時不可撤回地指定按此方式列賬：

-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 該組金融資產和負債或該組金融負債乃根據明文規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值管理並評估其表現。
- 金融負債內含一項或多項非密切相關之衍生工具。

已指定此列賬方式之金融資產會於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時（一般為交易日）確認，且一般會於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或轉讓時撤銷確認。已指定此列賬方式之金融負債會於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時（一般為結算日）確認，且一般會於償清時撤銷確認。其後公允值變動於收益表的「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或「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收益 /（支出）」或「指定債務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項內確認，而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則另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呈列，除非此舉會造成或擴大損益賬中的會計錯配。

根據此標準，本集團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主要類別為：

-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以減少會計錯配，並作融資用途的債務工具：若干已發行定息債務證券的利息及 / 或匯兌風險，已與若干掉期的利息及 / 或匯兌風險配對，作為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策略之一部分。
- 在單位相連及非相連投資合約下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本集團不為另一方承擔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不會分類為保單（附有酌情參與條款（「DPF」）的投資合約除外），但會入賬列為金融負債。由保險附屬公司簽發之相連及若干非相連投資合約下的客戶負債，乃根據相連基金持有資產的公允值或估值法釐定。相關金融資產和負債按公允值進行管理並向管理層報告。就金融資產及相關負債指定按公允值列賬的方式而言，公允值的變動可計入收益表，並在同一項內呈列。
- 內含存款及衍生工具成分的金融負債：此類金融負債按公允值管理並評估其表現。

(h)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是一種金融工具，其價值來自相關項目（例如股票、利率或其他指數）之價格。衍生工具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若衍生工具的公允值為正數，會分類為資產，若為負數則分類為負債。此類工具包括在符合獨立衍生工具定義之情況下與主體合約分開計量的金融負債內含衍生工具。

若能減少會計錯配，衍生工具便會與本集團發行的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證券一併管理，而合約利息則連同已發行債務應付利息一併於「利息支出」項內列賬。

對沖會計法

就並非屬公允值指定關係的衍生工具而言，如持有作風險管理用途，則會在符合明文規定及對沖有效性之指定條件時指定按對沖關係入賬。本集團會於公允值對沖、現金流對沖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對沖中，按所對沖的風險適當使用該等衍生工具或（如獲准）其他非衍生對沖工具。

公允值對沖

公允值對沖會計法不會改變衍生工具及其他對沖工具之損益的入賬方式，但會導致本不會於收益表確認之已對沖風險所致的已對沖資產或負債公允值變動被確認。如對沖關係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則不再採用對沖會計法，而被對沖項目賬面值的累計調整將按重新計算之實質利率在收益表內攤銷，但若被對沖項目已撤銷確認，有關數額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現金流對沖

對沖工具損益的有效部分會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而屬於現金流對沖關係的衍生對沖工具的公允值變動之低效用部分，則會即時在收益表內的「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在被對沖項目影響利潤或虧損的相同期間重新分類至收益表內。當對沖關係終止或部分終止時，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任何累計損益仍會繼續保留在股東權益項內，直至預計交易於

收益表內確認為止。如預計交易不再預期落實，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會即時重新分類至收益表內。

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

不合資格對沖乃訂立為資產及負債的經濟對沖項目，但並無使用對沖會計法處理的衍生工具。

(i)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

同業及客戶貸款、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以及若干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約均會確認預期信貸損失。於首次確認入賬時，我們須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如尚餘期限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內發生的違責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損失（「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確認備抵（如為某些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則為準備）。倘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我們則須就金融工具預計期限內可能發生的所有違責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損失（「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確認備抵（或準備）。已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的金融資產被視為屬「第一級」；被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金融資產屬「第二級」；而憑客觀減值證據被視為違責或信貸已減值的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級」。如下文所述，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的處理方式有所不同。

信貸已減值（第三級）

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是否信貸已減值及屬於第三級時，會考慮相關客觀證據，主要包括是否存在以下情況：合約的本金或利息還款逾期超過90日；有其他跡象顯示借款人不太可能還款，例如已就有關借款人財務狀況基於經濟或法律原因而授予還款優惠；或貸款因其他原因被視為違責。

倘未能於較早階段識別不能還款的情況，相關貸款將於逾期90日時列作違責。因此，信貸已減值與違責的定義已盡可能一致，使第三級貸款代表所有被視為已違責或信貸已減值的貸款。

確認利息收益時乃應用實質利率，按已攤銷成本金額（即賬面總值減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計算。

撤銷

倘收回機會渺茫，金融資產（及相關減值準備）通常會部分或全數撤銷。倘屬有抵押貸款，一般會在收取抵押品變現所得款項後再撤銷。倘任何抵押品的可變現淨值已經釐定，且並無合理期望可於日後進一步收回款項，則可能提早撤銷。

暫緩還款

倘本集團因借款人面對財務壓力而修訂合約條款，則貸款會識別為暫緩還款，可分類為履約或不履約。不履約的暫緩償還貸款屬第三級，在其符合適用信貸風險政策指定的補救準則（例如貸款須不再違責、最少12個月無其他違責指標）前，會一直分類為不履約。倘進入暫緩還款階段時因任何合約條款修訂而出現任何撤賬額，則該等款額不會撥回。

本集團就零售貸款組合採納歐洲銀行管理局「應用違責定義的指引」，該指引影響信貸風險政策及如何呈報主要因暫緩還款（或其補救）而狀況屬信貸已減值的貸款。詳情載於第37頁「暫緩償還貸款」。

履約暫緩償還貸款起初屬第二級，於符合適用補救準則（例如貸款須持續不再違責、最少24個月無其他違責指標）前，會一直分類為暫緩還款。自符合準則起，視乎呈報日發生的違責風險（根據經修訂合約條款計算）與首次確認入賬時發生的違責風險（根據未經修訂原有合約條款計算）的比較，將貸款歸入第一級或第二級。

倘現有協議被取消，且所訂新協議與被取消協議在條款方面存在顯著差異，或現有協議的條款經過修訂，以致暫緩償還貸款成為截然不同的金融工具，則暫緩償還貸款將撤銷確認。在此等情況下，撤銷確認事件後產生的新造貸款一般分類為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並繼續作為暫緩償還貸款予以披露。

暫緩償還貸款以外的修訂貸款

未識別為暫緩還款的修訂貸款被視為商業重組。倘商業重組引發修訂（無論透過修訂現有條款或訂立新貸款合約使之合法），以致本集團根據原有合約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屆滿，則撤銷確認原有貸款，並按公允值確認新造貸款。倘商業重組以市場利率進行，且並無提供還款相關寬減，則現金流權利通常視為已屆滿。若干信貸風險較高的批發貸款如有修訂，會評估是否須撤銷確認，當中會考慮合約條款的修訂個別或合計是否評定為會令貸款成為截然不同的金融工具。並無指定借款人的強制性及全面要約貸款修訂，例如涵蓋整個市場的客戶紓困計劃，一般不會導致撤銷確認，但其級別分配須根據我們的預期信貸減值政策經考慮所有可得可靠資料而釐定。對該等金融工具作出經濟效益上等同及利率基準改革所需要的變動，不會導致金融工具撤銷確認或賬面值的變動，但需要更新實質利率以反映利率基準的變動。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第二級）

我們於每個業績報告期均會考慮金融工具於尚餘期限內的違責風險變動，以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較首次確認入賬時大幅增加。評估會以明確或隱含方式比較業績報告日期與首次確認入賬時的違責風險，並考慮合理和有依據的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日後經濟狀況的資料。評估不偏不倚地採用或然率加權的方式進行，在相關情況下使用與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所用資料一致的前瞻性資料。信貸風險分析涵蓋多重因素。在判斷某特定因素是否相關及其相對於其他因素的權重時，會視乎產品類別、金融工具和借款人特點，以及所在地區而定。因此，並不可能設單一標準以釐定何謂信貸風險大幅增加，而有關標準亦會因應貸款類別而有所不同，零售貸款與批發貸款之間的差異尤甚。

然而，除非已在較早階段識別，否則所有金融資產均會在逾期30日時被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此外，個別評估的批發貸款（通常為企業和工商客戶）和列入觀察或關注名單的批發貸款，均納入第二級。

對於批發組合，定量比較會採用期限內違責或然率來評估違責風險，當中涵蓋多種資料，包括債務人的客戶風險評級、宏觀經濟狀況預測和信貸變動或然率。就承辦時客戶風險評級不高於3.3的貸款而言，計量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方法為比較承辦時及業績報告日期對於尚餘期限平均違責或然率所作的同樣估算。

大幅變動的定量指標因承辦時的信貸質素而異，詳情如下：

承辦時客戶風險評級	大幅變動觸發點 - 違責或然率增幅
0.1-1.2	15個基點
2.1-3.3	30個基點

就客戶風險評級超過3.3但並非已減值的貸款而言，若承辦貸款之違責或然率上升一倍，則被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違責或然率的大幅變動以信貸風險的專家判斷為依據，並參考過往信貸質素的變化和外圍市場利率的相對變動。

對於HKFRS 9實施前承辦的貸款，其承辦時違責或然率並無計及反映日後宏觀經濟預期的調整，因為有關預期僅能依據過往資料。由於並無此項數據，故須假設整個周期違責或然率和整個周期質素變化或然率，以得出承辦時違責或然率的約數，與該工具的相關模型計算法和承辦時客戶風險評級一致。此類貸款的定量比較會以額外的客戶風險評級惡化界限作為補充，詳情載於下表：

承辦時客戶風險評級	額外大幅變動標準 - 識別為重大信貸惡化（第二級）所需的客戶風險評級下調級數（大於或等於）
0.1	5級
1.1-4.2	4級
4.3-5.1	3級
5.2-7.1	2級
7.2-8.2	1級
8.3	0級

客戶風險評級所用23級制度的詳情載於第36頁。

就零售組合而言，違責風險乃採用來自信貸評分的業績報告日期12個月違責或然率予以評估，而該等評分包括有關客戶的所有可得資料。該違責或然率會就超過12個月期間的宏觀經濟預測影響作出調整，並被視為與期限內違責或然率計量指標合理相若。零售貸款風險一般先按國家/地區、產品及品牌劃入同類組合。於各組合內，經調整12個月違責或然率大於該組合貸款逾期30日前12個月的平均12個月違責或然率之賬項，會界定為第二級。信貸風險的專家判斷為先前出現的信貸風險增幅並不重大。此組合特定界限因此識別違責或然率高於按原本預期履約貸款的預期違責或然率及高於承辦時可接受的違責或然率之貸款，因此與比較承辦時與業績報告日期的違責或然率近似。

零售轉撥準則法會因應所得數據增加而持續改良，以對若干貸款組合使用較相對的做法。此等改良能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利用更多與承辦貸款相關數據，按組合特定的承辦貸款類別，將尚餘期限違責或然率，與尚餘期限相近貸款承辦時的違責或然率比較。

未減值且信貸風險無大幅增加 —（第一級）

本集團會就仍屬第一級的金融工具確認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責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損失。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資產

按反映已產生信貸損失的大幅折扣購入或承辦之金融資產被視為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此等資產包括於暫緩還款撤銷確認後確認的新金融工具。即使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小於首次確認入賬時估計現金流內包含的預期信貸損失額，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貸款的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變動亦會在損益賬中確認，直至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貸款撤銷確認為止。

各級間之變動

金融資產可視乎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入賬以來的相對增幅而在不同類別（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之間轉移。倘按照上文所述的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不再被視為自首次確認入賬以來大幅增加，則該等金融工具會自第二級撥出。若為不履約暫緩還款貸款，當該等金融工具如上文所述不再出現任何信貸減值證據，符合補救準則，則該等金融工具會自第三級撥出。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

信貸風險之評估及預期信貸損失之估計均不偏不倚地採用或然率加權的方式進行，並納入與評估相關之所有可得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的資料，以及於業績報告日期對未來事件及經濟狀況之合理及有依據預測。此外，預期信貸損失之估計應計及金錢的時間價值，並考慮氣候相關風險等其他因素。

一般而言，本集團採用三大成分計算預期信貸損失：違責或然率、違責損失率及違責風險承擔。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乃按12個月違責或然率乘以違責損失率及違責風險承擔計算。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則採用期限內違責或然率計算，而12個月違責或然率及期限內違責或然率則分別指未來12個月及工具尚餘期限內違責的或然率。

違責風險承擔指預期違責結欠，經計及自結算日起至發生違責事件的本金及利息還款，連同任何預期根據承諾取用的貸款。違責損失率指違責風險承擔因違責事件而產生的預期損失，乃經計及（其中包括）抵押品預期變現時的價值對減少損失的作用及金錢的時間價值。

本集團盡可能利用監管內部評級基準架構，並予以重新校準以符合HKFRS 9的不同要求，詳情如下：

模型	監管規定資本	HKFRS 9
違責或然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跨越整個周期（反映整個經濟周期的長期平均違責或然率）。 違責的定義包括逾期90日以上的後備指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定時間（基於當前狀況，經調整以納入有關影響違責或然率的未來狀況的估計）。 違責標準指標為逾期90日以上（適用於所有組合）。
違責風險承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可低於當前結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期產品的攤銷數額。
違責損失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衰退下違責損失率（預期在嚴重但可能出現的經濟衰退期間遭受的持續損失）。 可能採用監管規定下限，以減輕因缺乏歷史數據而低估衰退下違責損失率的風險。 按資本成本折現。 包含所有追收欠款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期違責損失率（基於對違責損失率的估計，計及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期影響，包括抵押品價值變動等）。 無下限。 按貸款原訂實質利率折現。 僅包含與獲取/出售抵押品相關的成本。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違責時間點至結算日的折現。

12個月違責或然率盡可能按巴塞爾協定模型重新校準，而期限內違責或然率乃透過使用期限結構預測12個月違責或然率而釐定。對於批發貸款計算方法而言，期限內違責或然率亦納入賬項信貸質素的變化（即客戶於期限內在相同客戶風險評級組別之間的變動）作為計量因素。

第三級批發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主要是以現金流折現法按個別基準釐定。預計日後現金流乃根據於業績報告日期的估計，反映對未來收回額及預計日後利息收入的合理而有依據的假設及預測。

倘若收回的未償還金額很可能包括變現抵押品，則將抵押品納入考慮，方式為以預期變現時抵押品的估計公允值，減去獲取和出售抵押品的成本。

現金流以原訂實質利率的合理約數折現。對於重大情況，則參考借款人的狀況、本集團更普遍應用的各種經濟境況以及對重組貸款策略成功或需要接管的可能性的判斷，然後以或然率加權方式計算最多四種不同境況下的現金流。對於進行個別評估的重要程度較低的個案，不同經濟境況和重組貸款策略的影響會導致基於最可能結果計算預期信貸損失，該結果經過調整以反映不太可能出現但可能的結果所造成的損失。對於某些重要程度較低的個案，本集團可能使用基於違責損失率的模型方法來評估預期信貸損失，該方法考慮了各種經濟境況。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期間

預期信貸損失自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入賬時起計量。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不論12個月或期限內的預期信貸損失）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然而，倘金融工具包括已提取及未提取承諾額，以及要求還款及取消未提取承諾額的合約能力未能將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限制於合約通知期內，則所考慮的期間上限不能以合約期限決定。相反，在本集團仍須承受信貸風險管理措施所未能緩減的信貸風險期間，均應計量預期信貸損失。這適用於零售透支及信用卡，其計量期間為從第二級風險承擔變成違責或終止為履約賬項所用的平均時間，按組合基準釐定且介乎兩至六年。此外，就該等信貸安排而言，我們不大可能從金融資產成分中，單獨識別出貸款承諾成分的預期信貸損失。因此，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額中確認預期信貸損失總額，除非預期信貸損失總額超過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而在該情況下預期信貸損失將確認為準備。就批發透支安排而言，採取信貸風險管理措施的頻率不會少於每年一次。

前瞻性經濟數據

本集團應用多種前瞻性環球經濟境況，而有關境況乃參考能代表我們對預期經濟狀況看法的外部預測分布釐定。此方法被視為足以在大多數經濟環境下公正客觀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於若干經濟環境下，我們可能須進行更多分析，並將導致出現額外的境況或調整，以反映進行公正客觀估算所需的一系列可能經濟結果。計算方式的詳情披露於第42至46頁的「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不確定性及敏感度分析」一節。

關鍵估算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HKFRS 9的要求計算本身的預期信貸損失時，必須作出一系列判斷、假設和估算，當中最重要者載於下表：

判斷	估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界定何謂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釐定透支及信用卡的期限及首次確認入賬時間。 選擇及校準違責或然率、違責損失率和違責風險承擔模型。該等模型對計算提供支持，包括就模型對現在及未來的經濟狀況作出合理而有依據的判斷。 選擇模型數據及經濟預測，包括釐定是否已納入足夠及適當加權的經濟預測，以公正客觀計算預期信貸損失。 管理層作出調整，以計及最新突發事件、模型和數據的局限性和不足，以及專家的信貸判斷。 就若干信貸已減值的批發貸款選擇適用的收回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42至46頁的經審核章節「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不確定性及敏感度分析」載有用於釐定預期信貸損失的假設，並顯示計量結果對各種經濟假設應用不同加權之敏感度。

(j) 保單

倘若本集團訂立合約為另一方承擔重大保險風險，同意在對方受到未來特定不確定事件的不利影響時向對方作出補償，該類合約將分類為保單。保單亦可轉移財務風險，唯倘若保險風險重大，則在賬目中仍列作保單。此外，本集團簽發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投資合約，其亦按照HKFRS 17「保單」入賬。

保單匯總

一併管理並承受類似風險的個別保單均被識別為同一個組合。一併管理的保單通常屬於同一產品組別，具有相似的訂價架構或相似的產品管理特點，且由同一法律實體簽發。若一份保單承受多於一種風險，則憑其主要風險來評估保單的風險是否相似。各組合均按合約的預期盈利能力區分。組合按其盈利能力分為：(i) 在首次確認入賬時即屬條件繁苛的保單；(ii) 在首次確認入賬時沒有重大可能在之後變得條件繁苛的保單；及(iii) 其餘保單。該等盈利能力組別隨後按照簽發日期區分，而本集團在過渡日期後簽發的保單被按季度分組。就多貨幣保單組別而言，本集團將相關保單組別視為以單一貨幣計價。

計量保單未決賠款是以首次確認入賬時確定的保單組別為基礎，並會包括履約現金流以及代表未賺取利潤的合約服務收益。本集團已選擇按年初至今基準更新計量中使用的估算。

履約現金流

履約現金流由以下項目組成：

日後現金流的最佳估算

組別內每份保單的合約界限內的現金流包括預期所收保費金額及所付索償、福利及開支，並根據本集團的人口和營運經驗以及外部死亡率數據（如本集團本身經驗數據規模的龐大程度未能令人信服），以公正的方式透過一系列境況和假設進行預測。

就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日後現金流相關財務風險而作的調整

對日後現金流的估計進行調整，以反映金錢的時間價值（即折現）和財務風險，從而得出預期現值。本集團通常使用隨機建模技術來估計具有選擇權和擔保的產品。

集團使用由下而上的方法確定應用於預期日後現金流特定組合的貼現率。這是由無風險收益率加上非流動性溢價所得出。在相關市場被認為屬有深度、具流動性和透明時，無風險收益率乃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予以釐定。當無法獲得資料時，則運用管理層判斷釐定適當的無風險收益率。非流動性溢價乃反映相關保單的流動性特點。

就非財務風險作出風險調整

風險調整乃反映承擔非財務風險所產生的日後現金流金額和時間的不確定性所需的補償。其按一年內第75個百分位的壓力水平計算。壓力水平乃參考外部監管壓力和內部經濟資本壓力來確定。

就本集團的主要制訂保險產品實體而言，一年內第75個百分位的壓力水平相當於基於所有未來年份風險總體觀點的第60個百分位（2022年：第59個百分位）水平。

本集團並無分拆保險服務業績（包括保險收入和保險服務支出）與保險財務收益或支出之間的風險調整變動。所有變動均包含在保險服務業績中。

計量模型

本集團簽發的絕大部分保單均使用「可變費用計算法」（「VFA」）計量模型，在保單設立時符合以下資格標準則必須使用：

- 保單條款訂明投保人參與明確識別的相關項目組合的一部分；
- 本集團預期向投保人支付相關項目公允值回報的重大部分。本集團認為，重大部分是指大部分回報；及
- 本集團預計，支付予投保人的金額變動中的重大比例將隨著相關項目公允值的變動而有所變化。本集團認為，重大比例是指所有境況的現值或然率加權平均值變化的大部分比例。

減低風險措施選項用於對滿足特定要求的工具進行多項經濟對銷。

餘下之已簽發保單和持有的再保險合約按一般計量模型（「GMM」）入賬。

合約服務收益和保障單位

合約服務收益代表未賺取利潤，因此保單組別錄得盈利時，於首次確認入賬不會錄得收益或支出。合約服務收益在其後每個業績報告期根據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的變化（例如非經濟假設的變化，包括死亡率及發病率）進行調整。對於首次確認入賬條件繁苛的保單組別，以及保單組別其後變成繁苛時，虧損會即時於保險服務支出中確認。

對於使用可變費用計算法計量的保單組別，合約服務收益會根據本集團應佔相關項目份額的變化以及經濟經驗和經濟假設的變化有所調整，而一般計量模型下的合約服務收益不會因應這些變化而有所調整，但會在發生時在損益賬中確認。然而，在可變費用計算法保單的減低風險措施選項下，履約現金流的變化以及本集團應佔相關項目（採取減低風險措施者）之公允值回報的變化不會於合約服務收益中調整，但於損益賬中確認。風險減低工具主要是持有的再保險合約。

合約服務收益根據保單組別的保障單位有系統地於保險收入中確認，以反映所提供的保單服務。保障單位乃根據福利數量和保單的預計保障期釐定。

本集團按以下方式識別所提供的福利數量：

- 保險保障：基於扣除減額準備後的每個期間的預期投保人保險利益淨額，其中投保人保險利益淨額是指保額金額減去基金價值或退保價值。
- 投資服務（包括投資回報服務和投資相關服務）：基於反映為投保人提供財務安排的固定計量基礎。

對於同時提供保險保障和投資服務的保單，保障單位根據每項服務未來現金流出的預期現值進行加權。

保險服務業績

保險收入反映本集團預期因提供保障及其他保單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不包括任何投資部分）。保險服務支出包括產生的賠償和其他產生的保險服務支出（不包括任何投資部分）以及條件繁苛保單組別的虧損和該虧損的撥回。

保險財務收益及支出

保險財務收益或支出包括由於金錢的時間價值、財務風險及其變動的影響而導致的保單組別賬面值的變動。對於可變費用計算法保單，相關項目的公允值變動（不包括增加供款和提取款項）於保險財務收益或支出中確認。

關鍵估算及判斷

根據HKFRS 17對保單未決賠款進行計量，涉及下列重大判斷：

判斷	估算
- 可變費用計算法計量模型用於本集團簽發的絕大部分保單。在應用以上有關保單會計政策章節中所述的可變費用計算法資格標準時，本集團就標準(b)釐定重大部分是指大部分回報，以及就標準(c)釐定重大比例則指所有境況的現值或然率加權平均值變化的大部分比例。	
- 合約服務收益根據保單組別的保障單位有系統地於保險收入確認。本集團釐定，最能反映投資服務提供情況的保障單位基礎是財務安排隨著時間推移的可用性，因此所選的福利數量是一個固定的衡量標準。保障單位在每個業績報告日期進行審查和更新。	

(k) 物業

土地及樓宇

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按其重估值列賬，此數值即於重估當日之公允值減除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此等土地及樓宇的價值由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按市場基準以足夠頻密度定期進行重估，以確保其賬面淨值與公允值不會出現重大差距。因重估而產生之增值會先行撥入收益表，並以過往就相同土地及樓宇而扣取自收益表的重估減值為限，餘額隨後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因重估而產生之減值，會先行用以對銷過往就相同土地及樓宇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之重估增值，餘額隨後於收益表內確認。

租賃土地及樓宇按其尚餘租賃期或尚餘可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基準分攤折舊。

香港政府擁有香港所有土地，並根據租賃安排授予土地使用許可。中國內地亦存在類似安排。本集團根據HKFRS 16將自用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入賬，但當使用權被視為足以構成控制權時，則披露為自有資產。

投資物業

本集團持有若干物業作投資用途，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同時達致此兩種目標。該等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入資產負債表，而公允值變動則於收益表確認。

(l) 僱員報酬及福利

離職後福利計劃

本集團經營多項退休金計劃，包括界定福利、界定供款及離職後福利計劃。

向界定供款計劃支付之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列作支出扣除。

界定福利退休金責任採用預計單位基數精算成本法計算。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主要包括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的資產淨值或負債淨額之利息淨額，並於營業支出項內呈列。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或負債淨額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損益、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如有，不包括利息）的影響，均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界定福利資產淨值或負債淨額為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減除計劃資產進行資產上限測試（即界定福利盈餘淨額僅限於可得退款之現值及日後向計劃供款之扣減數額）後之公允值。

(m) 稅項

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收益表內確認，但若所得稅與其他全面收益項內或直接在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所得稅會在相關項目出現的同一份報表內確認。

本期稅項指預期就本年度應課稅利潤而應繳之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應繳稅項作出之任何調整而應繳之稅項。本集團按預計將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項金額為可能產生之本期稅項負債提撥準備。

遞延稅項乃按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該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值兩者之間的暫時差異予以確認。遞延稅項採用變現資產或償清負債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

評估日後出現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及充足程度時，管理層會考慮是否有證據支持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當中計及長期預測的內在風險（包括氣候變化相關風險）及導致近期稅項虧損的驅動因素（如適用），並考慮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的日後撥回額及稅務規劃策略（包括企業重組）。

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乃根據在結算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n) 準備、或有負債及擔保

準備

倘若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以解決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且又能準確估計相關責任牽涉之數額，即會確認準備。

或有負債及擔保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包括若干擔保及作為抵押品而質押之信用證，以及與法律訴訟或監管事宜有關之或有負債）不會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但會作出有關披露，除非需要履行責任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財務擔保合約

並未分類為保單之財務擔保合約下的負債按其公允值（一般為已收費用或應收費用之現值）首次列賬。

(o) 非金融資產減值

開發中軟件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為物業、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及使用權資產。該等資產按個別資產層面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或對在個別資產層面無可收回金額的資產在創現單位層面進行減值測試。此外，倘在創現單位層面出現減值跡象，亦會在該層面進行減值測試。就此而言，創現單位被認為是按類似於本集團營業類別劃分的主要經營法律實體及分行。

減值測試將非金融資產或創現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作比較。創現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包括直接歸屬於創現單位的非金融資產及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至創現單位的非金融資產。不能分配至個別創現單位的非金融資產按創現單位的合適分組作減值測試。創現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創現單位的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由獨立及合資格估值師釐定（如相關））與使用價值（按合適的數據計算）的較高者。

當創現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時，如減值可通過將賬面金額削減至個別可收回金額或零之較高者而按比例分配至非金融資產，則減值虧損便在收益表確認。減值不會分配至創現單位中的金融資產。

當用於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則過往期間就非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便會撥回。撥回的減值虧損以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不超過於過往期間未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金額（扣除攤銷或折舊）為限。

2 營業利潤

(a) 淨利息收益

淨利息收益包括：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已減值金融資產之確認利息收益	1,753	821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確認利息收益	247,908	141,81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確認利息收益	47,431	21,326
金融工具之利息支出（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或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 ¹	(149,496)	(47,525)

1 包括2.72億港元（2022年：2.65億港元）的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b) 費用收益淨額

按可呈報類別劃分之費用收益淨額

	財富管理及 個人銀行 ²	工商金融 ^{2,3}	環球銀行 ³	資本市場及 證券服務	企業中心 ¹	其他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戶口服務	809	1,092	351	75	—	—	2,327
管理資金	4,741	459	16	1,765	—	—	6,981
卡	9,055	313	56	—	—	—	9,424
信貸	310	1,360	1,173	24	—	—	2,867
經紀業務收益	2,650	46	—	601	—	—	3,297
進出口	—	2,326	790	2	—	—	3,118
單位信託	4,831	78	5	—	—	—	4,914
包銷	1	1	384	262	—	—	648
匯款	265	1,959	755	4	—	—	2,983
環球託管	814	40	41	2,979	—	—	3,874
保險代理佣金	1,510	117	—	—	—	—	1,627
其他	3,242	3,237	2,644	4,024	(3,601)	(581)	8,965
費用收益	28,228	11,028	6,215	9,736	(3,601)	(581)	51,025
費用支出	(8,802)	(364)	(1,177)	(7,084)	3,871	574	(12,98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426	10,664	5,038	2,652	270	(7)	38,043
戶口服務	807	979	366	75	—	—	2,227
管理資金	4,894	592	16	1,824	—	—	7,326
卡	7,826	257	52	—	—	—	8,135
信貸	332	1,303	1,186	25	—	—	2,846
經紀業務收益	3,515	53	—	737	—	—	4,305
進出口	—	2,465	667	—	—	—	3,132
單位信託	4,534	112	2	—	—	—	4,648
包銷	—	—	325	237	—	—	562
匯款	264	1,902	723	3	—	—	2,892
環球託管	858	39	32	3,174	—	—	4,103
保險代理佣金	1,434	107	5	—	—	—	1,546
其他	2,502	2,752	2,322	3,240	(2,269)	(216)	8,331
費用收益	26,966	10,561	5,696	9,315	(2,269)	(216)	50,053
費用支出	(7,460)	(480)	(610)	(5,614)	2,516	160	(11,48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506	10,081	5,086	3,701	247	(56)	38,565

1 包括項目之間的撇銷。

2 由2023年1月1日起，各香港制訂保險產品實體經由工商金融業務分銷之HKFRS 17範疇下所有款項，均於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項下呈報。比較數字已相應重新呈列。

3 由2023年1月1日起，我們為呈報目的已將澳洲及印尼的環球銀行客戶組合由環球銀行業務轉至工商金融業務。比較數字未經重列。

費用收益淨額包括：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所賺取之費用 (不包括釐定實質利率時計入之金額)	9,110	9,286
- 費用收益	15,927	14,867
- 費用支出	(6,817)	(5,581)
就信託及其他受信業務所賺取之費用	8,861	9,372
- 費用收益	10,374	11,290
- 費用支出	(1,513)	(1,918)

(c)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以下因素產生之淨收益 / (支出)：		
交易活動淨額	80,700	42,740
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其他工具	(6,265)	(1,464)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74,435	41,276
為應付保單未決賠款及投資合約負債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49,907	(98,716)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	(948)	3,80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 (包括相關衍生工具) 淨收益 / (支出)	48,959	(94,914)
指定已發行債務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¹	8	(703)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252	4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123,654	(54,301)

1 包括為融資而發行並指定按公允值選項列賬以減少會計錯配的債務工具。

(d) 其他營業收益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收購附屬公司之增益 ¹	—	665
投資物業之虧損	(35)	(13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虧損	(421)	(42)
出售業務及聯營公司所得利潤	4	4
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502	437
股息收益	283	233
其他 ^{2,3}	2,900	3,28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3,233	4,445

1 反映2022年收購AXA Insurance Pte Limited所得增益6.65億港元。

2 包括出售貸款及應收賬款所得利潤4,000萬港元 (2022年：8,400萬港元)。

3 包括來自集團旗下其他公司之營業支出收回額。

(e)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下列資產類別產生之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同業及客戶貸款	13,163	15,546
– 已扣除準備撥回額之新撥準備	14,021	16,425
– 收回先前撇賬額	(864)	(879)
– 修訂虧損及其他變動	6	—
貸款承諾及擔保	9	410
其他金融資產	(329)	41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12,843	16,370

2023年，預期信貸損失變動佔客戶貸款總額平均值的百分比為0.36% (2022年：0.40%)。

(f)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物業及設備	2,358	2,590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	2,226	2,407
其他行政開支 ¹	49,954	48,10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54,538	53,097

1 包括本集團內實體之間分攤數額。詳情載列於附註32。

營業支出包括了6,000萬港元 (2022年：4,700萬港元) 直接營業支出，來自年內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沒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營業支出為800萬港元 (2022年：900萬港元)。

(g)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自有物業、機器及設備	7,361	6,550
其他使用權資產	2,363	2,54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9,724	9,096

(h) 核數師費用

核數師費用為1.99億港元 (2022年：1.72億港元)。

3 保險業務

保險服務業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 之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 之投資合約 ¹	其他壽險 ²	總計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 之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 之投資合約 ¹	其他壽險 ²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保險收入						
與尚餘保障未決賠款變動相關之金額	10,167	1,669	11,836	8,798	1,613	10,411
– 就已提供服務確認之合約服務收益	6,772	398	7,170	5,285	522	5,807
– 就已過期非財務風險作出之風險調整變動	108	43	151	118	43	161
– 預期已產生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	3,289	1,228	4,517	3,001	1,048	4,049
– 其他	(2)	—	(2)	394	—	394
保險獲取現金流收回	867	304	1,171	161	151	312
保險收入總額	11,034	1,973	13,007	8,959	1,764	10,723
保險服務支出						
已產生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	(3,274)	(1,305)	(4,579)	(2,825)	(1,219)	(4,044)
條件繁苛合約的虧損及虧損撥回	(173)	(515)	(688)	(698)	(645)	(1,343)
保險獲取現金流攤銷	(867)	(304)	(1,171)	(161)	(151)	(312)
已產生賠償負債之調整	(8)	(3)	(11)	(27)	(20)	(47)
保險服務支出總額	(4,322)	(2,127)	(6,449)	(3,711)	(2,035)	(5,746)
保險服務業績總額	6,712	(154)	6,558	5,248	(271)	4,977

1 大部分「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保險合約」按「可變費用計算法」計量模型計量。

2 「其他壽險」按一般計量模型計量，不包括再保險合約。

投資回報淨額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 之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 之投資合約	其他壽險	總計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 之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 之投資合約	其他壽險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投資回報總額²	46,474	1,318	47,792	(95,039)	(1,327)	(96,366)
財務收益 / (支出) 淨額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相關項目之公允值變動	(46,491)	—	(46,491)	95,198	—	95,198
減低風險措施選項之影響	(271)	—	(271)	765	—	765
計提利息	—	(981)	(981)	—	(649)	(649)
利率及其他財務假設變動之影響	(96)	(944)	(1,040)	—	1,844	1,844
按當前利率計量估計變動及按首次確認時的比率調整合約服務收益之影響	—	(15)	(15)	—	29	29
保單財務收益 / (支出) 淨總額	(46,858)	(1,940)	(48,798)	95,963	1,224	97,187
投資業績淨額總計	(384)	(622)	(1,006)	924	(103)	821

1 所有項目於收益表內確認。

2 支持保單未決賠款的相關資產的投資回報為增益477.92億港元 (2022年：虧損963.66億港元)，呈列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 (包括相關衍生工具) 淨收益 / (支出)」項下。

保單賬面值變動 — 按尚餘保障及已產生賠償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其他壽險				
	尚餘保障之負債：			總計	尚餘保障之負債：			總計	總計	
	不包括 虧損成分	虧損成分	已產生 賠償		不包括 虧損成分	虧損成分	已產生 賠償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期初資產	(35)	—	—	(35)	(480)	163	7	(310)	(345)	
期初負債	626,367	812	2,949	630,128	23,443	757	594	24,794	654,922	
於2023年1月1日之期初結餘淨額	626,332	812	2,949	630,093	22,963	920	601	24,484	654,577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 ²										
保險收入										
採用「公允值計算法」之合約	(3,105)	—	—	(3,105)	(369)	—	—	(369)	(3,474)	
其他合約 ¹	(7,929)	—	—	(7,929)	(1,159)	—	—	(1,159)	(9,088)	
保險收入總額	(11,034)	—	—	(11,034)	(1,528)	—	—	(1,528)	(12,562)	
保險服務支出										
已產生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	—	(43)	3,317	3,274	—	(178)	1,077	899	4,173	
保險獲取現金流攤銷	867	—	—	867	295	—	—	295	1,162	
條件繁苛合約產生之虧損及虧損撥回	—	173	—	173	—	508	—	508	681	
已產生賠償負債之調整	—	—	8	8	—	—	3	3	11	
保險服務支出總額	867	130	3,325	4,322	295	330	1,080	1,705	6,027	
投資成分	(44,797)	—	44,797	—	(5,824)	—	5,824	—	—	
保險服務業績	(54,964)	130	48,122	(6,712)	(7,057)	330	6,904	177	(6,535)	
保單財務(收益)/支出淨額	46,858	—	—	46,858	1,917	23	—	1,940	48,798	
於損益表內確認之其他變動	3,899	7	(610)	3,296	(18)	5	(88)	(101)	3,1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48	—	(255)	693	(9)	(12)	5	(16)	677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總額	(3,259)	137	47,257	44,135	(5,167)	346	6,821	2,000	46,135	
現金流										
已收保費	82,050	—	—	82,050	6,188	—	—	6,188	88,238	
已支付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包括投資部分)和其他現金流	374	—	(47,087)	(46,713)	4	—	(6,891)	(6,887)	(53,600)	
保險獲取現金流	(3,919)	—	—	(3,919)	(1,693)	—	—	(1,693)	(5,612)	
總現金流	78,505	—	(47,087)	31,418	4,499	—	(6,891)	(2,392)	29,026	
其他變動	96	(96)	—	—	60	(60)	—	—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期末結餘淨額	701,674	853	3,119	705,646	22,355	1,206	531	24,092	729,738	
期末資產	(109)	5	6	(98)	(874)	(159)	40	(993)	(1,091)	
期末負債	701,783	848	3,113	705,744	23,229	1,365	491	25,085	730,829	
於2023年12月31日之期末結餘淨額	701,674	853	3,119	705,646	22,355	1,206	531	24,092	729,738	

保單賬面值變動 — 按尚餘保障及已產生賠償分析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其他壽險				
	尚餘保障之負債：				尚餘保障之負債：				
	不包括 虧損成分 百萬港元	虧損成分 百萬港元	已產生 賠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不包括 虧損成分 百萬港元	虧損成分 百萬港元	已產生 賠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期初資產	—	—	—	—	(187)	51	6	(130)	(130)
期初負債	661,137	679	1,741	663,557	26,788	478	168	27,434	690,991
於2022年1月1日之期初結餘淨額	661,137	679	1,741	663,557	26,601	529	174	27,304	690,861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 ²									
保險收入									
採用「公允值計算法」之合約	(3,828)	—	—	(3,828)	(666)	—	—	(666)	(4,494)
其他合約 ¹	(5,131)	—	—	(5,131)	(652)	—	—	(652)	(5,783)
保險收入總額	(8,959)	—	—	(8,959)	(1,318)	—	—	(1,318)	(10,277)
保險服務支出									
已產生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	—	(36)	2,861	2,825	—	(70)	861	791	3,616
保險獲取現金流攤銷	161	—	—	161	151	—	—	151	312
條件繁苛合約產生之虧損及虧損撥回	—	698	—	698	—	639	—	639	1,337
已產生賠償負債之調整	—	—	27	27	—	—	11	11	38
保險服務支出總額	161	662	2,888	3,711	151	569	872	1,592	5,303
投資成分	(26,648)	—	26,648	—	(3,715)	—	3,715	—	—
保險服務業績	(35,446)	662	29,536	(5,248)	(4,882)	569	4,587	274	(4,974)
保單財務(收益)/支出淨額	(95,963)	—	—	(95,963)	(1,241)	12	—	(1,229)	(97,1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02)	(40)	2	(1,540)	(565)	(15)	42	(538)	(2,078)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總額	(132,911)	622	29,538	(102,751)	(6,688)	566	4,629	(1,493)	(104,244)
現金流									
已收保費	82,670	—	—	82,670	3,861	1	—	3,862	86,532
已支付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包括投資部分)和其他現金流	371	—	(28,122)	(27,751)	—	(1)	(4,212)	(4,213)	(31,964)
保險獲取現金流	(3,180)	—	—	(3,180)	(910)	—	—	(910)	(4,090)
總現金流	79,861	—	(28,122)	51,739	2,951	—	(4,212)	(1,261)	50,478
收購附屬公司及其他變動	18,245	(489)	(208)	17,548	99	(175)	10	(66)	17,48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期末結餘淨額	626,332	812	2,949	630,093	22,963	920	601	24,484	654,577
期末資產	(35)	—	—	(35)	(480)	163	7	(310)	(345)
期末負債	626,367	812	2,949	630,128	23,443	757	594	24,794	654,92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期末結餘淨額	626,332	812	2,949	630,093	22,963	920	601	24,484	654,577

1 「其他合約」指自最初訂立合約起應用HKFRS 17計量之合約，包括於過渡時採用「全面追溯計算法」計量之合約以及過渡後訂立之合約。

2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不包括滙豐集團旗下公司之收益及支出。

保單賬面值變動 — 按計量成分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其他壽險				
	合約服務收益					合約服務收益				
	未來現金流 現值估計和 風險調整	採用「公允 值計算法」 之合約	其他合約 ¹	總計	未來現金流 現值估計和 風險調整	採用「公允 值計算法」 之合約	其他合約 ¹	總計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期初資產	(137)	26	76	(35)	(875)	413	152	(310)	(345)	
期初負債	569,705	33,138	27,285	630,128	22,631	1,429	734	24,794	654,922	
於2023年1月1日之期初結餘淨額	569,568	33,164	27,361	630,093	21,756	1,842	886	24,484	654,577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 ²										
當前服務有關之變動										
就已提供服務確認的合約服務收益	—	(1,351)	(5,421)	(6,772)	—	(154)	(227)	(381)	(7,153)	
就已過期非財務風險的風險調整變動	(108)	—	—	(108)	(28)	—	—	(28)	(136)	
經驗調整	(15)	—	—	(15)	75	—	—	75	60	
與未來服務相關之變動										
年內首次確認之合約	(11,966)	—	12,062	96	(638)	—	891	253	349	
用以調整合約服務收益之估計變動	(7,206)	2,954	4,252	—	273	(1)	(272)	—	—	
導致條件苛刻合約虧損及撥回虧損之估計變動	77	—	—	77	256	—	—	256	333	
與過往服務相關之變動										
已產生賠償負債之調整	8	—	—	8	2	—	—	2	10	
於保險服務業績確認之其他變動	2	—	—	2	—	—	—	—	2	
保險服務業績	(19,208)	1,603	10,893	(6,712)	(60)	(155)	392	177	(6,535)	
保單財務(收益)/支出淨額	46,858	—	—	46,858	1,869	40	31	1,940	48,798	
於損益表內確認之其他變動	2,007	1,146	143	3,296	(164)	57	6	(101)	3,195	
匯率變動影響	433	67	193	693	(25)	10	(1)	(16)	677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總額	30,090	2,816	11,229	44,135	1,620	(48)	428	2,000	46,135	
現金流										
已收保費	82,050	—	—	82,050	6,188	—	—	6,188	88,238	
已支付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包括 投資部分)和其他現金流	(46,713)	—	—	(46,713)	(6,887)	—	—	(6,887)	(53,600)	
保險獲取現金流	(3,919)	—	—	(3,919)	(1,693)	—	—	(1,693)	(5,612)	
總現金流	31,418	—	—	31,418	(2,392)	—	—	(2,392)	29,026	
其他變動	—	—	—	—	—	(2)	2	—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期末結餘淨額	631,076	35,980	38,590	705,646	20,984	1,792	1,316	24,092	729,738	
期末資產	(233)	25	110	(98)	(924)	62	(131)	(993)	(1,091)	
期末負債	631,309	35,955	38,480	705,744	21,908	1,730	1,447	25,085	730,829	
於2023年12月31日之期末結餘淨額	631,076	35,980	38,590	705,646	20,984	1,792	1,316	24,092	729,738	

保單賬面值變動 — 按計量成分分析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合約				其他壽險				總計	總計
	合約服務收益				合約服務收益					
	未來現金流 現值估計和 風險調整	採用「公允 值計算法」 之合約	其他合約 ¹	總計	未來現金流 現值估計和 風險調整	採用「公允 值計算法」 之合約	其他合約 ¹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期初資產	—	—	—	—	(225)	45	50	(130)	(130)	
期初負債	598,776	44,347	20,434	663,557	25,281	1,548	605	27,434	690,991	
於2022年1月1日之期初結餘淨額	598,776	44,347	20,434	663,557	25,056	1,593	655	27,304	690,861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 ²										
與當前服務相關之變動										
就已提供服務確認的合約服務收益	—	(1,862)	(3,423)	(5,285)	—	(298)	(216)	(514)	(5,799)	
就已過期非財務風險的風險調整變動	(118)	—	—	(118)	(22)	—	—	(22)	(140)	
經驗調整	(176)	—	—	(176)	160	—	—	160	(16)	
與未來服務相關之變動										
年內首次確認之合約	(8,028)	—	8,091	63	(514)	—	527	13	76	
用以調整合約服務收益之估計變動	8,345	(10,682)	2,337	—	31	62	(93)	—	—	
導致條件繁苛合約虧損及撥回虧損之估計變動	635	—	—	635	626	—	—	626	1,261	
與過往服務相關之變動										
已產生賠償負債之調整	27	—	—	27	11	—	—	11	38	
於保險服務業績內確認之其他變動	(394)	—	—	(394)	—	—	—	—	(394)	
保險服務業績	291	(12,544)	7,005	(5,248)	292	(236)	218	274	(4,974)	
保單財務 (收益) / 支出淨額	(95,953)	—	(10)	(95,963)	(1,272)	29	14	(1,229)	(97,1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62)	(10)	(68)	(1,540)	(536)	(1)	(1)	(538)	(2,078)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總額	(97,124)	(12,554)	6,927	(102,751)	(1,516)	(208)	231	(1,493)	(104,244)	
現金流										
已收保費	82,670	—	—	82,670	3,862	—	—	3,862	86,532	
已支付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 (包括 投資部分) 和其他現金流	(27,751)	—	—	(27,751)	(4,213)	—	—	(4,213)	(31,964)	
保險獲取現金流	(3,180)	—	—	(3,180)	(910)	—	—	(910)	(4,090)	
總現金流	51,739	—	—	51,739	(1,261)	—	—	(1,261)	50,478	
收購附屬公司及其他變動	16,177	1,371	—	17,548	(523)	457	—	(66)	17,48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期末結餘	569,568	33,164	27,361	630,093	21,756	1,842	886	24,484	654,577	
期末資產	(137)	26	76	(35)	(875)	413	152	(310)	(345)	
期末負債	569,705	33,138	27,285	630,128	22,631	1,429	734	24,794	654,92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期末結餘淨額	569,568	33,164	27,361	630,093	21,756	1,842	886	24,484	654,577	

1 「其他合約」指自最初訂立合約起應用HKFRS 17計量之合約，包括於過渡時採用「全面追溯計算法」計量之合約以及過渡後訂立之合約。

2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變動」不包括滙豐集團旗下公司之收益及支出。

年內首次確認合約之影響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簽發之 盈利合約 百萬元	已簽發之 條件繁苛合約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已簽發之 盈利合約 百萬元	已簽發之 條件繁苛合約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保單合約						
現金流出現值估計	82,899	1,532	84,431	62,839	834	63,673
– 保險獲取現金流	4,603	165	4,768	3,073	133	3,206
– 應付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	78,296	1,367	79,663	59,766	701	60,467
現金流入現值估計	(95,191)	(1,447)	(96,638)	(71,112)	(781)	(71,893)
就非金融風險作出風險調整	230	11	241	182	10	192
合約服務收益	12,062	—	12,062	8,091	—	8,091
於首次確認時確認之虧損	—	(96)	(96)	—	(63)	(63)
其他壽險						
現金流出現值估計	6,392	3,529	9,921	3,154	642	3,796
– 保險獲取現金流	762	388	1,150	446	69	515
– 應付賠償及其他保險服務支出	5,630	3,141	8,771	2,708	573	3,281
現金流入現值估計	(7,387)	(3,314)	(10,701)	(3,767)	(632)	(4,399)
就非金融風險作出風險調整	104	38	142	86	3	89
合約服務收益	891	—	891	527	—	527
於首次確認時確認之虧損	—	(253)	(253)	—	(13)	(13)

保單未決賠款及合約服務收益之預計未來現金流現值

	1年以內 百萬元 港元	1至2年 百萬元 港元	2至3年 百萬元 港元	3至4年 百萬元 港元	4至5年 百萬元 港元	5至 10年 百萬元 港元	10至 20年 百萬元 港元	20年 以上 百萬元 港元	總計 百萬元 港元
保單未決賠款未來現金流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保單合約	(26,475)	(10,266)	11,783	12,531	20,017	70,271	181,383	368,698	627,942
其他壽險	6,507	1,862	(420)	(387)	530	503	576	12,374	21,545
於2023年12月31日之保單未決賠款未來現金流	(19,968)	(8,404)	11,363	12,144	20,547	70,774	181,959	381,072	649,487
尚餘合約服務收益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保單合約	6,404	5,915	5,458	5,032	4,640	18,102	18,556	10,463	74,570
其他壽險	706	406	289	274	234	400	503	296	3,108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尚餘合約服務收益	7,110	6,321	5,747	5,306	4,874	18,502	19,059	10,759	77,678
保單未決賠款未來現金流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保單合約	(41,859)	(17,921)	(1,908)	7,793	10,053	64,781	234,585	312,332	567,856
其他壽險	4,076	6,145	3,200	14	393	1,474	1,100	6,130	22,53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保單未決賠款未來現金流	(37,783)	(11,776)	1,292	7,807	10,446	66,255	235,685	318,462	590,388
尚餘合約服務收益									
附有直接參與條款之壽險保單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之投資保單合約	4,966	4,612	4,270	3,941	3,650	14,529	15,351	9,206	60,525
其他壽險	356	282	251	225	201	632	483	298	2,728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尚餘合約服務收益	5,322	4,894	4,521	4,166	3,851	15,161	15,834	9,504	63,253

折現率

釐定應用於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折現率時，會使用由下而上的方法，如第97頁所載附註1.2(j)「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保單」所述。我們最主要的制訂保險產品公司所使用的綜合平均折現率如下：

	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恒生保險有限公司	
	港元	美元	港元	美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10年折現率(%)	4.02	4.47	4.16	4.62
20年折現率(%)	4.21	4.91	4.34	5.06
於2022年12月31日				
10年折現率(%)	4.56	4.59	4.70	4.80
20年折現率(%)	4.63	4.96	4.76	5.17

4 僱員報酬及福利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工資及薪金 ¹	35,021	34,760
社會保障支出	1,352	1,379
離職後福利	2,174	2,183
-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1,748	1,716
-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426	46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38,547	38,322

1 「工資及薪金」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影響，為數11.01億港元（2022年：8.82億港元）。

離職後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僱員推行多項離職後福利計劃。當中部分計劃為界定福利計劃，其中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主計劃」）規模最大。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包括此等計劃的淨盈餘或赤字淨額，即各項計劃於結算日的計劃資產公允值與計劃負債貼現值之間的差額。倘透過減少未來供款或透過各項計劃日後可能退款的情況下可予收回，方會確認為盈餘。於評估盈餘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已考慮其當前獲得未來退款或減少未來供款之權利。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計劃資產 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8,266	(9,889)	(1,623)
服務成本	—	(362)	(362)
- 現時服務成本	—	(360)	(360)
- 過往服務成本及因償付而產生之增益	—	(2)	(2)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之淨利息收益 / (支出)	292	(349)	(57)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243	(217)	26
- 計劃資產回報 (不包括利息收益)	243	—	243
- 精算虧損	—	(217)	(217)
本集團供款	628	—	628
已付福利	(1,053)	1,132	79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43)	43	—
於2023年12月31日	8,333	(9,642)	(1,309)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1,362)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資產 (計入「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項內)			53
於2022年1月1日	10,075	(11,945)	(1,870)
服務成本	—	(429)	(429)
- 現時服務成本	—	(434)	(434)
- 過往服務成本及因償付而產生之增益	—	5	5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之淨利息收益 / (支出)	162	(197)	(35)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841)	1,073	232
- 計劃資產回報 (不包括利息收益)	(841)	—	(841)
- 精算增益	—	1,073	1,073
本集團供款	345	—	345
已付福利	(1,414)	1,487	73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61)	122	61
於2022年12月31日	8,266	(9,889)	(1,623)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1,655)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資產 (計入「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項內)			32

按資產類別呈列之計劃資產公允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8,333	8,333	177	8,266	8,266	195
- 股票	1,187	1,187	—	1,078	1,078	—
- 債券	4,458	4,458	—	4,622	4,622	—
- 另類投資	2,268	2,268	—	2,112	2,112	—
- 其他 ¹	420	420	177	454	454	195

1 其他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存款。

主計劃

香港方面，主計劃「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涵蓋本集團及滙豐環球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服務公司」）僱員以及集團內的若干其他本地僱員。該公司為於香港成立的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作為復元和解決計劃的一部分，為本集團提供職能支援服務。主計劃由一項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計劃（在退休時提供一筆整額款項福利，但現已不再接納新成員）和一項界定供款計劃所組成。後者於1999年1月1日為新僱員設立，本集團自此向所有新僱員提供界定供款計劃。由於主計劃下的界定福利計劃乃按最後薪金計算整額福利，與支付年金計劃相比，所承受的長壽風險及利率風險有限。

主計劃屬已置存基金的計劃，其資產由獨立於本集團之信託基金持有。主計劃下的界定福利計劃投資策略是以固定收益投資作為資產的大部分，而較小部分投放於股票。組合的資產分配目標如下：固定收益投資75%、股票25%。各投資經理均獲指定適用於其各自資產類別的基準。主計劃之精算資金估值按本地慣例及規例，最少每三年檢討一次。用以計算主計劃精算資金估值的精算假設，會因應經濟環境而改變。

受託人作為本行的附屬公司，承擔主計劃的整體責任，而本集團亦成立了管理委員會及多個小組委員會，旨在擴闊管治範疇及管理隨之而來的事宜。

本集團與服務公司均參與主計劃，作為同在集團控制下的公司而互相分擔風險。根據本集團與服務公司之間的協議，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之界定福利成本淨額應予以獨立扣除。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詳情披露如下。

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計入本集團			計入服務公司		
	計劃資產 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計劃資產 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3,585	(3,902)	(317)	3,170	(3,265)	(95)
服務成本	—	(128)	(128)	—	(110)	(110)
- 現時服務成本	—	(128)	(128)	—	(110)	(110)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之淨利息收益 / (支出)	118	(131)	(13)	110	(111)	(1)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50	(170)	(120)	41	(123)	(82)
- 計劃資產回報 (不包括利息收益)	50	—	50	41	—	41
- 精算虧損	—	(170)	(170)	—	(123)	(123)
供款	173	—	173	114	—	114
已付福利	(406)	406	—	(422)	422	—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29)	31	2	26	(31)	(5)
於2023年12月31日	3,491	(3,894)	(403)	3,039	(3,218)	(179)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403)			(179)
於2022年1月1日	4,424	(4,915)	(491)	3,945	(4,191)	(246)
服務成本	—	(162)	(162)	—	(141)	(141)
- 現時服務成本	—	(162)	(162)	—	(141)	(141)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之淨利息收益 / (支出)	56	(61)	(5)	50	(52)	(2)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409)	566	157	(364)	537	173
- 計劃資產回報 (不包括利息收益)	(409)	—	(409)	(364)	—	(364)
- 精算增益	—	566	566	—	537	537
供款	191	—	191	123	—	123
已付福利	(737)	737	—	(515)	515	—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60	(67)	(7)	(69)	67	(2)
於2022年12月31日	3,585	(3,902)	(317)	3,170	(3,265)	(95)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317)			(95)

本集團預計於2024年對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作出1.68億港元（2023年：1.8億港元）的供款，服務公司預計於2024年對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作出1.05億港元（2023年：1.16億港元）的供款。此乃參考主計劃當地精算師進行的精算資金估值分別由本集團及服務公司釐定。

預期在未來五年內每年從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支付的福利，以及其後五年合共支付的福利如下：

預期從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支付之福利¹

	1年以內 百萬港元	1至2年 百萬港元	2至3年 百萬港元	3至4年 百萬港元	4至5年 百萬港元	5至10年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呈報自：						
- 本集團	275	376	363	408	374	2,002
- 服務公司	244	322	255	308	331	1,809
於2022年12月31日呈報自：						
- 本集團	292	373	382	371	396	1,892
- 服務公司	187	299	340	271	338	1,825

1 根據所採用的披露假設，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責任期限為六年（2022年：六年）。

按資產類別呈列之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資產公允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6,530	6,530	59	6,755	6,755	51
- 股票	1,691	1,691	—	1,581	1,581	—
- 債券	3,467	3,467	—	3,725	3,725	—
- 另類投資	1,313	1,313	—	1,398	1,398	—
- 其他 ¹	59	59	59	51	51	51

1 其他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存款。

主計劃的主要精算財務假設

本集團及服務公司經諮詢主計劃的當地精算師後，按期限與界定福利責任相符的香港政府債券及香港外匯基金票據當前的平均收益率為基準，釐定適用於其界定福利計劃項下責任的折現率。

下表載列的主要精算假設，用作計算本集團於該年度就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承擔的責任，以及用作所涉支出的計量基準：

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

	折現率 年率%	增薪率 年率%
於2023年12月31日	2.95	3.00
於2022年12月31日	3.50	2023年增薪年率為3.50%， 隨後為3.00%

精算假設敏感度

折現率及增薪率容易受業績報告期內的市況變化影響。下表顯示年底時假設變動對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之財務影響：

主要假設變動對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之影響

	對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責任之影響			
	增加之財務影響		減少之財務影響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折現率 - 增加 / 減少0.25%	(106)	(111)	108	114
增薪率 - 增加 / 減少0.25%	109	115	(107)	(112)

董事酬金

遵照《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4條披露之本行董事酬金總額為1.15億港元（2022年：1.11億港元）。其中袍金（指董事就擔任董事職務而收取或應收之總酬金）為3,700萬港元（2022年：3,700萬港元），而其他酬金則為7,800萬港元（2022年：7,400萬港元），包括退休金計劃供款為300萬港元（2022年：300萬港元）。其他酬金所包括的非現金福利主要涉及以股份為基礎支出獎勵，以及提供住房及裝修。

董事貸款詳情載於附註32。

5 稅項

本行及在香港之附屬公司按16.5% (2022年: 16.5%)之稅率，為本年度在香港之應課稅利潤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亦同樣按其業務所在地之2023年適用稅率提撥稅項準備。遞延稅項則按附註1.2「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第(m)項「稅項」(請參閱第98至99頁)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提撥準備。

稅項支出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本期稅項	25,764	14,839
- 香港稅項 - 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11,157	5,072
- 香港稅項 - 就過往年度調整	(37)	(492)
- 海外稅項 - 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14,596	10,692
- 海外稅項 - 就過往年度調整	48	(433)
遞延稅項	(1,848)	1,157
-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1,631)	643
- 就過往年度調整	(217)	51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3,916	15,996

稅項對賬

倘全部利潤均按有關國家/地區的適用稅率繳稅，所產生的稅項支出便會與收益表列示之稅項支出不同，其差異如下：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與會計利潤對賬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除稅前利潤	121,443	96,687
除稅前利潤之名義稅項 (按有關國家/地區利潤之適用稅率計算)	24,403	20,369
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之影響	(3,072)	(3,1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值之影響	3,953	—
非課稅收益及增益	(5,059)	(3,525)
本地稅項及海外預扣稅	2,336	1,856
永久不可扣稅項目	836	740
其他	519	(34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3,916	15,996

於2023年6月20日，本行最終母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所在司法管轄區英國實質頒布立法，引入經合組織的稅基侵蝕和利潤轉移包容性架構支柱二全球最低稅立法範本，於2024年1月1日生效。毛里求斯和越南已頒布合資格境內最低補足稅。此外，在亞太地區，澳洲、香港、印尼、日本、馬來西亞和新加坡政府已宣布有意引入支柱二立法和合資格境內最低補足稅。

根據有關規則，按照經合組織的支柱二立法範本所載原則計算，本集團在某一司法管轄區業務的實質稅率若低於15%，則會產生補足稅負債。如某司法管轄區適用合資格境內最低補足稅而引致任何額外稅項，則有關稅項將支付予該司法管轄區的稅務機關。如並無合資格境內最低補足稅，任何由此產生的稅項應由本集團最終母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支付予英國稅務機關。

根據集團的預測，毛里求斯或越南預計不會產生重大補足稅負債。對於已宣布有意引入支柱二立法和合資格境內最低補足稅的司法管轄區而言，預計香港由於實質稅率較低而會產生補足稅負債，主要是免稅工具收益所致。香港合資格境內最低補足稅預計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在立法並實施支柱二全球最低稅規則及引入合資格境內最低補足稅後，本集團年度實質稅率預計將增加約0.5%。然而，有關影響取決於英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規則和指引的進一步發展。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加速折舊 免稅額 百萬港元	保險業務 百萬港元	支出準備 百萬港元	金融工具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²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112	4,059	1,192	3,289	—	1,004	9,656
負債	(467)	(189)	(30)	—	(14,823)	(8,477)	(23,986)
於2023年1月1日	(355)	3,870	1,162	3,289	(14,823)	(7,473)	(14,330)
匯兌及其他調整	1	111	(31)	(26)	38	(36)	57
扣取自/(撥入)收益表	(22)	1,802	167	(519)	830	(410)	1,848
扣取自/(撥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133	(830)	(1,486)	(2,183)
於2023年12月31日	(376)	5,783	1,298	2,877	(14,785)	(9,405)	(14,608)
資產 ¹	115	5,783	1,329	2,877	—	2,880	12,984
負債 ¹	(491)	—	(31)	—	(14,785)	(12,285)	(27,59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續)

	加速折舊 免稅額 百萬港元	保險業務 百萬港元	支出準備 百萬港元	金融工具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²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145	4,236	1,557	2,597	—	827	9,362
負債	(459)	(100)	(19)	—	(14,992)	(8,391)	(23,961)
於2022年1月1日	(314)	4,136	1,538	2,597	(14,992)	(7,564)	(14,599)
匯兌及其他調整	(15)	(186)	(157)	(318)	222	(95)	(549)
扣取自 / (撥入) 收益表	(32)	(80)	(229)	1,010	759	(2,585)	(1,157)
扣取自 / (撥入) 其他全面收益	6	—	10	—	(812)	2,771	1,975
於2022年12月31日	(355)	3,870	1,162	3,289	(14,823)	(7,473)	(14,330)
資產 ¹	112	4,059	1,192	3,289	—	1,004	9,656
負債 ¹	(467)	(189)	(30)	—	(14,823)	(8,477)	(23,986)

- 1 將國家 / 地區項內的款額互相對銷後，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結餘如下：遞延稅項資產93.15億港元 (2022年：75.82億港元) 及遞延稅項負債239.23億港元 (2022年：219.12億港元)。
- 2 其他包括就分派時會招致預扣稅之聯營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或收購後儲備撥備的遞延稅項負債64.02億港元 (2022年：58.47億港元)。

並無於資產負債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未動用稅項虧損額為48.98億港元 (2022年：45.37億港元)。此金額中，有19.06億港元 (2022年：15.36億港元) 並無到期日，其餘將於10年內到期。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及分行的投資不可匯出或以其他方式變現，以及已認定有關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權益不會產生額外稅項，本集團便不會就此等投資或權益確認遞延稅項。

6 股息

派付予母公司股東之股息

	2023年		2022年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就普通股派付之股息				
上年度：				
– 第四次股息	0.27	13,500	0.23	10,584
本年度：				
– 已派發第一次股息	0.44	22,000	0.17	7,761
– 已派發第二次股息	0.43	21,500	0.12	5,887
– 已派發特別股息	0.16	7,800	—	—
– 已派發第三次股息	0.36	18,000	0.16	7,850
總計	1.66	82,800	0.68	32,082
就其他股權工具之分派		3,556		2,739
向股東派發之股息		86,356		34,821

於2024年2月19日，董事會宣布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發第四次股息每股普通股0.41港元 (共203億港元) (2022年：每股普通股0.27港元 (共135億港元))。

其他股權工具的票息總額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9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51厘定息計息)	459	460
9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03厘定息計息)	425	426
10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09厘定息計息)	478	477
12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172厘定息計息)	581	580
6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5.91厘定息計息)	277	278
11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厘定息計息)	516	518
10億美元浮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SOFR複利加5.09厘計息) ¹	545	—
10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8厘定息計息) ²	275	—
總計	3,556	2,739

- 1 此項後償貸款已於2023年上半年提前還款，並已就還款作出分派。
- 2 此項後償貸款乃於2023年3月發行。

7 交易用途資產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32,659	132,737
債務證券	351,734	231,601
股權證券	375,590	264,447
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62,710	59,398
其他 ¹	18,557	11,622
於12月31日	941,250	699,805

1 「其他」包括定期貸款及客戶及同業之其他賬項。

8 衍生工具

按產品合約類別劃分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及公允值

	名義合約金額		公允值 – 資產			公允值 – 負債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對沖用途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對沖用途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對沖用途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外匯	20,216,483	166,680	201,790	6,640	208,430	218,927	1,382	220,309
利率	32,976,189	452,160	401,534	12,898	414,432	438,882	4,160	443,042
權益	879,049	—	16,464	—	16,464	15,246	—	15,246
信貸	446,998	—	2,277	—	2,277	2,889	—	2,889
大宗商品及其他	179,417	—	3,011	—	3,011	4,091	—	4,091
各類公允值總計	54,698,136	618,840	625,076	19,538	644,614	680,035	5,542	685,577
對銷					(235,361)			(235,361)
於2023年12月31日					409,253			450,216
外匯	19,574,143	34,877	263,237	3,226	266,463	281,461	14	281,475
利率	32,534,469	456,741	529,411	12,416	541,827	575,656	3,326	578,982
權益	785,281	—	18,363	—	18,363	14,017	—	14,017
信貸	462,180	—	2,386	—	2,386	2,708	—	2,708
大宗商品及其他	159,242	—	3,230	—	3,230	3,939	—	3,939
各類公允值總計	53,515,315	491,618	816,627	15,642	832,269	877,781	3,340	881,121
對銷					(329,392)			(329,392)
於2022年12月31日					502,877			551,729

持作交易用途的衍生工具及指定按對沖會計法列賬的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交易的面值，並不代表所承擔的風險額。

衍生工具之用途

本集團乃基於三個主要目的而進行衍生工具交易：為客戶訂立風險管理解決方案、管理來自客戶業務的組合風險，以及管理和對沖本集團本身之風險。衍生工具（指定列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為持作交易用途。持作交易用途類別包括兩種衍生工具：第一種用於銷售及交易活動；第二種用於風險管理，但由於種種原因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第二種衍生工具包括與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這些活動於下文詳述。

本集團從事的衍生工具活動導致衍生工具組合產生大量未平倉合約。此等持倉會受到持續管理，以確保維持於可接受之風險水平以內。本集團在訂立衍生工具交易時，會採用傳統貸款業務的信貸風險管理架構，以評估及批核潛在信貸風險。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大部分衍生工具交易涉及銷售及交易活動。銷售活動包括為客戶設計及向客戶推銷衍生工具產品，讓客戶可承擔、轉移、修訂或減低當前或預期風險。交易活動包括市場莊家及風險管理活動。市場莊家活動涉及向其他市場參與者報價（提供買入價及賣出價），藉差價和交易量賺取收入。風險管理活動是為了管理客戶交易引致的風險而進行，主要目的是保持客戶收益率。其他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

採用涉及不可觀察數據的模型估值之衍生工具

倘金融工具根據不可觀察參數估值，其任何首次列賬損益會按合約有效期遞延，或遞延至該工具被贖回、轉讓或出售或公允值變得可以觀察為止。所有屬於合資格對沖關係一部分的衍生工具，均根據可觀察市場參數估值。

尚未於收益表內確認的不可觀察訂約利潤總額並不重大。

對沖會計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應用對沖會計法管理利率及外匯風險。本集團為管理本身之資產負債組合與結構持倉使用衍生工具（主要為利率及貨幣掉期）作對沖用途。此舉讓本集團將參與債務資本市場之整體成本盡量維持於理想水平，以及減低由資產與負債期限及其他狀況出現結構性失衡導致之市場風險。

對沖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視乎被對沖工具之性質及對沖交易之種類而定。如為公允值對沖或現金流對沖，則就會計目的而言，衍生工具或會合資格列為對沖項目。

對沖風險成分

本集團進行公允值對沖或現金流對沖時，會就一個特定利率風險或匯兌風險成分而指定一個金融工具或一組金融工具的現金流之一部分。相關的指定風險與額度可按合約條文予以規定，或屬於能以可靠方式計量的金融工具中可予單獨識別的成分。除於銀行同業拆息改革的過渡中，本集團定以替代基準利率作為初步指定時未予單獨識別的對沖風險之外（條件是本集團合理相信其可於首次指定之日起計的24個月內達到規定），無風險利率或基準利率一般視為既可單獨識別，亦以可靠方式計量。該等指定風險成分可呈現對沖項目的整體公允值或現金流的大部分變動。

公允值對沖

本集團訂立定息換浮息掉期以管理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若干定息金融工具（包括持有及已發行之債務證券）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的公允值變動風險。

滙豐按對沖風險劃分的對沖工具

對沖風險	對沖工具				
	名義金額 ^{1,3} 百萬港元	賬面值		資產負債表 呈列方式	公允值變動 ²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利率	240,001	9,293	3,700	衍生工具	(3,259)
於2023年12月31日	240,001	9,293	3,700		(3,259)
利率	309,450	11,761	2,281	衍生工具	6,130
於2022年12月31日	309,450	11,761	2,281		6,130

1 指定按合資格對沖會計法列賬的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交易的面值，並不代表所承擔的風險額。

2 於效用測試中使用對沖工具的全部公允值變動（不排除任何成分）。

3 非動態公允值對沖的名義金額為45億美元（2022年：45億美元），其中加權平均到期日是2030年12月，加權平均掉期利率為2.67%（2022年：2.67%）。

滙豐按對沖風險劃分的對沖項目

對沖風險	對沖項目					公允值變動 ¹ 百萬港元	於損益賬確認 百萬港元	損益賬 呈列方式
	賬面值		計入賬面值之累計公允值對沖調整 ²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 呈列方式			
利率	190,469	(4,79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3,135		持作交易用途或 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6,449	(210)			客戶貸款	242	(245)	
					已發行債務證券	—		
		32,484	(1,898)		後償負債 ³	(363)		
於2023年12月31日	196,918	32,484	(5,001)	(1,898)		3,014	(245)	
利率	257,126	(10,31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10,716)		持作交易用途或 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5,755	(435)			客戶貸款	(351)	(237)	
		1,161	—		已發行債務證券	8		
		33,113	(2,260)		後償負債 ³	4,692		
於2022年12月31日	262,881	34,274	(10,747)	(2,260)		(6,367)	(237)	

1 於效用測試中使用，包括可成為風險成分之指定對沖風險應佔之金額。

2 停止就對沖損益作調整之對沖項目在財務狀況表內尚餘之累計公允值調整金額，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負債3.96億港元（2022年：資產1.43億港元）及後償負債資產10.67億港元（2022年：12.43億港元）。

3 指本行向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發行的吸收虧損能力（「LAC」）工具，其結餘計入「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低效用對沖可能來自基準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計算衍生工具公允值之折現率、使用非零公允值工具之對沖以及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的名義金額及時間差異。

本集團以非動態風險管理策略管理已發行定息債務證券之利率風險。

現金流對沖

本集團之現金流對沖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及跨貨幣掉期，用以管理非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利率及外匯變動而產生的日後利息現金流變動。

本集團就補充當前及預測發行非交易用途浮息資產及負債組合之利率風險應用宏觀現金流對沖，包括延展該等工具。我們會就每個金融資產及負債組合，按其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因素（包括估計提前還款額及拖欠金額），預測日後現金流（指本金及利息流量）之金額及產生時間。現金流總額指所有組合中之本金結欠及利息現金流，乃用於釐定效用及低效用。宏觀現金流對沖被視為動態對沖。

本集團亦對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外匯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日後現金流變動以跨貨幣掉期進行對沖；此等對沖被視為動態對沖。

按對沖風險劃分的對沖工具

對沖風險	對沖工具				公允值變動 ² 百萬港元	對沖項目 公允值變動 ³ 百萬港元	低效用	於損益賬確認 百萬港元	損益賬 呈列方式
	賬面值								
	名義金額 ¹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 呈列方式					
外幣	166,680	6,640	1,382	衍生工具	5,422	5,422	—	持作交易用途或 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利率	212,159	3,605	460	衍生工具	1,834	1,803	31		
於2023年12月31日	378,839	10,245	1,842		7,256	7,225	31		
外幣	34,877	3,226	14	衍生工具	5,461	5,461	—	持作交易用途或 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 金融工具淨收益	
利率	147,291	655	1,045	衍生工具	(448)	(448)	—		
於2022年12月31日	182,168	3,881	1,059		5,013	5,013	—		

1 指定按合資格對沖會計法列賬的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交易的面值，並不代表所承擔的風險額。

2 於效用測試中使用；包括對沖工具的全部公允值變動（不排除任何成分）。

3 於效用評估中使用；包括可成為風險成分之指定對沖風險應佔之金額。

低效用對沖可能來自基準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的時間差異以及使用非零公允值工具之對沖。

股東權益對賬及按風險類別劃分之其他全面收益分析

	利率 百萬港元	外幣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現金流對沖儲備	(338)	(1,149)
公允值增益	1,803	5,422
就以下各項目由現金流對沖儲備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公允值（增益）/虧損：		
影響損益賬之對沖項目 ¹	856	(4,107)
所得稅	(423)	(217)
其他	—	5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現金流對沖儲備	1,898	(46)
於2022年1月1日之現金流對沖儲備	108	45
公允值增益 / (虧損)	(448)	5,461
就以下各項目由現金流對沖儲備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公允值（增益）：		
影響損益賬之對沖項目 ¹	(109)	(6,891)
所得稅	112	236
其他	(1)	—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現金流對沖儲備	(338)	(1,149)

1 影響損益賬之對沖項目主要計入「利息收益」項內。

利率基準改革

於2023年12月31日，對沖會計關係所指定的利率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331.27億港元（2022年：1,574.6億港元），預期受到全市場銀行同業拆息改革的直接影響，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利率基準改革 - 第一階段修訂範圍內，該等金額並不代表本集團所管理的風險承擔程度。

於2022年12月31日，鑑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可能進行改革，該基準已獲納入。於2023年12月31日，鑑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所有主要設置已順利完成過渡，而香港金管局已確認其不打算停用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預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不再會因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受到直接影響。

9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2023年			2022年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 百萬港元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量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 百萬港元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量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2	5,565	5,567	—	6,777	6,777
債務證券	12,128	444,653	456,781	18,882	418,571	437,453
股權證券	—	222,980	222,980	—	186,718	186,718
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	514	514	—	1,764	1,764
其他 ¹	2,900	18,831	21,731	—	20,318	20,318
於12月31日	15,030	692,543	707,573	18,882	634,148	653,030

1 「其他」包括客戶及同業貸款以及違責基金繳款。

10 客戶貸款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總額	3,595,929	3,734,987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38,853)	(39,919)
於12月31日	3,557,076	3,695,068

下表根據歐洲共同體經濟活動統計分類守則按照行業類別分析客戶貸款總額。

客戶貸款總額分析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住宅按揭	1,224,325	1,177,615
信用卡貸款	101,257	92,023
其他個人貸款	237,440	254,729
個人貸款總額	1,563,022	1,524,367
房地產及建築貸款	537,393	616,517
批發及零售貿易貸款	350,492	377,326
製造業貸款	359,914	371,718
運輸及倉儲貸款	96,789	104,933
其他	396,760	437,269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1,741,348	1,907,763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291,559	302,857
於12月31日	3,595,929	3,734,987
按地區分析 ¹		
香港	2,211,592	2,322,684
中國內地	349,116	396,989
澳洲	294,502	269,937
新加坡	238,537	240,590
印度	143,657	116,840
台灣	90,396	88,738
馬來西亞	81,898	84,931
印尼	30,141	29,528
其他	156,090	184,750

1 上述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或負責貸出款項之分行劃分。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及租購合約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向第三方出租各種資產。於租賃期結束時，資產可出售予第三方或延續租期。租金計算以收回資產成本（減去資產剩餘價值）及賺取融資收益為目標。客戶貸款包括融資租賃應收賬款及具有融資租賃特性之租購合約。

投資於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之淨額

	2023年			2022年		
	日後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未賺取之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現值 百萬港元	日後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未賺取之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現值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 1年內	2,395	(963)	1,432	2,971	(783)	2,188
– 1年至2年	2,310	(876)	1,434	2,538	(724)	1,814
– 2年至3年	2,360	(828)	1,532	2,287	(677)	1,610
– 3年至4年	2,285	(782)	1,503	2,226	(644)	1,582
– 4年至5年	2,134	(736)	1,398	2,172	(619)	1,553
– 5年後	25,740	(5,725)	20,015	24,585	(4,729)	19,856
	37,224	(9,910)	27,314	36,779	(8,176)	28,603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274)			(309)
於12月31日			27,040			28,294

11 金融投資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1,410,271	1,239,941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700,863	612,990
– 債務證券	703,459	619,826
– 股權證券	5,949	7,125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618,941	509,766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52,758	129,174
– 債務證券	566,183	380,592
於12月31日	2,029,212	1,749,70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股權工具類別	2023年		2022年	
	公允值 百萬港元	已確認股息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已確認股息 百萬港元
業務促進	5,435	267	6,615	217
中央機構規定之投資	400	5	404	3
其他	114	—	106	—
於12月31日	5,949	272	7,125	220

12 已質押資產、已轉讓資產及已收取抵押品

已質押資產

為擔保負債而質押之金融資產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證券	119,861	121,131
同業貸款	3,019	4,372
客戶貸款	17,710	22,512
債務證券	343,226	149,687
股權證券	78,246	34,388
計入其他資產之現金抵押品	118,633	129,025
於12月31日之已質押資產	680,695	461,115
所擔保負債金額	514,795	354,146

上表列示為擔保負債而按法律及合約基準抵押之資產。該等交易乃按有抵押交易（包括回購協議、證券借貸及衍生工具保證金）之一般及慣常條款進行，並包括為擔保短倉和為與結算所進行結算流程而質押之資產，以及股權及債務證券掉期。本集團會就衍生工具交易提供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

香港紙幣流通額以所持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涉及之存放資金作擔保。

質押為抵押品且交易對手有權出售或再質押的金融資產為3,731.38億港元 (2022年：1,934.61億港元)。

已轉讓資產

不符合全部撤銷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

	2023年		2022年	
	賬面值：		賬面值：	
	已轉讓資產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百萬港元	已轉讓資產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百萬港元
回購協議	364,502	330,073	167,260	151,677
證券借貸協議	87,227	1,187	70,036	3,644
	451,729	331,260	237,296	155,321

已質押資產包括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並已轉讓予第三方的資產，尤其是有抵押借貸，例如交易對手根據回購協議持作抵押品的債務證券及根據證券借貸協議借出的股權證券，以及股權及債務證券掉期。就有抵押借貸而言，已轉讓資產抵押品會繼續全數確認，至於反映本集團於未來日期須按固定價格回購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亦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對於證券掉期而言，已轉讓資產會繼續全數確認。已收取之非現金抵押品並未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因此並無相關負債。本集團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轉讓資產，並仍然就此等已質押資產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

已收取抵押品

獲接納為抵押品之資產主要與常規證券借貸、反向回購協議、證券掉期及衍生工具保證金有關。本集團有責任交回等值證券。此等交易乃按常規證券借貸、反向回購協議及衍生工具保證金之一般及慣常條款進行。

獲接納為資產擔保的抵押品之公允值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獲准在不違責的情況下出售或再質押之抵押品公允值	1,307,234	1,337,822
實際上已出售或再質押之抵押品公允值	482,415	520,756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行之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本集團所佔已發行股本 / 註冊或法定資本權益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¹	香港	銀行	62.14%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銀行	100%
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銀行	100%
澳洲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²	澳洲	銀行	10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台灣	銀行	100%
滙豐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銀行	100%
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²	百慕達	退休福利及壽險	100%

1 除上文披露的策略性持倉外，本集團持有0.09% (2022年：0.07%) 的股權作為其交易賬項的一部分。

2 間接持有。

上述附屬公司已全部包括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其財務報表均計算至12月31日止。

除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主要在香港經營之外，各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與其註冊成立地點相同。

所持投票權比例與所持擁有權比例相同。

主要附屬公司為受規管之亞太區銀行及保險公司，故須維持若干最低資本及流動資產水平，以支持其業務。相關監管規定之作用，是為了限制附屬公司以償還股東貸款或派發現金股息的方式向本行轉移資金之水平。

附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之附屬公司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非控股股東所持擁有權及投票權比例 (%) ¹	37.86	37.86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6,730	4,264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權益累計	59,115	56,121
已付予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3,836	2,823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內部撤銷前) :		
- 資產總值	1,692,094	1,854,446
- 負債總額	1,523,910	1,694,448
-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40,789	34,291
- 本年度利潤	17,838	11,272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1,215	(2,316)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9,053	8,956

1 包括本集團作為其交易賬項的一部分持有的0.09% (2022年: 0.07%) 股權。

1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聯營及合資公司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90,479	182,137
原本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	3,713	3,815
減值	(23,986)	(54)
於12月31日	170,206	185,898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金額為1,701.96億港元 (2022年: 1,858.88億港元)。

主要聯營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所佔已發行股本權益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9.03%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允值指按所持股份的市場報價 (公允值等級制中的第一級) 計算之估值，於2023年12月31日，此數額為688.41億港元 (2022年: 634.69億港元)。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

我們持有交通銀行19.03%的權益。本集團對交通銀行之投資獲劃分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計及所有相關因素，包括於交通銀行董事會的席位及「資源與經驗分享」協議的參與，本集團對該行發揮重大影響力。根據該協議，滙豐已調派職員協助交通銀行維持財務及營運政策。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根據HKAS 28採用會計權益法確認，據此，投資初期按成本確認，隨後則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倘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則須進行減值測試。

減值測試

本集團於交通銀行之投資的公允值已有約12年低於賬面值。我們過往已經披露，近幾年，使用價值計算只是略高過資產負債表數值，在一些假設上出現的可能及合理的變動可能導致減值損失。

近期宏觀經濟、政策以及整個行業等因素的變化，導致使用價值計算結果的可能區間擴大，而我們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納了過往的經驗，同時，參考市場觀點來估算未來現金流、相應的折現率以及與資本相關的假設。

本集團執行了投資賬面價值的減值測試，由於使用價值計算確定的可回收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於2023年12月31日確認減值損失240億港元。

	於下列日期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使用價值 十億港元	賬面值 十億港元	公允值 十億港元	使用價值 十億港元	賬面值 十億港元	公允值 十億港元
交通銀行	166.2	166.2	68.8	183.0	182.3	63.5

減值測試將會於往後期間更新，以反映使用價值減值計算假設的更新。日後，賬面值將調整至符合經更新的使用價值計算，以未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賬面值為限，而非以成本為限，並在之後根據收購後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變動進行調整，因此往後期間存在撥回或進一步減值的風險。

取決於模型輸入數據變動所產生的影響，使用價值可能增加或減少。主要的模型輸入數據於下文描述，並以期末觀察所得因素為依據。可能導致使用價值增加或減少的因素包括交通銀行短期表現變動、監管資本要求變動或對交通銀行未來盈利能力預測的修訂。

倘本集團對交通銀行並無重大影響力，此項投資將按公允值而非當前的賬面值列賬。

可收回金額的基準

減值測試的方法，是將交通銀行的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與賬面值比較。使用價值計算法採用的折現現金流預測數值，是基於管理層對普通股股東可獲未來盈利（根據HKAS 36編製）之最佳估計。於達致最佳估計時，管理層需作出重大判斷。

使用價值計算法包括兩個主要部分。第一部分為管理層對交通銀行盈利所作出之最佳估計。中短期盈利增長預測低於近期（最近五年內）錄得的實際增長，反映中國內地近期宏觀經濟、政策以及行業因素的影響。由於管理層擬繼續保留其於交通銀行的投資，中短期後之盈利使用長期增長率推算，以得出最終價值，而最終價值佔使用價值的大部分。第二部分為維持資本要求撥賬，即管理層對須予預扣之盈利的預測，以使交通銀行能於預測期內符合規定資本水平（即管理層於估計普通股股東可獲未來盈利時，先行扣除維持資本要求撥賬）。維持資本要求撥賬反映因風險加權資產對資產總值比率的假設修訂而產生的修訂後規定資本水平。於計算維持資本要求撥賬時，主要的輸入數值包括資產增長的估算、風險加權資產對資產總值比率及預期規定資本水平。倘若該等主要輸入數值有變，引致維持資本要求撥賬增加，使用價值將會下降。此外，管理層亦會考慮其他定質因素，以確保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用的輸入數值仍然適當。

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

根據HKAS 36之規定，我們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一系列假設為：

- 長期利潤增長率：於2027年後各個期間為3%（2022年：3%），不超過中國內地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預測，並與外界分析師的預測相若。
- 長期資產增長率：於2027年後各個期間為3%（2022年：3%），此乃實現3%長期利潤增長率所需的預期資產增長率。
- 折現率：9.00%（2022年：10.04%），乃運用市場數據按資本資產訂價模型得出。我們採用的折現率屬資本資產訂價模型所顯示的7.9%至9.7%（2022年：8.4%至10.4%）範圍之內，並因市場帶動貝塔系數降低而下降。儘管資本資產訂價模型的範圍處於外界分析師所採用的8.8%至13.5%（2022年：8.8%至13.5%）範圍的下端，我們仍然認為資本資產訂價模型的範圍是釐定折現率假設的最合適基準。
- 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中短期介乎0.80%至0.97%之間（2022年：0.99%至1.05%），反映已列賬的中國內地信貸經驗。2027年後各個期間的比率為0.97%（2022年：0.97%），高於疫情前幾年交通銀行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平均百分比。
- 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中短期介乎62.0%至63.7%之間（2022年：61.0%至64.4%），反映風險加權將於短期內提高，隨後預期將恢復到最近的歷史水平。2027年後各個期間的比率為62.0%（2022年：61.0%），與交通銀行近年的實際業績相若。
- 客戶貸款增長率：中短期為9.0%至10.0%（2022年：7.1%至11.0%），反映中國內地近期的宏觀經濟、政策以及行業因素帶動客戶貸款增長率上升。客戶貸款增長率預測上升將導致預期信貸損失預測上升。
- 營業收益增長率：中短期比率介乎-0.4%至9.7%之間（2022年：1.9%至7.7%），低於交通銀行近年的實際業績，主要是由於中國內地近期的宏觀經濟、政策以及行業因素，導致淨利息收益預測短期受到影響。
- 成本收益比率：中短期比率介乎35.5%至39.8%之間（2022年：35.5%至36.3%）。有關比率高於交通銀行近年的實際業績及外界分析師披露的預測。
- 實質稅率：中短期稅率介乎5.3%至15.0%之間（2022年：4.4%至15.0%），反映交通銀行的實際業績及稅率預料會於預測期內升至貼近長期假設水平。於2027年後各期間，稅率為15.0%（2022年：15.0%），高於近期的歷史平均水平，並與經合組織 / 20國集團稅基侵蝕和利潤轉移包容性架構建議的最低稅率一致。
- 資本規定：資本充足比率為12.5%（2022年：12.5%），一級資本充足比率則為9.5%（2022年：9.5%），分別按交通銀行的資本風險承受水平和資本規定計算。

下表進一步說明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對使用價值產生的影響。有關資料反映使用價值對各主要假設本身的敏感度，而且可能會同時發生多於一項有利及 / 或不利的變動。表中詳細列出的主要假設中增加了客戶貸款增長率，以反映由於中國內地近期的宏觀經濟、政策以及行業因素，與該假設相關的更大潛在變化。所選取的主要假設合理可能變動率，均以外界分析師的預測、法定要求及其他相關外界數據來源為根據，並可於每個期間出現變動。除非予以指明，否則在中短期及長期預測年期內，將根據基準案例假設的直線平均值貫徹應用有利及不利變動。

使用價值對各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使用價值 增加 基點	使用價值 增加 十億港元	使用價值 增加 十億港元	使用價值 減少 基點	使用價值 減少 十億港元	使用價值 減少 十億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長期利潤增長率 ¹	58	25.2	191.4	(79)	(27.3)	138.9
長期資產增長率 ¹	(79)	34.9	201.1	58	(31.7)	134.5
折現率	(110)	34.5	200.7	280	(48.4)	117.8
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	2023至2027年：78 自2028年起：91	22.1	188.3	2023至2027年：120 自2028年起：104	(34.8)	131.4
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150)	6.2	172.4	216	(12.8)	153.4
客戶貸款增長率	(213)	24.6	190.8	207	(23.4)	142.8
營業收益增長率	57	19.7	185.9	(81)	(20.7)	145.5
成本收益比率	(212)	5.3	171.5	99	(23.4)	142.8
長期實質稅率	(426)	12.0	178.2	1,000	(28.1)	138.1
資本規定 – 資本充足比率	—	—	166.2	215	(59.5)	106.7
資本規定 – 一級資本充足比率	—	—	166.2	248	(29.2)	137.0
於2022年12月31日						
長期利潤增長率 ¹	75	28.1	211.1	(71)	(21.1)	161.9
長期資產增長率 ¹	(71)	24.2	207.2	75	(31.8)	151.2
折現率	(164)	54.3	237.3	136	(28.7)	154.3
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	2022至2026年：95 自2027年起：91	14.9	197.9	2022至2026年：120 自2027年起：104	(22.5)	160.5
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118)	0.6	183.6	239	(17.5)	165.5
客戶貸款增長率	(75)	8.9	191.9	295	(24.7)	158.3
營業收益增長率	44	10.5	193.5	(83)	(19.3)	163.7
成本收益比率	(122)	8.1	191.1	174	(16.5)	166.5
長期實質稅率	(426)	11.8	194.8	1,000	(27.7)	155.3
資本規定 – 資本充足比率	—	—	183.0	191	(48.8)	134.2
資本規定 – 一級資本充足比率	—	—	183.0	266	(24.8)	158.2

1 長期利潤增長率假設及長期資產增長率假設的有利及不利範圍反映該等假設之間的密切關係，因而可能抵銷各假設的變動。

考慮到上表所載變動的相互關係，管理層估計使用價值的合理可能範圍介乎1,023億港元至2,252億港元之間（2022年：1,319億港元至2,239億港元），且承認於減值測試當日，集團過去五年投資的公允價值範圍介乎526億港元至909億港元之間。此使用價值的可能範圍乃基於多項影響因素，即上表所載的中短期盈利、長期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百分比，以及折現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的有利/不利變動。在釐定使用價值之合理可能範圍時，所有其他長期假設及維持資本要求撥賬的基準均維持不變。

交通銀行的選錄財務資料

交通銀行的法定核算參考日為12月3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12個月的財務報表為基準計入該聯營公司的業績，但已計及於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出現各項已知重大交易或事件的財務影響。

交通銀行的選錄資產負債表資料

	於9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881,237	911,654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84,860	780,826
客戶貸款	8,496,811	8,069,782
其他金融資產	4,593,262	4,551,920
其他資產	465,521	383,391
資產總值	15,221,691	14,697,57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2,281,718	2,301,346
客戶存款	9,504,593	8,989,936
其他金融負債	1,962,818	1,942,935
其他負債	287,310	289,638
負債總額	14,036,439	13,523,855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1,185,252	1,173,718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交通銀行資產淨值與賬面值之對賬

	於9月30日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本集團應佔普通股股東權益	186,578	178,526
原本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	3,626	3,728
減值	(23,955)	—
賬面值	166,249	182,254

交通銀行的選錄收益表資料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137,151	148,814
費用及佣金收益淨額	37,695	40,572
信貸及減值虧損	(53,514)	(59,834)
折舊及攤銷	(15,474)	(13,975)
稅項支出	(4,321)	(3,415)
– 本年度利潤	76,993	79,102
–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4,942	(292)
全面收益總額	81,935	78,810
已收取交通銀行之股息	5,762	5,881

於交通銀行披露有關資料的最新期間 (2023年6月30日) ·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或有負債為4,635.64億港元 (2022年 : 4,428.84億港元)。

15 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譽及無形資產包括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商譽	6,817	6,795
其他無形資產 ¹	32,106	30,068
於12月31日	38,923	36,863

¹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賬面淨值為293.7億港元 (2022年 : 272.09億港元) 的內部開發軟件。年內，內部開發軟件資本化93.91億港元 (2022年 : 115.7億港元) · 攤銷費用69.22億港元 (2022年 : 54.95億港元) 及減值準備1.22億港元 (2022年 : 3.32億港元)。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自有物業、機器及設備 ¹	123,301	123,491
其他使用權資產	6,374	7,435
於12月31日	129,675	130,926

¹ 包括所得使用權被視為足以構成控制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因此將有關的1,123.08億港元 (2022年 : 1,125.91億港元) 計入為自有資產。

自有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

	2023年				2022年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1月1日	101,427	16,199	16,659	134,285	102,367	13,465	15,747	131,579
匯兌及其他調整	(326)	(13)	(52)	(391)	(797)	8	(661)	(1,450)
增添	674	57	1,705	2,436	3,183	324	2,253	5,760
出售	(22)	—	(1,087)	(1,109)	(55)	—	(680)	(735)
轉移	—	—	—	—	—	—	—	—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累計折舊	(5,723)	—	—	(5,723)	(5,105)	—	—	(5,105)
重估增 / (減) 值	5,330	(35)	—	5,295	4,683	(133)	—	4,550
重新分類	(89)	3	(10)	(96)	(2,849)	2,535	—	(314)
於12月31日	101,271	16,211	17,215	134,697	101,427	16,199	16,659	134,285
累計折舊								
於1月1日	91	—	10,703	10,794	87	—	10,420	10,507
匯兌及其他調整	(5)	—	(29)	(34)	(42)	—	(496)	(538)
本年度費用	5,876	—	1,485	7,361	5,151	—	1,399	6,550
出售	(6)	—	(996)	(1,002)	—	—	(620)	(620)
轉移	—	—	—	—	—	—	—	—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累計折舊	(5,723)	—	—	(5,723)	(5,105)	—	—	(5,105)
於12月31日	233	—	11,163	11,396	91	—	10,703	10,794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101,038	16,211	6,052	123,301	101,336	16,199	5,956	123,491

若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如下：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成本減累計折舊	18,297	18,584

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的估值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已於2023年12月31日重估價值。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之估值，乃按公開市場價值計算。所得價值為公允值等級制中之第三級。土地及樓宇的公允值採用直接比較法釐定，此方法乃假設該等物業按其現有狀況及用途即時交吉出售，並參考可資比較銷售憑據，從而對該等物業估值。估值時會綜合考慮物業的特性（不可觀察數據），包括位置、大小、形狀、景觀、樓層、落成年份及其他因素。就該等物業特性採用的溢價或折讓介乎-20%至+20%之間。在釐定投資物業之公開市值時，我們已將預計日後現金流折現至其現值。在「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中，有72.53億港元（2022年：68.39億港元）來自採用折舊後重置成本法估值的物業。

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估值工作主要由Cushman & Wakefield Limited負責，該公司擁有近期在此等地區為同類物業估值的經驗並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此次估值涵蓋本集團之須估值物業總值的93%。其他物業之估值工作分別由多名獨立且具有專業資格的估價師負責。

17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	42,613	32,314
黃金	52,544	50,253
承兌及背書	53,389	57,118
保險合約資產	1,092	345
再保險合約資產	36,214	32,863
本期稅項資產	2,145	2,144
結算賬項	54,756	38,607
現金抵押品及應收保證金	78,194	94,847
其他資產	50,044	40,637
於12月31日	370,991	349,128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包括2,759.17億港元（2022年：2,606.16億港元）金融資產，其中大部分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18 客戶賬項

按國家 / 地區劃分之客戶賬項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香港	4,246,041	4,229,531
新加坡	574,574	479,241
中國內地	437,542	443,954
澳洲	250,550	222,222
印度	190,439	176,466
馬來西亞	123,487	124,792
台灣	132,410	119,400
印尼	43,744	45,529
其他	262,264	272,574
於12月31日	6,261,051	6,113,709

19 交易用途負債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證券短倉淨額	70,592	80,564
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32,360	61,404
客戶賬項	98	485
於12月31日	103,050	142,453

20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同業存放及客戶賬項	89,604	89,258
已發行債務證券	51,239	45,454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	29,885	33,031
於12月31日	170,728	167,743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較到期日之合約金額多4.56億港元 (2022年：少3.7億港元)。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累計公允值收益為4,500萬港元 (2022年：1.38億港元收益)。

21 已發行債務證券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債券及中期票據	83,903	78,537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55,081	67,826
已發行債務證券總額	138,984	146,363
包括於：		
-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附註20)	(51,239)	(45,454)
於12月31日	87,745	100,909

22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	49,176	34,698
承兌及背書	53,441	57,210
結算賬項	32,951	33,552
現金抵押品及應付保證金	50,461	58,964
再保險合約負債	6,079	5,518
向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承擔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責任	1,883	1,564
租賃負債	6,830	7,850
其他負債 ¹	55,259	45,347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2,033	1,911
於12月31日	258,113	246,614

1 主要包括信用證及信用卡結算賬項的保證金存款。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包括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2,397.79億港元（2022年：2,282.4億港元）。

準備之變動

準備（不包括合約承諾）	重組架構成本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271	481	752
增撥準備	204	298	502
已動用之金額	(188)	(148)	(336)
撥回未動用之金額	(102)	(31)	(133)
匯兌及其他變動	1	(2)	(1)
於2023年12月31日	186	598	784
合約承諾 ¹			
於2022年12月31日			1,159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變動及其他變動之淨額			90
於2023年12月31日			1,249
於2023年12月31日之準備總額			2,033
於2021年12月31日	148	466	614
增撥準備	468	243	711
已動用之金額	(307)	(174)	(481)
撥回未動用之金額	(35)	(84)	(119)
匯兌及其他變動	(3)	30	27
於2022年12月31日	271	481	752
合約承諾 ¹			
於2021年12月31日			785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變動及其他變動之淨額			374
於2022年12月31日			1,159
於2022年12月31日之準備總額			1,911

1 合約承諾包括根據HKFRS 9「金融工具」計量的與財務擔保有關的或有負債準備，以及與資產負債表外擔保及承諾有關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23 後償負債¹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4億美元 主資本無定期浮息票據 ²	—	3,119
於12月31日	—	3,119

1 向集團實體發行的後償負債並未計入上表。

2 已於2023年7月贖回主資本無定期浮息票據。

24 股本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以港元繳足之股本	123,949	123,949
以美元繳足之股本 ¹	56,232	56,232
於12月31日	180,181	180,181

已發行並已繳足之普通股

	2023年		2022年	
	百萬港元	數目	百萬港元	數目
於1月1日	180,181	49,579,391,798	172,335	46,440,991,798
年內已發行股份	—	—	7,846	3,138,400,000
於12月31日	180,181	49,579,391,798	180,181	49,579,391,798

1 以美元繳足之股本指以可分派利潤支付贖回或回購之優先股，並為此按《公司條例》的要求將該金額由「保留盈利」撥入「股本」。

本行並無於2023年發行新普通股（2022年：31.384億股）。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就本行的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並有權於本行的股東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

25 其他股權工具

其他股權工具包括於股東權益項下列賬之已發行額外一級資本票據。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10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5年3月起可提早贖回 ¹	7,834	7,834
9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6年9月起可提早贖回 ²	7,063	7,063
7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5年3月起可提早贖回 ³	5,467	5,467
5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5年3月起可提早贖回 ³	3,905	3,905
6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7年5月起可提早贖回 ⁴	4,685	4,685
9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4年9月起可提早贖回 ⁵	7,044	7,044
11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4年6月起可提早贖回 ⁶	8,617	8,617
10億美元 浮息永久後償貸款，2027年5月起可提早贖回 ⁷	—	7,771
10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8年3月起可提早贖回 ⁸	7,850	—
於12月31日	52,465	52,386

1 利息定為6.090厘。

2 利息定為6.510厘。

3 利息定為6.172厘。

4 利息定為5.910厘。

5 利息定為6.030厘。

6 利息定為6.000厘。

7 此項後償貸款已於2023年上半年提前償還。

8 利息定為8.000厘。

上述額外一級資本票據由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持有。額外一級資本票據為本行可全權酌情取消支付票息的永久後償貸款。後償貸款將於本行在《銀行業（資本）規則》所界定的觸發事件發生後無法營運時予以撇減。倘發生清盤，後償貸款將享有高於普通股的權利。

26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下表按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期限分析綜合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表內各項目按下列方法分析期限：

-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包括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但不包括反向回購、回購及已發行債務證券）計入「1個月內到期」一欄內，因交易用途賬項一般只會短暫持有。
- 無合約期限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股權證券）計入「5年後到期」一欄內。無定期或永久工具乃根據工具交易對手有權給予之合約通知期分類。如無合約通知期，則無定期或永久合約將計入「5年後到期」一欄內。
- 計入持作出售用途業務組合之資產及負債之金融工具乃根據基礎工具的合約期限，而非根據出售交易進行分類。
- 無合約期限之非金融資產及負債計入「5年後到期」一欄內。
- 計入「非金融負債」的保單未決賠款不論合約期限，均計入下文載列的期限表「5年後到期」一欄內。基於折現現金流的保單未決賠款預計期限分析載於第107頁。投資合約負債按照其合約期限分類。無定期投資合約將計入「5年後到期」一欄內，然而，該等合約設有投保人退保或轉讓權。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1個月內 到期	1個月後但 3個月內 到期	3個月後但 6個月內 到期	6個月後但 9個月內 到期	9個月後但 1年內到期	1年後但 2年內到期	2年後但 5年內到期	5年後到期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987	—	—	—	—	—	—	—	232,98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2,049	—	—	—	—	—	—	—	22,049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28,304	—	—	—	—	—	—	—	328,304
交易用途資產	936,087	4,606	246	311	—	—	—	—	941,250
衍生工具	401,888	995	1,030	528	243	2,135	1,592	842	409,253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10,922	4,784	4,567	3,532	3,942	34,442	90,413	554,971	707,573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35,819	160,830	76,520	23,052	9,977	24,755	233	—	831,186
同業貸款	326,805	135,883	33,392	19,308	20,237	19,192	8,984	—	563,801
客戶貸款	532,822	334,021	279,076	212,426	160,823	389,969	540,929	1,107,010	3,557,076
金融投資	252,730	411,275	278,073	87,712	91,225	236,575	488,372	183,250	2,029,212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8,894	35,486	6,440	3,395	3,674	25,877	2,350	1	146,117
應計收益及其他金融資產	203,363	39,520	23,853	2,990	3,119	709	918	1,445	275,917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金融資產	3,852,670	1,127,400	703,197	353,254	293,240	733,654	1,133,791	1,847,519	10,044,725
非金融資產	—	—	—	—	—	—	—	455,668	455,668
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3,852,670	1,127,400	703,197	353,254	293,240	733,654	1,133,791	2,303,187	10,500,393
金融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28,304	—	—	—	—	—	—	—	328,30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7,536	—	—	—	—	—	—	—	27,536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494,630	18,078	5,392	2,344	1,540	—	—	—	521,984
同業存放	165,535	954	14,988	537	132	—	—	—	182,146
客戶賬項	4,768,955	805,337	467,986	92,664	59,839	37,514	28,749	7	6,261,051
交易用途負債	100,324	2,726	—	—	—	—	—	—	103,050
衍生工具	448,517	60	50	66	278	267	488	490	450,216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47,717	30,532	20,425	8,748	7,702	16,845	8,781	29,978	170,728
已發行債務證券	5,244	4,824	19,662	11,492	5,897	16,443	20,668	3,515	87,745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86,851	17,171	1,653	77	174	9,666	117,754	131,907	465,253
應計項目及其他金融負債	140,199	50,862	28,258	5,046	4,256	3,924	5,475	1,759	239,779
後償負債 ¹	—	—	—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金融負債總額	6,713,812	930,544	558,414	120,974	79,818	84,659	181,915	167,656	8,837,792
非金融負債	—	—	—	—	—	—	—	790,015	790,015
於2023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6,713,812	930,544	558,414	120,974	79,818	84,659	181,915	957,671	9,627,807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¹

	1個月內 到期	1個月後但 3個月內 到期	3個月後但 6個月內 到期	6個月後但 9個月內 到期	9個月後但 1年內到期	1年後但 2年內到期	2年後但 5年內到期	5年後到期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740	—	—	—	—	—	—	—	232,740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	—	—	—	—	—	—	28,55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	—	—	—	—	—	—	341,354
交易用途資產	691,744	1,764	3,089	—	163	3,045	—	—	699,805
衍生工具	495,891	691	205	142	474	1,840	2,556	1,078	502,877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9,876	5,486	10,123	4,922	4,251	13,597	101,560	503,215	653,030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85,333	256,887	54,039	7,679	7,172	13,402	3,464	—	927,976
同業貸款	321,798	99,242	39,386	5,973	13,563	16,445	19,440	—	515,847
客戶貸款	567,448	370,158	300,760	151,447	146,744	441,127	631,192	1,086,192	3,695,068
金融投資	309,588	511,786	128,596	67,945	69,423	208,325	302,114	151,930	1,749,707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01,287	4,646	4,356	716	2,419	10,236	7,729	19	131,408
應計收益及其他金融資產	191,474	38,366	21,515	3,864	3,573	767	675	382	260,616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金融資產	3,877,090	1,289,026	562,069	242,688	247,782	708,784	1,068,730	1,742,816	9,738,985
非金融資產	—	—	—	—	—	—	—	458,858	458,858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3,877,090	1,289,026	562,069	242,688	247,782	708,784	1,068,730	2,201,674	10,197,843
金融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41,354	—	—	—	—	—	—	—	341,35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3,073	—	—	—	—	—	—	—	33,073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35,467	2,173	2,557	—	5,027	5,869	—	—	351,093
同業存放	193,147	1,249	3,513	811	176	12	—	—	198,908
客戶賬項	5,050,054	540,611	304,705	81,349	85,465	22,028	29,490	7	6,113,709
交易用途負債	142,432	21	—	—	—	—	—	—	142,453
衍生工具	550,725	4	62	60	157	175	489	57	551,729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5,661	35,229	12,142	10,593	8,957	20,585	11,436	33,140	167,743
已發行債務證券	13,723	13,266	24,251	13,388	1,054	9,674	22,382	3,171	100,909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29,641	12,841	808	272	304	70,332	49,935	133,987	398,120
應計項目及其他金融負債	139,464	43,325	22,513	5,099	6,601	4,904	5,228	1,106	228,240
後償負債 ¹	—	—	—	—	—	—	—	3,119	3,119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金融負債	6,964,741	648,719	370,551	111,572	107,741	133,579	118,960	174,587	8,630,450
非金融負債	—	—	—	—	—	—	—	703,013	703,013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6,964,741	648,719	370,551	111,572	107,741	133,579	118,960	877,600	9,333,463

1 後償負債之期限乃基於本集團之最早應付款日期，即可提早贖回日。

27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

	1個月內到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後但 3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3個月後但 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年後但 5年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328,304	—	—	—	—	328,30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7,536	—	—	—	—	27,536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495,424	18,281	9,496	—	—	523,201
同業存放	166,594	955	15,681	—	—	183,230
客戶賬項	4,782,131	817,944	635,862	72,290	48	6,308,275
交易用途負債	103,050	—	—	—	—	103,050
衍生工具	448,542	46	37	705	530	449,860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48,616	31,052	37,555	27,007	30,013	174,243
已發行債務證券	5,285	5,541	38,620	40,717	3,813	93,976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87,263	20,553	10,424	174,035	182,676	574,951
其他金融負債	132,291	42,012	30,108	7,581	1,729	213,721
後償負債	—	—	—	—	—	—
	6,725,036	936,384	777,783	322,335	218,809	8,980,347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3,411,371	—	545	—	—	3,411,916
財務擔保	53,483	—	—	—	—	53,483
	10,189,890	936,384	778,328	322,335	218,809	12,445,746
期內應付現金流比例	81%	8%	6%	3%	2%	
於2022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341,354	—	—	—	—	341,35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3,073	—	—	—	—	33,073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35,951	2,194	7,708	5,877	—	351,730
同業存放	193,748	1,250	4,542	14	—	199,554
客戶賬項	5,053,321	552,623	481,006	55,739	16	6,142,705
交易用途負債	142,453	—	—	—	—	142,453
衍生工具	551,079	67	253	603	60	552,062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7,062	36,310	32,404	33,198	33,170	172,144
已發行債務證券	13,917	14,305	40,630	34,698	3,400	106,95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29,728	14,509	11,198	155,038	170,299	480,772
其他金融負債	137,987	40,157	30,306	9,306	1,126	218,882
後償負債	—	36	108	577	4,561	5,282
	6,969,673	661,451	608,155	295,050	212,632	8,746,961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3,191,864	—	—	—	—	3,191,864
財務擔保	41,991	—	—	—	—	41,991
	10,203,528	661,451	608,155	295,050	212,632	11,980,816
期內應付現金流比例	85%	6%	5%	2%	2%	

上表所示款額按未折現基準呈列與本金及未來票息付款有關的所有現金流。交易用途負債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已計入「即期」一欄內，原因是交易用途負債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一般只會短期持有。對沖用途衍生工具負債下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根據其合約期限分類。投保人有權隨時退保或轉讓的投資合約之負債已計入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內，並於「5年後到期」一欄列賬。如按盡可能最早的合約償還日期編製期限分析（假設所有退保及轉讓選擇權被行使），將導致所有投資合約呈列為於一年或以內到期。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項下可能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乃根據其最早可贖回日期分類。客戶賬項的應付現金流主要為按合約需即時或在給予短期通知後償付的款項。

28 或有負債、合約承諾及擔保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擔保及或有負債：		
- 財務擔保 ¹	53,483	41,991
- 履約及其他擔保 ²	380,953	354,794
- 其他或有負債	1,161	1,222
於12月31日	435,597	398,007
承諾 ³ ：		
- 跟單信用證及短期貿易交易	26,908	26,324
- 遠期資產購置及遠期有期存款	71,708	48,560
- 未取用之正式備用信貸、信貸額及其他貸款承諾	3,313,300	3,116,980
於12月31日	3,411,916	3,191,864

1 財務擔保為一種合約，其規定發行人須在指定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時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訂條款還款而令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以作補償。

2 履約及其他擔保包括有關特定交易之再保險信用證、發行機構無權保留有關貨物擁有權的貿易信用證、履約保證、投標保證、備用信用證及其他交易相關擔保。

3 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承諾19,783.28億港元（2022年：18,924.01億港元），而本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諾訂約方。

上表披露承諾（不包括附註29披露的其他承諾）、擔保及其他或有負債的名義金額，乃指約定金額如被悉數取用而客戶又拖欠還款時涉及之風險額。由於預期大部分擔保及承諾所涉金額直至期滿時均不會被取用，故此名義本金總額並不代表日後的流動資金需求。

上表亦反映本集團就多項個別擔保所承擔的最高風險。有關擔保的風險及承擔乃根據滙豐的整體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予以記錄及管理。擔保須每年進行信貸審核。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其他或有負債包括與法律及監管事宜相關之金額，參見附註40。

29 其他承諾

資本承諾

於2023年12月31日，主要涉及購買物業之承諾的資本承諾為39.07億港元（2022年：38.34億港元）。

30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如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以對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對銷準則」），則可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呈報淨額。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之金額」包括符合以下條件的交易：

- 交易對手與本集團之間涉及可予對銷的風險承擔，以及現有的淨額計算總協議或近似安排僅有權在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對銷，或在其他方面未能符合對銷準則；及
- 就衍生工具及反向回購/回購、借入/借出股票及近似協議，已收取/質押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債務證券及股票），以於違約或其他預先釐定事件發生時承擔風險淨額。

超額抵押之影響並無包括在內。

「並無設有可強制執行淨額計算安排之金額」包括於當地破產法不一定支持對銷權的司法管轄區簽立的合約，以及可能尚未尋求或無法獲取法律意見證明對銷權可予強制執行的有關交易。

就風險管理而言，客戶貸款的淨額設有受監控的限額，而相關客戶協議須予以檢討及在有需要時更新，以確保對銷之合法權利仍屬合適。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設有可強制執行淨額計算安排之金額							並無設有可 強制執行淨 額計算安排 之金額 ¹	資產負債 表總額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之金額								
	總金額	對銷金額	在資產負債 表內報告之 淨額	金融工具· 包括非現金 抵押品	現金 抵押品	淨金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²									
衍生工具	620,134	(235,361)	384,773	(332,456)	(28,217)	24,100	24,480	409,253	
反向回購、借入股票及近似協議分類為：									
- 交易用途資產	66,865	—	66,865	(64,526)	(2,323)	16	10,824	77,689	
- 第三方	51,886	—	51,886	(51,620)	(266)	—	10,824	62,710	
-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4,979	—	14,979	(12,906)	(2,057)	16	—	14,979	
-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887,389	(48,798)	838,591	(838,533)	(6)	52	42,442	881,033	
- 第三方	835,167	(46,423)	788,744	(788,688)	(6)	50	42,442	831,186	
-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52,222	(2,375)	49,847	(49,845)	—	2	—	49,847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第三方	514	—	514	(514)	—	—	—	514	
	1,574,902	(284,159)	1,290,743	(1,236,029)	(30,546)	24,168	77,746	1,368,489	
金融負債³									
衍生工具	658,545	(235,361)	423,184	(331,004)	(52,842)	39,338	27,032	450,216	
回購、借出股票及近似協議分類為：									
- 交易用途負債	32,429	—	32,429	(31,959)	—	470	—	32,429	
- 第三方	32,360	—	32,360	(31,890)	—	470	—	32,360	
-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9	—	69	(69)	—	—	—	69	
-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630,963	(48,798)	582,165	(581,584)	(10)	571	73,350	655,515	
- 第三方	495,057	(46,423)	448,634	(448,071)	(10)	553	73,350	521,984	
-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35,906	(2,375)	133,531	(133,513)	—	18	—	133,531	
	1,321,937	(284,159)	1,037,778	(944,547)	(52,852)	40,379	100,382	1,138,160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²									
衍生工具	795,934	(329,392)	466,542	(397,121)	(39,022)	30,399	36,335	502,877	
反向回購、借入股票及近似協議分類為：									
- 交易用途資產	57,505	—	57,505	(57,273)	(227)	5	4,177	61,682	
- 第三方	55,221	—	55,221	(54,994)	(227)	—	4,177	59,398	
-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284	—	2,284	(2,279)	—	5	—	2,284	
-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932,272	(29,470)	902,802	(901,205)	(1,597)	—	63,031	965,833	
- 第三方	891,131	(26,186)	864,945	(863,840)	(1,105)	—	63,031	927,976	
-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41,141	(3,284)	37,857	(37,365)	(492)	—	—	37,857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第三方	1,764	—	1,764	(1,764)	—	—	—	1,764	
	1,787,475	(358,862)	1,428,613	(1,357,363)	(40,846)	30,404	103,543	1,532,156	
金融負債³									
衍生工具	849,566	(329,392)	520,174	(390,421)	(70,825)	58,928	31,555	551,729	
回購、借出股票及近似協議分類為：									
- 交易用途負債	61,437	—	61,437	(61,436)	(1)	—	22	61,459	
- 第三方	61,382	—	61,382	(61,381)	(1)	—	22	61,404	
-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55	—	55	(55)	—	—	—	55	
-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403,019	(29,470)	373,549	(373,126)	(352)	71	37,064	410,613	
- 第三方	340,215	(26,186)	314,029	(313,747)	(256)	26	37,064	351,093	
-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2,804	(3,284)	59,520	(59,379)	(96)	45	—	59,520	
	1,314,022	(358,862)	955,160	(824,983)	(71,178)	58,999	68,641	1,023,801	

1 該等風險繼續以金融抵押品作抵押，唯本集團未必尋求到或未能獲得法律意見，以證明對銷權可強制執行。

2 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之款項2,026.8億港元（2022年：2,083.43億港元）。

3 包括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之款項2,757.75億港元（2022年：2,137.26億港元）。

31 按類分析

行政委員會就識別本集團的營業類別而言被視作主要經營決策者。營業類別的業績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以根據HKFRS量度的表現進行評估。儘管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多項基準審核資料，業績表現的評估及資本資源的分配均按營業類別進行，而按類分析則按根據HKFRS 8「營業類別」評定的可呈報類別基準呈列。

由於滙豐各項業務互相緊密結合，故所呈列的數據包括若干收益及支出項目的內部分配，當中包括若干後勤服務及環球部門的成本，但以該等成本可實質歸入相關的營運業務範疇及地區為限。儘管分配是以有系統及一致的方式進行，但當中難免涉及一定程度的主觀判斷。未分配至其他營業類別的成本計入「企業中心」項下。

於適用情況下，呈列的收益及支出金額包括項目之間調配資金的結果，以及各公司之間和各業務部門之間相互交易的結果。該等交易全部按公平原則進行。營業類別的集團內部撇銷項目於「企業中心」呈列。

環球業務及可呈報類別

本集團透過旗下各項環球業務（即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工商金融業務和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為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由以下環球業務負責籌劃。

- 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為個人銀行客戶乃至資產極豐厚人士提供全系列的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產品。一般而言，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零售銀行產品（例如往來及儲蓄戶口、按揭及個人貸款、信用卡、扣賬卡及本地與國際付款服務）。對於有更複雜國際業務需求的客戶，我們亦提供財富管理服務（包括保險及投資產品、環球資產管理服務、投資管理及私人滙財策劃服務）。
- 工商金融業務提供廣泛的產品及服務，以滿足中小企、中型企業及大型企業等工商金融客戶的需要。其中包括信貸及借貸、國際貿易及應收賬款融資、財資管理及流動資金解決方案（付款與現金管理及商業卡）及投資。工商金融業務亦為其客戶引薦其他環球業務（例如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當中包括外匯產品、透過債務及股票市場集資，以及顧問服務。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包括兩個獨立的可呈報類別：環球銀行業務和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下稱「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環球銀行業務為全球各地的大型政府、企業及機構客戶和私人投資者提供專門設計的財務解決方案。以客為本的業務部門提供一系列銀行服務，包括融資、顧問及交易服務。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提供的服務則包括信貸、利率、外匯、股票、貨幣市場和證券服務，以及自營投資活動。
- 企業中心業務包括對交通銀行的投資等策略投資、中央財資收入，以及未分配至環球業務的成本，主要是與科技相關的投資。
- 其他（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環球銀行業務和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共同管理的其他業務活動。

按可呈報類別列示之表現載於第19頁的「財務回顧」一節，列為「經審核」。

按地區列示之資料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撇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156,171	93,546	(38)	249,679
除稅前利潤	78,765	42,678	—	121,443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總值	7,485,995	3,977,785	(963,387)	10,500,393
負債總額	7,059,770	3,531,424	(963,387)	9,627,807
信貸承諾及或有負債（合約金額）	1,977,725	1,869,788	—	3,847,51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117,535	82,358	910	200,803
除稅前利潤	42,349	54,338	—	96,687
於2022年12月31日				
資產總值	7,332,182	3,889,906	(1,024,245)	10,197,843
負債總額	6,908,027	3,449,681	(1,024,245)	9,333,463
信貸承諾及或有負債（合約金額）	1,894,046	1,695,824	—	3,589,870

按國家 / 地區列示之資料

	收入 ¹		非流動資產 ²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香港	156,171	117,535	140,646	138,717
中國內地	19,934	20,847	180,166	196,844
澳洲	8,886	7,815	1,659	1,691
印度	13,773	11,708	2,711	2,426
印尼	3,609	3,188	3,253	3,289
馬來西亞	6,708	5,790	1,833	1,981
新加坡	18,275	15,193	3,331	3,433
台灣	5,038	3,823	2,429	2,473
其他	17,285	14,904	2,775	2,833
總計	249,679	200,803	338,803	353,687

- 1 收入 (定義為「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乃按分行、附屬公司、聯營或合資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計入有關國家 / 地區。
- 2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以及若干其他資產。

32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包括母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資公司、為本集團僱員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HKAS 24界定之主要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以及由主要管理人員或其近親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與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a) 公司之間

本集團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格蘭註冊成立) 的全資附屬公司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其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交易，包括接受及存放銀行同業存款、代理銀行交易及資產負債表外交易。本行亦為同系附屬公司擔任零售投資基金之分銷代理，並就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支付專業費用。

本集團分擔若干資訊科技項目的支出，以及使用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處理服務。該費用列入收益表「一般及行政開支 - 其他行政開支」項下。

於年底應付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之款額載列如下：

	2023年			2022年		
	直接控股公司 百萬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 百萬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百萬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 百萬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 百萬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資產	5	2,655	293,786	24	3,403	305,260
– 交易用途資產 ^{1,5}	—	48	14,995	—	33	2,300
– 衍生工具資產	—	2	137,852	—	2	168,200
– 其他資產 ^{1,4,6}	5	2,605	140,939	24	3,368	134,760
負債	262,111	2,772	342,768	256,031	3,804	292,577
– 交易用途負債 ^{1,7}	—	36	72	—	—	55
– 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2}	224,073	—	6	183,760	—	6
– 衍生工具負債	—	2,609	139,566	—	3,677	150,474
– 其他負債 ^{1,4,8}	2,811	127	203,022	1,842	64	141,947
– 保單未決賠款 ¹	—	—	102	—	—	95
– 後償負債 ^{1,3,4}	35,227	—	—	70,429	63	—
擔保	—	—	27,997	—	—	23,289
承諾	—	—	925	—	—	1,405

1 該等款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應收／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項下呈列。

2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欠包括為數2,240.73億港元 (2022年：1,837.6億港元) 的資本及吸收虧損能力票據。年內已償還361.28億港元 (2022年：215.12億港元) 及已發行665.21億港元 (2022年：515.79億港元)。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較到期日之合約金額少31.21億港元 (2022年：少135.93億港元)。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累計公允價值虧損為29.17億港元 (2022年：增益34.56億港元)。該等結欠乃屬於第二級。

3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欠包括為數352.27億港元的後償負債 (2022年：704.29億港元)，以滿足整體吸收虧損能力規定。年內償還349.62億港元 (2022年：並無作出償還) 及並無作出發行 (2022年：294.35億港元)。

4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等級制屬於第二級，而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5 包括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抵押貸款149.79億港元 (2022年：22.84億港元)。

6 包括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抵押貸款498.47億港元 (2022年：378.57億港元)。

7 包括交易用途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抵押貸款6,900萬港元 (2022年：5,500萬港元)。

8 包括非交易用途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抵押貸款1,335.31億港元 (2022年：595.2億港元)。

本集團定期與集團內其他公司進行關連人士交易，包括為促成第三方與客戶交易而作的交易、內部風險管理交易及與集團流程相關的其他交易。這些交易及上述未結算金額乃於日常業務中產生，而有關條款 (包括利率及抵押) 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之條款。

(b) 優先認股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參與滙豐推行之多項優先認股及股份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僱員獲授滙豐之認股權或股份。本集團就此等認股權及股份獎勵確認一項支出。最終控股公司就認股權承擔之成本被視為出資額，並計入「其他儲備」項內。就股份獎勵而言，本集團於實際授出期內確認一項對最終控股公司負債。該負債於各業績報告日期按股份公允價值計量，而自授出獎勵日期以來之變動則透過「其他儲備」項內的出資額賬項作出調整。於2023年12月31日，出資額及負債之款額分別為30.91億港元及18.83億港元 (2022年：32.99億港元及15.64億港元)。

(c) 離職後福利計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74億港元（2022年：77億港元）的離職後福利計劃資產由旗下公司管理，於2023年賺取管理費5,800萬港元（2022年：5,900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項離職後福利計劃有7.36億港元（2022年：7.35億港元）存放於旗下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賺取應付予計劃之利息為880萬港元（2022年：110萬港元）。上述未結算金額乃於日常業務中產生，而有關係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之條款。

(d) 聯營及合資公司

本集團為聯營及合資公司提供若干銀行及金融服務，包括貸款、透支、附息及不附息存款及往來戶口服務。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詳情載於附註14。

所披露之年底金額及本年度最高未結算金額被視為最能反映年內交易額及未結算金額的資料。

年內與聯營及合資公司之交易及金額

	2023年		2022年	
	本年度最高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的金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最高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的金額 百萬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非後償	61,769	46,173	57,513	51,40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3,450	13,033	19,862	10,099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42	14	40	16
與聯營公司之衍生資產公允值	11,826	6,212	9,394	6,559
與聯營公司之衍生負債公允值	34,281	23,142	33,673	28,440
擔保及承諾	1,569	377	1,769	287

上述未結算金額乃於日常業務中產生，而有關係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之條款。

(e)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被界定為有權及有責任策劃、指揮及控制本行及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本行的董事會及行政委員會成員，以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及集團行政委員會成員。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362	320
離職後福利	11	12
終止僱傭之福利	—	2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126	87
總計	499	421

涉及主要管理人員之交易、安排及協議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最高資產平均結餘 ¹	78,447	97,366
最高負債平均結欠 ¹	74,273	81,323
對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之貢獻	3,372	1,858
於年底		
擔保	3,842	12,007
承諾	9,147	12,186

1 所披露之本年度最高平均結餘 / 結欠被視為最能反映年內交易情況的資料。

本集團曾與可能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控制之公司達成交易、安排及協議。此等交易主要是貸款及存款，乃於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類似背景人士或公司或（如適用）其他僱員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之條款。該等交易並不涉及一般還款風險以外之風險，亦不附帶其他不利條款。就主要管理人員而言，年內確認之預期信貸損失變動，以及年底就未結算金額提撥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並不重大（2022年：並不重大）。

於2019年10月8日，本集團以聯席全球協調人兼包銷商身份為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Finance S.A.發行6批合共42.5億歐元及8億英鎊的優先票據，期限為4至15年，息票利率為0.375厘至2.625厘。於財政年度內，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Finance S.A.是本行非執行董事李澤鉅先生的關聯法人團體（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23年10月，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Finance S.A.以15億歐元贖回了一批優先票據。

(f) 董事貸款

董事被界定為本行、其最終控股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之董事。董事貸款亦包括由該等董事控制或與其有關連的公司的貸款。遵照《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17條，董事貸款之詳情披露如下：

	於12月31日結欠總額		本年度最高結欠總額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本行	2,530	1,483	2,631	2,769
附屬公司	1	12	13	14
	2,531	1,495	2,644	2,783

該等金額包括本金及利息，以及根據擔保可能產生的最高負債。

33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監控架構

公允值須符合監控架構的規定，設立該架構是為了確保公允值由承受風險部門以外的部門釐定或驗證。

若為參考外界報價或模型可觀察訂價數據而釐定的公允值，則會獨立釐定或驗證有關價格。在交投不活躍的市場，本集團會尋找其他市場資料，並會較注重被認為較有關連及較為可靠的資料。考慮因素包括價格的可觀察性、工具的可比較性、數據來源的一致性、相關數據的準確性及訂價時間。

投資基金的公允值來源於相關基金經理，乃基於對相關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業績、風險狀況及前景的評估而得出。

至於以估值模型釐定的公允值，其監控架構包括由獨立後勤部門對模型所用邏輯、數據、模型推算結果及調整的制訂或驗證。估值模型須經盡職審查程序方可採用，並會持續根據外界市場數據作出調整。

公允值變動一般須進行利潤及虧損分析程序，並會分為多個高層次類別，包括組合變化、市場變動及其他公允值調整。

大部分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均來自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以及保險業務。本集團的公允值管治架構包括其財務部及估值委員會。財務部負責制訂規管估值的程序及確保公允值符合相關會計準則。公允值由本集團相關估值委員會(成員來自獨立後勤部門)審閱，該等委員會考慮所有重大主觀估值。在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以及保險業務內部，該等委員會分別由集團的估值委員會檢討小組及集團保險估值及減值委員會監督。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會按公允值將已發行的本身債務入賬，而相關公允值則根據有關特定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釐定。如缺乏市場報價，則會使用估值方法估算已發行本身債務的價值，估值採用的輸入數據會以該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的報價為依據，或透過與近似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作比較而估計。於此兩種情況下，公允值均會包含適用於本集團負債的信貸息差之影響。因本集團本身信貸息差令已發行債務證券公允值產生的變動，乃按下列方式計算：於每個業績報告日期由外間取得每項證券的可核證價格，或以集團發行的類似證券之信貸息差計算價格。然後，本集團會採用現金流折現法，使用適當市場折現曲線為每項證券估值。估值之間的差異乃源自本集團本身的信貸息差。所有證券均一致採用這方法計算。

已發行結構性票據及若干其他混合工具均計入「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項內，並按公允值計量。應用於該等工具的信貸息差源自本集團發行結構性票據時採用的息差。

假若該等債務並非按溢價或折讓償還，因本集團發行負債之信貸息差變動而產生的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損益，將於債務合約期限內撥回。

公允值等級制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根據以下等級制釐定：

- 第一級 - 採用市場報價的估值方法。該級別是在計量日期有相同工具於本集團可參與之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
- 第二級 - 採用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該級別是有類似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或有相同或類似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同時估值模型的一切重大數據均屬可觀察數據。
- 第三級 - 採用涉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該級別金融工具運用涉及一項或多項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之估值方法進行估值。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及估值基準

	公允值等級			第三方總計 百萬港元	公司間款額 ²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第一級 百萬港元	第二級 百萬港元	第三級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¹	637,806	294,184	9,260	941,250	—	941,250
衍生工具	938	268,318	2,143	271,399	137,854	409,253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82,874	402,113	122,586	707,573	—	707,573
金融投資	1,077,040	329,689	3,542	1,410,271	—	1,410,27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¹	66,685	36,363	2	103,050	—	103,050
衍生工具	2,048	303,584	2,409	308,041	142,175	450,216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¹	—	142,071	28,657	170,728	—	170,728
於2022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¹	486,547	203,975	9,283	699,805	—	699,805
衍生工具	1,018	330,356	3,301	334,675	168,202	502,877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55,276	395,935	101,819	653,030	—	653,030
金融投資	959,318	276,315	4,308	1,239,941	—	1,239,94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¹	74,201	68,246	6	142,453	—	142,453
衍生工具	2,422	393,444	1,712	397,578	154,151	551,729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¹	—	133,009	34,734	167,743	—	167,743

1 此等數額不包括滙豐集團旗下公司的第二級資產150.43億港元 (2022年: 23.33億港元) 以及第二級負債2,241.87億港元 (2022年: 1,838.21億港元)。

2 滙豐集團旗下公司的衍生工具款額大部分列於「第二級」。

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值之間的轉撥

	資產				負債		
	金融投資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資產 百萬港元	指定及其他 強制性按 公允值計量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 按公允值 列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由第一級轉撥往第二級	94,475	60,546	13,386	—	296	—	—
由第二級轉撥往第一級	69,552	40,626	19,403	—	1,591	—	—
於2022年12月31日							
由第一級轉撥往第二級	29,781	23,312	20,020	—	132	—	—
由第二級轉撥往第一級	60,104	36,025	26,053	—	1,443	—	—

公允值等級制下各級之間的轉撥被視為於各個季度末發生，而公允值等級制下各級的撥入及撥出，則主要源於估值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價格透明度發生變動。

公允值調整

倘若我們計入市場參與者應會考慮而並無包括在估值模型中的其他因素，便會採納使用公允值調整。我們將公允值調整分類為「風險相關」或「模型相關」。該等調整大多數與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有關。公允值調整水平的變動不一定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利潤或虧損。例如，改良模型後，可能無須再進行公允值調整。同樣，當相關持倉進行平倉後，公允值調整將減少，但未必會產生利潤或虧損。

買賣價

HKFRS 13規定使用買賣價差內最能代表公允值的價格。估值模型通常會產生市場中間價值。買賣價調整反映若使用現有對沖工具或透過出售持倉或平倉來消除組合的絕大部分剩餘市場風險淨額，將會產生的買賣成本。

不確定程度

若干模型數據可能較難基於市場數據釐定，及 / 或模型的選擇本身可能較主觀。於此等情況下，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市場參與者可能就不確定的參數及 / 或模型假設，採用較本集團的估值模型所用者更保守的價值。

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

信貸估值調整為對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估值作出的調整，藉以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而本集團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借記估值調整為對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估值作出的調整，藉以反映本集團可能拖欠還款，及本集團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集團就旗下每個法律實體以及令實體承受風險的每個交易對手計算獨立的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除中央結算交易對手以外，本集團在計算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時將計及所有第三方交易對手，而此等調整不會在本集團旗下公司之間對銷。

本集團將交易對手的違責或然率（以本集團並無違責為條件）應用於本集團面對交易對手的預期風險正數值，並將結果乘以違責時的預期虧損，從而計算信貸估值調整。相反，本集團將本身的違責或然率（以交易對手並無違責為條件）應用於交易對手面對本集團的預期風險正數值，並將結果乘以違責時的預期虧損，從而計算借記估值調整。兩種計算方法均於潛在風險存續期間進行。

就大部分產品而言，本集團會採用模擬計算法（此計算法納入組合有效期內各種潛在風險）計算交易對手的預期風險正數值。此模擬計算法包括與交易對手訂立交易對手淨額計算協議和抵押品協議等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此等計算法一般並不計入「錯向風險」。錯向風險為交易對手違責或然率與相關交易按市值計價的價值之間的逆向相關性。此項風險可分為可能與發行國家 / 地區貨幣相關的一般錯向風險，或涉及有關交易的特定錯向風險。倘出現重大的錯向風險，我們將使用特定交易計算法以反映估值內的此項風險。

資金公允值調整

計算資金公允值調整的方法是將日後市場資金息差應用於場外衍生工具組合的任何非抵押部分之預期日後資金風險。預期日後資金風險乃按模擬計算法（如適用）計算，並會因可能終止風險項目的事件（如本集團或交易對手違責）而作出調整。資金公允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乃各自獨立計算。

模型限制

用作組合估值之模型或會以一套簡化而並非包含所有當前及未來的重大市場特性的假設為基準。於此等情況下，我們會採用模型限制調整。

訂約利潤（首日損益儲備）

倘估值模型對公允值之估算乃基於一項或多項重大不可觀察數據，我們將採用訂約利潤調整。

公允值估值基準

採用涉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之估值方法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三級

	資產					負債			
	金融投資	交易用途	指定及	衍生工具	總計	交易用途	指定	衍生工具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其他強制性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負債	按公允值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計入損益賬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列賬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2,886	48	108,278	—	111,212	1	—	—	1
結構性票據	—	—	23	—	23	—	28,657	—	28,657
其他	656	9,212	14,285	2,143	26,296	1	—	2,409	2,410
於2023年12月31日	3,542	9,260	122,586	2,143	137,531	2	28,657	2,409	31,068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3,742	16	90,773	—	94,531	6	—	—	6
結構性票據	—	—	—	—	—	—	34,734	—	34,734
其他	566	9,267	11,046	3,301	24,180	—	—	1,712	1,712
於2022年12月31日	4,308	9,283	101,819	3,301	118,711	6	34,734	1,712	36,452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私募股本投資（包括主要為支持保險業務而持有的私募股本、基建及私募信貸，以及策略投資）公允值的估算基準為：對投資對象財務狀況及業績、風險狀況、前景以及其他因素的分析；過程中並會參照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類似企業之市場估值；類似公司變更擁有權的價格；或獲得的已公布資產淨值。如有必要，會對基金的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獲得對公允值的最佳估計。

結構性票據

第三級結構性票據的公允價值源自相關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而內含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則按下文有關衍生工具一段所述方式釐定。此等結構性票據主要包括由滙豐發行的股票掛鈎票據（該等票據向交易對手提供的回報與股權證券及其他組合的表現掛鈎）。

不可觀察參數的例子包括遠期股權波幅及不同股價之間的相關性，以及利率與匯率等。

衍生工具

場外衍生工具估值模型根據「無套利」原則計算預計日後現金流的現值。多種常規衍生工具產品的模型計算法均為業界劃一採用。至於較複雜的衍生工具產品，市場實際使用的方法可能略有差異。估值模型所用的數據會盡可能按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該等數據包括來自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或一致訂價提供者的價格。若干數據未必可於市場直接觀察，但可透過模型校準程序按可觀察價格釐定或按過往數據或其他資料來源估算。

公允價值等級制中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變動

	資產				負債		
	金融投資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資產 百萬港元	指定及 其他強制性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按 公允價值 列賬 ¹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4,308	9,283	101,819	3,301	6	34,734	1,712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增益或虧損總額	—	(441)	7,105	(1,411)	(9)	(218)	488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或虧損	—	(441)	—	(1,411)	(9)	(218)	488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²	—	—	7,105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增益或虧損總額	(664)	(90)	120	14	—	(154)	(7)
– 金融投資：公允價值增益或虧損	(618)	—	—	—	—	11	—
– 匯兌差額	(46)	(90)	120	14	—	(165)	(7)
購入	2,112	6,169	24,749	—	—	—	—
新發行	—	—	—	—	—	6,360	—
出售	(212)	(2,278)	(4,249)	—	—	—	—
償付	(2,004)	(5,501)	(10,657)	10	1	(5,249)	(322)
撥出	(696)	(1,505)	—	(370)	(6)	(8,367)	(266)
撥入	698	3,623	3,699	599	10	1,551	804
於2023年12月31日	3,542	9,260	122,586	2,143	2	28,657	2,409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2023年12月31日所持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未變現增益或虧損	—	(1,183)	1,428	837	—	(21)	(591)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或虧損	—	(1,183)	—	837	—	—	(591)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	1,428	—	—	(21)	—

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變動 (續)

	資產				負債			
	金融投資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資產 百萬港元	指定及 其他強制性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按 公允價值列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3,674	3,246	74,652	3,294	—	20,449	2,130	
過渡至HKFRS 17之影響			11,352					
於2022年1月1日	3,674	3,246	86,004	3,294	—	20,449	2,130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增益或虧損總額	—	(952)	1,337	669	3	(851)	214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或虧損	—	(952)	—	669	3	—	214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²	—	—	1,337	—	—	(851)	—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增益或虧損總額	676	(81)	(39)	(25)	—	(1,001)	(83)	
– 金融投資：公允價值增益或虧損	812	—	—	—	—	(5)	—	
– 匯兌差額	(136)	(81)	(39)	(25)	—	(996)	(83)	
購入	1,670	6,480	28,923	—	—	—	—	
新發行	—	—	—	—	—	5,936	—	
出售	(71)	(644)	(214)	—	—	—	—	
償付	(1,641)	(4,742)	(14,003)	(557)	—	12,130	(553)	
撥出	—	(772)	(289)	(394)	—	(2,671)	(190)	
撥入	—	6,748	100	314	3	742	194	
於2022年12月31日	4,308	9,283	101,819	3,301	6	34,734	1,712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2022年12月31日所持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未變現增益或虧損	—	(734)	(1,691)	2,631	—	(19)	(78)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或虧損	—	(734)	—	2,631	—	—	(78)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	(1,691)	—	—	(19)	—	

1 包括償付結餘為到期及新存款淨額的結構性存款。

2 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 (包括相關衍生工具) 淨收益 / (支出) · 數額為67.8億港元 (2022年：10.65億港元)。

公允價值等級制下各級之間的轉撥被視為於各個季度末發生。公允價值等級制中各級的撥入或撥出主要基於估值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價格透明度。

重大不可觀察假設之改變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影響

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2023年				2022年			
	於損益賬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於損益賬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及交易用途負債 ¹	284	(345)	—	—	242	(308)	—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6,163	(6,163)	—	—	5,101	(5,101)	—	—
金融投資	—	—	170	(170)	—	—	187	(187)
於12月31日	6,447	(6,508)	170	(170)	5,343	(5,409)	187	(187)

1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及交易用途負債」於同一類別呈列，以反映該等工具的風險管理方式。

敏感度分析旨在計量與應用95%可信程度一致的公允價值範圍。該等方法會考量所採用估值方法的性質，以及能否獲得可觀察替代數據及過往數據及其可靠程度。

倘若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受超過一個不可觀察假設影響，上表反映隨著個別假設變化而產生的最有利或最不利變動。

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

下表列出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並顯示該等數據於2023年12月31日之變化幅度。

第三級工具估值所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定量資料

	公允值			主要不可觀察數據	2023年		2022年	
	資產		負債		數據整體範圍		數據整體範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關鍵估值方法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111,212	1	見下文	見下文				
結構性票據	23	28,657						
- 股票掛鈎票據	23	10,021	模型 - 期權模型	股權波幅	6%	71%	6%	142%
- 外匯掛鈎票據	—	13,424	模型 - 期權模型	股權相關性	34%	98%	38%	98%
- 其他	—	5,212	模型 - 期權模型	外匯波幅	3%	34%	4%	37%
其他 ¹	26,296	2,410						
於2023年12月31日	137,531	31,068						

1 「其他」包括一系列規模較小的所持資產。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由於所持各項投資相關分析之特定性質各有不同，列報一系列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並不切實可行。主要不可觀察數據是價格及相關性。估值方法包括使用一系列的數據，包括公司特定財務數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倍數、已公布資產淨值及定質假設，該等數據均不能直接比較或量化。

波幅

波幅用於計量市場價格的預計未來變動。波幅隨著相關參考市價以及期權之行使價及到期日而變動。若干波幅（通常是期限較長的波幅）乃不可觀察，並根據可觀察數據估計。不可觀察波幅的範圍反映經參考市價所得的波幅數據變化甚大。

相關性

相關性用於計量兩個市價之間的相互關係，並以介乎-1與1之間的數字表述。相關性用於計算較複雜工具（其派付金額取決於超過一個市價）的價值。多種工具都採用相關性作為估值數據，因此同類資產相關性及非同類資產相關性均被廣泛採用。一般而言，同類資產相關性的變化幅度會較非同類資產相關性為窄。

不可觀察相關性可根據多項證據作出估算，包括一致訂價服務、本集團的交易價格、替代相關性及對過往價格關係的研究所得。表中所列的不可觀察相關性範圍反映相關性數據可按所選兩個市價的不同而變化甚大。

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之間的相互關係

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彼此之間未必毫無關連。如上文所述，市場變數可能具有相關性。這種相關性通常反映不同市場對宏觀經濟或其他事件的可能反應。此外，市場變數不斷變化，對本集團組合之影響將視乎本集團在各項變數之風險持倉淨額而定。

34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估值基準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公允值等級			總計 百萬港元
		市場報價 第一級 百萬港元	採用 可觀察數據 第二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數據 第三級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¹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831,186	—	831,199	—	831,199
同業貸款	563,801	—	554,613	9,093	563,706
客戶貸款	3,557,076	—	96,749	3,410,874	3,507,623
金融投資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618,941	523,921	87,610	—	611,531
負債¹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21,984	—	521,850	—	521,850
同業存放	182,146	—	182,135	—	182,135
客戶賬項	6,261,051	—	6,261,771	—	6,261,771
已發行債務證券	87,745	—	88,050	—	88,050
後償負債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資產¹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927,976	—	927,190	—	927,190
同業貸款	515,847	—	511,173	4,452	515,625
客戶貸款	3,695,068	—	56,307	3,619,294	3,675,601
金融投資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509,766	404,442	93,420	780	498,642
負債¹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51,093	—	349,133	—	349,133
同業存放	198,908	—	198,905	—	198,905
客戶賬項	6,113,709	—	6,114,290	—	6,114,290
已發行債務證券	100,909	—	101,414	—	101,414
後償負債	3,119	—	2,191	—	2,191

1 滙豐集團旗下公司的數額並未在此反映。詳情載列於附註32。

上述公允值乃於特定日期之公允值，可能與相關工具到期日或結算日實際支付之金額有重大差異。在許多情況下，由於計量的組合規模龐大，估計之公允值不可能即時變現。因此，該等公允值並不代表上述金融工具對本集團（作為持續經營的公司）之價值。

其他非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工具通常為短期性質，或經常按當前市場利率重新訂價。因此，該等工具的賬面值為其公允值的合理約數。這包括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向其他銀行託收及傳送中之項目、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香港紙幣流通額、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全部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估值

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會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會支付的估計價格，但該金額並不反映本集團預期於該等工具在將來的預計有效期內，可從該等工具的現金流產生的經濟利益及成本。我們釐定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之公允值時，採用的估值方法及假設或會有別於其他公司所使用者。

回購及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其公允值與賬面值相若，此乃由於相關款額通常為短期所致。

同業及客戶貸款

於釐定同業及客戶貸款公允值時，我們盡可能將貸款分類至具有類似特徵的組合內。公允值以可觀察市場交易（如有）為依據。如無可觀察市場交易，則以包含一系列假設數據的估值模型估計公允值。該等假設可能包括：反映場外交易活動並由第三方經紀提供的估計價值；前瞻性現金流折現模型（經計及預期客戶提前還款率，本集團相信這些模型運用的假設，與市場參與者對該等貸款進行估值時所用假設乃屬一致）；類似新造貸款業務的估計利率；以及其他市場參與者的交易數據（包括從觀察所得的第一及第二市場交易數據）。我們可能不時委聘第三方估值專家計算貸款組合的公允值。

貸款的公允值反映於結算日的預期信貸損失，以及市場參與者預期貸款有效期內將出現信貸損失的估算額，以至由辦理貸款至結算日期間重新訂價的公允值影響。就信貸已減值的貸款而言，本集團會將貸款預期未來可收回的現金流折現，以估算其公允值。

金融投資

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按買入市價釐定。非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當中會考慮同等有報價證券之價格及日後盈利來源。

同業存放及客戶賬項

即期存款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較長期存款的公允值採用現金流折現法估算，並以尚餘期限相若的存款之當前利率計算。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之公允值乃按結算日之市場報價（如有），或參考近似工具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35 利率基準改革

	尚未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的金融工具 (按主要基準利率劃分)					
	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百萬港元	日圓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百萬港元	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 百萬港元	泰銖固定利率 百萬港元	新元掉期利率 百萬港元	其他 ¹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 ²	9,805	—	14,607	182	—	2,723
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	93,634	4,426	—	—	—	73
衍生工具名義合約金額	974	—	—	59,541	34,468	—
於2022年12月31日						
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 ²	172,370	—	30,338	1,036	799	3,577
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	120,096	9,192	—	—	—	264
衍生工具名義合約金額	8,506,925	—	—	215,868	159,923	59,472

1 包括參考其他重大基準利率但未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英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孟買銀行同業遠期拆息、加元拆息及墨西哥銀行同業均衡利率）的金融工具。

2 賬面總額不包括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上表金額與本集團在銀行同業拆息改革中受到重大影響的主要營運公司有關，包括在香港、新加坡、泰國、澳洲、印度及日本的營運公司。金額顯示本集團於即將被替代的銀行同業拆息基準的風險承擔。該等金額與具有下列特質的金融工具有關：

- 合約參考的利率基準計劃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
- 合約到期日在參考利率基準預期終止日期之後；及
- 於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36 結構公司

本集團透過由本集團或第三方成立的金融資產證券化公司、中介機構及投資基金參與已綜合入賬及未綜合入賬的結構公司的活動。

已綜合入賬結構公司

本集團主要利用綜合入賬的結構公司將本身辦理的客戶貸款證券化，以分散其資金來源，從而辦理資產及提高資本效益。本集團將貸款轉讓予結構公司以換取現金，或透過信貸違責掉期以組合形式將貸款轉讓予結構公司，而結構公司則向投資者發行債務證券。本集團與該等公司並無重大交易。

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

「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一詞指所有並非由本集團控制的結構公司。本集團會於日常業務中與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進行交易，以便進行客戶交易及把握特定投資機會。

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權益之性質及風險

公司之資產總值 (十億港元)	證券化公司	滙豐 管理的基金	非滙豐 管理的基金	其他	總計
0-4	91	106	244	28	469
4-15	3	41	200	—	244
15-39	—	12	101	—	113
39-196	—	3	71	—	74
196+	—	1	3	—	4
於2023年12月31日之公司數目	94	163	619	28	904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權益有關之資產總值	23,907	44,309	121,399	7,868	197,483
- 交易用途資產	—	3,970	—	7	3,977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40,339	121,399	—	161,738
- 衍生工具	—	—	—	1	1
- 客戶貸款	23,907	—	—	7,785	31,692
- 其他資產	—	—	—	75	75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權益有關之負債總額	—	—	—	274	274
- 衍生工具	—	—	—	274	274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22	14,969	33,263	6,888	55,142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最大風險承擔	23,929	59,278	154,662	14,482	252,351

公司之資產總值 (十億港元)	證券化公司	滙豐 管理的基金	非滙豐 管理的基金	其他	總計
0-4	55	92	271	27	445
4-15	7	42	173	—	222
15-39	—	12	98	—	110
39-196	—	3	59	—	62
196+	—	1	11	—	1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公司數目	62	150	612	27	851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權益有關之資產總值	17,564	34,071	109,351	5,245	166,231
- 交易用途資產	—	2,527	—	82	2,609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31,544	109,351	—	140,895
- 衍生工具	—	—	—	10	10
- 客戶貸款	17,564	—	—	5,070	22,634
- 其他資產	—	—	—	83	83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權益有關之負債總額	—	—	—	223	223
- 衍生工具	—	—	—	223	223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1,395	11,753	30,862	11,342	55,352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最大風險承擔	18,959	45,824	140,213	16,364	221,360

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權益的最大損失風險承擔，指因本集團參與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活動而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不論產生損失的可能性）。

- 就承諾、擔保和承辦的信貸違責掉期而言，最大損失風險承擔為未來潛在損失的名義金額。
- 就保留及購入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投資和借予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貸款而言，最大損失風險承擔為該等權益於資產負債表報告日期的賬面值。

最大損失風險承擔的列賬金額未計及為減低本集團的損失風險承擔而訂立的對沖及抵押品安排的影響。

證券化公司

本集團透過持有未綜合入賬的證券化公司發行的票據而擁有該等公司的權益。

滙豐管理的基金

本集團成立並管理多個貨幣市場基金及非貨幣市場投資基金，為客戶提供投資機會。作為基金經理，本集團可能有權根據管理的資產收取管理費及表現費。本集團亦可保留該等基金的單位。

非滙豐管理的基金

本集團購入及持有第三方管理基金的單位，以滿足業務及客戶需要。

其他

本集團就其日常業務成立結構公司，例如客戶的結構性信貸交易，向公營和私營基建項目提供資金，以及進行資產和結構性融資交易。除上文所披露的權益外，本集團與結構公司訂立衍生工具合約、反向回購和借入股票交易。此等權益於日常業務中產生，以促進第三方交易及風險管理方案。

本集團資助的結構公司

於2023及2022年，向該等獲資助公司轉讓資產及從其收取收益所涉的金額並不重大。

37 本行資產負債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

於2023年12月31日之本行資產負債表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186,468	169,595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18,186	22,886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28,304	341,354
交易用途資產	797,026	587,760
衍生工具	394,366	481,979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4,184	5,431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480,579	468,799
同業貸款	368,246	298,225
客戶貸款	1,903,294	1,951,155
金融投資	1,229,117	947,830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528,903	720,76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2,544	109,211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39,830	39,830
商譽及無形資產	25,288	23,659
物業、機器及設備	71,465	71,555
遞延稅項資產	1,019	1,304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228,031	214,624
資產總值	6,716,850	6,455,962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28,304	341,35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2,201	26,601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433,902	307,661
同業存放	127,980	155,423
客戶賬項	3,942,813	3,740,697
交易用途負債	66,851	95,097
衍生工具	432,976	532,325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52,120	49,396
已發行債務證券	33,434	26,584
退休福利負債	993	898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32,493	563,368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146,633	132,141
本期稅項負債	10,368	3,537
遞延稅項負債	10,700	9,267
後償負債	—	3,119
負債總額	6,241,768	5,987,468
股東權益		
股本	180,181	180,181
其他股權工具	52,465	52,386
其他儲備	12,578	3,143
保留盈利	229,858	232,784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475,082	468,494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6,716,850	6,455,96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其他儲備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百萬元
	股本 ¹ 百萬元	其他 股權工具 百萬元	保留盈利 百萬元	物業 重估儲備 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金融 資產儲備 百萬元	現金流 對沖儲備 百萬元	外匯儲備 百萬元	其他 ⁴ 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日	180,181	52,386	232,784	37,768	(9,303)	(930)	(20,368)	(4,024)	468,494
本年度利潤	—	—	86,734	—	—	—	—	—	86,734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	—	(5,421)	3,766	6,388	2,913	(811)	—	6,835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	—	—	6,860	—	—	—	6,860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	—	—	(346)	—	—	—	(346)
– 現金流對沖	—	—	—	—	—	2,904	—	—	2,904
–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	—	—	(5,354)	—	—	—	—	—	(5,354)
– 物業重估	—	—	—	3,766	—	—	—	—	3,766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	—	(67)	—	—	—	—	—	(67)
– 匯兌差額	—	—	—	—	(126)	9	(811)	—	(928)
本年度全面收益 / (支出) 總額	—	—	81,313	3,766	6,388	2,913	(811)	—	93,569
其他已發行股權工具 ²	—	7,850	—	—	—	—	—	—	7,850
其他已贖回股權工具 ³	—	(7,771)	(406)	—	—	—	—	—	(8,177)
向股東派發之股息 ⁵	—	—	(86,356)	—	—	—	—	—	(86,356)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安排之變動	—	—	(105)	—	—	—	—	(157)	(262)
轉撥及其他變動 ⁶	—	—	2,628	(2,665)	404	2	(405)	—	(36)
於2023年12月31日	180,181	52,465	229,858	38,869	(2,511)	1,985	(21,584)	(4,181)	475,082
於2022年1月1日	172,335	44,615	205,791	36,900	1,524	63	(15,369)	(3,900)	441,959
本年度利潤	—	—	54,987	—	—	—	—	—	54,987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	—	4,600	2,948	(10,829)	(993)	(4,999)	—	(9,273)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	—	—	(11,369)	—	—	—	(11,369)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	—	—	540	—	—	—	540
– 現金流對沖	—	—	—	—	—	(993)	—	—	(993)
–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	—	—	4,432	—	—	—	—	—	4,432
– 物業重估	—	—	—	2,948	—	—	—	—	2,948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	—	168	—	—	—	—	—	168
– 匯兌差額	—	—	—	—	—	—	(4,999)	—	(4,999)
本年度全面收益 / (支出) 總額	—	—	59,587	2,948	(10,829)	(993)	(4,999)	—	45,714
已發行股份 ¹	7,846	—	—	—	—	—	—	—	7,846
其他已發行股權工具 ²	—	7,771	—	—	—	—	—	—	7,771
向股東派發之股息 ⁵	—	—	(34,821)	—	—	—	—	—	(34,821)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安排之變動	—	—	127	—	—	—	—	(127)	—
轉撥及其他變動 ⁶	—	—	2,100	(2,080)	2	—	—	3	25
於2022年12月31日	180,181	52,386	232,784	37,768	(9,303)	(930)	(20,368)	(4,024)	468,494

- 1 普通股股本包括往年支付可供派利潤所贖回或購回的優先股。2022年內新發行的普通股數目為31.384億股，每股發行價為2.5港元。
- 2 2023年內發行價值10億美元的額外一級資本工具，並無發行成本。2022年內發行價值10億美元的額外一級資本工具，涉及1,000萬美元的發行成本。
- 3 2023年內，本行按公允價值(10.41)億美元贖回額外一級資本工具。
- 4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自同系附屬公司轉入業務產生之購買溢價、有關轉撥物業予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物業重估儲備，及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儲備。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儲備是用以記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股份獎勵及認股權所涉及之相關金額。
- 5 包括根據HKFRS分類為股東權益的永久後償貸款之已付分派。
- 6 此等變動包括就重估物業減值由「物業重估儲備」至「保留盈利」之轉撥。

38 採用HKFRS 17之影響

於2023年1月1日，本集團採用HKFRS 17「保單」，並根據該準則的規定予以追溯應用，而比較數字自2022年1月1日過渡日期起予以重列。下表列示相關過渡安排對本集團於2022年1月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收益表和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重列影響。

有關採用HKFRS 17的影響的進一步資訊載於第89至99頁附註1「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過渡至HKFRS 17對本集團於2022年1月1日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根據 HKFRS 4 百萬元	移除PVIF 及HKFRS 4 相關數額 百萬元	調整HKFRS 9 指定列賬方式 之重新計量影響 百萬元	確認 HKFRS 17 履約現金流 百萬元	確認 HKFRS 17 合約服務收益 百萬元	稅務影響 百萬元	根據 HKFRS 17 百萬元	變動總額 百萬元
資產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202,399	—	473,454	—	—	—	675,853	473,454
同業貸款	432,247	—	(4,436)	—	—	—	427,811	(4,436)
客戶貸款	3,840,939	—	(9,983)	—	—	—	3,830,956	(9,983)
金融投資	2,051,575	—	(420,963)	—	—	—	1,630,612	(420,963)
商譽及無形資產	95,181	(63,765)	—	—	—	—	31,416	(63,765)
遞延稅項資產	3,353	—	—	—	—	4,091	7,444	4,091
所有其他資產	3,277,699	(34,272)	—	31,213	(316)	—	3,274,324	(3,375)
資產總值	9,903,393	(98,037)	38,072	31,213	(316)	4,091	9,878,416	(24,977)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								
保單未決賠款	638,145	(638,145)	—	624,056	66,935	—	690,991	52,846
遞延稅項負債	32,522	—	—	—	—	(10,479)	22,043	(10,479)
所有其他負債	8,309,215	431	—	7,908	(250)	—	8,317,304	8,089
負債總額	8,979,882	(637,714)	—	631,964	66,685	(10,479)	9,030,338	50,456
股東權益總額	856,809	492,823	35,612	(548,755)	(58,262)	12,695	790,922	(65,887)
非控股股東權益	66,702	46,854	2,460	(51,996)	(8,739)	1,875	57,156	(9,546)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923,511	539,677	38,072	(600,751)	(67,001)	14,570	848,078	(75,433)
負債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9,903,393	(98,037)	38,072	31,213	(316)	4,091	9,878,416	(24,977)

過渡因素

移除PVIF及HKFRS 4相關數額

此前根據HKFRS 4於「商譽及無形資產」項下呈報PVIF無形資產637.65億港元，來自提前確認與有效保單相關的日後利潤。過渡至HKFRS 17後，日後利潤在合約服務收益中作遞延處理，因此不再呈報PVIF無形資產。其他HKFRS 4保險合約資產（上表列示於「所有其他資產」項內）和保單未決賠款則在過渡時移除，並以HKFRS 17的相應數額替代。

調整HKFRS 9指定列賬方式之重新計量影響

4,290.16億港元支持相關保險未決賠款的貸款及債務證券已重新指定列賬方式，由已攤銷成本類別轉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另有63.66億港元則由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轉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重新指定列賬方式之目的，是讓資產會計方法更切合相關保險未決賠款的估值。重新指定按已攤銷成本計量資產的列賬方式，產生了380.72億港元資產淨增長，原因是過渡的公允值計量數額高於此前的已攤銷成本賬面值。

確認HKFRS 17履約現金流

根據HKFRS 17，保單未決賠款的計量以保單組合為基礎，並包括履行保單的負債，例如保費、支出、保險利益及賠償（包括投保人回報）和擔保成本。此等款額（連同非財務風險的風險調整）在保單未決賠款的履約現金流部分列賬。

確認HKFRS 17合約服務收益

合約服務收益是保單未決賠款的一個組成部分，反映將於預定保障期內撥入損益賬的保單相關未賺取日後利潤。

稅務影響

遞延稅項負債的移除主要是相關PVIF無形資產被移除所致。在適當情況下，新的遞延稅項資產會就新HKFRS 17會計數額與其相關稅務基礎之間的臨時差額予以呈報。

過渡至HKFRS 17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賬基準綜合收益表之影響

	根據 HKFRS 4 百萬元	移除PVIF 及HKFRS 4 相關數額 百萬元	調整HKFRS 9 指定列賬方式 之重新計量影響 百萬元	保險財務 收益 / (支出) 百萬元	合約 服務收益 百萬元	條件 繁苛合約 百萬元	經驗變量 及其他 百萬元	可歸屬 支出 百萬元	稅務影響 百萬元	根據 HKFRS 17 百萬元
淨利息收益	126,852	—	(16,974)	—	—	—	—	—	—	109,878
費用收益淨額	36,600	—	—	—	—	—	—	1,965	—	38,565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41,674	—	(398)	—	—	—	—	—	—	41,27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支出	(13,194)	—	(81,720)	—	—	—	—	—	—	(94,914)
指定已發行債務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703)	—	—	—	—	—	—	—	—	(703)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34	—	6	—	—	—	—	—	—	40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47	—	5	—	—	—	—	—	—	52
保費收益淨額	80,415	(80,415)	—	—	—	—	—	—	—	—
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	—	—	—	97,187	—	—	—	—	—	97,187
保險服務業績	—	—	—	—	5,968	(1,343)	352	—	—	4,977
- 保險收入	—	—	—	—	5,968	—	4,755	—	—	10,723
- 保險服務支出	—	—	—	—	—	(1,343)	(4,403)	—	—	(5,746)
其他營業收益 / (虧損)	3,781	707	—	274	—	—	(317)	—	—	4,445
營業收益總額	275,506	(79,708)	(99,081)	97,461	5,968	(1,343)	35	1,965	—	200,803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	(69,814)	69,814	—	—	—	—	—	—	—	—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205,692	(9,894)	(99,081)	97,461	5,968	(1,343)	35	1,965	—	200,803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16,365)	—	(5)	—	—	—	—	—	—	(16,370)
營業收益淨額	189,327	(9,894)	(99,086)	97,461	5,968	(1,343)	35	1,965	—	184,433
營業支出總額	(110,508)	—	—	—	—	—	—	3,970	—	(106,538)
營業利潤	78,819	(9,894)	(99,086)	97,461	5,968	(1,343)	35	5,935	—	77,895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8,792	—	—	—	—	—	—	—	—	18,792
除稅前利潤	97,611	(9,894)	(99,086)	97,461	5,968	(1,343)	35	5,935	—	96,687
稅項支出	(15,507)	—	—	—	—	—	—	—	(489)	(15,996)
本年度利潤	82,104	(9,894)	(99,086)	97,461	5,968	(1,343)	35	5,935	(489)	80,691

過渡因素

移除PVIF及HKFRS 4相關數額

由於移除PVIF無形資產，此前在「其他營業收益」項下列賬的2022年相關收入2.56億港元現根據HKFRS 17不再列賬。這包括從估值調整和經驗變量中移除新承保業務價值和PVIF無形資產變動。

實施HKFRS 17時，已引入與保單會計法相關的新收益表項目。因此，此前列賬的HKFRS 4項目「保費收益淨額」和「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亦已移除。

調整HKFRS 9指定列賬方式之重新計量影響

支持相關保險未決賠款之金融資產經重新指定列賬方式後，列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類別，相關收益表呈報方式亦有變動。根據我們此前基於HKFRS 4的報告慣例，此等資產在2022年產生169.74億港元利息收益，而根據HKFRS 17則不再於「淨利息收益」項下呈報。在利息收益與投保人分享的情況下，有關投保人分享責任此前列入「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項下。

重新指定列賬方式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後，來自相關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損益，連同所賺取的利息收益，均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支出」項下呈報。HKFRS 17會計法允許對銷處理，在這方面與HKFRS 4基準相似。相關對銷額根據HKFRS 4在賠償項下呈報，而根據HKFRS 17則於下文所述的「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項下呈報。

引入HKFRS 17收益表

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

2022年的「保險財務收益」金額為971.87億港元，反映金錢的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之影響和變動所產生的保單賬面值變動。對於採用浮動費

用法的保單（佔保單逾97%），「保險財務收益 / (支出)」包括相關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不包括追加和退出投保款額），因此對支持保單的相關資產所賺取的投資收益有抵銷影響。這包括對過渡安排中重新指定列賬方式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資產所產生損益有抵銷影響，此類資產現時列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支出」。

合約服務收益

撥入的有效業務相關合約服務收益會確認為收入（2022年的分配比率約為8.4%）。合約服務收益撥入主要受投資服務的固定計量分配方法影響，但可能隨時間變化，主要原因是多項因素（例如新承保業務、相關資產實際回報水平變動，或假設變動）導致資產負債表中呈報的合約服務收益總額有所變動。

條件繁苛合約

條件繁苛合約之虧損在產生時計入收益表。

經驗變量及其他

經驗變量及其他反映作為保險服務收入一部分呈報的預期支出、賠償及保險獲取現金流收回額，並由年內產生的實際支出和賠償以及保險獲取現金流攤銷（作為保險服務支出的一部分呈報）所抵銷。

可歸屬支出

直接可歸屬支出為已識別保單組合的辦理和履約相關成本。此等成本包括在保單辦理當中支付予第三方的分銷費用，以及列入履約現金流而不再列示於營業支出項下的固定及浮動日常支出的適當份額。

過渡至HKFRS 17對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影響

	2022年 根據 HKFRS 17 百萬港元	2022年 根據 HKFRS 4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之權益總額	848,078	923,511
其中：		
- 保留盈利	422,462	488,055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儲備	3,575	3,869
本年度利潤	80,691	82,10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3,705)	(13,675)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865	86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除稅淨額）	(27,333)	(27,34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0,518	41,950
其他變動	(24,216)	(24,198)
於12月31日之權益總額	864,380	941,263

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及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根據HKFRS 17		根據HKFRS 4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月1日 百萬港元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740	276,857	232,740	276,85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21,632	28,557	21,63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332,044	341,354	332,044
交易用途資產	699,805	777,450	699,805	777,450
衍生工具	502,877	365,167	502,771	365,167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653,030	675,853	226,451	202,399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927,976	803,775	927,976	803,775
同業貸款	515,847	427,811	519,024	432,247
客戶貸款	3,695,068	3,830,956	3,705,149	3,840,939
金融投資	1,749,707	1,630,612	2,221,361	2,051,575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40,485	112,621	140,546	112,719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85,898	188,485	185,898	188,485
商譽及無形資產	36,863	31,416	102,419	95,181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0,926	129,827	130,926	129,827
遞延稅項資產	7,582	7,444	3,856	3,353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349,128	266,466	355,319	269,743
資產總值	10,197,843	9,878,416	10,324,152	9,903,393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41,354	332,044	341,354	332,04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3,073	25,701	33,073	25,701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51,093	255,374	351,093	255,374
同業存放	198,908	280,310	198,908	280,310
客戶賬項	6,113,709	6,177,182	6,113,709	6,177,182
交易用途負債	142,453	92,723	142,453	92,723
衍生工具	551,729	355,791	551,745	355,791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67,743	138,965	167,743	138,965
已發行債務證券	100,909	67,364	100,909	67,364
退休福利負債	1,655	1,890	1,655	1,89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98,261	356,277	398,705	356,233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246,614	227,245	238,726	219,206
保單未決賠款	654,922	690,991	700,758	638,145
本期稅項負債	6,009	2,385	6,002	2,378
遞延稅項負債	21,912	22,043	32,937	32,522
後備負債	3,119	4,053	3,119	4,054
負債總額	9,333,463	9,030,338	9,382,889	8,979,882
股東權益				
股本	180,181	172,335	180,181	172,335
其他股權工具	52,386	44,615	52,386	44,615
其他儲備	108,837	151,510	109,235	151,804
保留盈利	466,148	422,462	533,518	488,055
股東權益總額	807,552	790,922	875,320	856,809
非控股股東權益	56,828	57,156	65,943	66,702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864,380	848,078	941,263	923,511
負債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10,197,843	9,878,416	10,324,152	9,903,393

39 業務出售及收購

業務出售

我們的新西蘭貸款組合

2023年8月，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透過其新西蘭分行）與Pepper Money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Pepper New Zealand Limited達成協議，出售其新西蘭零售按揭貸款組合。是次出售於2023年第三季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用途並於2023年12月1日完成。

我們在毛里求斯的零售業務

2023年11月，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透過其毛里求斯分行）與ABSA Bank Group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ABSA Bank (Mauritius) Limited達成協議，出售其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經監管部門批准後，此次出售預計將於2024年下半年完成。

業務收購

收購花旗銀行中國財富管理業務

2023年10月，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簽訂協議，收購花旗銀行（中國）於中國內地的個人財富管理業務，覆蓋管理資產及存款以及相關財富管理客戶。此次交易預計將於2024年上半年完成，屆時，被收購的業務將併入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的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

收購Silkroad Property Partners Singapore

2023年10月，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訂立協議，收購Silkroad Property Partners Pte Ltd（「Silkroad」）之100%股份。Silkroad是一家總部位於新加坡、專注於亞太區的房地產投資管理公司。此次收購於2024年1月31日完成。

40 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

本集團在多個司法管轄區內因日常業務運作而牽涉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認為該等事宜無一屬重大者。確認準備的方法乃根據《2023年報及賬目》附註1.2(n)所載的會計政策釐定。雖然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的結果本身存在不明朗因素，但管理層相信，根據所得資料，於2023年12月31日已就有關事宜提撥適當準備。確認任何準備並不代表承認行為失當或承擔法律責任。若要估計作為或有負債類別之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所涉潛在責任總額，並不切實可行。

稅務相關調查

全球多個稅務管理、監管及執法機關正就指稱的逃稅或稅務詐騙、洗錢和非法跨境招攬銀行業務展開調查。本行將繼續配合相關調查。

根據目前已知的事實，現階段要求本行預測待決事宜的解決方案（包括解決時間及可能對本行造成的任何影響）並不切實可行，而有關影響可能甚大。

韓國賣空股票調查

2023年12月，韓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布決定，就若干交易違反韓國沽空規則對本行處以罰款，並將案件轉至韓國檢察廳調查。

上述事宜可能產生之不同結果及由此引發的財務影響或受多項因素左右，而有關影響可能甚大。

其他監管調查、審查及訴訟

因公司正常業務及營運產生的多種事宜，本行及 / 或其若干聯屬公司涉及多個監管機構及公平競爭與執法機關的多項其他查詢與檢查、資料索求、調查及審查，以及包括訴訟、仲裁及其他爭訟性法律程序的法律程序。

目前，本行並不預期任何相關事宜的最終解決會對集團的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然而，由於法律程序及監管事宜涉及不確定性，我們並不就單一或多個事項之最後結果作出保證。

41 最終控股公司

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格蘭註冊成立。

綜合計算本行賬目之最大集團乃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為首之集團。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賬目可供公眾查閱，請瀏覽滙豐集團之網站 www.hsbc.com 或向下址索取：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42 結算日後事項

2024年1月31日，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imited完成對專注於亞太區的房地產投資管理公司Silkroad Property Partners Pte Ltd的收購。

43 財務報表之通過

董事會已於2024年2月21日通過及授權刊發此綜合財務報表。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數據、衡量指標及前瞻性陳述之額外提示聲明

本《2023年報及賬目》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定義見下文），涉及集團（包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承諾、抱負、氣候相關途徑、流程和計劃，以及集團（包括本集團）用以或擬用以評估集團（包括本集團）有關方面進度的方法及境況（「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前瞻性陳述」）。

編製《2023年報及賬目》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資料時，本集團依賴多項集團的關鍵判斷、估算及假設，所涉的流程及問題複雜。對於所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模型及方法（包括氣候數據、模型及方法），集團認為有關數據、模型及方法於其採用當日適合並適宜用作了解及評估氣候變化風險及其影響、分析融資排放（以及營運及供應鏈排放）、訂立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以及評估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的分類。然而，該等數據、模型及方法新穎而不斷演變，與其他財務資料中所用者並非採用相同準則，亦非使用相同或相等的披露準則、歷史參考點、基準或全球公認的會計原則。尤其是，在氣候變化及其不斷演變下，依賴歷史數據作為未來趨勢的穩健指標並不可行。模型結果、經過處理的數據及方法亦可能受相關數據質量所影響，有關方面難以評估，而集團亦預計有關方面的行業指引、市場慣例及規例將繼續演變。集團（包括本集團）在適時取得數據的能力、現有數據之間缺乏一致性和可比性，以及收集和處理相關數據的能力方面亦面臨挑戰。因此，本《2023年報及賬目》內探討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前瞻性陳述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衡量指標帶有額外的內在風險及存有不確定性。

由於氣候變化的演變及其未來影響極不可預測，加上未來政策和市場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問題的回應以及有關回應的成效存在不確定性，集團（包括本集團）日後可能需要重新評估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抱負、承諾及目標的進度，更新所使用的方法，或改變環境、社會及管治（包括氣候）分析的方針，而隨著市場慣例和數據的質量及可用性有所發展，日後也可能需要修訂、更新及重新計算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及評估。

本集團或其代表無法保證是否能夠達成本年報內所載的任何推測、估計、預測、目標、承諾、抱負、前景或回報，亦不能保證上述方面的合理性。務請注意，基於各種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者），多種外部或集團（包括本集團）特有的因素均可導致本集團的實際成就、結果、表現或其他未來事件或情況偏離任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前瞻性陳述或衡量指標列明、隱含及/或反映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

- 氣候變化預測風險：包括氣候變化的演變及其影響、氣候變化影響科學評估、過渡方法和日後的風險承擔的轉變，以及氣候境況預測的限制；
- 環境、社會及管治預測風險：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複雜，仍在不斷發展中。此外，與之相關的境況及分析境況的模型存在局限，結果會受主要假設及參數左右，而該等假設及參數無法完全確定，因此分析結果不能完全展示氣候、政策及科技所造成的全部潛在影響；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監管格局變化：涉及政府方針及監管規定處理方法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及報告規定方面的變動，以及所有行業及市場目前缺乏標準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監管規定方針；
- 報告準則差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準則仍在制訂當中，所有行業及市場均沒有標準或可比較的準則，與各類環境、社會及管治衡量指標有關的新報告準則尚處於制訂階段；
- 數據可獲得性、準確性、可驗證性及數據差距：集團（包括本集團）的披露受限於某些領域高質量數據的可獲得性以及集團（包括本集團）本身按要求適時收集和處理有關數據的能力。如果無法獲得所有行業的數據或每年獲得的數據均不一致，集團（包括本集團）的數據質量分數可能會受影響。儘管集團（包括本集團）預期數據質量分數會隨時間而提高，但由於企業不斷擴大其披露以符合監管機構及相關群體日益上升的期望，同一行業內的數據質量分數按年可能會出現預期以外的波動，而不同行業間數據質量分數的差異亦有可能會出現預期以外的波動。數據的長期可獲得性及質量或集團（包括本集團）收集和處理有關數據的能力如有任何相關變動，均可能導致日後需要修訂已呈報的數據（包括融資排放），這即表示有關數據可能無法進行對賬或按年比較；
- 方法及境況演變：集團（包括本集團）用以評估融資排放量以及訂立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方法及境況，可能因應市場慣例、規例及/或科學進步（如適用）而逐步演變。該等演變可能導致匯報數據（包括融資排放的數據）或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的分類需要作出修訂，意味著匯報的數字未必可作對賬或按年比較；及
- 風險管理能力：全球舉措，包括集團（及本集團）本身的舉措未必能有效促進過渡至淨零碳排放，亦未必能有效管理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尤其氣候風險、自然界相關風險及人權風險，此等風險各自均可直接及間接經客戶影響到集團（包括本集團），對集團（包括本集團）造成潛在財務及非財務影響。具體而言：
 - 集團（包括本集團）未必能達到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承諾及抱負（包括貫徹集團在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及能源政策中訂明的立場，以及達成在指定高排放行業業務組合中減少資產負債表內融資排放及促進排放（如適用）的目標），可能導致集團（包括本集團）未能達到策略優先事項的部分或全部預期效益；及
 - 集團（包括本集團）未必能按監管機構期望的演變而開發可持續發展融資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產品，而衡量融資活動對環境和社會影響的能力或會減弱（包括因數據及模型限制及方法變動所導致），從而可能令其無法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承諾及抱負（包括其淨零碳排放抱負），亦不能達到在指定高排放行業業務組合中減少融資排放及促進排放（如適用）的目標，並且未能貫徹在其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及能源政策中訂明的立場，而漂綠風險亦可能增加。

集團（包括本集團）或代表集團（包括本集團）所作的任何前瞻性陳述僅代表有關陳述當日的情況。除適用法律明確要求外，集團（包括本集團）明確不會承擔修訂或更新該等環境、社會及管治前瞻性陳述的義務。

書面及 / 或口述形式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前瞻性陳述，亦可能載於集團（包括本集團）向監管機構提交之定期匯報、公開招股或披露文件、新

聞稿及其他書面資料，以及由集團（包括本集團）董事、主管人員或僱員向財務分析員等第三方以口述形式作出的陳述。

集團編製上述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衡量指標的數據目錄及方法以及第三方的有限鑑證報告載於：www.hsbc.com/who-we-are/esg-and-responsible-business/esg-reporting-centre。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024年
版權所有

承印：宏亞印務有限公司，香港。本刊物採用植物油墨及Nautilus SuperWhite紙板及紙張印製。此種紙張在奧地利製造，成分為100%脫墨用後廢料。紙漿不含氯。

FSC™標誌表示紙張所含的材料100%來自循環再用之材料，並已根據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的規例獲得認可。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www.hsbc.com.hk